
本車主手冊應是您愛車的一部份，並於車輛銷售時即隨車交付予您。

本車主手冊涵蓋所有車款。因此，您可能會讀到您的愛車所沒有的配備或功能的說明。

本手冊中所含之資訊與規格係以同意印製時之實際情形為主。台灣本田股份有限公司於任何時候與狀況，均有權中斷或改變規格或設計，無需另行通知及擔負任何義務責任。



謹予誠摯道賀！您已經作了最明智的投資。它將時時為您提供最高的乘駕樂趣。

為確保您的新車能為您帶來更多的愉悅感受，請認真閱讀本手冊。您可從中了解如何操控各項裝置及便利設施。而後，請將本手冊放置車上，以便隨時查閱。

所附的其他手冊闡述了保護您新車的諸項保固權益。請詳閱整本保固手冊，以便了解其保固項目以及您的權利和責任。

按照本手冊中的“定期保養表”或服務手冊保養您的愛車，既有助於保持駕駛時無故障發生，又能同時確保您的財產安全。如果您的愛車需要維修，請記住，您的特約服務站之服務人員皆受過專門訓練，能為您的愛車提供多項專業維修服務。您的特約服務站竭誠為您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並且樂於回答您所提出的任何問題及您所關心的事宜。

獻上最誠摯的祝福並謹祝乘駕愉快。

您的愛車上所貼的標籤上有   符號，表示提醒您閱讀本車主手冊以便正確而安全地操作您的愛車。

當您閱讀此手冊，您將會發現前面有 注意 符號的資訊。此類資訊旨在協助您避免傷及您的車輛、其他財產或環境。


關於安全的一些說明


為保障您與他人的安全。安全駕駛本車為您的重要責任。


為要協助您做出正確的安全決策，我們已在此手冊中和標籤上提供操作程序及其他資訊。此類資訊提醒您可能傷及您或他人的潛在危險。


當然，此手冊無法詳盡地提醒您所有關於駕駛或保養您愛車可能遭受的危險。您必須善用您的判斷力。

這些重要的安全資訊以多種形式呈現，包括：

- 安全標籤－貼於您愛車上。
- 安全須知－前面標有安全警告符號  以及下列三種標誌之一：危險、警告或注意。
其含義為：

 **危險** 若未遵循指示，會致死或導致重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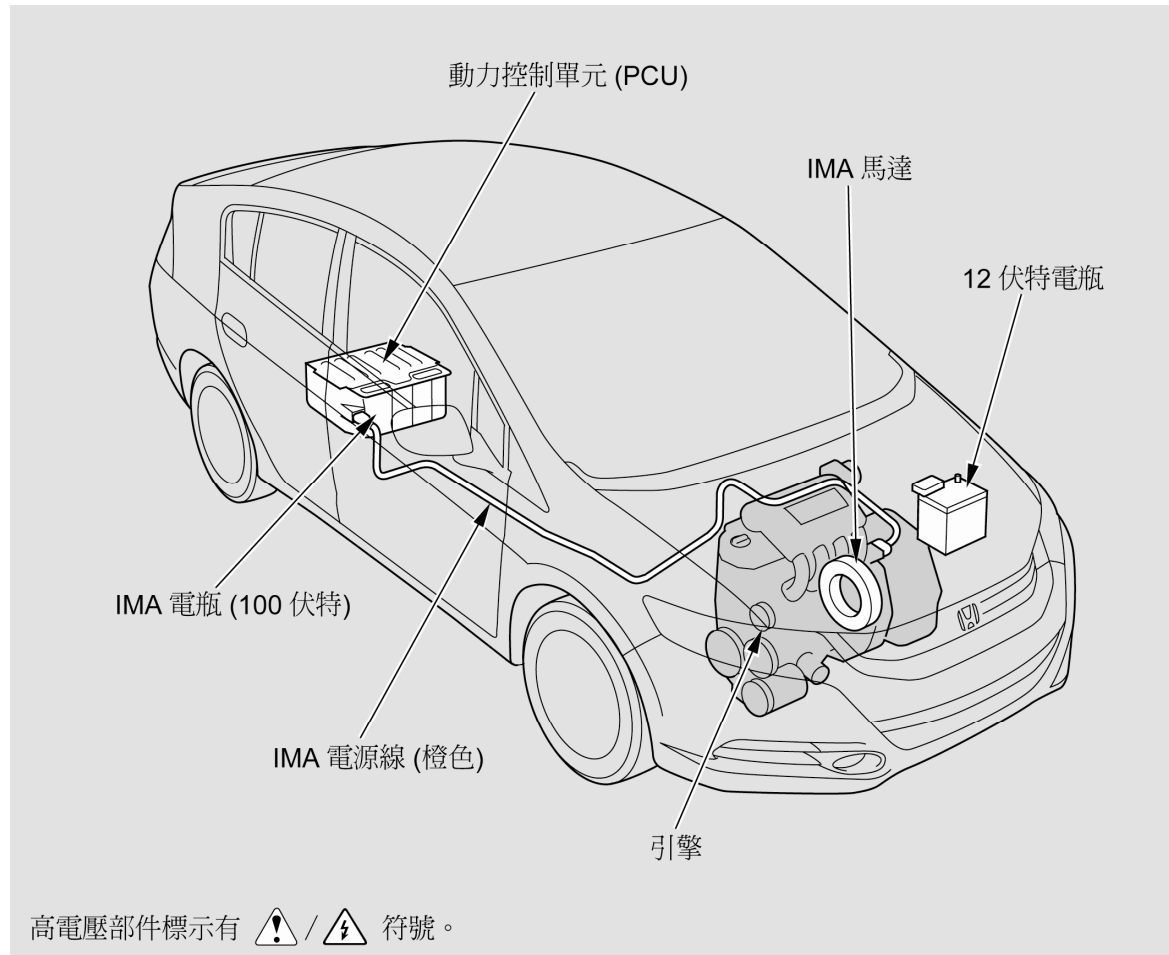
 **警告** 若未遵循指示，可能會致死或導致重傷。

 **注意** 若未遵循指示，可能受到傷害。

- 安全標題－重要的安全提示或安全預防措施等。
- 安全章節－有關駕駛人及乘客的安全。
- 操作指南－如何正確且安全地使用本車。

整本手冊有許多重要的安全資訊－請仔細閱讀。

有關 Honda IMA 系統的資訊



Honda IMA (整合電動馬達輔助) 系統可為您提供更佳的油耗表現。電動馬達可以在加速時協助車輛的汽油引擎，並可減少引擎的負荷來改善油耗。在減速時，轉動的車輪會帶動電動馬達而進行發電以便為 IMA 電瓶進行充電。當您停下車輛時，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在特定的情況下將引擎關閉 (請參閱第 277 頁)。

IMA 電瓶的電壓極高 (100 伏特)。這個電瓶設於行李區下方，且沒有可自行安全執行的保養工作。請勿嘗試拆卸或分解它。

有關 Honda IMA 系統的重要注意事項

發生車禍意外時

- 如果車輛在撞擊時損壞或壓毀，如果碰觸損壞的電氣部件，它們的高壓電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請勿碰觸高電壓部件及相關的線路（有橙色標示）。
- 如果電瓶的電解液洩漏，請小心不要讓它接觸到您的眼睛或皮膚。如果不慎接觸，請用清水沖洗至少 15 分鐘，然後立即就醫診治。
- 如果不慎引發電氣火災，我們建議使用滅火器救火。如果必須用水來滅火，請務必使用大量的水救火，因為少量的水可能會讓火勢進一步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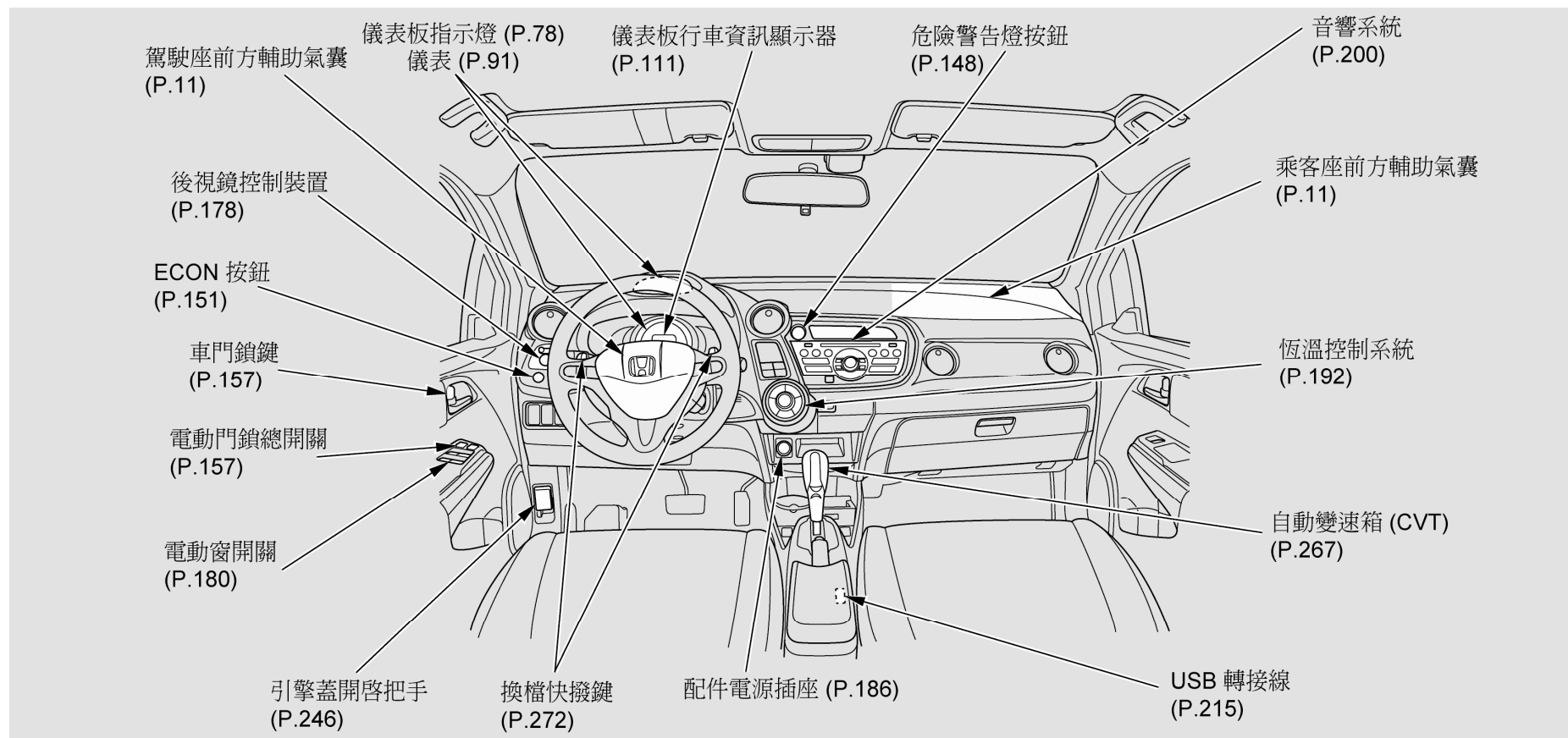
電瓶處置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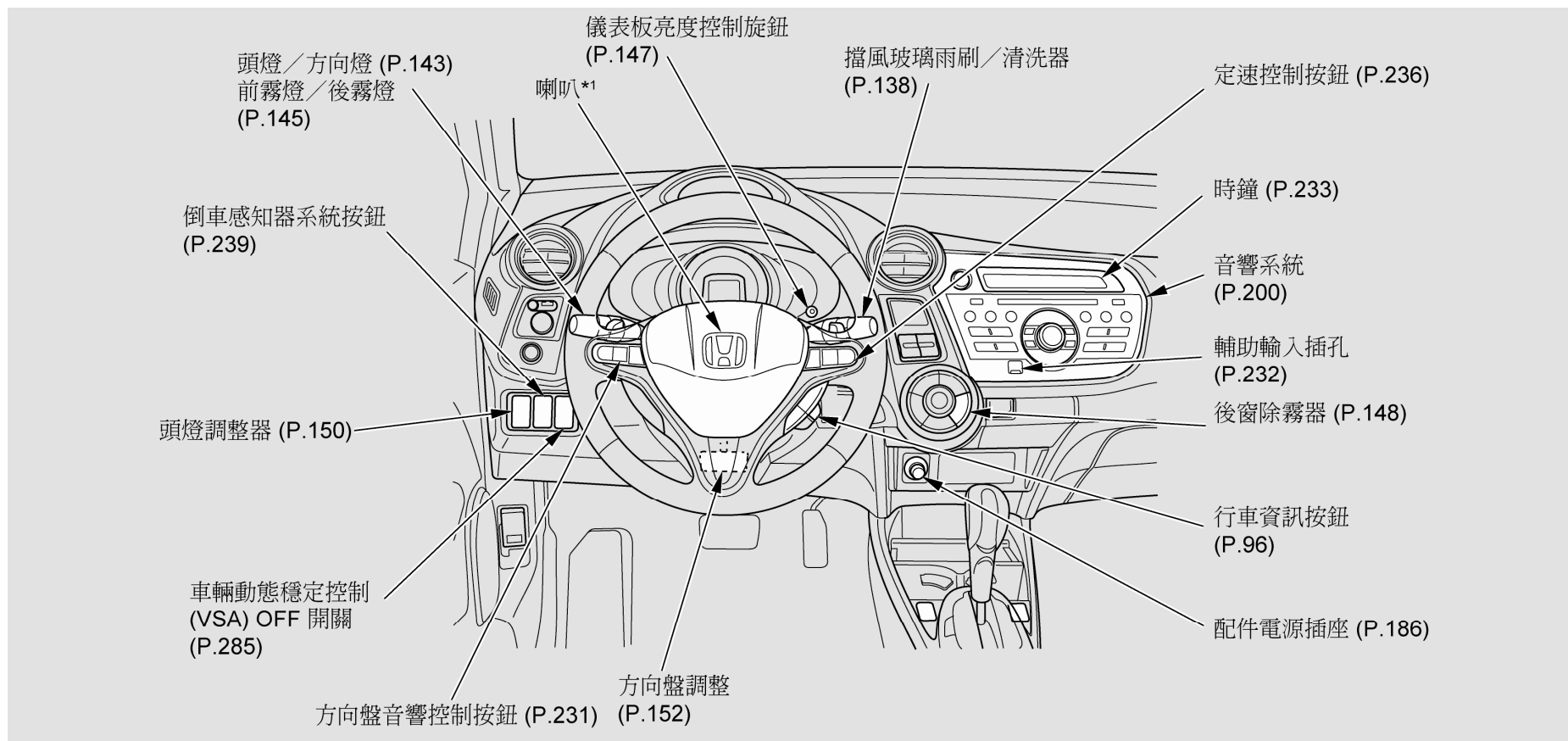
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 100 伏特的鎳氫電瓶。處置這種電瓶需要具備特殊的知識和技能。請務必洽詢您當地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經銷商提供正確的電瓶處置程序的相關資訊。

有關各主題的整個目錄，請翻至每個章節的開頭部份。

車輛概述..... 2	駕駛之前243 使用何種汽油、新車如何磨合、以及如何裝載行李及其他貨物等。	處理突發狀況349 本章節包括駕駛人可能遇到的突發狀況，以及其詳細的處理方法。
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 5 如何正確使用與維護安全帶，輔助氣囊系統之概述以及如何利用兒童安全座椅保護兒童安全等相關重要資訊。	駕駛257 啓動引擎、變速箱換檔與駐車之正確方法。	技術資訊383 車輛識別號碼、車輛尺寸、容量以及技術資訊。
儀表與控制裝置..... 75 說明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各項儀表板指示燈、訊息與符號、儀表的用途，及如何使用儀表板和轉向機柱的控制裝置。	保養289 定期保養告知您何時須將您的車輛開至特約服務站接受保養。其中包含檢查項目與檢查方法的指示說明。	
功能..... 191 如何操作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音響系統及其他便利功能。	外觀維護341 清洗和保護愛車小秘訣。	

車輛概述





*1：若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本章給您提供有關如何保護自身與乘客之重要資訊。本文中說明安全帶的使用方法。解說輔助氣囊如何作用。另外，教導您如何於車上正確地束縛嬰兒及兒童。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6
您的愛車之安全配備	8
安全帶	9
輔助氣囊	11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13
1. 關閉車門	13
2. 調整前座椅	14
3. 調整椅背	15
4. 調整頭枕	16
5.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	17
6. 保持正確的坐姿	19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	20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20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22
SRS 氣囊作動的條件	22
安全帶之補充資訊	25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	25
三點式安全帶	26
安全帶自動預縮器	27
安全帶之保養	28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30
輔助抑制系統零組件	30
前座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31
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33
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34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	35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如何作用	36
輔助氣囊的維修保養	37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37
兒童的保護— 一般指示	39
兒童皆須受到束縛	39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40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40

側邊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44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	45
兒童需要照顧時	45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45
嬰幼兒的保護	47
嬰兒保護措施	47
幼兒保護措施	49
兒童安全座椅的選擇	51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53
使用下固定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55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 (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器)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59
使用繫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64
孩童保護措施	66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67
使用輔助坐墊	67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	69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70
一氧化碳的危險性	71
安全標籤	72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詳閱本章及本手冊，您會了解許多安全相關之建議事項。以下是我們認為是最重要的安全建議。

隨時繫好安全帶

安全帶能在所有的撞擊中提供您最佳的保護。輔助氣囊的設計主要在於輔助而不是取代安全帶。因此，即使您的愛車配備有輔助氣囊，仍須確保您及車內乘客隨時都有正確地繫上安全帶 (請參閱第 17 頁)。

注意輔助氣囊之危險性

輔助氣囊雖能保護車內人員的安全，但若離它太近或未正確地束縛，有可能導致重傷或致命的傷害。尤其對嬰幼兒及身材矮小的成人來說十分危險。請務必遵循本手冊中所有的指示和警告。

妥善安置車上兒童

12 歲以下的兒童應妥當安置乘坐在後座(而非前座)。嬰兒及幼兒應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座椅。較年長的兒童應使用輔助坐墊及三點式安全帶，直到可以正確使用安全帶而不必使用輔助坐墊為止 (請參閱第 39-70 頁)。

切勿酒後駕車

酒後禁止駕車。即使只喝少量的酒，也會降低您對路況變化的應變能力，隨著飲酒量的增加，您的反應時間就越趨遲緩。請勿酒後駕車，也別讓您的親友酒後駕車。

有關行駛安全的事項需要特別注意

若以行動電話進行交談或從事會使您無法專注於路況的動作時，可能會使您撞到其它車輛或行人。請記住，路況的變化是非常快速的，而只有您才能決定何時可安全地將注意力分散到駕駛以外的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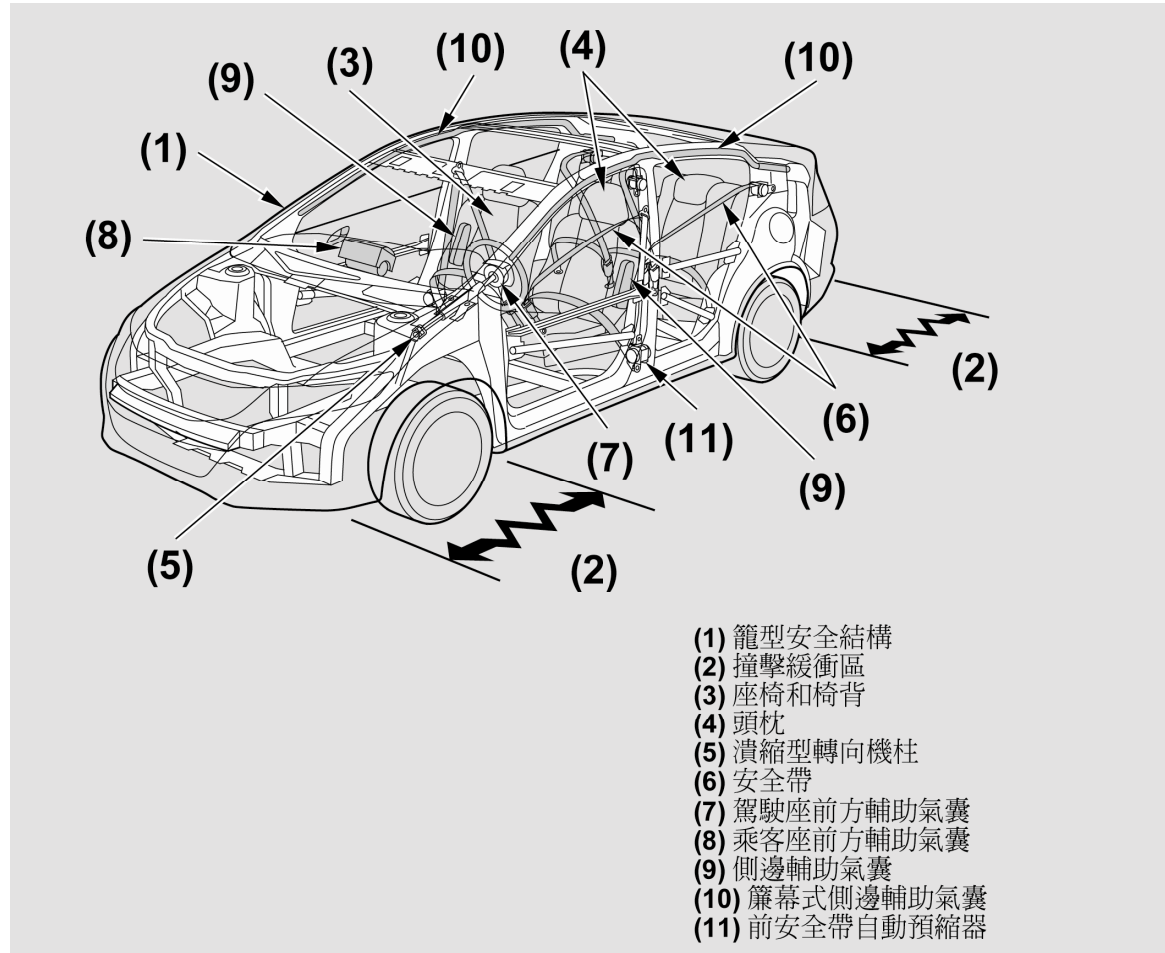
控制車速

超速是車禍傷亡發生的主因之一。一般而言，速度越快，危險性越高。但速度較慢時，也可能發生嚴重傷害。車速請勿超過法定之最高速限，或以超過行駛時之安全速限的速度行駛。

讓愛車隨時處於安全駕駛狀態

輪胎爆裂或機械故障皆是非常危險的。為減少發生這些狀況的可能性，應經常檢查輪胎的胎壓及狀況，並確實執行所有定期保養 (請參閱第 291 頁)。

您的愛車之安全配備



8 駕駛人與乘客之安全

您的愛車配有多項安全配備，於撞擊發生時，一同作用保護車內人員。某些功能並不需要您親自操作。

包括：可在座艙四周形成一個籠型安全結構的強力鋼製骨架、前後撞擊緩衝區、潰縮型轉向機柱以及可在撞擊時收緊前座安全帶的預縮器。

若車內人員不保持正確坐姿並**隨時繫上安全帶**，這些安全配備將無法正確發揮應有的保護作用。事實上，某些安全配備若使用不當，反而會造成傷害。

以下各頁說明您將如何扮演主動角色來保護您自己與乘客。

安全帶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安全帶。

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可用來提醒駕駛繫上安全帶。

為何要繫上安全帶

安全帶對成人和較大孩童而言，是唯一最有效的安全裝置。(嬰幼兒則須正確地束縛在兒童安全座椅內。)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輔助氣囊也無濟於事。

大部分國家都有使用安全帶相關的法令。駕駛前，請花時間熟悉您將駕駛之國家的法令規章。



警告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增加撞擊時重傷或死亡的可能性，即使車上備有輔助氣囊也無濟於事。

請務必確保您及車內乘客隨時繫好安全帶。

正確繫好安全帶時，安全帶才能：

- 使您與愛車連成一體，進而得到車上安全配備的保護。
- 幾乎在任何撞擊下都可協助保護您，包括：
 - 正面撞擊
 - 側向撞擊
 - 後方撞擊
 - 翻覆
- 有助於避免您碰撞車內的物品及其他乘客。
- 避免您被拋出車外。
- 在輔助氣囊充氣時，幫助您保持良好的坐姿。良好坐姿會降低輔助氣囊充氣時受傷的危險而且此時輔助氣囊保護的效果最好。

續

您的愛車之安全配備

當然，安全帶不能保證在每次撞擊時都能完全的保護您。但多數情況下，安全帶可以降低受重傷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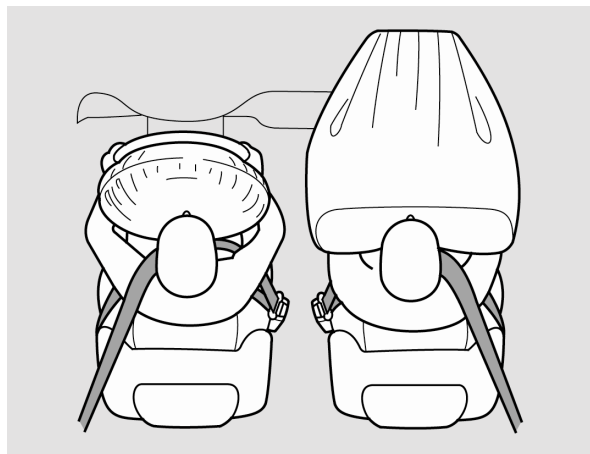
您該做的是：

隨時繫上安全帶，並確認是否繫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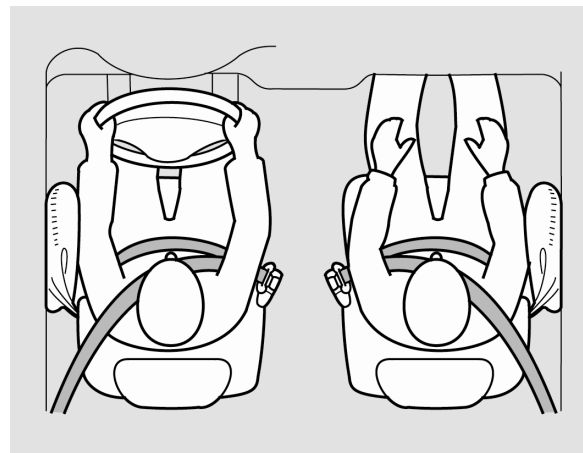
警告：

- 安全帶用於來支撐人體的骨骼。繫上時，應以較低的位置越過骨盆前部或是骨盆、前胸及肩部；應避免安全帶的腰帶橫跨腹部。
- 繫上安全帶時，以舒適為原則，但應盡量拉緊，這樣才能達到設計上所賦予的保護作用。鬆弛的安全帶會大大降低對車內人員的保護作用。
- 繫上安全帶時，帶子部份不得扭曲。
- 每條安全帶只供一位乘客使用；將安全帶繞過抱在懷中的小孩是十分危險的。

輔助氣囊



您愛車所配備的輔助氣囊系統 (SRS) 包含有前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正面撞擊時,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有關前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22 頁)。



您的愛車也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和重度側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或前座乘客的上部軀體 (關於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3 頁)。

續

您的愛車之安全配備



此外，您的愛車配備有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可在遭遇中度到嚴重的側面或正面撞擊時協助保護駕駛者、前座乘客、後座外側乘客的頭部 (關於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4 頁)。

輔助氣囊之重要相關須知：

- **輔助氣囊無法取代安全帶。**
輔助氣囊用於輔助安全帶。
- **輔助氣囊對於後方撞擊、或者輕微的正面或側面撞擊並不能提供保護。**
- **輔助氣囊可能具有嚴重的危險性。**
為發揮作用，輔助氣囊必須以極大的力量充氣。所以輔助氣囊雖能幫助保護人身安全，但若車內人員未正確地束縛或是坐姿不良，會導致輕、重傷，甚至死亡。

您該做的是：請務必隨時繫好安全帶，坐姿挺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盡可能遠離方向盤。前座乘客應將座椅盡可能後移以遠離儀表板。

本章的其他部分會更詳盡地說明保持安全的最佳方法。

請注意：即使確實繫好安全帶，輔助氣囊也已充氣，但任何的安全系統皆無法在重度撞擊中避免所有的傷亡。

緒論

以下各頁將說明如何為駕駛者、成人乘客及年紀和身形都夠大，可以駕駛或坐在前座的青少年提供正確的保護。

有關如何正確保護乘坐車中的嬰兒、幼兒及較年長孩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47-70 頁。

1. 關閉車門

所有乘客都上車後，應確認所有車門與後掀門皆關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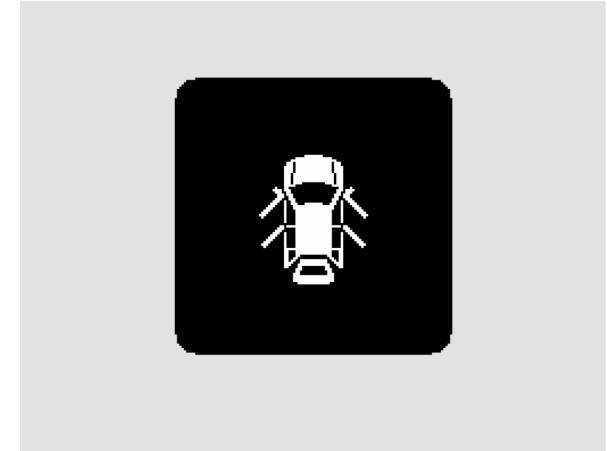


車輛在儀表板上配備有車門／後掀門開啓指示燈可提醒任何車門或後掀門尚未關緊。

關於車門／後掀門開啓指示燈的運作方式，請參閱第 88 頁說明。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也有車門及後掀門開啓指示，可提醒某一車門或後掀門尚未關緊。針對每一種情況您都會看到適當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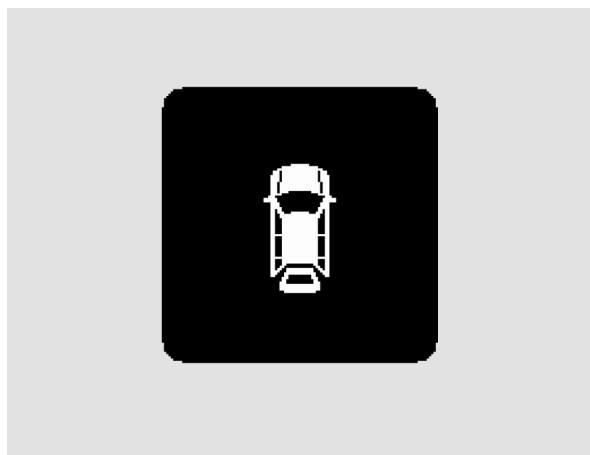
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以及每次在鑰匙設定於 ON (II) 位置而開啓任何車門或後掀門時，您也會聽到一聲嗶聲。



上圖顯示的是所有車門及後掀門都開啓的情況。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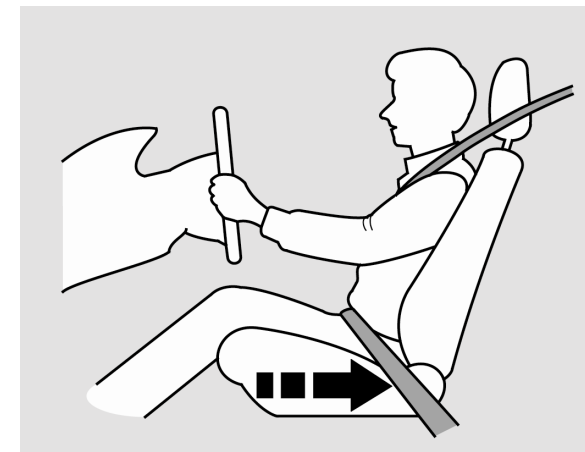


當後掀門沒有關緊時，這個指示燈會點亮。



當後掀門和一個或多個車門沒有關緊時，針對每一種情況會點亮適當的指示燈。

2. 調整前座椅



在仍可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駕駛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請前座乘客將座椅盡可能向後調整。

如果您坐得太靠近儀表板或方向盤，可能會因為前輔助氣囊充氣，或撞擊方向盤或儀表板而受重傷。

除了調整座椅之外，您也可以上／下及前／後調整方向盤(請參閱第 152 頁)。

如果您無法在可控制所有控制鈕的情況下與方向盤保持足夠的距離，建議您尋找是否有可改善這種情況的輔助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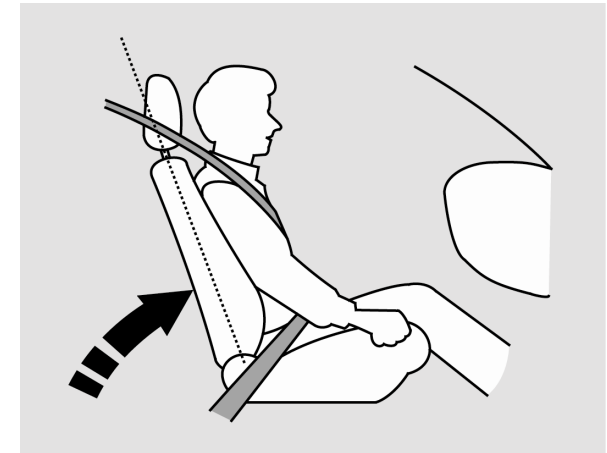
警告

若離前輔助氣囊太近，則前輔助氣囊充氣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盡量遠離前輔助氣囊，往後就坐。

座椅正確調整好後，前後搖動幾下，以確保座椅已鎖到定位。有關調整前座椅的方法，請參閱第 168 頁。

3.調整椅背



將駕駛人的椅背調整至舒適、端正位置，您的胸部與方向盤中央的輔助氣囊蓋之間應留有足夠的空間。

坐在可調式椅背座位上的乘客也應將其椅背調整到舒適正直的位置。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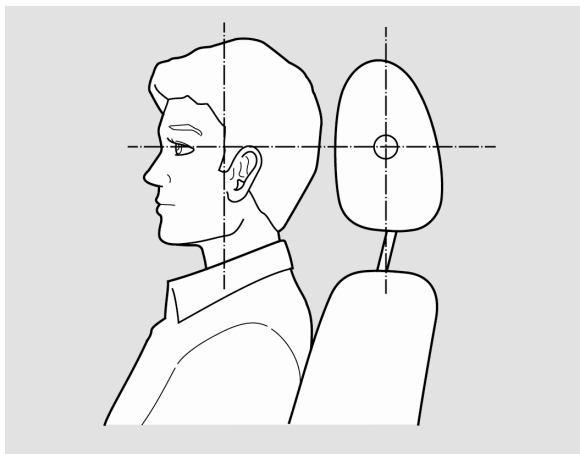
椅背過於傾斜，在撞擊時會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將椅背調整到端正位置，並且靠緊椅背坐好。

如果椅背過於傾斜，安全帶的肩帶部分不能緊貼乘客的胸部，便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也可能會在撞擊時增加從安全帶下滑出，造成重傷的可能性。椅背越傾斜，越容易受傷。

有關調整椅背的方法，請參閱第 168 頁。

4. 調整頭枕



調整駕駛側的頭枕使頭部後側中央可以緊靠在頭枕的中央。

請乘客也同樣調整好他們的頭枕。身材較高的人應盡量將頭枕的位置調高。

當有乘客乘坐後座時，請確定將後座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警告

不合適的頭枕位置會降低頭枕的效能，進而使您在撞擊時嚴重受傷。

駕駛前，應先確認頭枕已調整至合適的位置。

頭枕的位置調整得宜時，乘坐者可避免扭傷或其他撞傷。

關於如何調整頭枕以及駕駛座及前乘客座主動頭枕如何作用，請參閱第 170 頁。

5. 繫上並調整安全帶

將安全帶的舌板插入帶扣中，拉一下安全帶，確認安全帶已扣緊。檢查安全帶不可有扭曲，扭曲的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人員嚴重受傷。



安全帶的腰帶部分應盡量放低橫過臀部，然後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向上拉，使腰帶部分正好貼身。這樣可使堅固的盆骨承受衝擊力，降低內傷的發生。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如有必要，應再次將安全帶向上拉，以消除任何鬆弛現象，然後檢查安全帶是否貼身越過胸部中央，跨過肩膀。

這樣可使衝擊力分散在上半身堅固的骨骼上。



警告

未確實繫好安全帶會在撞擊時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駕駛前，檢查所有安全帶是否已被確實繫好。

如果安全帶碰觸或繞過頸部，或者繞過手臂而不是肩膀，您需調整安全帶固定錨的高度。



前座配備有可調式安全帶固定錨。欲調整固定錨的高度時，請緊壓兩個釋放鈕並將固定錨視需要上下滑移 (它有 4 個位置)。

切勿將三點式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這會在撞擊時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如果安全帶無法依正常方式作用，則將無法在撞擊時保護乘客。

絕對不要乘坐安全帶故障的座椅。使用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應盡快請您的特約服務站檢查安全帶。

有關安全帶及如何保養安全帶的補充資訊，請參閱第 25 頁。

6. 保持正確坐姿

當車內乘客皆已調整好座椅、頭枕並繫妥安全帶後，最重要的是保持端正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直至車輛安全停下、引擎熄火時為止。

不良坐姿會增加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例如，彎腰駝背地坐著、躺著、側身坐、屈身向前坐、向前或朝兩邊傾斜或翹起單腳或雙腳，撞擊時受傷的可能性就會大大增加。

此外，倘若前座乘客離開座位，則可能在撞擊事故中因受到車內物件的撞擊或承受前輔助氣囊充氣的衝擊，而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警告

不良的坐姿或離開座位會在撞擊時導致受傷甚至死亡。

始終保持挺直的坐姿，緊靠椅背，兩腳著地。

續

成人及青少年的保護

給孕婦的建議事項



如果您懷孕，在駕駛或乘坐車輛時保護您和您的胎兒的最好方法是隨時繫上安全帶，並使腰帶部份盡可能以較低的位置通過臀部。

駕駛時，請記得坐直並在可以確實控制車輛的情況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在乘坐前乘客座時，請將座椅盡可能向後移。

這樣可以降低撞擊或前輔助氣囊充氣時對您及胎兒所造成的傷害。

每次產前檢查時，一定要向醫生詢問清楚您是否適合駕駛汽車。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不得兩人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勿在安全帶上添加任何配件。**加裝可增加乘客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降低安全帶的保護能力，進而增加撞擊時受重傷的可能性。
- **絕對不可讓乘客坐在行李廂內或向下折疊後座的上方。**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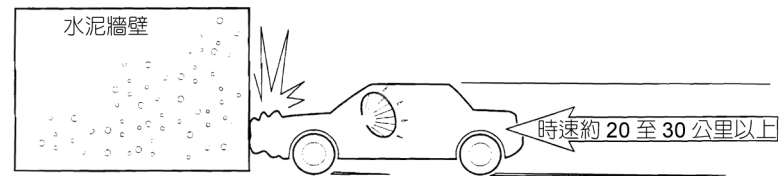
- **不要在您和前輔助氣囊之間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行駛時，在腿上放置堅硬或鋒利的物品，或嘴裡含著煙斗或其他鋒利物品的話，當前座輔助氣囊充氣時，會對您造成傷害。
- **手部和臀部請遠離輔助氣囊蓋。**如果手部或臀部靠近輔助氣囊蓋，則輔助氣囊充氣時可能會受到傷害。
- **不要附掛或安放物品在前座輔助氣囊蓋上。**在標示有“SRS AIRBAG”蓋上放置的物品可能干擾輔助氣囊的正常作用或當輔助氣囊充氣時在車內彈射而傷人。
-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不要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加裝堅硬物品。**如果側邊輔助氣囊或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時，加裝在車門上或附近位置的置杯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可能被推向車內而傷及人員。
-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請不要覆蓋或更換未經特約服務站認可的前座椅背套。**不正確的更換或覆蓋前座椅背套可能會在發生側向撞擊時妨礙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 **在配備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不要在掛衣鉤上放置掛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倘若您那一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這將可能導致傷害。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SRS 氣囊作動的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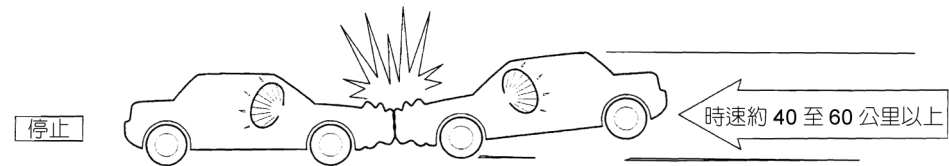
固定牆壁的情況

當正面撞擊具有相當厚度的固定水泥牆時，時速達到約 20 至 30 公里時就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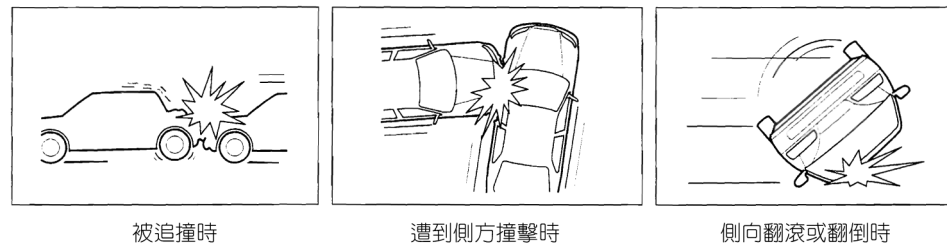
汽車互撞的情況

雙方車輛的時速均達到約 20 至 30 公里以上而正面互撞時，將會作動。此外，對方 (同樣為汽車) 為停止狀態而發生正面撞擊時，約需兩倍的速度才會作動。但是，會依據撞擊的物體及條件 (角度等) 而使作動條件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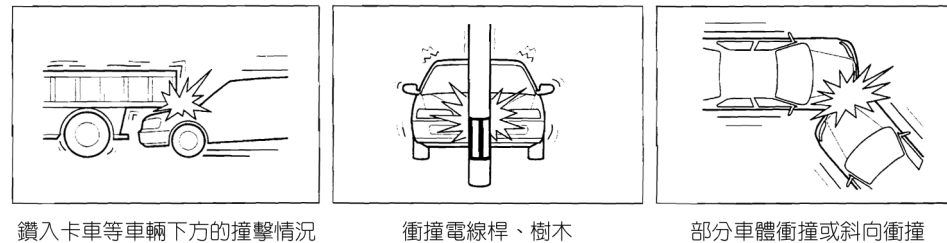
SRS 氣囊不作動的情況

SRS 氣囊在點火開關為 ON (II) 的狀態下，如果前方受到左右 30 度角以內方向的撞擊時將會作動。其他，如下圖的情況，即使 SRS 氣囊充氣，也沒有保護乘客的效果，因此不會作動。但是，依據撞擊的狀況不同，SRS 氣囊也有可能作動。



SRS 氣囊有可能不作動的情況

車輛的損傷狀況及程度與 SRS 氣囊是否作動沒有一定的關連。如下圖的情況，雖然乘客受到的撞擊很大，但 SRS 氣囊並不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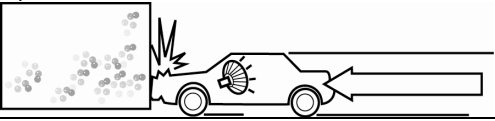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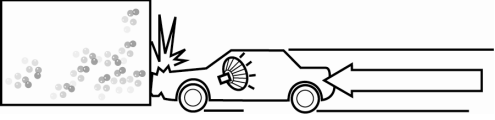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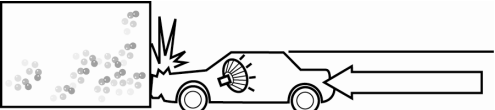


註) 插圖與實際車輛不同。

續

SRS 輔助氣囊作動時機

新式 SRS 系統作動時機一覽表 (範例說明)

撞擊條件	安全帶繫用與否		SRS 膨脹器	
	是	否	安全帶束緊器	氣囊
8 mph (13km/h) 以下 		◎	×	×
	◎		×	×
8~12 mph (13~19km/h) 灰色地帶 		◎	△	×
	◎		△	×
		◎	△	△
	◎		△	△
12 mph (19km/h) 以上 		◎	○	○
	◎		○	○

圖例：○作動 △可能會作動 ×不會作動

PS：以上為撞擊堅硬物體時之數據，撞擊可動物體 (如車輛對撞等) 時作動條件速度要加倍



* 此數據為參考數據。

安全帶系統零組件


車上的安全帶系統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三點式安全帶。前座安全帶也配備有自動安全帶預縮器。



安全帶系統也包含了一個位於儀表板上的指示燈及一個蜂鳴器，用來提醒您繫上安全帶。

本系統會監測駕駛人的安全帶。

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蜂鳴器會發出聲音且指示燈會閃爍。如果您沒有在警示音停止前繫上安全帶，則指示燈會停止閃爍而保持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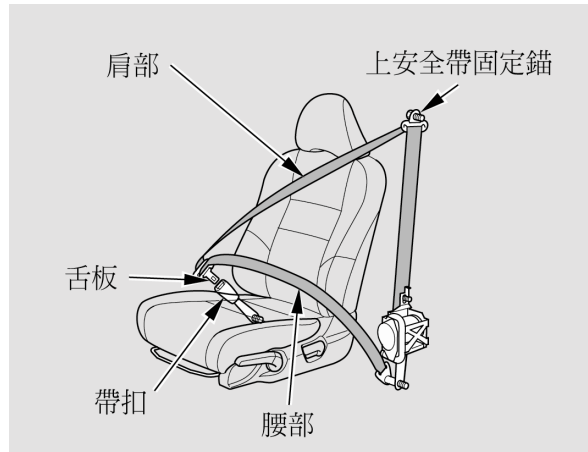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符號或“FASTEN SEAT BELT” (繫上安全帶)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幾秒鐘來提醒您繫好安全帶。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示音並閃爍示警。

續

安全帶之補充資訊

三點式安全帶



三點式安全帶會跨過您的肩膀，橫過您的胸部，然後再橫過您的臀部。

繫上安全帶時，請將舌板插入帶扣中，用力拉扯安全帶來確定帶扣是否確實扣住 (有關如何正確調整安全帶，請參閱第 17 頁)。

要解開安全帶時，請壓下帶扣上的紅色“PRESS”按鈕即可。引導越過您身體的安全帶，使它可以完全縮回。下車後，確認安全帶已經完全縮回，不會被車門夾住。

所有安全帶均備有緊急鎖定回縮器。正常駕駛時，回縮器只是保持安全帶不會鬆弛，乘坐者仍可在座椅上活動自如。在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回縮器便會自動鎖定安全帶，以協助固定您的身體。

安全帶自動預縮器



為增加保護，前座安全帶配備有自動安全帶預縮器。在作動時，預縮器便會立刻將安全帶收緊，以協助將駕駛人和前座乘客固定在座位上。

預縮器的設計是在任何嚴重程度足以讓前輔助氣囊充氣展開的撞擊中啟動。

在撞擊過程中倘若前座輔助氣囊沒有充氣，預縮器也將啟動。在這狀況下，將不會需要用到輔助氣囊，但是額外的束緊安全帶將會很有幫助。

預縮器作動後，安全帶將一直保持縮緊狀態，直到解開為止。



若您的安全帶自動預縮器有問題，則 SRS 指示燈將會亮起 (請參閱第 35 頁)。

續

安全帶之補充資訊

安全帶之保養

基於安全考量，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的狀況。

將每一組安全帶完全拉出來查看是否有擦傷、割傷、燒傷及磨損。檢查鎖扣是否作用正常且安全帶收縮是否順暢。如果安全帶不能順利收縮，則清潔安全帶可能可以解決這個問題(請參閱第 347 頁)。任何狀況不佳或無法正常作用的安全帶皆無法提供良好的保護，應儘快更換。

警告：車輛使用者請勿對車輛作會影響安全帶鬆弛消除裝置或安全帶鬆弛調整裝置的改裝或加裝。

如果安全帶在撞擊時造成破損，應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進行更換。撞擊時破損的安全帶於下次撞擊時，將無法提供相同程度的保護作用。

特約服務站應同時檢查固定錨有無損壞，必要時應予以更換。如果自動座椅安全帶預縮器在撞擊中已經啓用，則必須更換。

警告：在強烈撞擊中受損的安全帶組件，即使總成損傷不明顯，也應將整個總成更換。

警告：應留心避免臘、機油、化學物，特別是電解液等，污染安全帶的織布部分。清洗時，應使用中性肥皂水較為安全。如果織布部分有磨損、污染或損傷，應立即更換安全帶。

警告

未對安全帶進行檢查或保養，若在需要時無法正常作用，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

務必定期檢查安全帶，並盡快解決發生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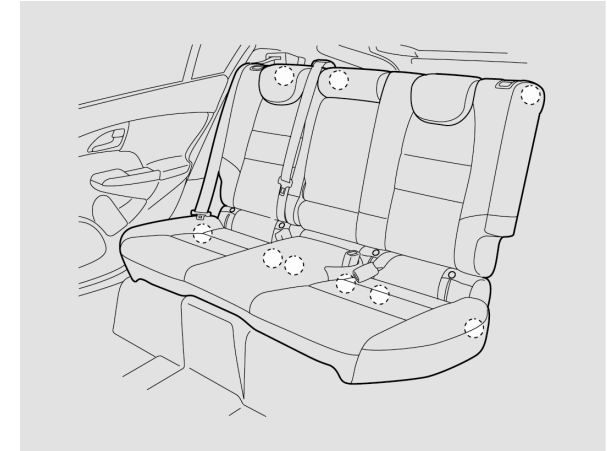
安全帶固定錨

更換安全帶時，務必使用圖中所示的固定錨。

(前座)



(後座)



後座有三條三點式安全帶。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輔助抑制系統零組件

您的輔助抑制系統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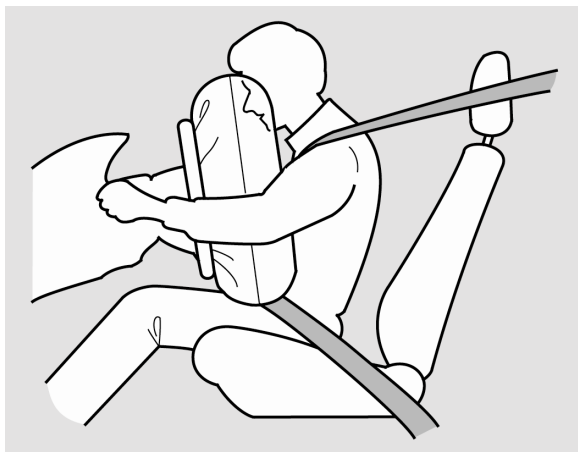
- 2 組 SRS (輔助氣囊系統) 前輔助氣囊。駕駛人的輔助氣囊裝在方向盤的中央；前座乘客的輔助氣囊則在儀表板內。兩者均標有“SRS AIRBAG”字樣 (請參閱第 31 頁)。
- 在配備有 2 組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一組用來保護駕駛者，另一組用來保護前座乘客。輔助氣囊被收納在椅背的外側邊緣中。兩者均標有“SRS AIRBAG”字樣 (請參閱第 33 頁)。
- 在配備有 2 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車輛的兩側各有一組。這些輔助氣囊被收納在側窗上的頂蓬內。兩側的前、後門柱上均標示有“SIDE CURTAIN AIRBAG”字樣 (請參閱第 34 頁)。

- 自動前座安全帶預縮器 (請參閱第 27 頁)。
- 在儀表板上的指示燈會提醒您輔助氣囊、感知器或安全帶預縮器可能有問題 (請參閱第 35 頁)。
- 感知器可以偵測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或者在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也可以偵測側向撞擊。
- 這些感知器可以偵測駕駛側安全帶是否已經正確繫上 (請參閱第 25 頁)。
- 當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您愛車上的先進電子系統會持續監測並記錄關於感知器、控制單元、輔助氣囊啟動器、安全帶預縮器以及駕駛安全帶使用的資訊。
- 若愛車的電氣系統由於撞擊而斷電時，可以啓用緊急備用電源。
-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上，儀表板上會有一個指示燈警告您前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已經關閉 (請參閱第 36 頁)。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 感知器可以偵測是否有孩童在乘客的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的範圍中，並通知控制單元關掉該輔助氣囊 (請參閱第 33 頁)。

前座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車輛的急劇減速。

減速的速度夠快，控制單元會立即將駕駛側及前乘客側前方輔助氣囊充氣，並啟動自動安全帶預縮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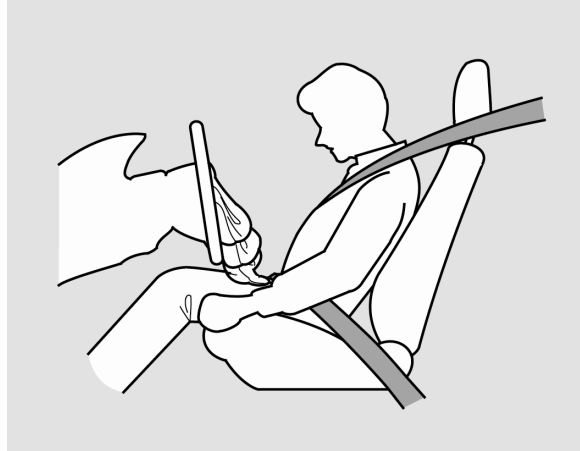
續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在正面撞擊的過程中，您的安全帶會固定您下半身與軀體、而預縮器則綁緊並鎖定安全帶以保持您在原位，同時前方輔助氣囊可協助保護您的頭部與胸部。

雖然兩個輔助氣囊通常會在間隔不到一秒內充氣，仍有可能僅充氣其中的一個。

當撞擊嚴重性在輔助氣囊充氣點的附近或臨界點時，會發生這個狀況。在這種情況下，安全帶將提供足夠的保護，而由輔助氣囊所提供的輔助性保護將是極少的。



充氣後，前座輔助氣囊會立刻洩氣，並不會影響駕駛人的視線及操作方向盤或其他控制裝置的能力。

充氣及洩氣的總時間為 0.1 秒，快得讓多數乘客在輔助氣囊落到膝部時，才感覺到輔助氣囊已經充氣。

撞擊後，可能會看到像煙霧般的物質。實際上，這是來自輔助氣囊表面的粉末。這種粉末雖無害，但有呼吸道疾病的患者，仍可能感到暫時的不適。若發生上述情況，在安全狀況允許時，應盡快離開車內。

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如果您發生中度到嚴重的側向撞擊，感知器會偵測到急劇減速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駕駛側或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在側向撞擊中，只有一側的輔助氣囊會充氣。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當時乘客座沒有乘客，乘客側的側邊輔助氣囊也會充氣。

為獲得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前座乘員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系統

為減少充氣的側邊輔助氣囊造成傷害的危險，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的自動解除系統。

雖然 HONDA 並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但如果乘坐感知器偵測到有兒童斜倚在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氣囊將會被關閉。

如果身材矮小的成人斜倚一側或者身材較大的成人彎腰並斜倚一側在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內時，側邊輔助氣囊也可能會關閉。

放置在前乘客座椅上的物品也可能會造成側邊輔助氣囊關閉。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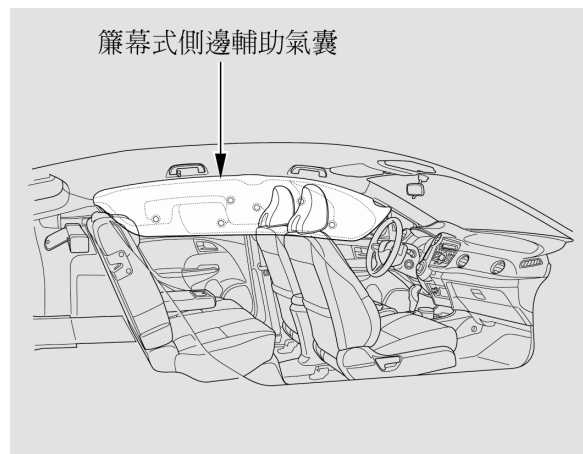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如果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點亮 (請參閱第 36 頁)，請讓乘客坐直。一旦乘客離開輔助氣囊的充氣範圍，系統會再次開啓輔助氣囊，指示燈也會熄滅。

乘客進入與離開輔助氣囊充氣範圍而使指示燈點亮或熄滅兩者之間會有一些時間差。

前座乘客不可使用椅墊或者其他物品來作為背靠。這可能會妨礙解除系統的正常作動。

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如何作用



在中度到嚴重的側向撞擊中，感知器會偵測到急劇的加速度並通知控制單元立刻將該車輛駕駛側或乘客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如果撞擊發生在乘客側，即使當時乘客座沒有乘客，乘客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也會充氣。

在會導致前輔助氣囊充氣展開的中度到嚴重正面撞擊中，一側或兩側的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也可能會充氣。

為獲得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乘客應繫上安全帶並緊靠椅背坐正。




SRS 指示燈如何作用

SRS 指示燈會提醒您輔助氣囊、感知器或安全帶預縮器可能有問題。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這個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然後熄滅。這表示系統作用正常。

如果指示燈在任何其他時間點亮或者完全沒有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例如：

- 如果 SRS 指示燈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後沒有點亮。
- 引擎啓動後，此指示燈仍然亮著。
- 行駛時，指示燈亮起或不停閃爍。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CHECK SYSTEM” (檢查系統) 的訊息。

如果您看到任一個指示，則輔助氣囊及安全帶預縮器在您需要時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警告

忽視 SRS 指示燈，一旦輔助氣囊系統或預縮器無法正確作用時，可能造成嚴重的傷亡。

如果 SRS 指示燈已提醒您可能的問題，應盡速聯絡特約服務站檢查車輛。

續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如何作用

針對配備有側邊輔助氣囊的車型

這個指示燈會警告您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已經自動關閉。這並不表示側邊輔助氣囊有問題。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應會點亮幾秒鐘然後熄滅 (請參閱第 82 頁)。如果它沒有點亮、保持亮起、或者在行駛中而前座沒有乘客時點亮，應請特約服務站針對系統進行檢查。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PASSENGER SIDE AIRBAG OFF” (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關閉) 的訊息。

輔助氣囊的維修保養

您愛車的輔助氣囊系統和安全帶自動預縮器是不需要保養的，您也無法自行安全檢修各個零件。但是，若發生下述情況，務必對您的愛車進行檢修：

- **曾充氣的輔助氣囊**。任何充氣過的輔助氣囊都必須連同控制單元及其他相關零件一起更換。已經作用的安全帶預縮器必須予以更換。

切勿試圖自行拆卸或更換輔助氣囊。上述作業須由您的特約服務站或專業底盤維修廠進行。

- **SRS 指示燈會提醒您出現了問題**。應儘速至授權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如果您忽視這項指示，您的輔助氣囊可能無法正確操作。

唯有受過訓練的人員才能進行處理。嚴禁將輔助氣囊單元／安全帶預縮器從車上拆除。萬一出現故障、失效、輔助氣囊充氣或安全帶自動預縮器作動，均應請特約服務站進行修護或拆卸。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企圖停止輔助氣囊的使用**。輔助氣囊和安全帶相互配合，方能提供最佳的保護。
- **無論何種原因，嚴禁更動輔助氣囊及安全帶預縮器組件或其配線**。隨意更動會造成輔助氣囊及安全帶自動預縮器充氣，造成非常嚴重的傷害。

續

輔助氣囊的補充資訊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 **不要讓前座椅背遭液體潑濺。**如果水或其他液體滲入椅背，可能會造成側邊輔助氣囊系統作用不正常。
- **不要覆蓋或更換未經特約服務站認可的前座椅背套。**不正確的更換或覆蓋前座椅背套可能會在發生側向撞擊時妨礙側邊輔助氣囊充氣。



兒童需要成人的保護。儘管已盡心盡力照顧兒童，成人仍有可能不清楚如何正確保護年幼乘客。

如果您有孩子，或者需要搭載兒童時請確實閱讀本節的說明。它從重要的一般指示開始，然後說明針對嬰兒、幼兒、較年長孩童的相關資訊。

依交通部公告之「小客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之實施及宣導辦法」中規定：

年齡在一歲以下或體重未達十公斤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嬰兒用臥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年齡逾一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公斤以上至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每一安全椅以乘坐一位幼童為限，並應依安全椅產品檢附之說明書所示方式，確實將安全椅與汽車座椅連接穩固。第一項幼童安全椅使用規定，如因幼童體型特殊無法依規定使用者，得選用適當之安全椅。年齡逾四歲至十二歲以下或體重逾十八公斤至三十六公斤以下之兒童，應坐於車輛後座並妥適使用安全帶。

兒童皆須受到束縛

每年都有許多兒童因乘車時未加以束縛或束縛不當，而在車禍中受傷或死亡。事實上，交通事故是導致 12 歲以下兒童死亡的主因。

爲了減少兒童的死傷率，嬰兒和兒童乘車時，應加以妥善束縛。

嬰兒及幼童必須以正確固定在車上的合格兒童安全座椅束縛 (請參閱第 47-66 頁)。



警告

未經束縛或束縛不當的兒童，在發生撞擊時，可能導致重傷或死亡。

如果兒童太小，無法繫上安全帶時，均應妥善地束縛在認可的兒童安全座椅中。較年長孩童應使用安全帶及輔助坐墊 (若需要) 束縛妥當。

體型較大的兒童在足以正確繫妥安全帶之前，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搭配輔助坐墊束縛 (請參閱第 66-70 頁)。

續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

許多國家的法律要求 12 歲以下且身高不足 150 公分的兒童必須以官方認可且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來固定在座位上。在那些國家，必須使用官方認可且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才可將兒童安置在乘客座椅上。請查詢您當地的法令要求。

兒童都應乘坐後座

根據事故統計資料顯示：各個年齡層及身高的兒童若正確地束縛在後座將會更加安全。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坐在後座，並束縛妥當。

發生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坐在後座的兒童比較不容易因撞到車內部件而受傷。而且，兒童坐在後座時，也不會因輔助氣囊充氣而受傷。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前輔助氣囊的設計是爲了在遇到中等至重度的正面撞擊時，能保護成年乘客。爲了達到這樣的功能，所以乘客座前輔助氣囊相當大，且充氣展開的力量可能足以導致嚴重傷害。

嬰兒

切勿將面向後方的兒童安全座椅置於配備有乘客座前輔助氣囊的汽車前座上。如果輔助氣囊充氣，會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兒童安全座椅的背面，導致嬰兒受重傷或死亡。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幼兒

在配備有乘客前輔助氣囊的前座上放置面向前方的兒童安全座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撞擊時，座椅太靠前，或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充氣的前輔助氣囊會以巨大的衝力衝擊幼兒，使其喪生或受重傷。

較年長的孩童

不適用兒童安全座椅的孩童，也可能因為充氣的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受傷或致死。盡量讓較年長的孩童坐在後座，必要時使用輔助坐墊，並且繫妥安全帶。(有關保護較年長孩童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第 66 頁。)

續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無論何種情況，駕車時均遵守當地的法令規章。

為提醒您關於乘客前輔助氣囊的危險性，您愛車乘客側的遮陽板上貼有警告標籤。請閱讀並遵循標籤上的說明。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前乘客側遮陽板

 警 告

<p>在輔助氣囊開啓時，不可在這個座位設置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p> <p>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的傷亡。</p>

續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側邊輔助氣囊可能具有高度危險性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為協助避免因側邊輔助氣囊充氣而造成傷害，您的愛車配備有一個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的自動解除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為獲得側邊輔助氣囊的最佳保護，兒童應以安全帶束縛妥當，並緊靠椅背坐正。有關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系統的更進一步資訊，請參閱第 33 頁。

為提醒您關於側邊輔助氣囊的危險性，您的愛車也在兩側的前門柱上貼有安全標籤。

須攜帶多名兒童駕駛時

您愛車的後座可以將兒童束縛妥當。如果您搭載一群兒童，而有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時：

- 將年齡最大的孩童安置於前座，並讓夠大的孩童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請參閱第 67 頁)。
- 將座椅盡量向後移(請參閱第 168 頁)。
- 讓孩童緊靠椅背坐正 (請參閱第 19 頁)。
- 檢查安全帶是否放置正確並繫妥 (請參閱第 17 頁)。

兒童需要照顧時

許多父母認為將嬰幼兒放在前乘客座上可便於照顧，或者因為兒童需要看顧。

坐在前座的兒童會曝露在正面撞擊或側向撞擊的危險中，而且會因駕駛人對該兒童的關切而分散注意力，給雙方帶來危險。

如果兒童需要密切照顧或經常看顧，建議由其他成人帶著兒童一起坐在後座。對兒童來說，後座要比前座安全得多。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將嬰幼兒抱在膝上。**如果發生撞擊時您未繫妥安全帶，您可能會向前衝而讓小孩撞上儀表板或椅背。如果您有繫上安全帶，兒童會被拋離您的手臂並受重傷，甚至死亡。
- **切勿與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發生撞擊時，安全帶可能會極度壓迫到兒童，造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
- **絕對不可讓兩名兒童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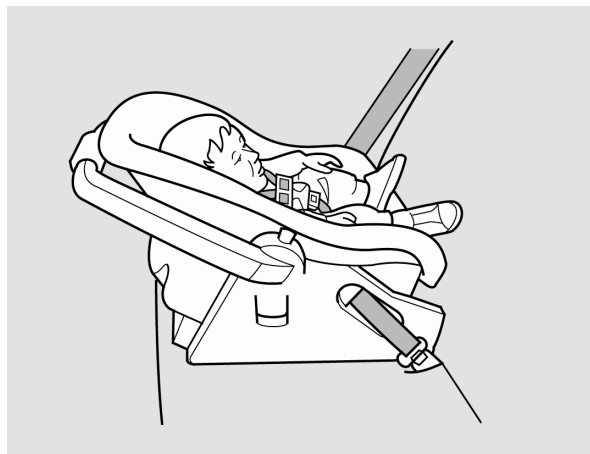
兒童的保護 — 一般指示

- 請使用兒童安全門鎖，防止兒童打開後門。這可防止兒童被意外拋出車外 (請參閱第 160 頁)。
- 警告：請使用主電動窗鎖定開關，可防止兒童打開車窗。此裝置可防止兒童玩弄電動窗，否則有可能使兒童處於危險的狀態下或分散駕駛人的注意力 (請參閱第 180 頁)。
- 警告：每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 勿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在某些國家，沒有成人看顧而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是違法的，而且這也是十分危險的事。

例如，在炎熱的夏天，將嬰幼兒單獨留在車內時，可能會因中暑而死亡。鑰匙插在點火開關上時，單獨留在車內的兒童可能會在無意中讓汽車移動，進而使自己或他人受傷。
- 車輛不用時，應將所有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小孩在車上玩耍可能會被意外困在車內。請教導您的孩童絕不要在車內或車子四周玩耍。
- 不可讓兒童取得車輛的鑰匙／遙控器。讓兒童學會打開車門、開啓點火開關或打開後掀門，可能造成意外傷亡。

“車輛行進中，勿讓兒童跪在座椅上或站立。緊急煞車時所產生的巨大力量會將兒童向前拋出。會造成兒童重傷，甚至死亡。”

嬰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嬰兒必須以面向後方的傾斜式兒童安全座椅束縛妥當，直到達到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對該安全座椅所設的體重或身高限制為止，通常須至年滿一歲為止。

只有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才能為兒童的頭部、頸部和背部提供適當的支撐。

有兩種類型的安全座椅可供選擇：一種是專為嬰兒設計的安全座椅；另外一種是後向式、傾斜型的可改變的安全座椅。

*勿將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朝前放置。*如果面朝前方，嬰兒會在正面撞擊中受到極為嚴重的傷害。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

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可安置在後座的任何座位上，但不可安置在前座。*不可將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前座。*

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時，會以極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安全座椅的背面，導致嬰兒死亡或受重傷。

續

嬰幼兒的保護

安裝好以後，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妨礙駕駛人或前座乘客如建議般盡量向後調整座椅，或者妨礙他們將椅背鎖定在想要的位置上。

不論何種情況，我們強烈建議：將兒童安全座椅直接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後方，並視需要將前座盡量前移，讓前座座位空著。或者您可能需要購買較小型的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



警告

在前座放置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會在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將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放置於後座，請勿放置前座。

根據歐洲安全標準 (ECE) 第 94 條的規定：



警告



切勿在前方有輔助氣囊保護的座椅上使用面向後方的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充氣，將以巨大的力量衝擊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巨大力量可能足以使後向式的兒童安全座椅被撞落或者撞壞，導致嬰兒受重傷。

幼兒保護措施



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已滿週歲且符合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的體重及身高限制的兒童，應該束縛在直立的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內。

在種類眾多的安全座椅中，我們推薦使用五點式安全帶系統 (如圖所示)。

續

嬰幼兒的保護

另外，我們建議：幼兒在超過製造廠規定的體重和身高限制之前，應盡量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置

我們強烈建議將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後座而不是前座。

在配備有乘客輔助氣囊的前座上設置面向前方的兒童安全座椅是極度危險的。如果愛車座椅太靠前或者撞擊時兒童的頭部被拋向前方，輔助氣囊充氣時，將以巨大的力量撞擊兒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座椅內。



警告

將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安置在前座會在前輔助氣囊充氣時，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將兒童束縛妥當。

兒童安全座椅的選擇

在購買兒童安全座椅時，您需要選擇購買傳統式兒童安全座椅或者專為有下固定錨及繫帶所設計的兒童安全座椅。

傳統式兒童安全座椅必須以安全帶固定在車上，而與下固定錨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則以後座兩個外側座位原廠設置的固定裝置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由於與下固定錨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非常容易安裝且可減少不正確安裝的可能，我們建議您選擇這種款式。

我們也建議選擇與剛性（而不是彈性）固定錨的下固定錨系統相容兒童安全座椅（請參閱第 56 頁）。

在沒有配備下固定錨的座位或車輛上，可使用安全帶來安裝與下固定錨系統相容的兒童安全座椅。

不論您選擇哪一種兒童安全座椅，為提供正確的保護，兒童安全座椅都應符合 3 項要求：

- 1. 兒童安全座椅應該符合安全標準。**在多數國家，兒童安全座椅必須符合國家標準。確認裝置上是否貼有合格標誌及包裝上是否有製造商的保證說明。

所推薦之兒童安全座椅如因本身的瑕疵而造成任何損傷，汽車製造廠概不負責。

續

兒童安全座椅的選擇

2. 兒童安全座椅應該選用適合於該名兒童的型號和尺寸。

後向式適用於嬰兒，前向式適用於幼兒。

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合您的孩童使用。查看廠商的說明書及有關身高和體重限制的標籤。

3. 應選用適合汽車座位的兒童安全座椅。

在購買傳統式兒童安全座椅或使用以前購買的兒童安全座椅之前，建議您先在兒童安全座椅將使用的指定座位或各個座位上測試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選定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並將其放置在合適的位置之後，安裝的三個主要步驟如下：

1. 將兒童安全座椅妥善固定在車上。所有兒童安全座椅都必須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或使用下固定錨系統將它固定在車上。兒童安全座椅若沒有正確固定在車上，在發生撞擊事故時可能會危及兒童。

如果您使用的是沒有可鎖定回縮器的三點式安全帶，請確認安全帶上裝有扣定器（請參閱第 62 頁）。

2.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固定牢靠。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要前後左右推、拉一下，確認其已固定住。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時應盡可能牢固。不過，它並不需要“堅若磐石”。些微的左右移動是可以接受的，並不會降低兒童安全座椅的保護效能。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無法安裝牢固，可試著安裝到別的座位上，或使用可以安裝牢固的其他型式安全座椅。

3. 將兒童安置在兒童安全座椅內。根據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確認兒童已妥善安置於兒童安全座椅內。兒童若沒有正確固定在兒童安全座椅中時，在撞擊事故中可能會造成重傷。

以下幾頁提供了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安裝指南。在大部分的範例中主要是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而後向式兒童安全座椅也採用相同的流程安裝。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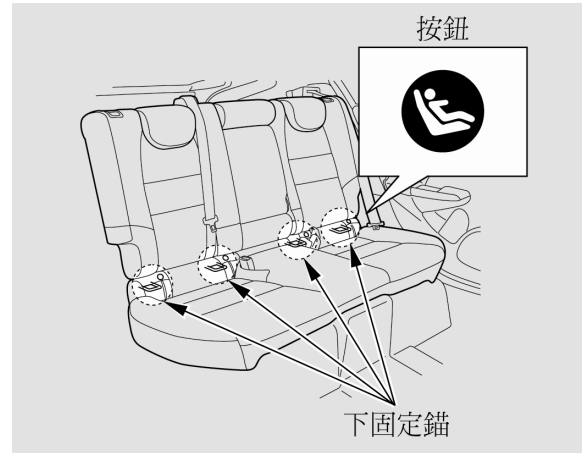
使用與您的愛車不符的兒童安全座椅，無法妥善安置嬰幼兒的安全，更可能因而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您愛車在後座兩個外側座位配備有下固定錨。這些固定錨僅能用在專門設計來固定至下固定錨的兒童安全座椅。有關如何將兒童安全座椅固定至下固定錨的資訊，請參閱第 55 頁。

使用下固定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您愛車的後座外側座位皆配備下固定錨。

這些位於椅背和椅座底部間的固定錨，僅用於專門搭配下固定錨使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您可以在椅背上的槽孔中找到下固定錨。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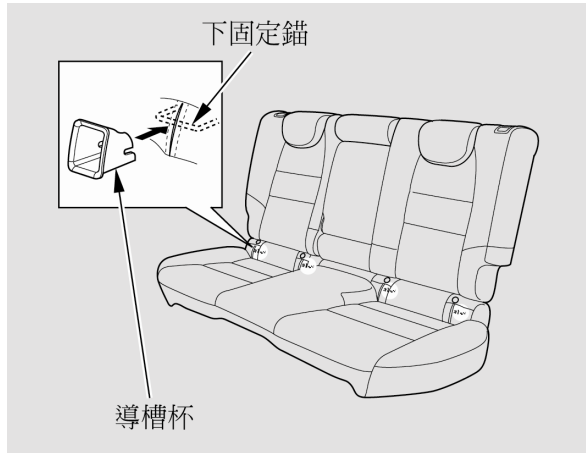
各個下固定錨的位置是由固定錨上方一個小按鈕所標示。

要安裝一個專門設計來固定至下固定錨的兒童安全座椅，其步驟如下：

1. 自下固定錨處移開安全帶扣或插桿。
2. 請確定固定錨周遭沒有可能會阻礙兒童安全座椅與該固定錨確實連接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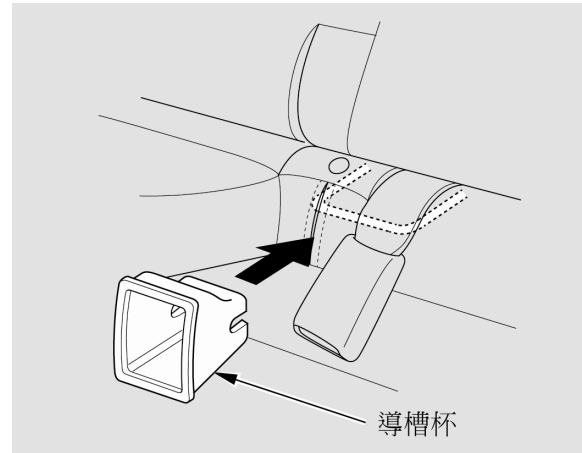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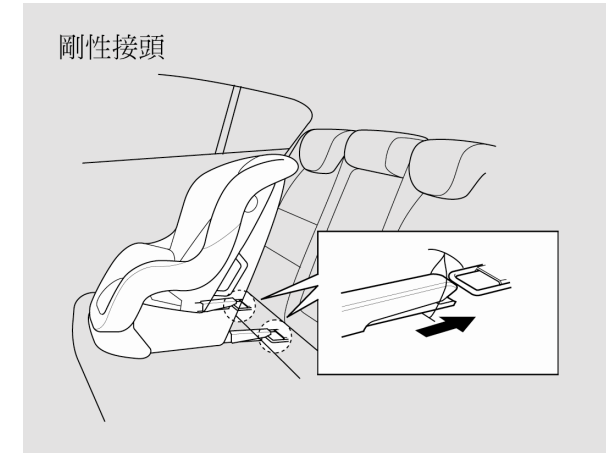
3. 部份兒童安全座椅

您可以使用您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選購導槽杯將它安裝到下固定錨上，這將不會傷及椅面。



如圖所示將導槽杯裝到下固定錨上。

當使用導槽杯時，務必遵循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使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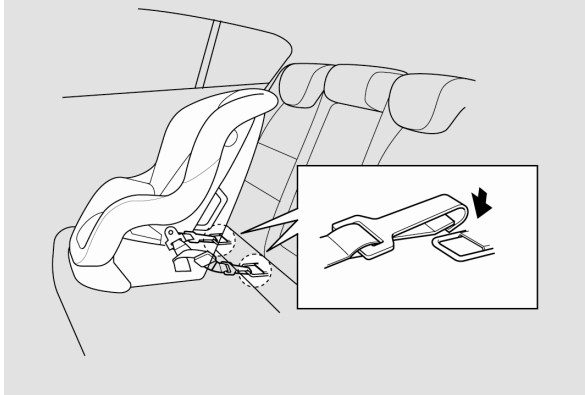


4. 放置兒童安全座椅在愛車的座椅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將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到下固定錨。

如上圖所示，有些搭配下固定錨使用的兒童安全座椅具有一剛性的接頭。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彈性接頭



其他的兒童安全座椅則如上圖所示具有彈性的接頭。

5. 不論您所使用的是哪一種形式，請遵循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調整或綁緊安裝妥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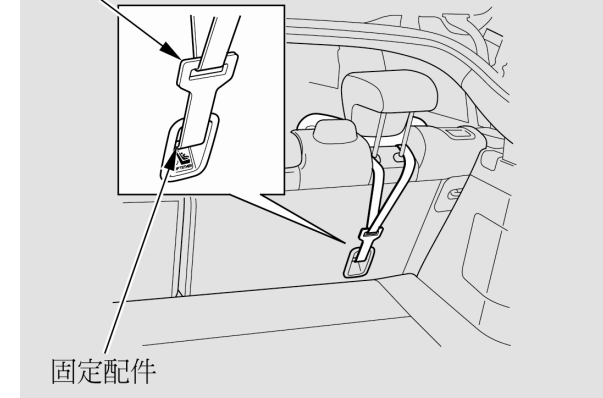
某些國家可以使用活動式兒童安全座椅。

若有此配備

6. 拆下行李飾板 (請參閱第 175 頁)。

7. 將頭枕設定到最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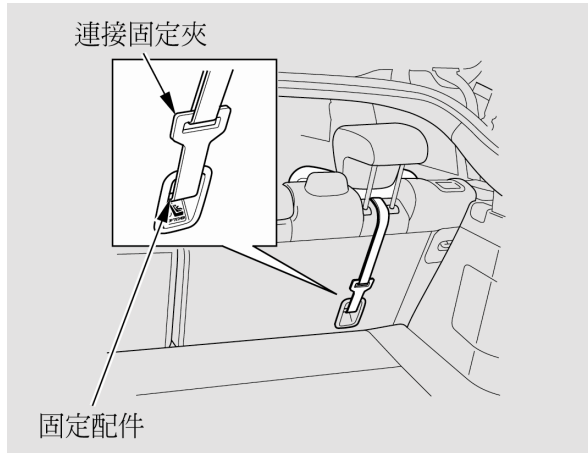
連接固定夾



8. 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上方通過頭枕支柱外側，然後將連接固定夾安裝到繫帶固定配件上。確定繫帶沒有扭捲，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束緊繫帶。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部份兒童安全座椅

將繫帶穿過頭枕支柱並繞過椅背，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將連接固定夾安裝到固定錨配件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指示綁緊帶子。

9. 前後左右推、拉一下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其已固定住。

若有此配備

10. 重新裝上行李飾板 (請參閱第 175 頁)。

兒童安全座椅的設計與適用性必須詳加諮詢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與該類產品經銷商。倘若您不確定，在採購此類兒童安全座椅前，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使用三點式安全帶系統 (沒有配備可鎖定回縮器)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若不使用下固定錨系統，所有兒童安全座椅必須以三點式安全帶的腰帶部份固定在車上。

爲了能將三點式安全帶正確地穿過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書。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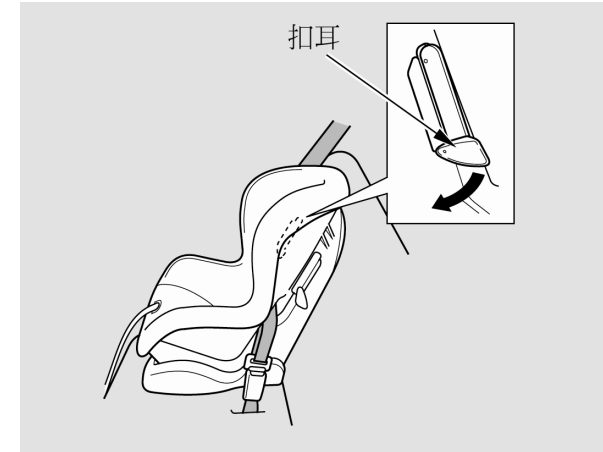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接下來幾頁將以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為根據來說明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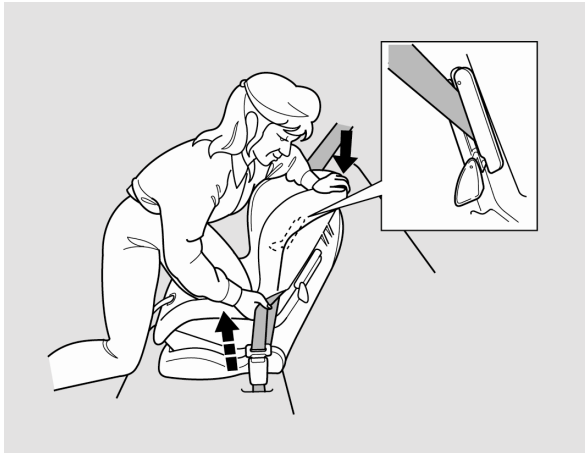
1. 將兒童安全座椅系統放置在擬安放的後座位置。請確定兒童安全座椅放置妥當且背緊靠椅背。



2. 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然後將安全帶舌板插入帶扣內並拉緊安全帶腰帶部份以消除任何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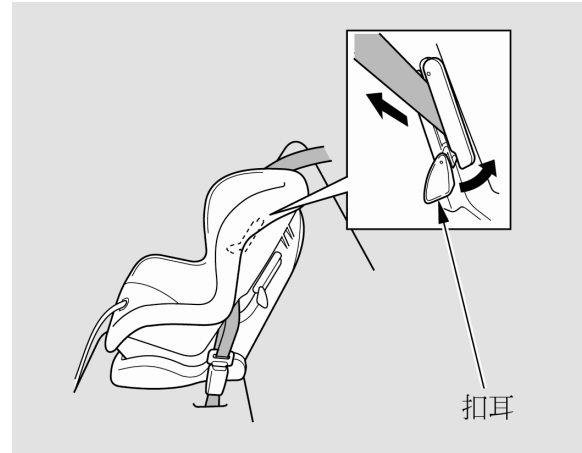
3. 壓下凸片。將安全帶的肩帶部份穿過兒童安全座椅的側邊細縫。



4. 拉住靠近帶扣的安全帶肩帶部份，並向上拉緊以消除腰帶的任何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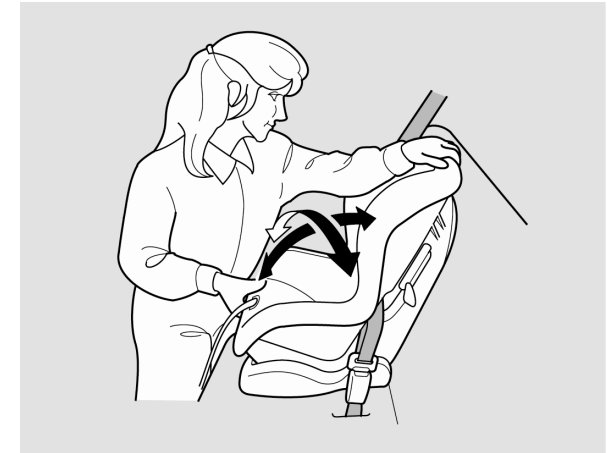
記住，倘若腰帶的部份沒有綁緊，此兒童安全座椅將不會穩固。

為消除鬆弛，請在拉緊安全帶時，在兒童安全座椅上加諸一些重量或壓住兒童安全座椅的椅背。



5. 藉由推上凸片，將安全帶固定在細縫中。請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且適切地固定在細縫裡。

在將凸片向上推時，請務必將三點式安全帶的上肩帶部份向上拉緊以消除肩帶的任何鬆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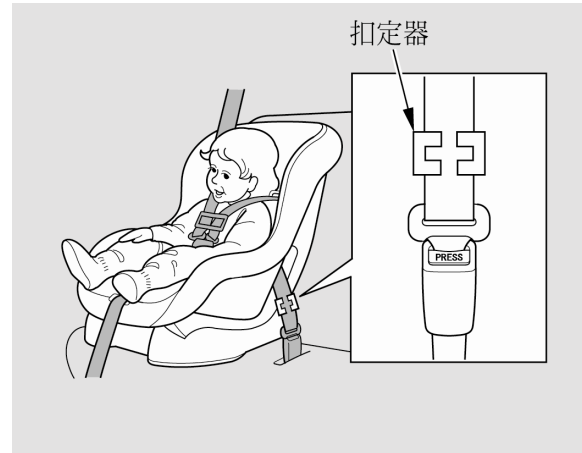


6. 前後左右地搖動該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其在正常駕駛情況下是牢靠、直立的。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要拆下兒童安全座椅時，請解開帶扣並讓安全帶循原來束縛的路徑完全縮回。



當您以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座椅時，請確定在安全帶上裝上扣定器（請參閱第 63 頁）。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使用安全帶的扣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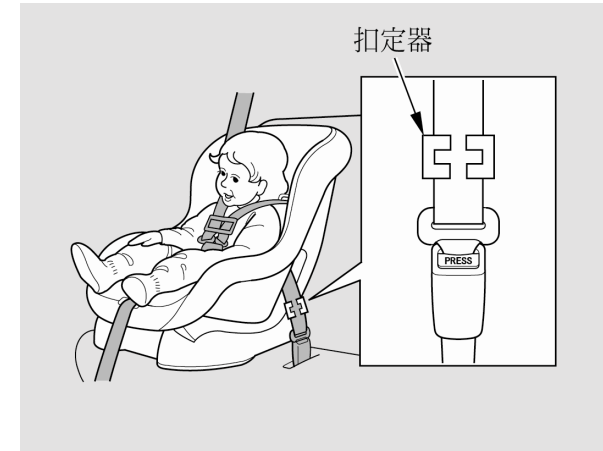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固定兒童安全座椅，請使用安全帶的扣定器這樣可防止安全座椅變換位置或翻覆。

此扣定器通常包含在兒童安全座椅內。若您需要扣定器，請洽座椅製造商或販售兒童安全座椅的商店。

若須在前座上放置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應盡量將座椅向後移，並確認兒童安全座椅已確實固定在車上，同時將兒童妥善安置在安全座椅內 (請參閱第 50 頁)。

依下列程序安裝扣定器：

1. 將兒童安全座椅放在有三點式安全帶的座位上。依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將三點式安全帶穿過安全座椅。
2.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拉住安全帶的肩帶部位，確認在腰帶位置無鬆弛現象。
3. 牢牢抓住靠近舌板位置的安全帶。將安全帶兩邊夾在一起，使其不會從舌板處滑開。鬆開安全帶。



4. 如圖示安裝扣定器。將扣定器儘量與舌板密合。
5. 將舌板插入帶扣內。推拉一下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其已牢靠固定。如否，重覆上述步驟，直到安全座椅固定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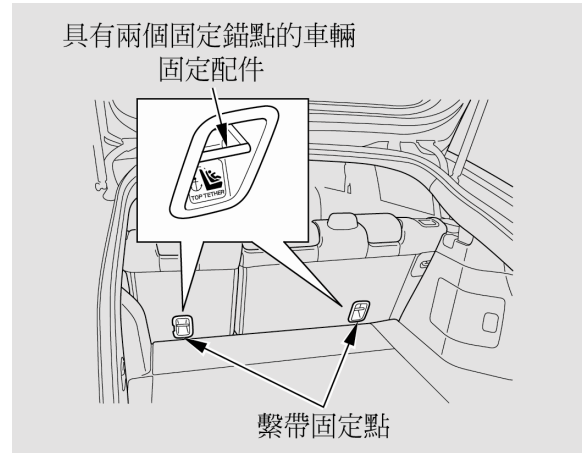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使用繫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搭乘車輛的兒童需加以固定，以便將車禍所造成的傷害的風險降到最低。

配備繫帶的兒童安全座椅可以使用如圖所示的一個固定點安裝在後座任一個外側座位上(或部份車型的後座任何座位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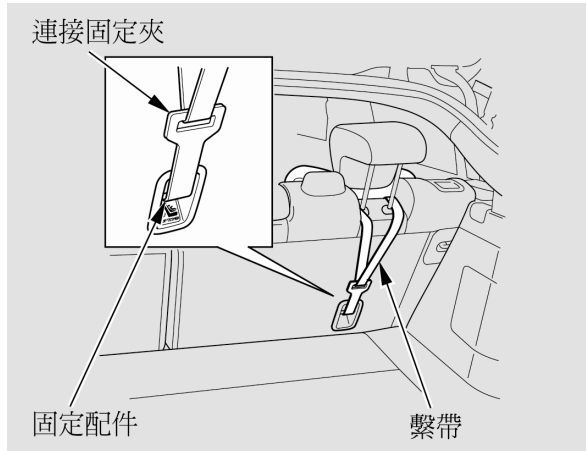


由於繫帶可以使三點式安全帶的安裝更為安全，我們建議您在有提供或必須使用時盡量使用繫帶。(車主可以洽詢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以瞭解特定兒童安全座椅是否有繫帶可供使用。)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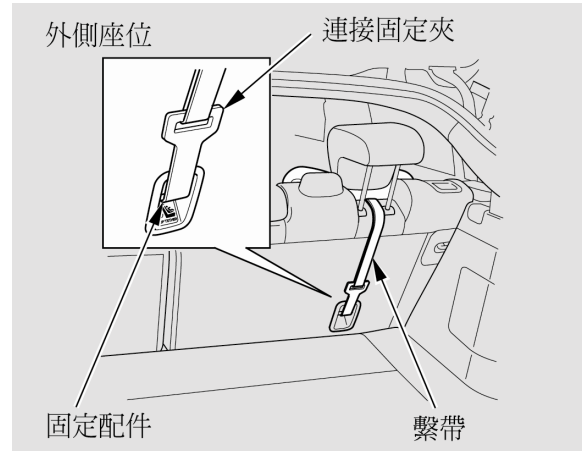
1. 拆下行李飾板 (請參閱第 175 頁)。
2. 將頭枕設定到最高位置。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



3. 在確實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請參閱第 59 頁) 後，如圖所示將繫帶繞過椅背並套在頭枕的兩側。

如圖中所示將連接固定夾裝在繫帶固定配件上。確定繫帶沒有扭捲，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說明書束緊繫帶。



在有些兒童安全座椅上

將繫帶穿過頭枕支柱並繞過椅背，確定繫帶沒有扭捲。

將連接固定夾安裝到固定錨配件上，然後依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的指示綁緊帶子。

若有此配備

4. 重新裝上行李飾板 (請參閱第 175 頁)。

爲了能將繫帶固定在兒童安全座椅上，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的說明。

當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說明書操作。

續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方法，孩童保護措施

警告：兒童安全座椅固定錨的設計可承受正確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所產生的負荷。在任何狀況下這些固定錨都不可以用在成人的安全帶、束帶之上或用以將其他物品或設備固定到您愛車上。

孩童保護措施

當兒童的體重與身高已達到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的極限值時，應讓兒童坐在有輔助坐墊的後座上，並繫妥三點式安全帶。

以下各頁介紹如何確認安全帶是否確實合身；如有需要，應使用何種輔助坐墊；以及關於坐在前座的兒童的重要預防措施。



駕駛之前，請確認椅背已經確實固定。



讓 12 歲以下的兒童乘坐前座，在乘客前座輔助氣囊充氣時，會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如果兒童必須乘坐前座，請將座椅盡可能往後移，如果需要請使用輔助坐墊，讓兒童坐正並繫妥安全帶。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

您的愛車配備有可在兒童斜倚一側且頭部在側邊輔助氣囊的充氣膨脹範圍內時將乘客側邊輔助氣囊自動解除的系統。不過即使有這個系統，HONDA 仍不鼓勵兒童乘坐前座。

確認安全帶是否合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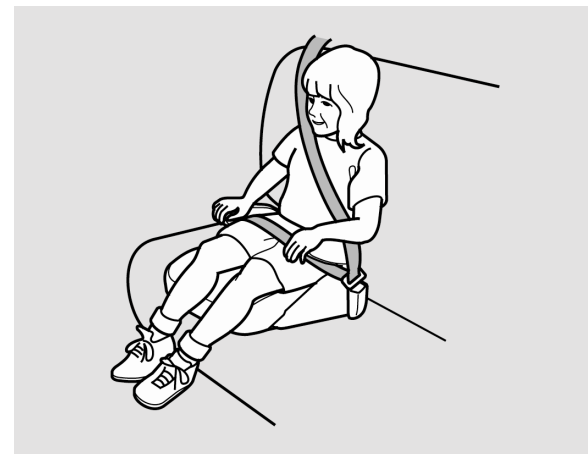
為確定三點式安全帶是否適合兒童的身材，請讓兒童繫上安全帶，並自問：

1. 兒童是否坐到椅子後方並靠緊椅子？
2. 兒童的膝部是否可在座椅的邊緣舒適的彎曲？

3. 肩帶是否越過兒童的頸部與手臂之間？
4. 腰帶的位置是否盡量壓低可接觸到兒童的大腿？
5. 兒童在整個旅程中是否都可以像這樣坐好？

如果所有問題的答案都是“是”，則兒童已經可以正確繫上三點式安全帶了。如果有任何問題的答案是“否”，則兒童還需要使用輔助坐墊。

使用輔助坐墊



兒童長大已不適合使用前向式兒童安全座椅時應乘坐後座並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能正確繫妥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需要使用輔助坐墊為止。

續

孩童保護措施

輔助坐墊可以是高背型或者低背型。不論您選擇哪一種款式，請確定輔助坐墊必須符合安全標準 (請參閱第 51 頁) 且必須遵守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

如果使用輔助坐墊的兒童必須乘坐前座，應將座椅盡量向後移並確定兒童確實繫妥安全帶。

兒童可以繼續使用輔助坐墊一直到他們的耳朵上緣與車輛的座椅椅背或輔助坐墊的椅背上緣一般高為止。這樣的身高的兒童應可使用三點式安全帶而不須使用輔助坐墊。



某些輔助坐墊有靠背可供使用。將靠背安裝到輔助坐墊上並根據輔助坐墊製造廠商的指示來依車輛座椅調整輔助坐墊靠背。請確定安全帶正確穿過靠背肩部的導槽且安全帶沒有觸及或越過兒童的頸部 (請參閱第 17 頁)。

孩童何時可以坐在前座

我們建議：12 歲以下的兒童均應確實束縛在後座。

後座對任何年齡層和身高的兒童來說，都是最安全的。

如果乘客座前輔助氣囊在中度到嚴重的正面撞擊時充氣，輔助氣囊可能會對沒有束縛、束縛不正確、太靠近輔助氣囊或離開座位的兒童造成重傷。

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

側邊輔助氣囊也具有危險性。如果較大兒童身體的任一部份在側邊輔助氣囊充氣的範圍內，自動解除系統就會啟動。但即使有這套系統，兒童也可能會遭受嚴重的傷害 (請參閱第 33 頁)。

當然，每個兒童之間的差異性很大。年齡雖是判斷兒童何時可安全坐在前座的一個指標，但您仍需考慮其他的重要因素。

身材

就身材而言，兒童必須長到足以讓三點式安全帶確實合身 (請參閱第 17 及 66 頁)。如果安全帶並不確實合身，不論有沒有使用輔助坐墊，兒童都不應乘坐前座。

成熟度

若要安全地坐在前座，兒童必須能遵守規則，包括保持正確的坐姿並在行駛過程中確實繫妥安全帶。

如果您認為兒童已經成長到可以安全地坐在前座，必須：

- 仔細閱讀本車主手冊，確定您明白所有安全帶相關的說明和所有的安全資訊。
- 將座椅移到最靠後方的位置。
- 讓兒童坐正，後背靠在椅背上，腳放在地上或接近地面。
- 檢查兒童的安全帶位置是否正確及確實繫妥。
- 密切監護兒童。即使是較大的兒童有時也需提醒繫緊安全帶或坐好。

續

孩童保護措施

補充安全預防措施

- *切勿讓安全帶橫過兒童的頸部*。否則，撞擊時會使頸部嚴重受傷。
 - *切勿讓兒童將安全帶的肩帶部分置於手臂下或壓在背後*。撞擊時可能會造成極為嚴重的傷害。它也會增加撞擊時，兒童從安全帶下滑出，因而受傷的機會。
 - *兩名兒童切勿共用一條安全帶*。否則，撞擊時，可能會受到非常嚴重的傷害。
- *切勿在安全帶上加裝任何附件*。加裝可增加兒童舒適或會改變安全帶肩帶位置的裝置，均會使安全帶效能降低，進而增加撞擊時受重傷的機會。

汽車排放的廢氣中含有一氧化碳。倘若您適切地保養您的愛車，並遵循本頁的說明，在正常行駛狀況下一氧化碳不應進入車內。

如有下列情況，請檢查排氣系統是否有洩漏：

- 為更換機油，將車輛頂起時。
- 發現排氣聲音出現變化時。
- 您的愛車曾發生事故而可能造成底盤受損。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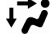
一氧化碳為有毒氣體。吸入過量的一氧化碳會失去意識，甚至死亡。

應避免待在密閉區，或在該處進行活動，以防一氧化碳中毒。

高濃度的一氧化碳氣體會迅速集中在密閉區，例如車庫。勿在車庫門關閉時，運轉引擎。即使將車庫的門打開，引擎的運轉時間不應超過將車輛開出車庫的時間。

後掀門若打開，氣流會將排出的廢氣帶入車內而造成危險。如果必須在後掀門打開的情況下行駛，請將所有的車窗打開，並依照下列步驟調節自動恆溫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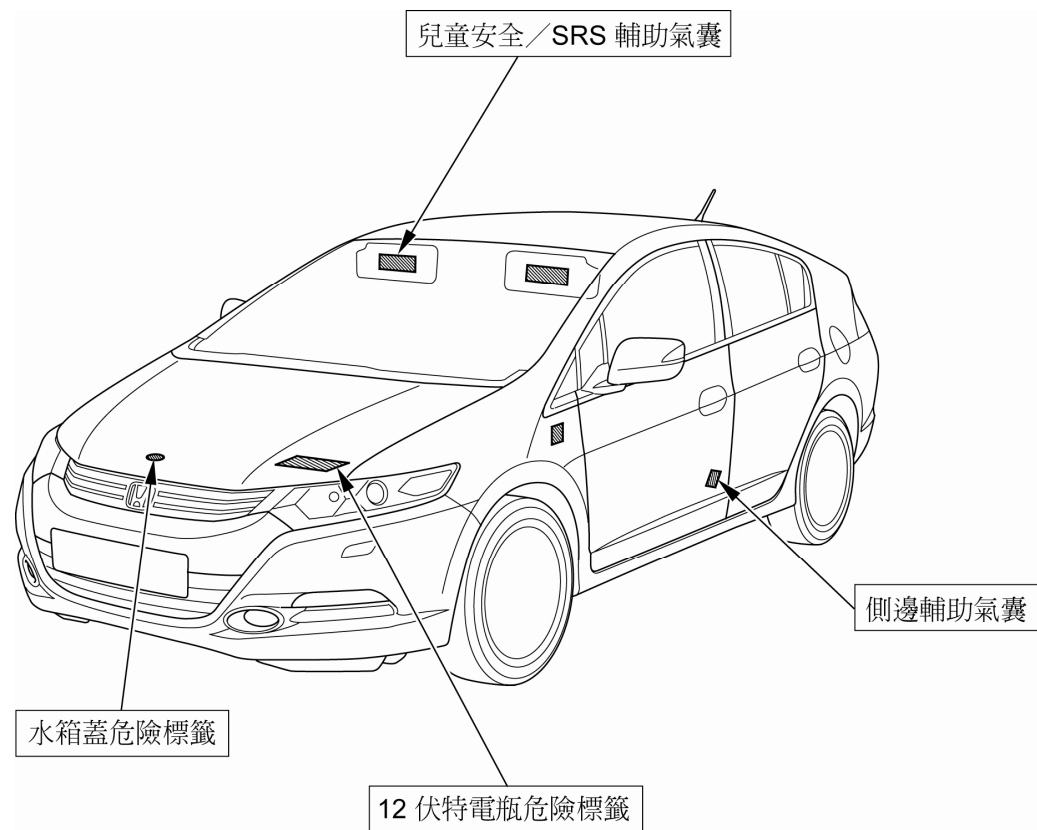
如果您必須坐在已經停車而引擎還在運轉的車內，即使是在非密閉區域，也應依照下列步驟來調節自動恆溫控制系統：

1. 選擇“清新空氣”模式。
2. 選擇  模式。
3. 將風扇開啓到高速。
4. 溫度控制設定到舒適的程度。

安全標籤




這些標籤貼於圖中所示的位置。可提醒您注意會造成嚴重傷害的潛在危險。請熟讀這些標籤。

如果標籤脫落或模糊不清，請與您特約服務站聯繫，以便更換。



在配備側邊輔助氣囊的車輛上，下列標籤貼在兩側前門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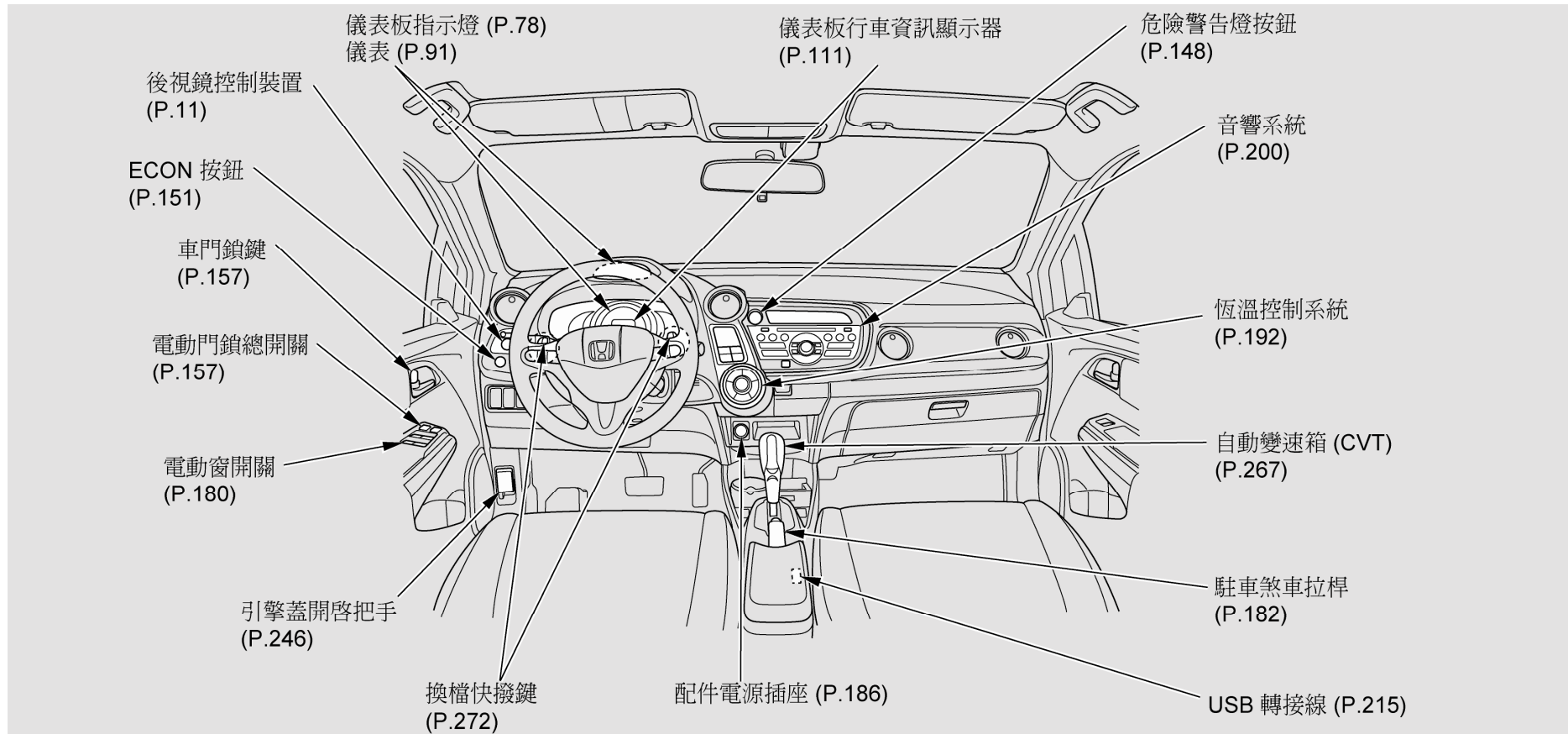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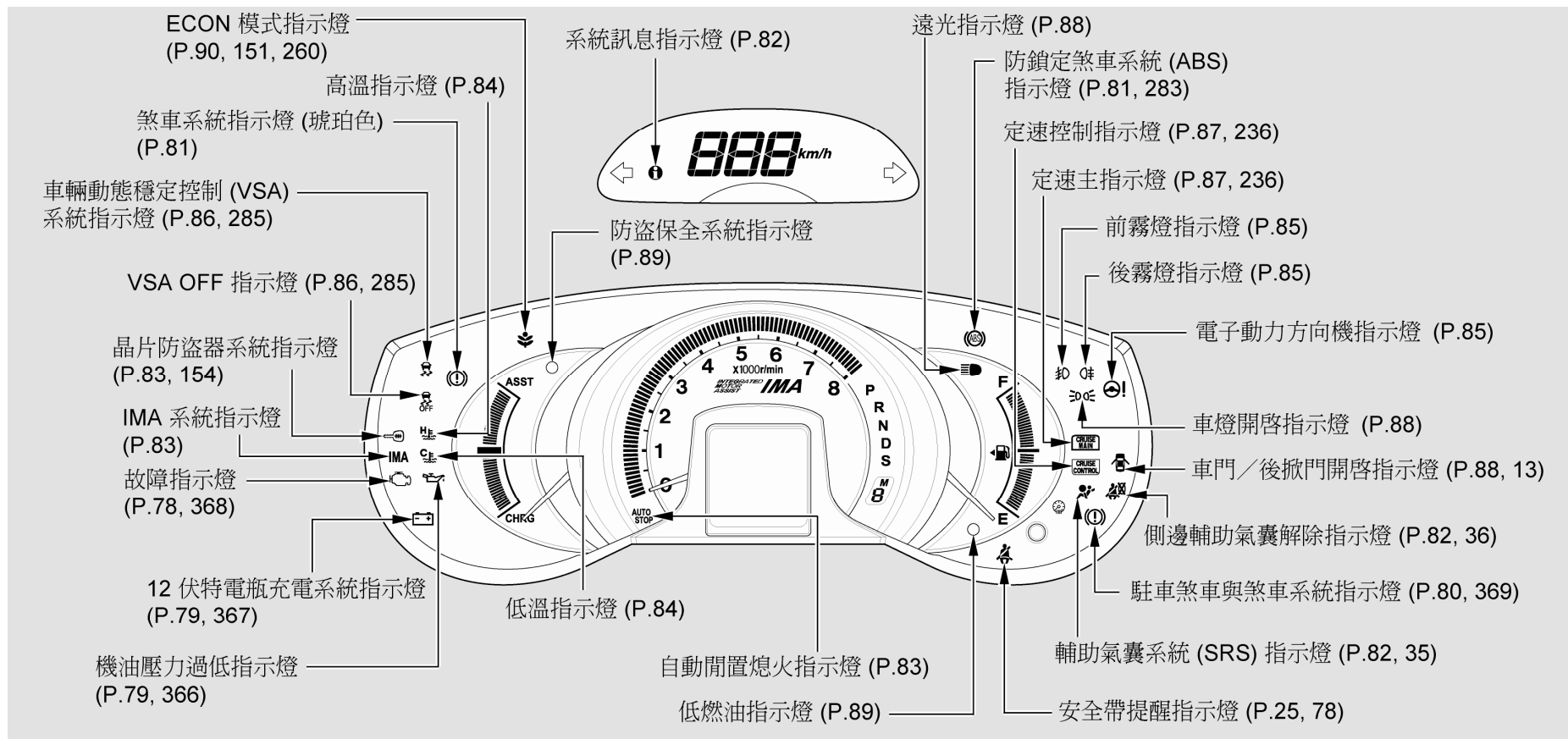
-  • 側邊輔助氣囊
-  • 安全警告符號
-  • 請謹慎遵照車主手冊的指示

本章介紹日常操作您的愛車所使用的控制裝置及顯示的資訊。主要控制裝置均設置在伸手可及之處。

控制裝置位置	76	危險警告燈按鈕.....	148	中央扶手置物箱.....	184
儀表板	77	後窗除霧器.....	148	置杯架.....	185
儀表板指示燈	78	頭燈調整器.....	150	底板下收納空間.....	185
儀表	91	ECON 按鈕	151	底板置物箱.....	186
車速表／儀表外環.....	91	方向盤調整.....	152	配件電源插座	186
轉速表.....	91	鑰匙和鎖	153	中央置物盒.....	187
SEL/RESET 旋鈕.....	92	晶片防盜器系統.....	154	中央置物格.....	187
燃油表.....	92	點火開關	155	掛衣鉤.....	188
充電／輔助表.....	92	車門鎖.....	157	遮陽板.....	188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94	電動門鎖.....	157	化妝鏡.....	188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111	兒童安全門鎖.....	160	車內燈.....	189
方向盤週邊的控制裝置	137	遙控器.....	161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138	後掀門.....	166		
方向燈及頭燈	142	座椅	168		
頭燈.....	143	前座椅調整	168		
前後霧燈.....	145	駕駛座椅手動高度調整	169		
儀表板亮度	147	扶手.....	169		
		頭枕.....	170		
		行李飾板	175		
		後視鏡.....	178		
		電動窗.....	180		
		駐車煞車	182		
		車內便利設施.....	183		
		手套箱	184		

控制裝置位置





儀表板指示燈

儀表板上具有許多指示燈，用於顯示愛車相關的重要資訊。



故障指示燈

請參閱第 368 頁。



安全帶提醒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亮起。它用來提醒您繫上安全帶。

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蜂鳴器也會發出警音。如果您在繫上安全帶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蜂鳴器會發出警音且指示燈會閃爍。

如果您沒有在蜂鳴器嗶聲停止之前繫上安全帶，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且保持點亮。如果您沒有繫上安全帶而繼續駕駛，蜂鳴器及指示燈將會以固定間隔再次發出警示音並閃爍示警。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在引擎運轉時，如果這個指示燈閃爍或保持點亮，表示引擎可能會嚴重損壞。詳情請參閱第 366 頁。



12 伏特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在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 12 伏特電瓶沒有進行充電。詳情請參閱第 367 頁。


續

儀表板指示燈


駐車煞車及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這個指示燈有兩個功能

1. 它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它會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音。在駐車煞車沒有完全放開的情況下行駛，會損壞煞車及輪胎。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符號伴隨一個“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2. 如果它在引擎運轉時而您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後繼續點亮，或者在行駛中點亮，則可能是煞車系統有問題。詳情請參閱第 369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符號伴隨一個“BRAKE FLUID LOW” (煞車油液位過低) 或“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 (請參閱第 369 頁)。

啓動引擎時以及當您反覆踩踏煞車踏板時，煞車指示燈 (紅色) 可能會亮起。如果您的愛車狀況良好，它會在您放開煞車踏板的幾秒鐘後熄滅。



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這個指示燈正常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及 START (I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當煞車系統指示燈 (琥珀色) 亮起並保持點亮時，表示蠕行輔助系統或煞車輔助發生問題 (一般煞車仍可正常作用)。請到特約服務站檢查您的愛車。詳情請參閱第 281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 ABS 有問題。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能力，但沒有防鎖定功能。詳情請參閱第 283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ABS SYSTEM” (檢查 ABS 系統) 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請參閱第 283 頁)。

續

儀表板指示燈



系統訊息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顯示一個系統訊息時亮起。請按下方向盤上的 **INFO** 按鈕以看見本訊息 (請參閱第 106 頁)。

大多數的時候本指示燈會與儀表板上其他的指示燈一併亮起，(如安全帶提醒指示燈、SRS 指示燈、VSA 指示燈等等)



輔助氣囊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若此燈於任何其他時刻亮起，表示您的前輔助氣囊可能有問題。這個指示燈也會提醒您側邊輔助氣囊、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乘客座前方輔助氣囊取消系統或自動安全帶預縮器可能有問題。詳情請參閱第 35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 “CHECK AIRBAG SYSTEM” (檢查輔助氣囊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側邊輔助氣囊解除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幾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點亮，表示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已經自動關閉。詳情請參閱第 36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PASSENGER SIDE AIRBAG OFF” (乘客側側邊輔助氣囊關閉) 的訊息。



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短暫點亮。它會在您插入一把編碼正確的點火鑰匙時熄滅。如果不是編碼正確的鑰匙，則指示燈會閃爍且引擎的燃油系統會被關斷 (請參閱第 154 頁)。



IMA 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亮起，表示整合電動馬達輔助 (IMA) 系統有問題。在 IMA 指示燈亮起時，車輛可能無法像平常一樣加速。請儘快將車輛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一個“CHECK IMA SYSTEM” (檢查 IMA 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自動閒置熄火指示燈

請參閱第 279 頁。

續

儀表板指示燈

高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顯示引擎冷卻水的溫度。它正常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幾秒鐘後熄滅。在正常駕駛情況下，這個指示燈應不會閃爍或保持點亮。在嚴苛行駛狀態下，例如在大熱天中行駛或持續行駛上坡路段時，這個指示燈可能會閃爍。這表示引擎冷卻水溫度非常高。如果指示燈在行駛時閃爍，請務必減低速度以防止過熱。如果指示燈保持點亮，請將車輛停在安全的路旁並將引擎熄火。有關檢查引擎冷卻系統之說明及預防措施，請參閱第 363 頁。指示燈亮起時請不要駕駛車輛，否則引擎可能會損壞。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WATER TEMP HOT” (水溫過高) 的訊息 (請參閱第 363 頁)。

低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顯示引擎冷卻水的溫度。如果沒有問題，這個指示燈會在引擎冷時亮起。如果它在引擎溫熱 (正常工作溫度) 時亮起，請盡快將車輛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電子動力方向機 (EPS)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正常會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如果它在其他時候亮起，表示電子動力方向機系統有問題。

若發生此情況，請將愛車停於安全的地方並關掉引擎。重新啓動引擎，以便重新設定系統。指示燈會持續點亮，但應會在駕駛一小段距離後熄滅。如果它沒有熄滅，或者在行駛中再次亮起，應儘速將愛車送至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在這個指示燈點亮時，表示 EPS 可能關閉，而造成車輛轉向困難。

如果您在停止時或低速行駛時將方向盤重覆地轉到最左或最右側位置，您可能會感覺轉向稍微困難，以防止轉向系統因過熱而損壞。這也可能會在您將方向盤保持在最左側或最右側位置一段時間時發生。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POWER STEERING SYSTEM” (檢查動力轉向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後霧燈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後霧燈時點亮。有關操作後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145 頁。



前霧燈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您開啓前霧燈時點亮。有關操作前霧燈的資訊，請參閱第 145 頁。

續

儀表板指示燈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

它會在 VSA 作用時閃爍 (請參閱第 285 頁)。

如果它在任何其他時候亮起並保持點亮，表示 VSA 系統有問題。請將您的愛車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行駛的能力，但不會有 VSA 循跡性及穩定性強化功能。有關 VSA 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85 頁。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VSA SYSTEM” (檢查 VSA 系統) 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請參閱第 285 頁)。



VSA OFF 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詳情請參閱第 285 頁。

它會點亮來提醒您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已經關閉。



定速主指示燈

當您按下 **CRUISE** 按鈕以啓動定速控制系統時，本指示燈會亮起 (請參閱第 236 頁)。



定速控制指示燈

當您設定定速控制時，此指示燈會亮起。有關操作定速控制的資訊，請參閱第 236 頁。



方向燈與危險警告指示燈

您發出變換車道或轉向訊號時，左或右方向燈指示燈將會閃爍。如果有一個指示燈沒有閃爍或快速閃爍，通常表示其中一個方向燈燈泡燒壞 (請參閱第 311 與 313 頁)。應盡早更換燈泡，否則其他駕駛人會看不到您發出的方向訊號。

當您按下危險警告燈按鈕時，兩個方向指示燈及車外所有的方向燈都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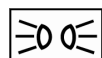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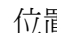




遠光燈指示燈

使用遠光燈時，此燈亮起。詳情請參閱第 143 頁。



車燈開啓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提醒您外部車燈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車燈開關處於  或  位置時點亮。如果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而沒有關閉車燈開關，這個指示燈會保持點亮。在您開啓駕駛座車門，卻沒有在點火開關中插入鑰匙時也會發出提醒聲。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HEADLIGHTS ON**” (頭燈開啓) 的訊息 (請參閱第 143 頁)。

在配備自動燈光開啓功能的車輛上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位置且車燈自動開啓時，本指示燈也會點亮。



車門/後掀門開啓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有任何車門或後掀門沒有關緊時點亮為紅色。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符號顯示哪一個車門及/或後掀門沒有關緊 (請參閱第 13 頁)。

低燃油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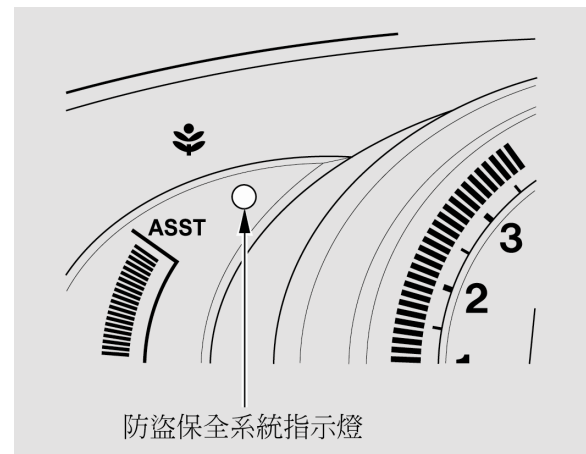


這個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必須盡快加油。在指示燈點亮時，油箱中仍留有約 6.9 l 的燃油。

當指針達到 E 位置時，油箱中只剩下極少量的燃油。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FUEL LOW” (油量過低) 的訊息。

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防盜保全系統設定時點亮。有關防盜保全系統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54 頁。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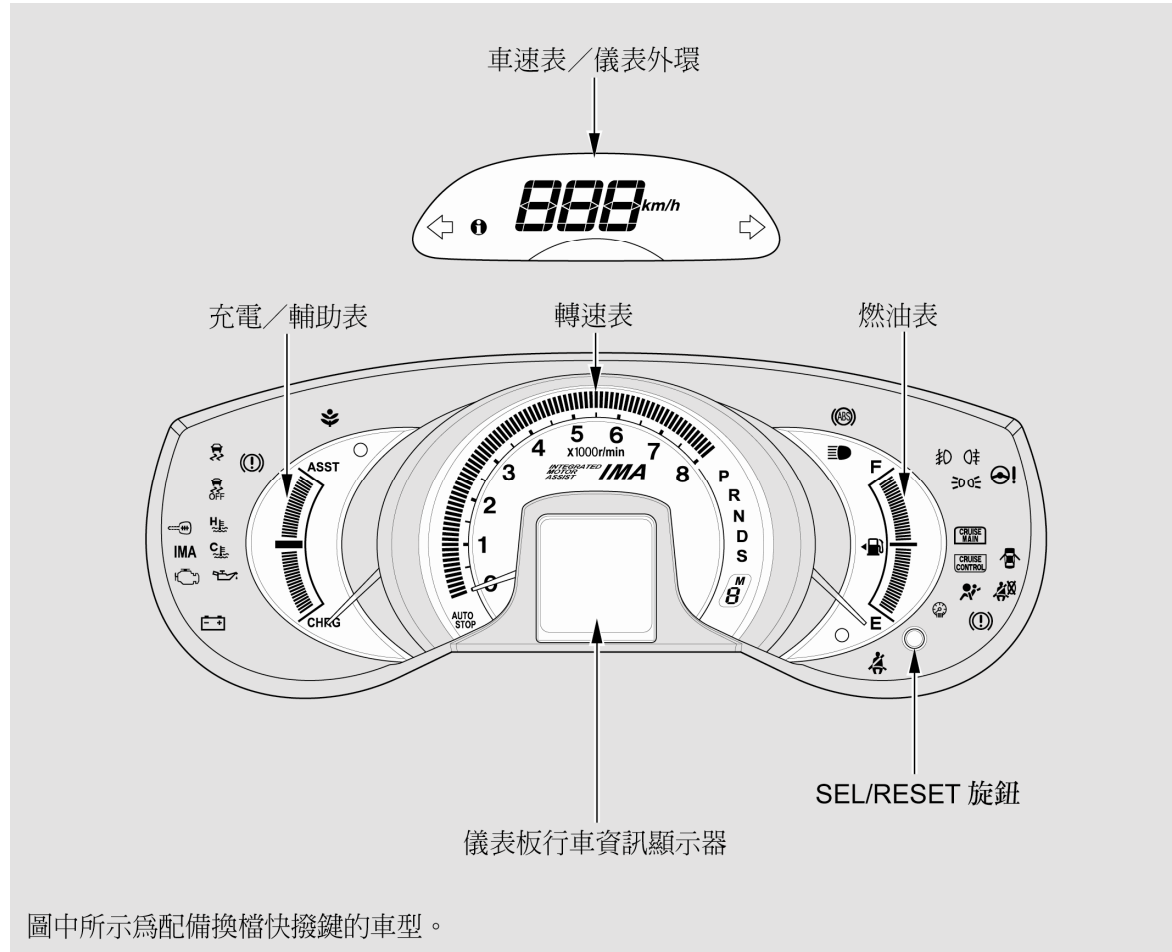
儀表板指示燈



ECON 模式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一般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數秒鐘。當您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 ECON 按鈕來開啓 ECON 模式時，這個指示燈會亮起。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這個符號伴隨 ECON ON 或 ECON OFF 的訊息 (請參閱第 151 頁)。



車速表／儀表外環

此表以每小時公里數 (km/h) 顯示您的車速。

車速表還有一個儀表外環燈。儀表外環的燈色會隨著您的駕駛方式而自動改變 (請參閱第 260 頁)。

您可以自訂儀表外環的設定 (請參閱第 125、12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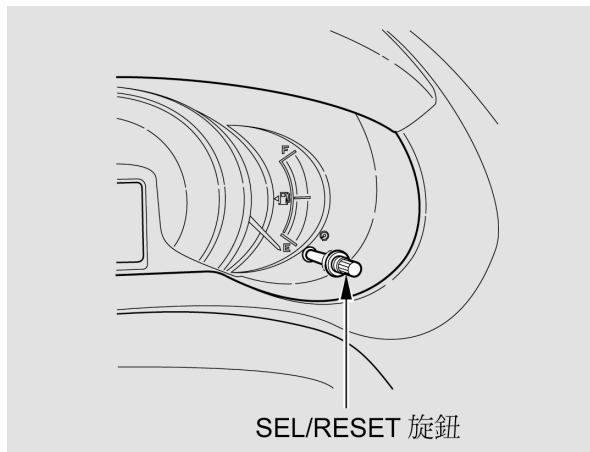
轉速表

轉速表以每分鐘轉動圈數 (rpm) 顯示引擎轉速。為避免引擎受損，駕駛時切勿讓轉速表指針指向紅色區域。

續

儀表

SEL/RESET 旋鈕



要將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的下方視窗在里程表及車外溫度與旅程表及車外溫度的顯示之間進行切換時，請反覆按 SEL/RESET 旋鈕。詳情請參閱第 104 頁。

燃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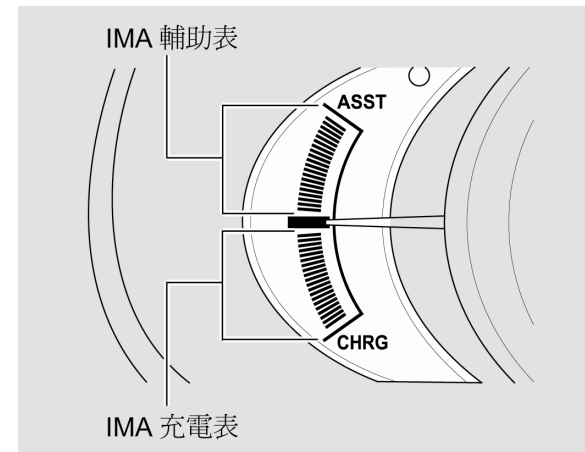
此表顯示燃油存量。它的顯示可能會稍微多於或少於實際量。在您關閉引擎後，指針回到底部。

注意

切勿讓愛車在燃油液面極低的情況下行駛。

燃油耗盡時，會造成引擎不點火，而損傷觸媒轉換器。

充電／輔助表



這個表會向您顯示整合電動馬達輔助 (IMA) 的充電／放電狀態。當 IMA 為引擎提供輔助時，指針會停留在輔助表 (儀表的上部)。當 IMA 電瓶進行充電時，指針會停留在充電表 (儀表的下部)。

您也可以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檢查 IMA 系統的作用狀態 (請參閱第 101 頁)。

如果 IMA 電瓶太熱或太冷，IMA 系統會限制 IMA 電瓶的輸出功率以保護電瓶。這會關閉 IMA 輔助及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儘管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的電瓶電量指示可能顯示電瓶已充分充電 (請參閱第 102 頁)。因此，如果經常用到馬達輔助，電瓶溫度會變高而開始限制它的輸出功率。

根據天氣情況，可能需要經過一小段時間才能讓 IMA 電瓶的輸出功率恢復正常。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當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位於儀表板之速率表當中的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會顯示不同的資訊與符號／訊息。某些指示燈／訊息可以讓您更有效地操控您的愛車。其他則會告訴您您愛車的狀況，以在持續駕駛時不會發生故障。

符號／訊息有兩種：一般顯示符號／訊息以及系統警告符號／訊息。

您可以使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以及方向盤上的三個按鈕來自訂想要的車輛控制設定 (請參閱第 96 頁)。

正常顯示符號／訊息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包括上方視窗、中間視窗和下方視窗。



在一般顯示模式下，顯示器會顯示旅程電腦、ECO 指導監視、平均油耗記錄、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里程表、旅程表、以及車外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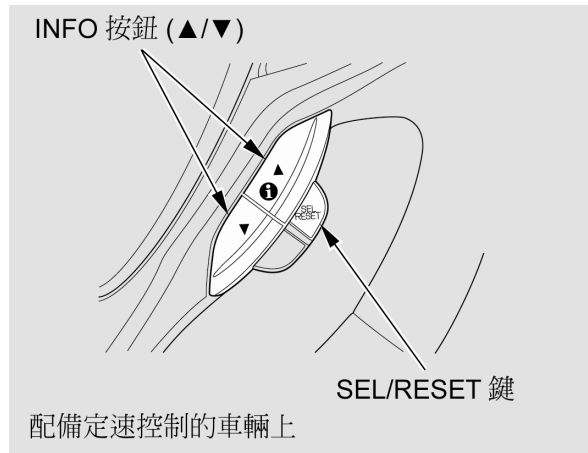


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根據先前的 ECON 設定，您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ECON ON”或“ECON OFF”的訊息 (請參閱第 151 頁)。

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的顯示會如第 97 頁所示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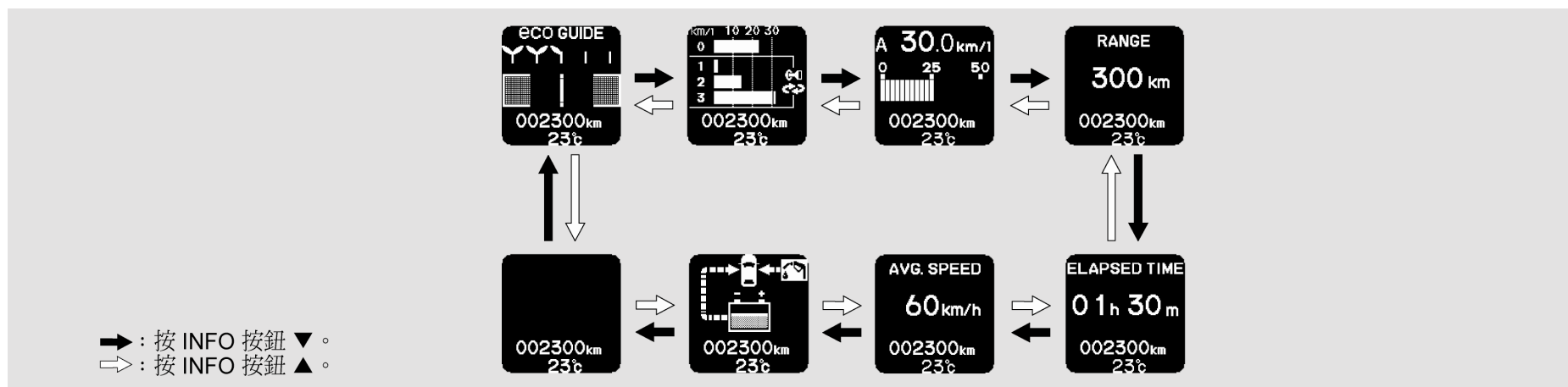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要變更顯示時，請反覆按方向盤上的 INFO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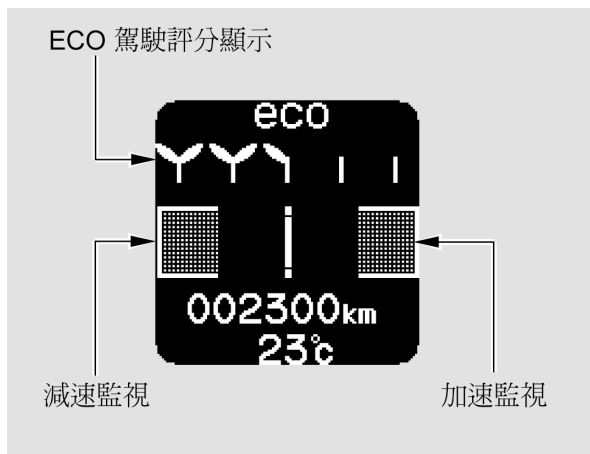
如果有任何系統警告，系統警告符號會在車速警報設定 (部份車型) 及 ECON ON/OFF 符號之後顯示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首先將會顯示最優先的系統警告符號／訊息。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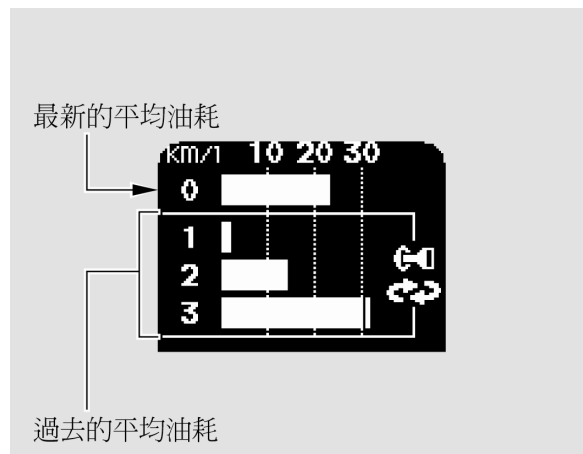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Eco 指導回饋監視



Eco 指導回饋監視包括三個部份。ECO 駕駛評分顯示會顯示一個駕駛循環累計的 ECO 評分。加速監視會顯示加速效率。減速監視會顯示減速效率。進一步的資訊請參閱第 261 頁。

平均油耗記錄



平均油耗記錄顯示會顯示目前這個駕駛循環的平均油耗 (0) 以及最後三個駕駛循環的過去平均油耗記錄 (1-3)。

旅程電腦

旅程電腦中的各個指示會顯示：

- 平均油耗
- 瞬間油耗
- 距離
- 經過時間
- 平均車速

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 A

您的愛車從上次將旅程電腦 A 歸零之後的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 B

您的愛車從上次將旅程電腦 B 歸零之後的平均油耗。

平均油耗每 10 秒鐘更新一次。當您將旅程表歸零後，該旅程表的平均油耗也會歸零。要將旅程電腦當中的值歸零，請壓住 SEL/RESET 按鈕直到數目字重設成“0.0”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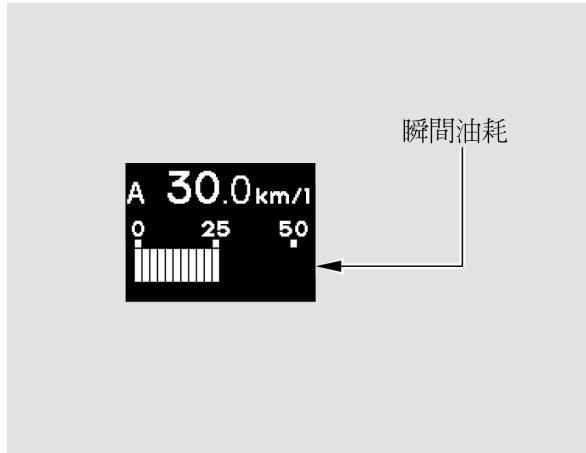
當您將旅程 A 歸零時，平均油耗 A 會同時歸零。當您將旅程 B 歸零時，平均油耗 B 也會歸零。

在自訂模式中，您可以設定在車輛進行加油的同時將旅程 A 及平均油耗 A 歸零 (請參閱第 122 頁)。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瞬間油耗



您的愛車的瞬間油耗單位為 km/l。

距離

/ **RANGE**

油箱內剩餘燃油可行駛的預估距離。這個距離值是根據最近數公里行駛中所獲得之的油量估算而得，因此該距離值會因車速、交通狀況等條件而更改。

經過時間

/ **ELAPSED TI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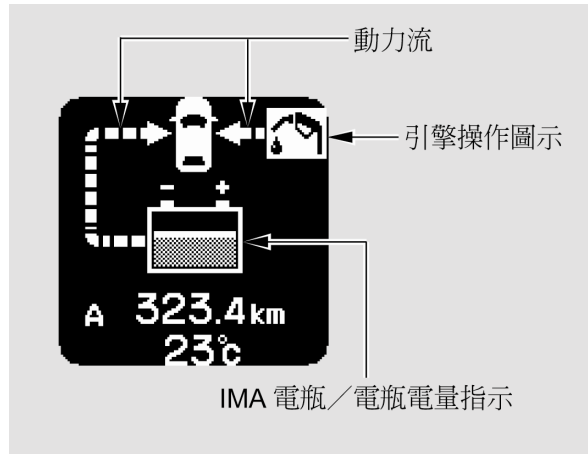
從最近一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位置以來所行駛的距離。

平均車速

/ **AVG. SPEED**

您目前行駛的平均車速會以每小時公里數 (km/h) 顯示。

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



IMA 系統動力流監視會顯示 IMA 系統的狀態。所使用的能源，以及引擎和 IMA 馬達的動力供應狀態 (引擎操作圖示及 IMA 電瓶) 會在顯示器上以箭頭來表示。電瓶電量指示會顯示 IMA 電瓶的電量狀態。

動力供應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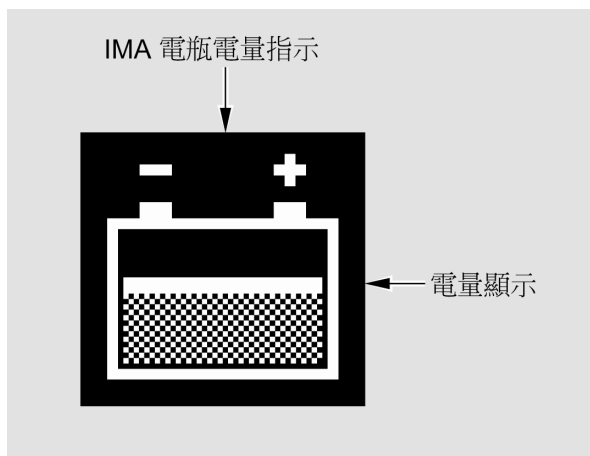
下表顯示監測顯示的基本範例。

動力流	範例
只有 IMA 馬達為車輛供應動力，IMA 電瓶放電中。	
IMA 馬達輔助引擎來為車輛提供動力。IMA 電瓶放電中且系統正耗用燃油。	
IMA 系統正在為 IMA 電瓶充電。	
只有引擎為車輛提供動力。系統正耗用燃油。	
引擎正為車輛提供動力而 IMA 系統正在為 IMA 電瓶充電。系統正耗用燃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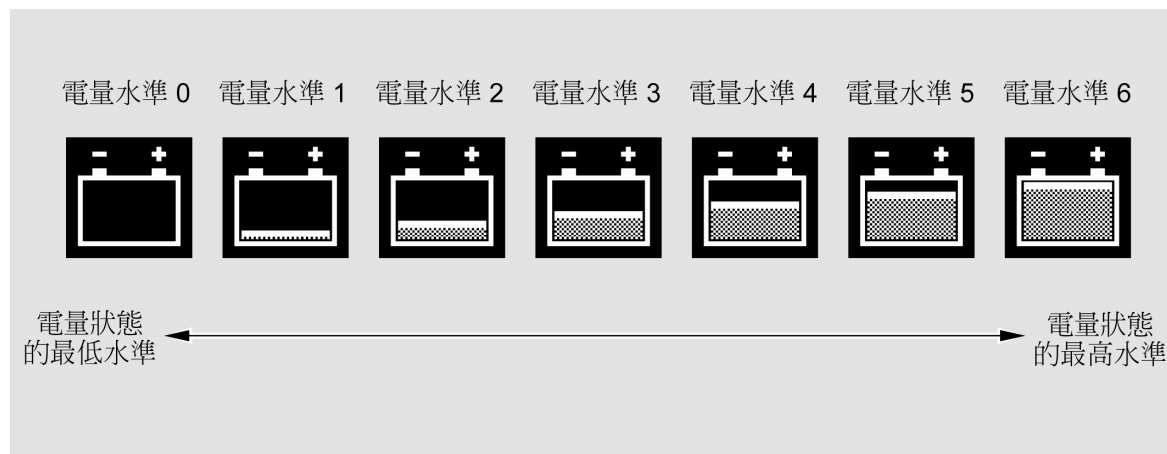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IMA 電瓶電量指示



IMA 電瓶電量指示會顯示整合電動馬達輔助 (IMA) 系統電瓶的電量狀態。這個電瓶會根據駕駛情況由 IMA 馬達進行充電及供應 IMA 馬達電力。



電瓶電量顯示的位置會顯示 IMA 電瓶的電量狀態。當電瓶電量水準高時，表示 IMA 電瓶已經充分充電。電瓶電量顯示共有 7 個位置 (電量水準 0 - 6)。

在長時間需要 IMA 馬達輔助的駕駛情況下，例如長時間加速或長時間行駛上坡道，電瓶電量顯示可能會下降到接近觸底。

IMA 馬達會在您連續行駛中對電瓶進行充電。

配備換檔快撥鍵的車輛上

當變速箱設定在 L (低速) 模式時可讓 IMA 電瓶以更快的速度充電 (請參閱第 276 頁)。

如果電瓶電量幾乎耗盡，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被關閉 (請參閱第 277 頁)。

電瓶電量表並不是直接讀取電瓶電量。它會透過持續測量電流、電壓和溫度來計算出電量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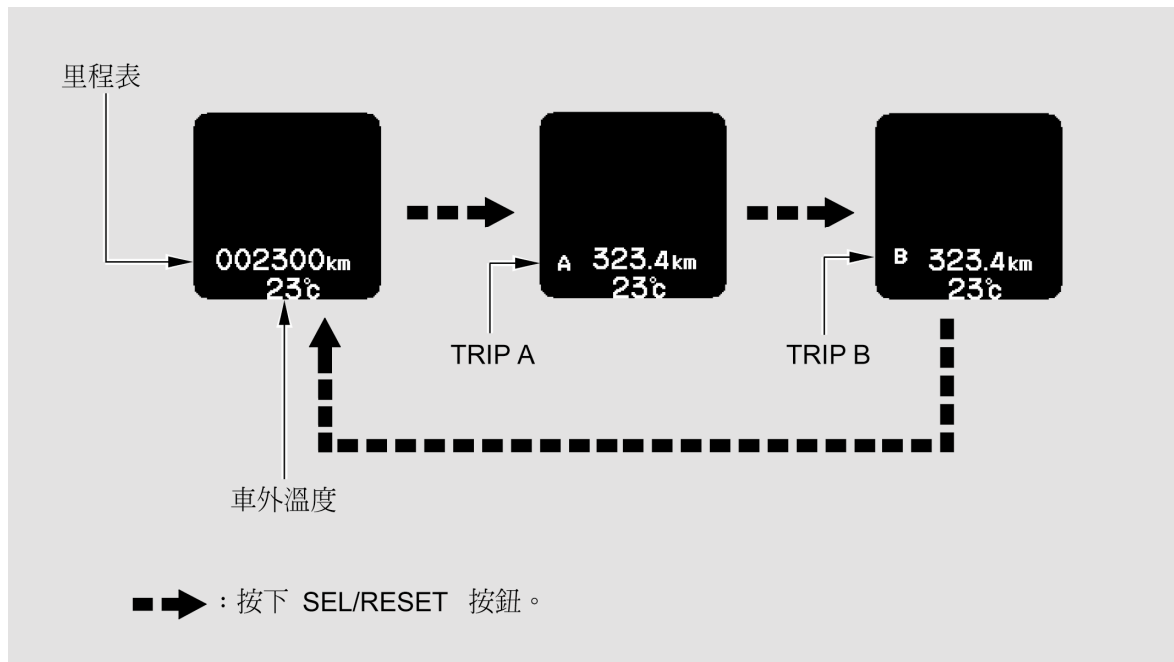
由於電量水準不是直接讀取，因此可能會隨著時間而出現些微的感測誤差，使得電量顯示高於實際的電瓶電量水準。之後系統會執行一項修正，電瓶電量表的顯示會迅速下降。當這種情況出現時，IMA 輔助和自動閒置熄火功能會被關閉直到 IMA 電瓶透過正常行駛而充分充電為止。

這個電瓶電量指示修正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有問題。如果 IMA 電瓶出現問題或劣化，IMA 系統指示燈會亮起。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儘快將車輛開到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旅程資訊



下方視窗在一般顯示模式中會顯示里程表、旅程表及車外溫度。

按 SEL/RESET 按鈕可如圖所示來變更顯示。

按儀表板中的 SEL / RESET 旋鈕也可以變更顯示 (請參閱第 92 頁)。

里程表

里程表會顯示您的愛車已行駛的總公里數。

旅程表

這個表會顯示自最後一次歸零後所行駛的公里數。

旅程表有兩個：旅程表 A 與旅程表 B。要在它們之間切換顯示畫面，請重複按下 SEL/RESET 按鈕。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顯示您先前的最後選擇。

每一個旅程表各自獨立工作，您可以保持追蹤兩段不同的旅程。

要將一個旅程表歸零時，請先顯示該旅程表，然後按住 SEL/RESET 按鈕直到數目字重設成 "0.0" 為止。

車外溫度指示器


這個指示會以攝氏為單位顯示車外溫度。

溫度感知器位於前保險桿內。因此溫度讀數會受到路面所反射的熱量、引擎熱度以及周遭車輛的排氣影響。當您的車速低於 30 km/h 時，這可能產生錯誤的溫度讀數。

在到達正確的車外溫度之前，感知器將延遲顯示更新的資訊。這可能需要數分鐘。

如果車外溫度顯示不正確，您可以將其上下調整 $\pm 3^{\circ}\text{C}$ (請參閱第 120 頁)。

註：在溫度穩定之後才可執行本程序。

在某些天候狀況下，接近結冰的溫度讀數代表著路面已經有結冰的現象。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注意符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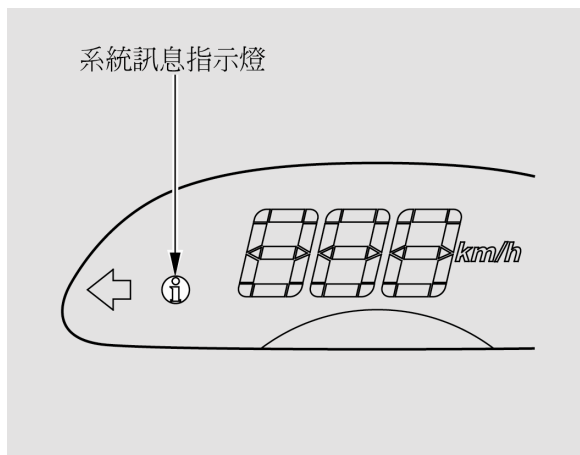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系統警告符號

如果您的愛車有問題，像是引擎機油油位過低，或某個車門未完全關上，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將顯示該問題為何。它將會以一個或多個符號／訊息來中斷目前顯示的畫面。大多數的符號／訊息會顯示約 5 秒鐘，然後再回復至目前的顯示。在問題改正前，某些符號／訊息會持續顯示。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也會顯示 CVTF 的保養提醒。



這些符號／訊息也會觸發儀表板上對應的指示，並使系統訊息指示燈點亮。在問題改正之前，系統訊息指示燈將不會熄滅。

當系統警告符號第一次出現時，您也會聽到一聲嗶聲。

如果同時出現多個符號／訊息，每一個會各顯示約 5 秒鐘。

要在 5 秒鐘的顯示時間結束前切換符號／訊息的顯示，或者要選擇一般顯示時，請反覆按方向盤上的 INFO (▲/▼) 按鈕。

如果儀表板上的系統訊息指示燈持續點亮，您可以反覆按 INFO (▲/▼) 按鈕再次檢視符號／訊息。




即使您從符號／訊息顯示切換為一般顯示，某些重要的符號／訊息仍會以一定的時間間隔再次顯示直到問題解決為止。

以下幾頁將說明可以顯示的系統警告符號／訊息。以下是所有符號的清單：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請參閱第 78 及 368 頁。
	請參閱第 84 頁。
	請參閱第 79 及 366 頁。
	請參閱第 85 頁。

	請參閱第 80、81 及 369 頁。
	
	請參閱第 83 頁。

	請參閱第 35 頁。
	請參閱第 36 頁。
	請參閱第 81 及 283 頁。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請參閱第 182 頁。
	請參閱第 300 頁。
	請參閱第 268 頁。
	請參閱第 285 頁。

	請參閱第 25 頁。
	請參閱第 13 頁。

	請參閱第 142 頁。
	請參閱第 156 頁。
	請參閱第 155 頁。

續

儀表板資訊顯示器

 <p>RETURN IGNITION SWITCH TO LOCK (O) POSITION</p>	請參閱第 155 頁。
	請參閱第 105 頁。

 <p>FUEL LOW</p>	請參閱第 89 頁。
--	------------

自訂設定

您可以配合您的需求來自訂某些車輛控制設定。下表顯示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群組設定	選單項目	說明	設定選項		頁次
METER SETUP (P.117)	LANGUAGE SELECTION	變更顯示語言。	ENGLISH*		118
			FRENCH		
			SPANISH		
	ADJUST OUTSIDE TEMP.DISPLAY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到高於或低於目前的顯示。	最多 $\pm 3^{\circ}\text{C}$ 0°C^*		120
	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加油時將旅程表 A 與平均油耗歸零。	ON		122
			OFF*		
ELAPSED TIME RESET	重設目前旅程的旅程時間。	IGN OFF*	TRIP B	123	
		TRIP A			
METER COLOR CHANGE	讓車速表的儀表外環燈色根據駕駛方式自動改變。	ON*		125	
		OFF			
LIGHTING SETUP (P.127)	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更改關閉車門後車內燈漸暗的時間 (單位：秒)。	60 sec	15 sec	128
			30 sec*		

*：原廠預設設定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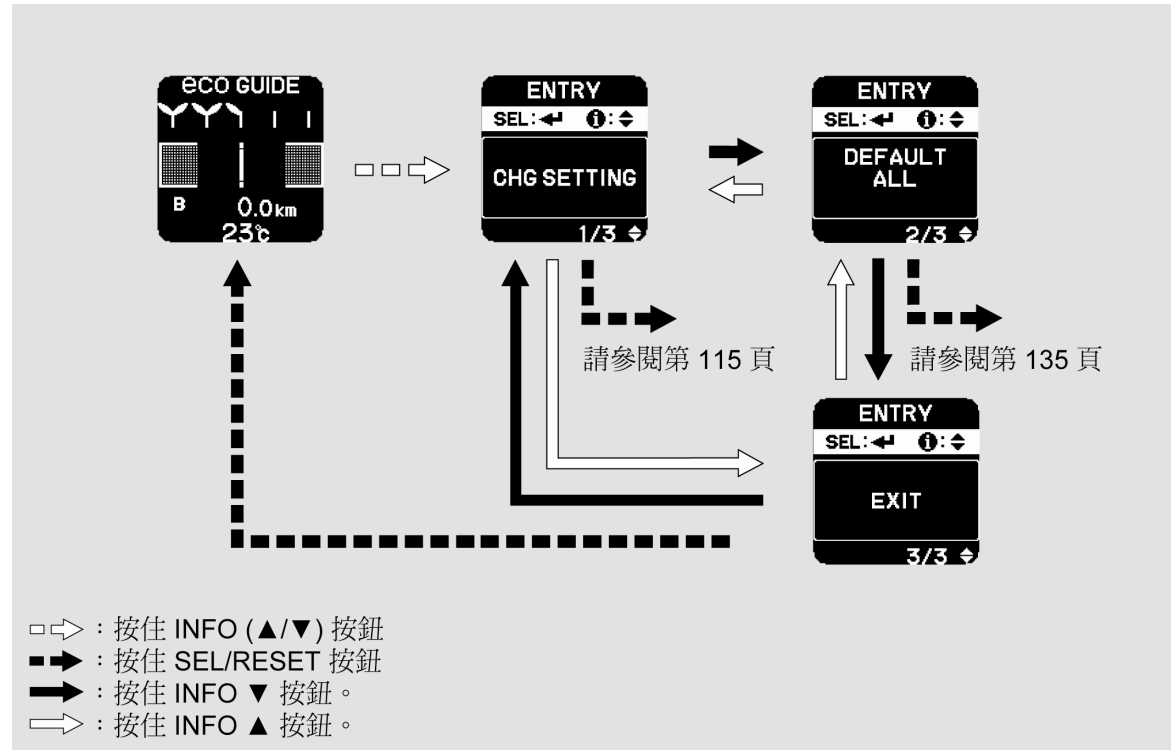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群組設定	選單項目	說明	設定選項	頁次
DOOR SETUP (P.130)	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每次按下上鎖鈕或解除鎖定鈕時，外部車燈會閃爍。	ON* ¹ OFF	131
	SECURITY RELOCK TIMER	變更在車門開鎖但未開啓時經過多久的時間 (秒) 車門才會重新上鎖並設定防盜保全系統。	90 sec 60 sec 30 sec* ¹	133
DEFAULT ALL (P.135)		將所有設定回復原廠預設值。	SET CANCEL	135

*1：原廠預設設定

要進入自訂模式時，車輛必須停止並將點火開關設定在 ON (II) 位置，且排檔桿在 P 位置。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處於一般顯示模式時按住方向盤上的 INFO 按鈕 (▲/▼) 約 3 秒鐘。以下是一些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 CHG SETTING：變更車輛控制設定 (請參閱第 115 頁)。
- DEFAULT ALL：回復預設設定 (請參閱第 135 頁)。



您每按一次 INFO 按鈕，顯示器就會如以上所示從“CHG SETTING”依序切換為“DEFAULT ALL”、“EXIT”，然後再回到“CHG SETTING”。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如果您要變更任何車輛控制設定，請選取“CHG SETTING”，並依照第 115 頁的說明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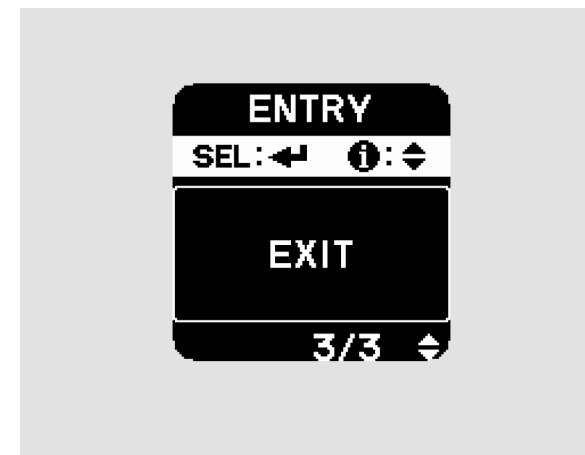
如果您要將設定改為出廠設定，請選擇“DEFAULT ALL” (如第 135 頁所述)。

使用方向盤上的 INFO 按鈕 (▲/▼) 來檢視及捲動各項設定，並使用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如果您嘗試在進行自訂設定時開始駕駛，您會看到上列顯示約幾秒鐘，接著就會取消自訂。

如果將點火開關從 ON (II) 位置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或者將排檔桿從 P 移到其他位置，也會取消自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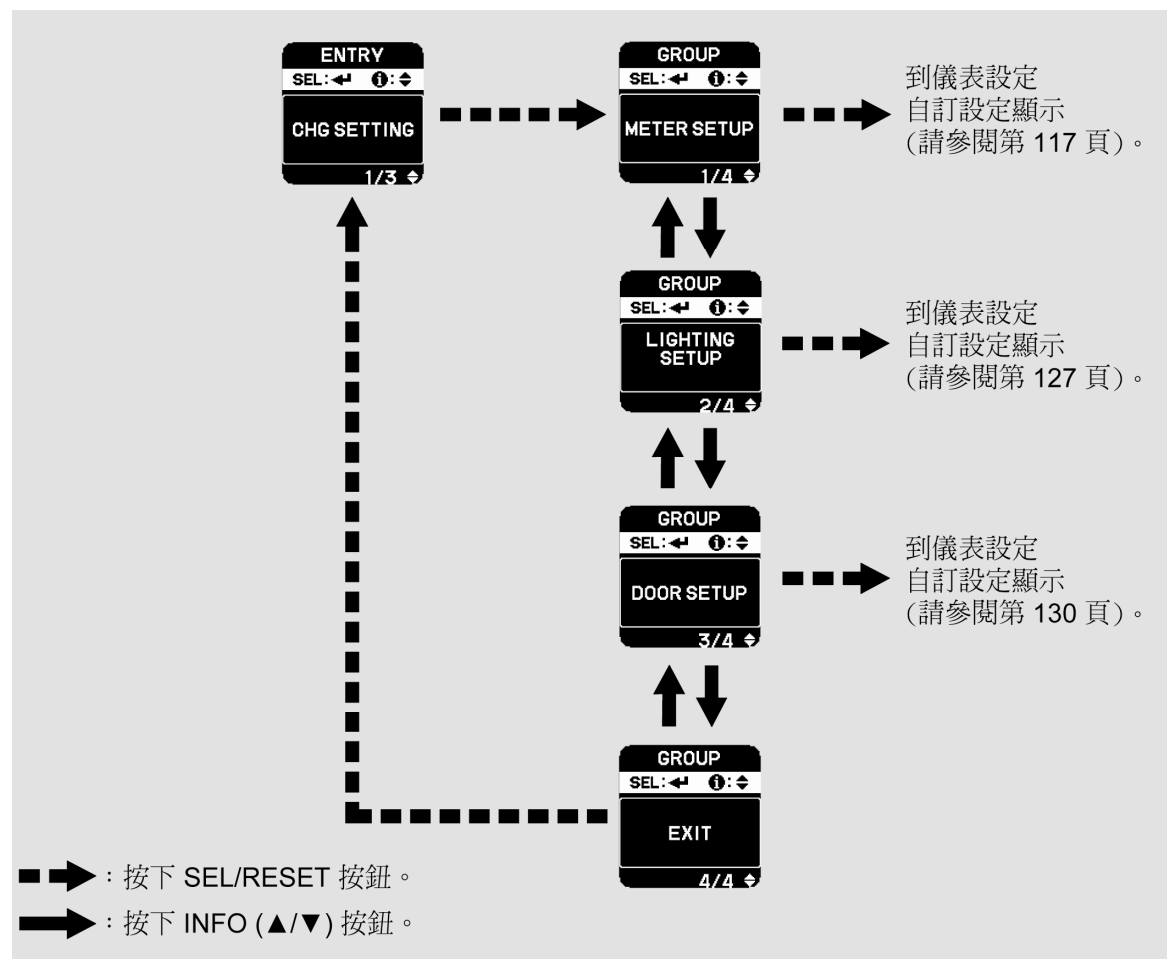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 EXIT 模式。顯示器接著會恢復一般顯示。

變更設定

您可將某些車輛控制設定自訂成您偏好的設定。以下是一些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 METER SETUP
- LIGHTING SETUP
- DOOR SET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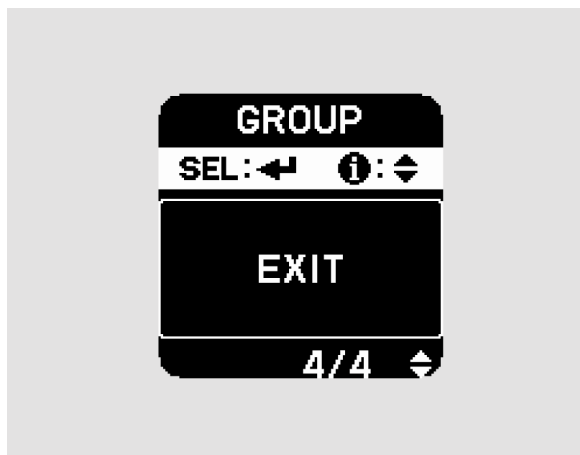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按住 INFO 按鈕來進入自訂模式，然後反覆按下／放開 INFO 按鈕來選取“CHG SETTING”。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CHG SETTING”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為設定模式。

反覆按下／放開 INFO 按鈕直到看見您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每次按下 INFO 按鈕，顯示就會如圖所示變更。要自訂每個設定時，請依照以下各頁說明的程序進行。



要退出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畫面就會回到“CHG SETTING”的顯示。

要從“CHG SETTING”恢復一般顯示時，請選取“EXIT”顯示，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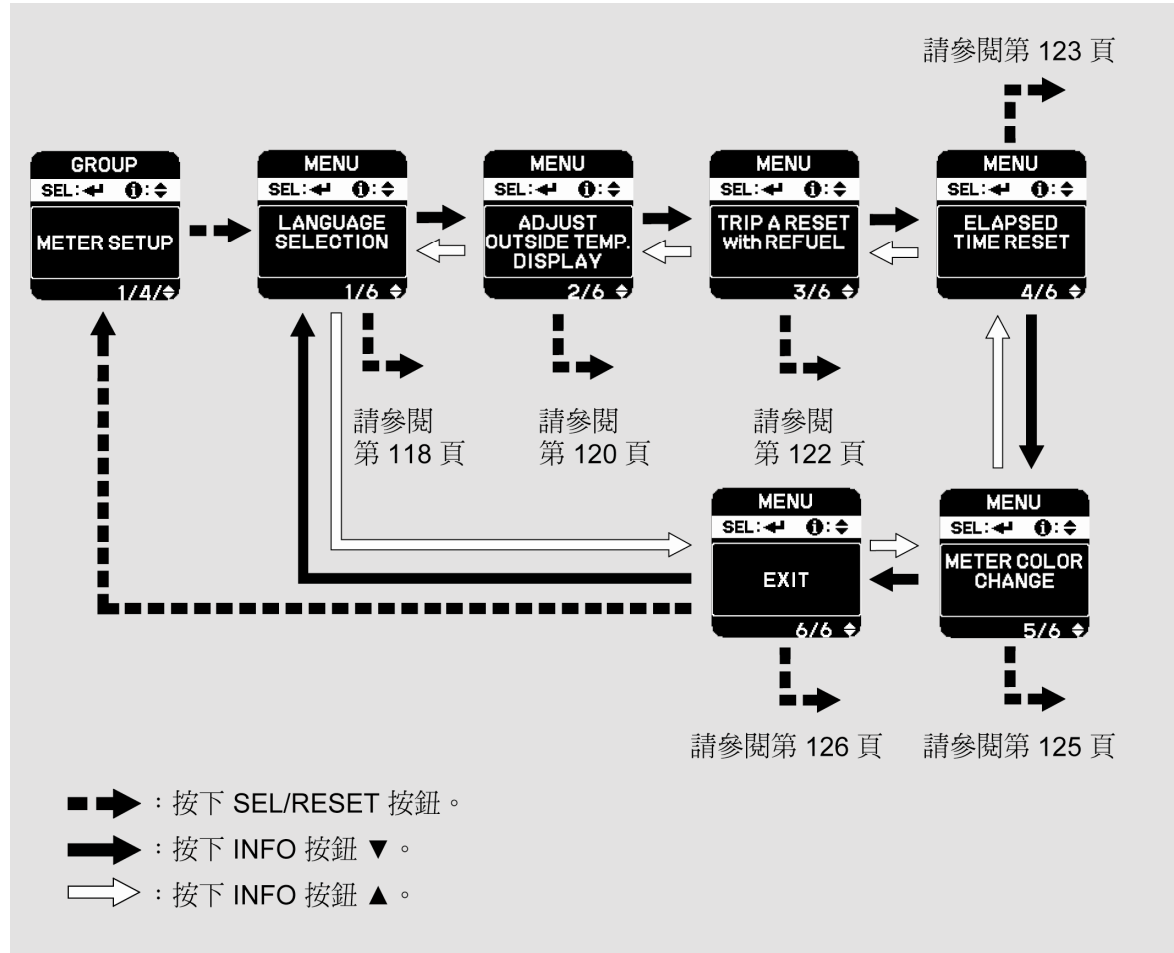
儀表設定

您可以配合您的需求來自訂某些車輛控制設定。以下是您可自訂的設定項目。

- **LANGUAGE SELECTION :**
選擇語言 (請參閱第 118 頁)。
- **ADJUST OUTSIDE TEMP.DISPLAY :**
調整車外溫度顯示值，最多 $\pm 3^{\circ}\text{C}$ (請參閱第 120 頁)。
- **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
可在加油後將旅程表 A 的平均油耗歸零 (請參閱第 122 頁)。
- **ELAPSED TIME RESET :**
可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或將旅程表 A 或 B 歸零時將旅程時間歸零 (請參閱第 123 頁)。
- **METER COLOR CHANGE :**
讓車速表儀表外環的燈色根據駕駛情況自動改變 (請參閱第 125 頁)。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語言選擇



有三種語言可供選擇：英語、法語、西語。要選擇您想要的語言時，請依照下列說明進行：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LANGUAGE SELECTION”時，按 SEL/ 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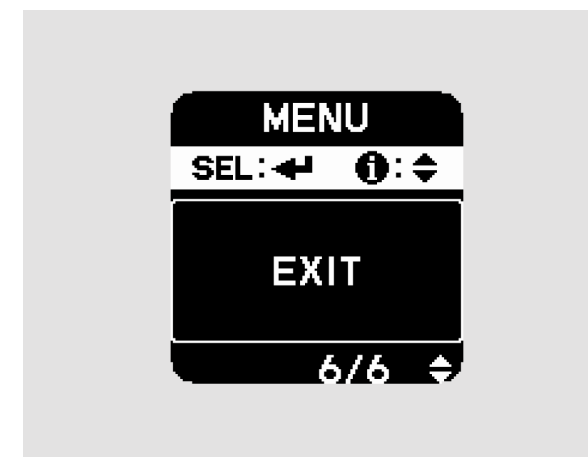
您可以選擇下列任一種語言：英語、法語、西語。

按下／放開 INFO 按鈕 (▲/▼) 來選擇語言，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選擇。



選擇的是英語。

在成功完成語言的選擇時，顯示器會顯示上列畫面幾秒鐘，然後回到“LANGUAGE SELECTION”的顯示。反覆按 INFO 按鈕 (▲/▼) 來選擇另一個自訂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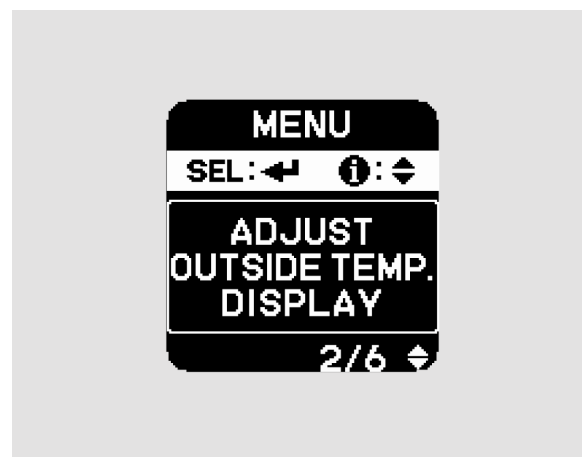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器接著會回到“METER SETUP”的顯示。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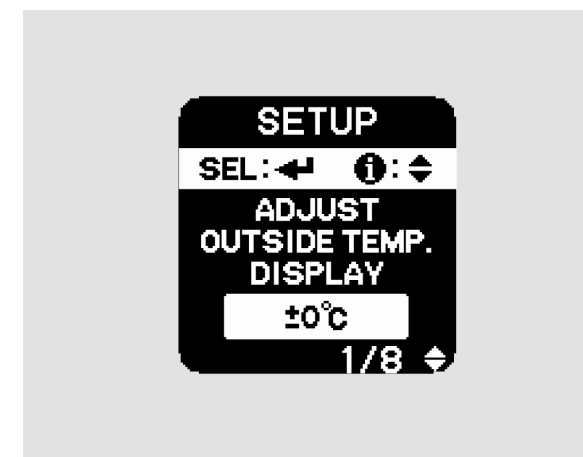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車外溫度顯示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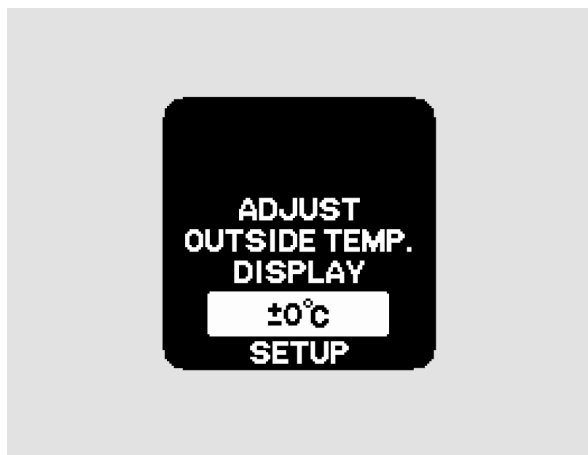
如果您發現溫度顯示永遠比實際溫度低或高幾度，可依下節的說明來進行調整。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ADJUST OUTSIDE TEMP.DISPLAY”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反覆按 INFO (▲/▼) 按鈕來調整車外溫度值。按 SEL/RESET 按鈕來設定想要的值。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顯示“ADJUST OUTSIDE TEMP.DISPLAY ± °C SETUP”幾秒鐘，然後回到“ADJUST OUTSIDE TEMP.DISPLAY”的顯示。反覆按 **INFO** 按鈕來選擇另一個自訂模式。

如果您輸入選擇時失敗，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幾秒鐘。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設定模式。請重新進行設定。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器接著會回到“METER SETUP”的顯示。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加油時將旅程 A 歸零



若要讓旅程表 A 及旅程 A 的平均油耗在每次車輛加油時歸零，請依照下列方式來調整。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TRIP A RESET with REFUEL”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您可選擇“ON”或“OFF”。您每按一次 INFO 按鈕，選擇的模式就會依序在開啓、關閉及退出之間切換。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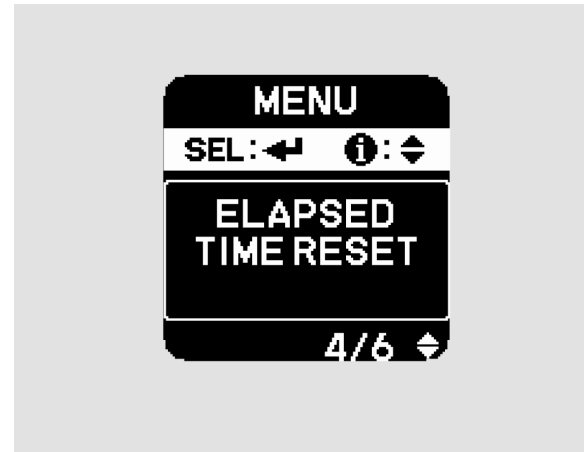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顯示“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ON SETUP”或“TRIP A RESET with REFUEL OFF SETUP”幾秒鐘，然後回到“TRIP A RESET with REFUEL”的顯示。反覆按 INFO 按鈕來選擇另一個自訂模式。

如果您輸入選擇時失敗，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幾秒鐘。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設定模式。請重新進行設定。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器接著會回到“METER SETUP”的顯示。

重設旅程時間



若要讓旅程時間在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或將旅程表 A 或 B 歸零時重設，請依照下列說明來調整。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ELAPSED TIME RESET”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您可選擇“IGN OFF”、“TRIP A”或“TRIP B”。您每按一次 INFO 按鈕，選擇的模式就會依序在這三者及退出之間切換。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IGN OFF：旅程時間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重設。

TRIP A：旅程時間會在將旅程表 A 歸零時重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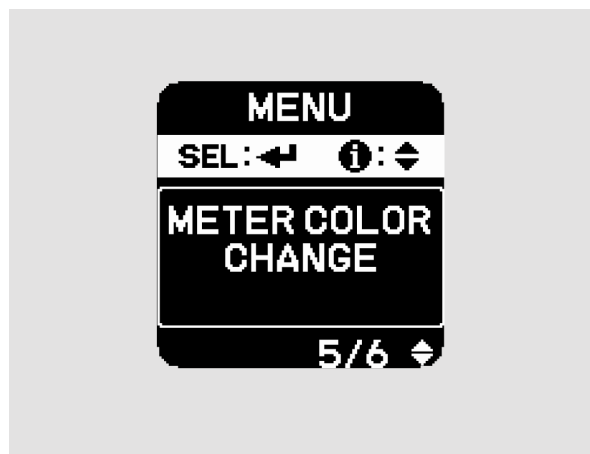
TRIP B：旅程時間會在將旅程表 B 歸零時重設。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顯示相關的設定：“ELAPSED TIME RESET IGN OFF SETUP”、“ELAPSED TIME RESET TRIP A SETUP”或“ELAPSED TIME RESET TRIP B SETUP”幾秒鐘，然後回到“ELAPSED TIME RESET”的顯示。反覆按 INFO 按鈕來選擇另一個自訂模式。

如果您輸入選擇時失敗，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幾秒鐘。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設定模式。請重新進行設定。

儀表燈色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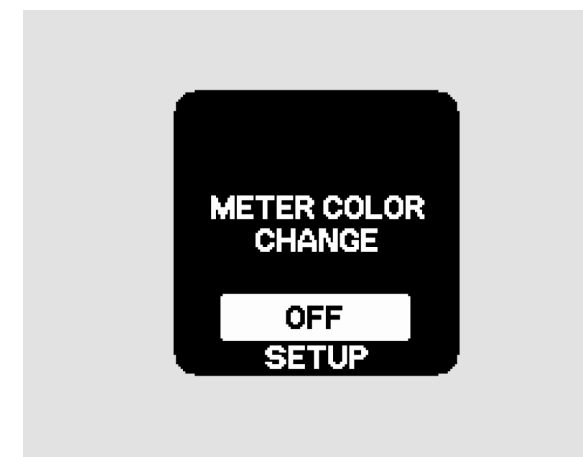


您可以設定車速表儀表外環的燈色讓它隨駕駛情況自動改變 (請參閱第 262 頁)。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 “METER COLOR CHANGE” 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您可選擇 “ON” 或 “OFF”。您每按一次 INFO 按鈕，選擇的模式就會依序在開啓、關閉及退出之間切換。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顯示 “METER COLOR CHANGE OFF SETUP” 幾秒鐘，然後回到 “METER COLOR CHANGE” 的顯示。按 SEL/RESET 按鈕，然後反覆按 INFO 按鈕來選擇另一個自訂模式。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如果您輸入選擇時失敗，您會看到顯示器顯示“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幾秒鐘。顯示器接著會回到設定模式。請重新進行設定。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畫面會回到“METER COLOR CHANGE”的顯示。

退出儀表設定自訂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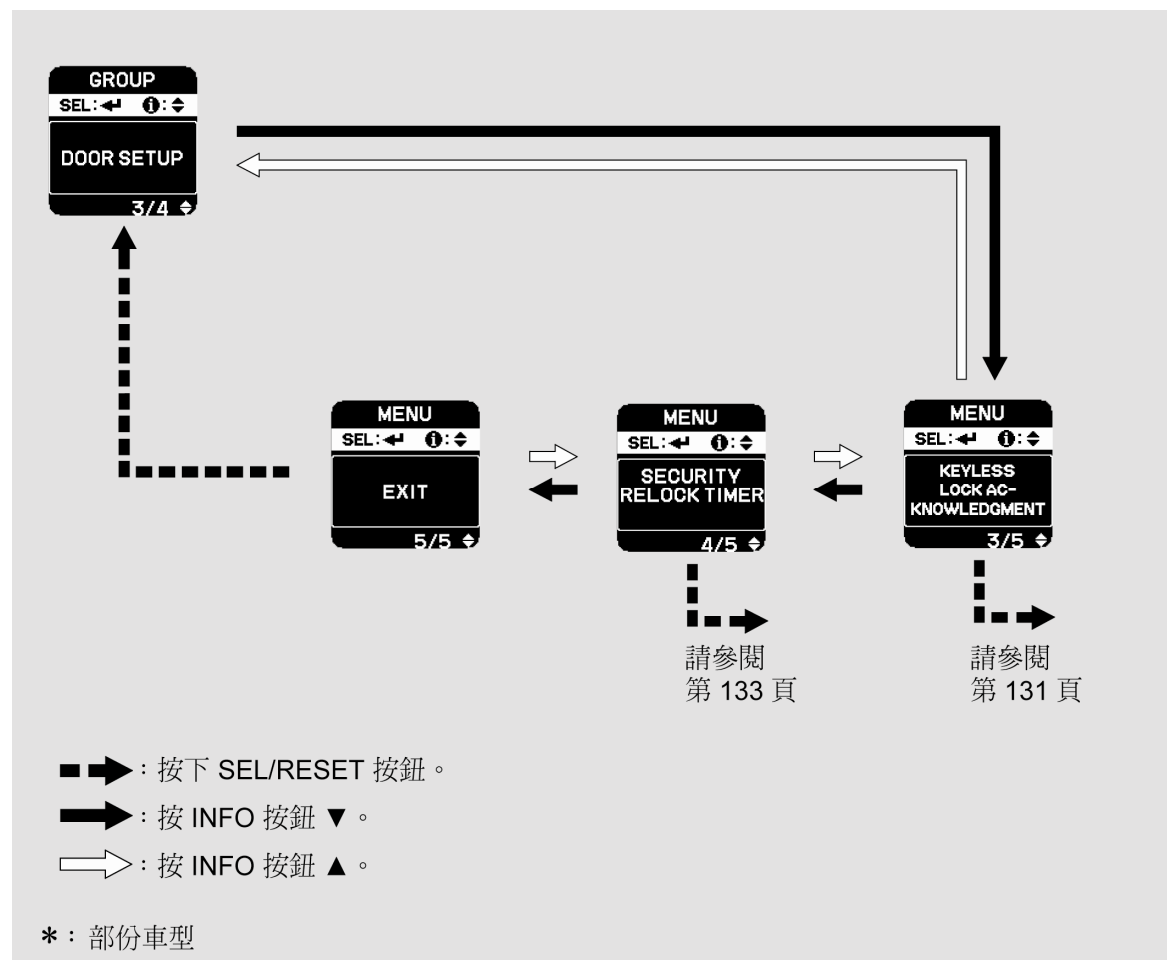
要退出自訂模式時，請反覆按 INFO 按鈕，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選擇退出模式。顯示器接著會回到“METER SETUP”的顯示。

燈光設定

您可以在照明設定中自訂車內燈漸暗時間的設定。

在“LIGHTING SETUP”顯示時，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自訂模式。

您每按一次 INFO (▲/▼) 按鈕，畫面的顯示就會如圖中所示變更。按 INFO (▲/▼) 按鈕直到您看見想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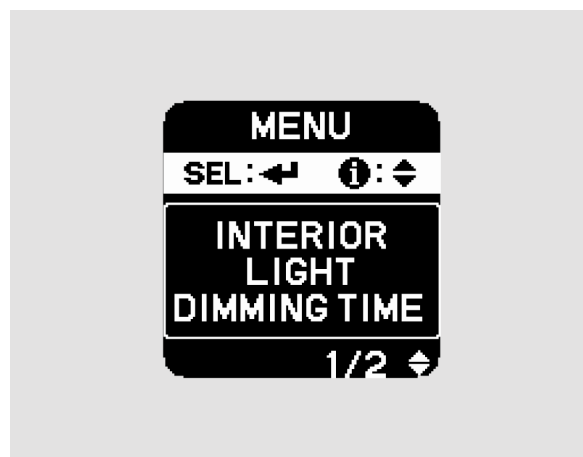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車內燈漸暗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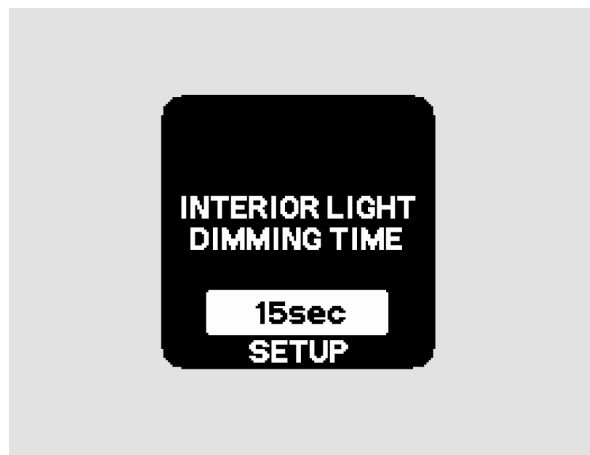
當您關上車門時，車內燈會逐漸變暗。要更改燈光漸暗的時間，請遵循這些說明：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 (15 sec、30 sec 或 60 sec)，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訊息，請回到“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並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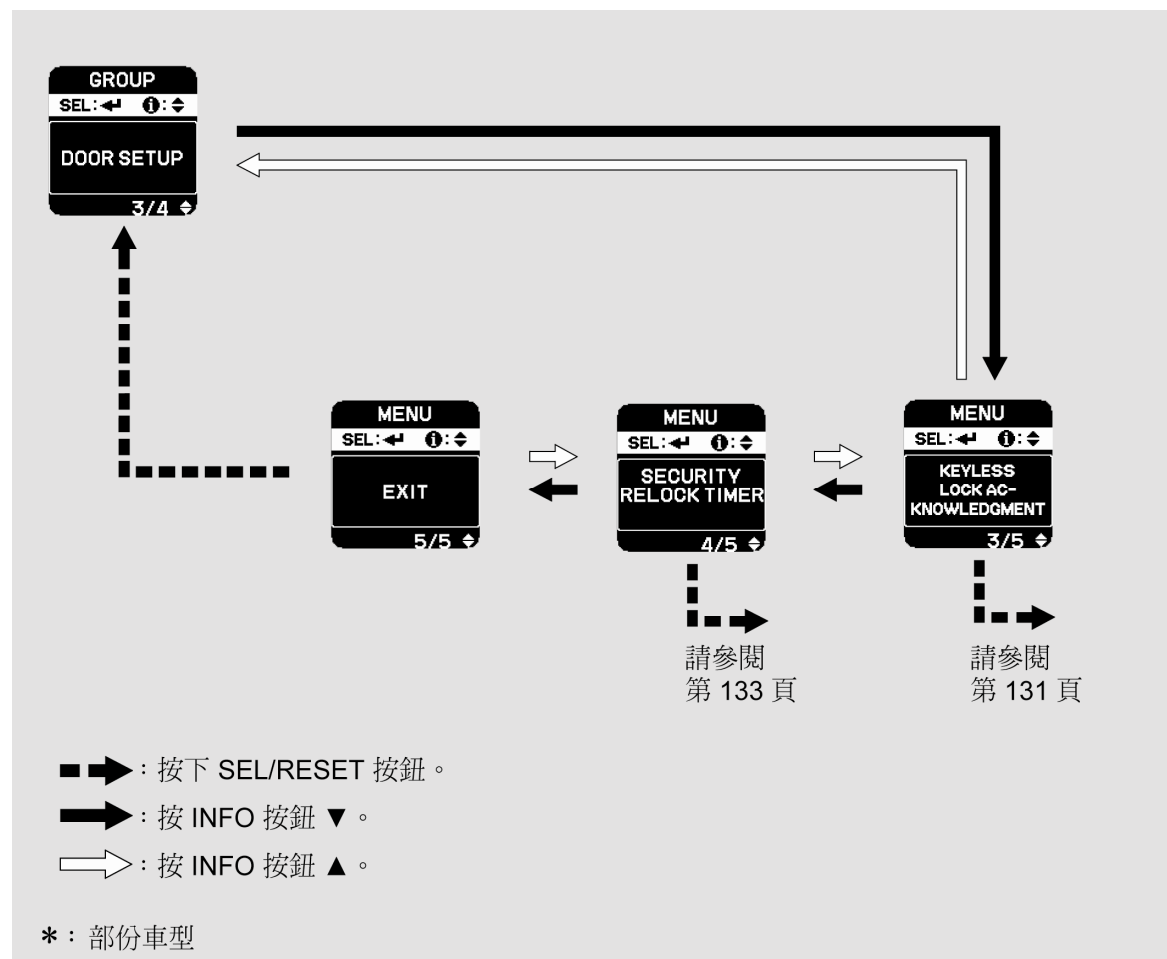
車門設定

車門設定有四個自訂設定項目：

- 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 SECURITY RELOCK TIMER

在“DOOR SETUP”顯示時，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自訂模式。

您每按一次 INFO (▲/▼) 按鈕，畫面的顯示就會如圖中所示變更。按 INFO (▲/▼) 按鈕直到您看見想要自訂的設定項目，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進入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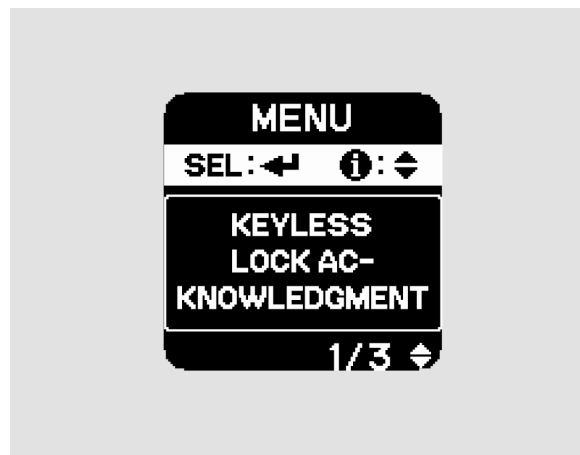


遙控上鎖確認

當您按上鎖按鈕時，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 3 次來確認車門及後掀門是否已經上鎖及防盜保全系統是否設定。

當您按開鎖按鈕時，某些外部車燈會閃燈 1 次。

要開啓或關閉本功能，請遵循這些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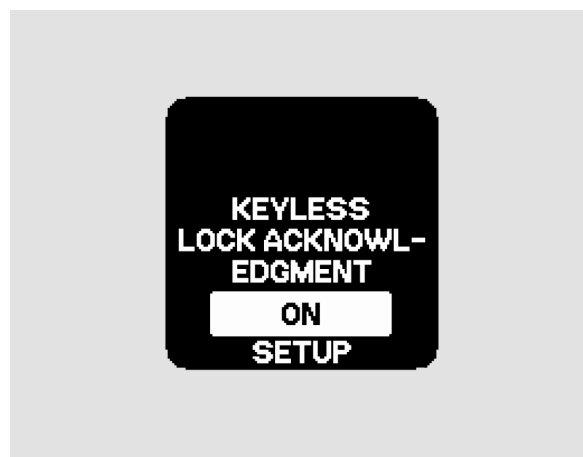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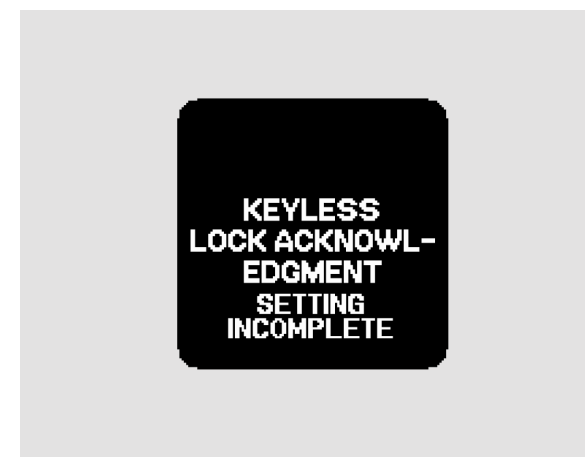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 ON 或 OFF，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訊息，請回到“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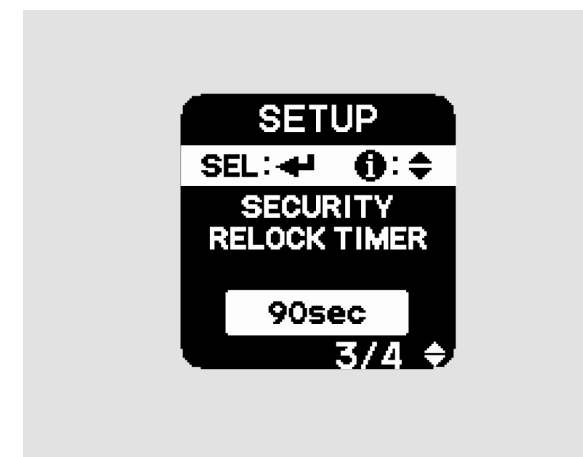
自動重新上鎖計時器

如果您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而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一個車門，車門及後掀門會自動重新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會設定。

您可以將這個重新上鎖時間從 30 秒變更為 60 或 9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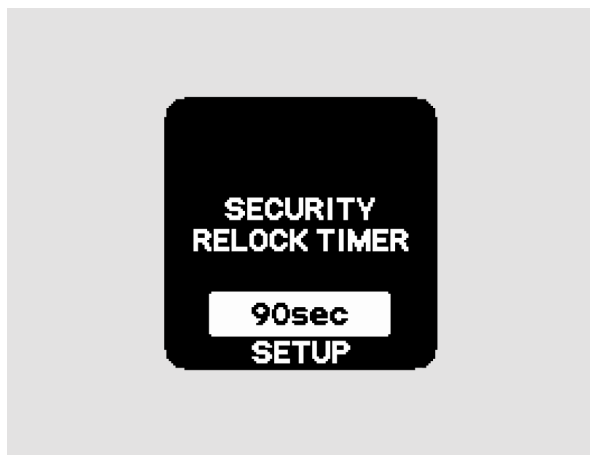
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顯示“SECURITY RELOCK TIMER”時，按 SEL/RESET 按鈕。顯示畫面會變成設定顯示畫面。



按 INFO (▲/▼) 按鈕來選擇想要的設定，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來輸入您的選擇。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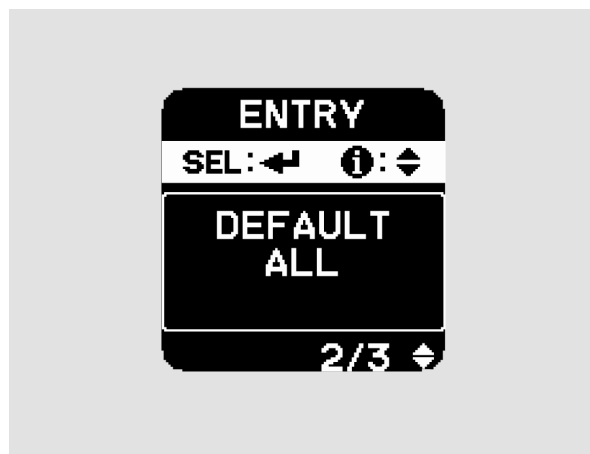


當您成功完成選擇時，顯示器會如以上所示變更，然後回到自訂項目畫面。



如果出現“SETTING INCOMPLETE” (設定不完整) 訊息，請回到“SECURITY RELOCK TIMER”重新進行上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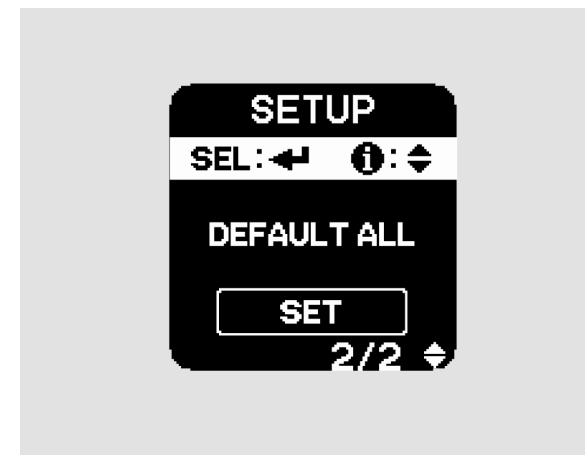
預設設定



如果要將可自訂的車輛控制設定恢復為預設設定，請反覆按方向盤上的 INFO 按鈕 (▲/▼) 直到顯示“DEFAULT ALL”，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如果您要取消“DEFAULT ALL”，請選擇“CANCEL”，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畫面接著會回到先前的顯示。



要恢復預設設定時，請按 INFO 按鈕來選擇“SET”，然後按 SEL/RESET 按鈕。

續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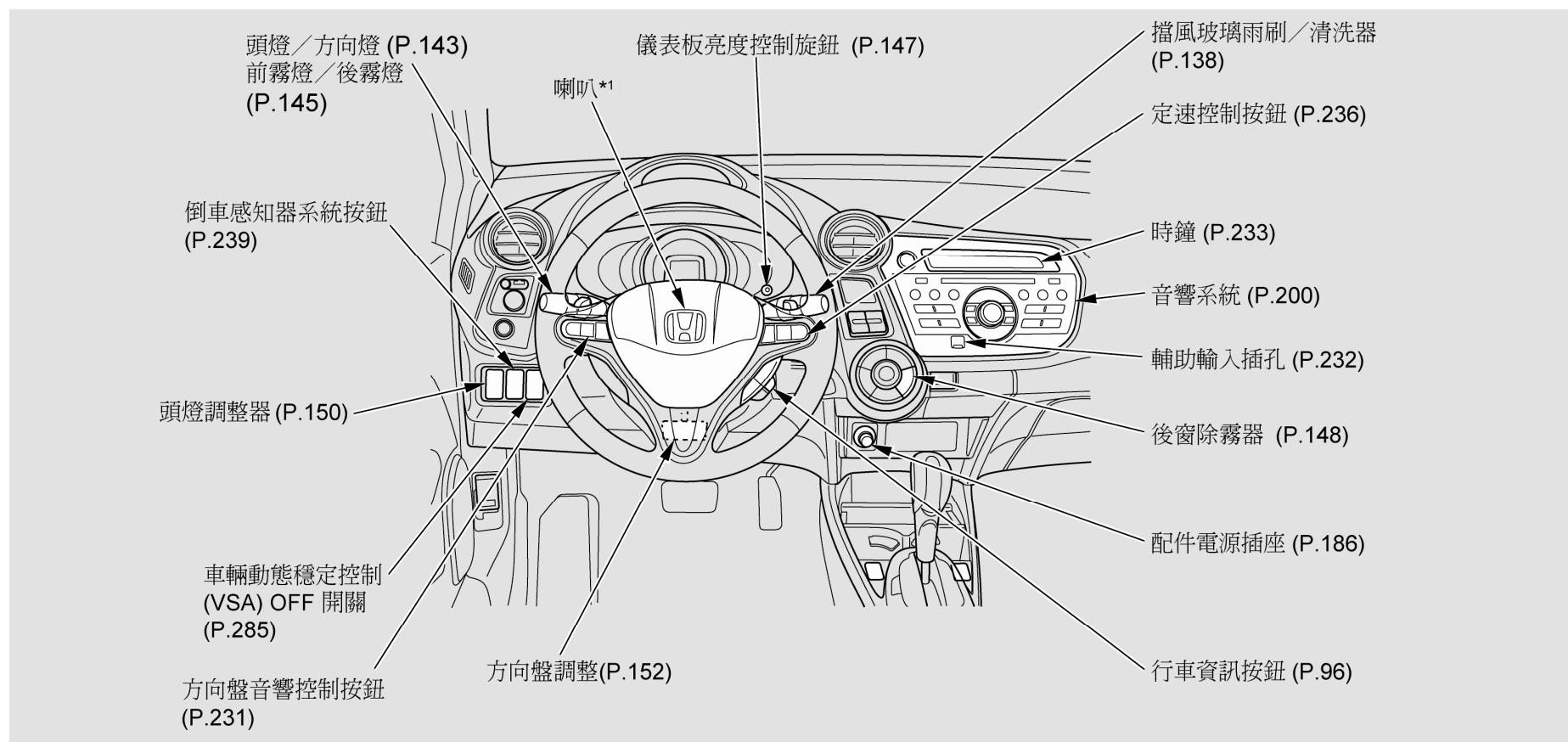
執行 DEFAULT ALL 之後，您將會看到以上的顯示畫面幾秒鐘，然後畫面會回到全部恢復預設設定的顯示。



如果 DEFAULT ALL 的操作沒有成功，您會看到以上的顯示畫面幾秒鐘，然後會回到設定顯示畫面。

關於預設值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11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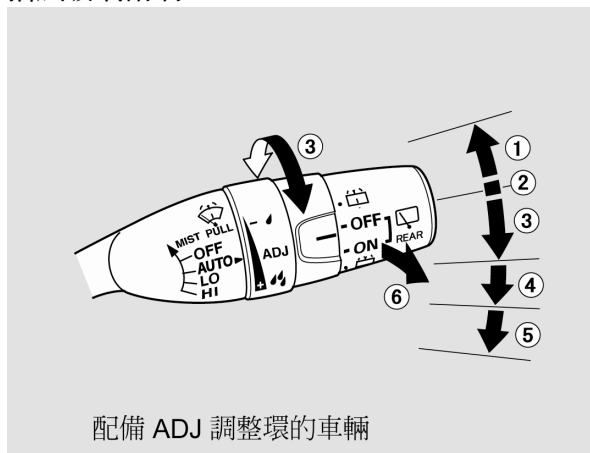
方向盤週邊的控制裝置



*1：若要使用喇叭時，請按壓方向盤中央。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擋風玻璃雨刷



1. MIST－單次刷動
2. OFF
3. AUTO－自動*
4. LO－低速
5. HI－高速
6. 擋風玻璃清洗器

*：在有配備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的車輛上，請參閱第 139 頁。

請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以選取一個位置。

MIST－單次刷動雨刷會高速作動，直至您將控制桿放開為止。

OFF－雨刷不啓動。

AUTO－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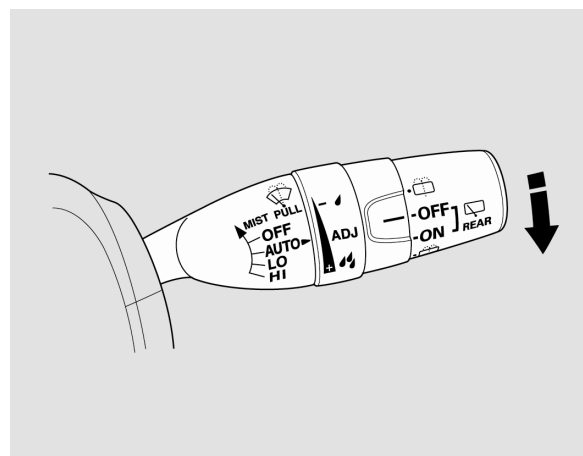
LO－雨刷以低速作動。

HI－雨刷以高速作動。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擋風玻璃清洗器－朝您的方向拉雨刷控制桿並保持在這個位置。如此一來，清洗器會不斷噴水，直至放開控制桿為止。雨刷會以低速作動，然後在您放開控制桿時再完整刷動一次。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



雨滴感應式自動雨刷系統會偵測到降雨並自動啓動擋風玻璃雨刷。要啓動偵測功能，請壓下控制桿以選擇 **AUTO**。

當系統偵測到降雨時，將開啓擋風玻璃上的雨刷，並根據雨量的大小變更雨刷的刷動速度(間歇、低速或高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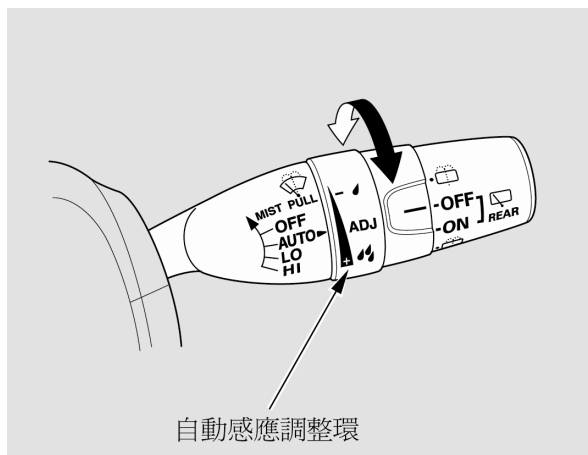
當雨刷控制桿位於“LO”(低速)或“HI”(高速)位置時，擋風玻璃雨刷會以該速度作動。停用自動偵測功能。

注意

當車輛開過洗車機時，請勿將雨刷控制桿撥至 **AUTO** 位置。沒有使用本系統時，請將其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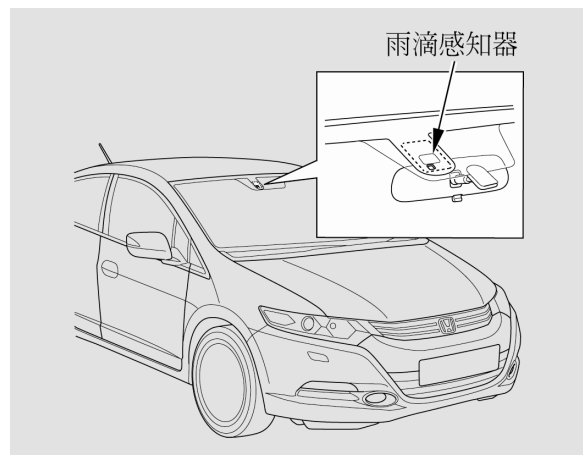
續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自動感應調整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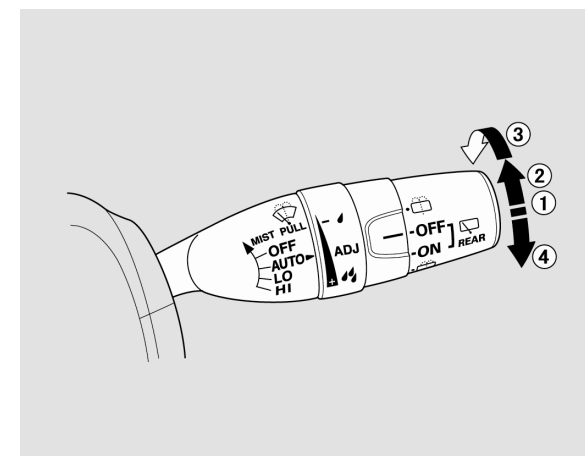
您可經由轉動雨刷控制桿上的 **AUTO** 感應式調整環來調整系統的靈敏度。



雨滴感知器

雨滴感知器位於靠近後視鏡的擋風玻璃內。如果感知器覆蓋有污泥、油、灰塵等東西，雨刷可能無法正常作動或無預警作動。

後窗雨刷及清洗器



1. OFF

當您將雨刷開關轉至“OFF”位置時，雨刷會回到停駐的位置。

擋風玻璃雨刷及清洗器

2. 順時鐘方向轉動開關，啓動後窗雨刷。完成兩次刷動之後，雨刷每 7 秒鐘作動一次。
3. 超過 ON 位置並握住以作動後窗雨刷數次，並噴灑車窗清洗液。
4. 逆時鐘方向轉動開關也會噴灑擋風玻璃清洗液並啓動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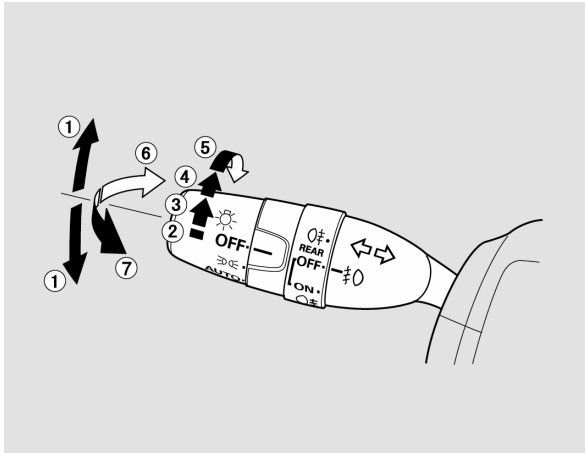
在前擋風玻璃雨刷啓動時，當您將變速箱換至倒檔，即使後雨刷開關關閉，後雨刷仍會自動操作。

當前雨刷設定在 LO 或 HI 位置時，後雨刷會連續操作。

前雨刷控制桿為 AUTO 時，後雨刷會依照前雨刷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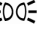
後窗清洗器與擋風玻璃清洗器使用同一個儲液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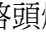
方向燈及頭燈



1. 方向燈
2. 關閉
3. 位置燈及儀表板燈
4. AUTO
5. 頭燈開啓
6. 遠光燈
7. 遠光超車燈

方向燈－將控制桿向上或向下撥來發出轉彎訊號。要發出變換車道訊號時，可輕輕將控制桿朝正確的方向撥並保持在這個位置。當您放開或者完成轉彎動作時，控制桿就會回到中間位置。


頭燈－將開關轉到 “ ” 位置可開啓位置燈、尾燈、儀表板燈及後牌照燈。

將開關轉到 “ ” 位置可開啓頭燈。

當車燈開關位於 “ ” 或 “ ” 位置時，車燈開啓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

如果您讓車燈保持開啓狀態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ACCESSORY (I) 或 LOCK (0) 位置，這個指示燈會保持點亮。

如果您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時車燈保持開啓，在您開啓駕駛座車門時會聽到提醒聲。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HEADLIGHTS ON” (頭燈開啓) 的訊息。

遠光燈 – 將控制桿往前推直到聽到喀噠一聲，即可開啓遠光燈。藍色遠光指示燈接著就會點亮 (請參閱第 88 頁)。將控制桿拉回即可恢復爲近光燈。

要閃示遠光燈時，請將控制桿稍微向後撥，然後放開。只要您繼續向後拉住控制桿，遠光燈就會保持亮著。

AUTO – 當感應到低環境光線時，自動燈光功能會打開頭燈、其他所有外部車燈以及儀表板燈。

要開啓自動燈光功能，請將車燈開關轉到 **AUTO** 位置。當車外光線變暗時 (例如黃昏) 車燈將自動開啓。車燈開啓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當系統感應到很強的環境光線時，車燈與指示燈將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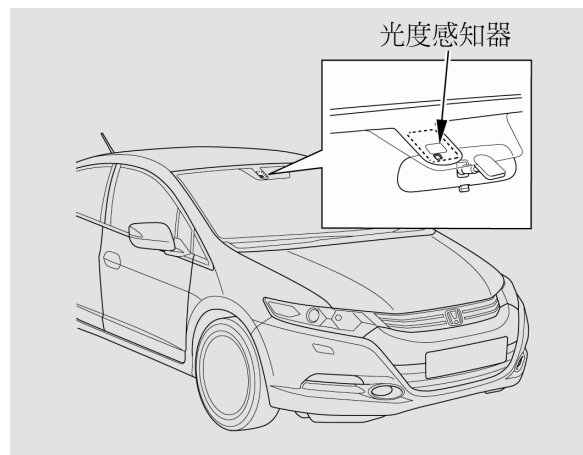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車燈會自動關閉。要將它們再次開啓，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或將車燈開關轉到  位置。

續

頭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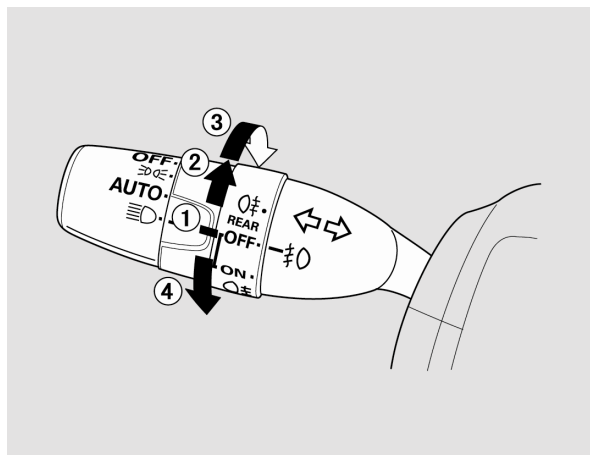
即使自動燈光功能已經開啓，建議您在夜間或濃霧行駛，或進入黑暗區域 (如較長的隧道或停車場) 時手動打開車燈。

如您將長期不駕駛車輛 (一星期以上)，請勿將車燈開關保留在 **AUTO** 的位置。如果您打算讓引擎以怠速運轉或長時間關閉引擎，您也應該關閉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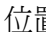
自動燈光功能係由位於擋風玻璃上後視鏡附近的感知器所控制。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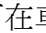

前與後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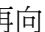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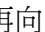
1. 關閉
2. 前霧燈開啓
3. 前、後霧燈開啓
4. 後霧燈開啓

霧燈開關位於車燈控制開關旁邊。

前霧燈開啓－將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上轉到 ON 位置。儀表板上的  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

您可在車燈控制開關處於  或  位置時開啓前霧燈。

要關閉前霧燈時，請將霧燈開關轉到 OFF 位置。

前後霧燈開啓－將霧燈開關從前霧燈開啓位置再向上轉一格。除了  指示燈之外， 指示燈也會點亮來提醒後霧燈已經開啓。


您可以在前霧燈開啓時開啓後霧燈。


續

前後霧燈

若要在前霧燈開啓的情況下關閉後霧燈，請將霧燈開關再次向上轉。

當您將車燈控制開關關閉時，前、後霧燈會熄滅。當您再次開啓車燈控制開關時，只有前霧燈也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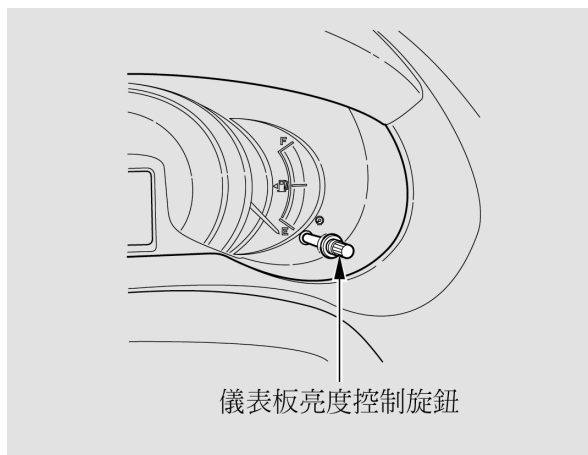
後霧燈開啓－將霧燈開關從 OFF 位置向下轉。儀表板上的  指示燈會亮起來提醒您。

後霧燈只有在車燈控制開關處於  位置時才會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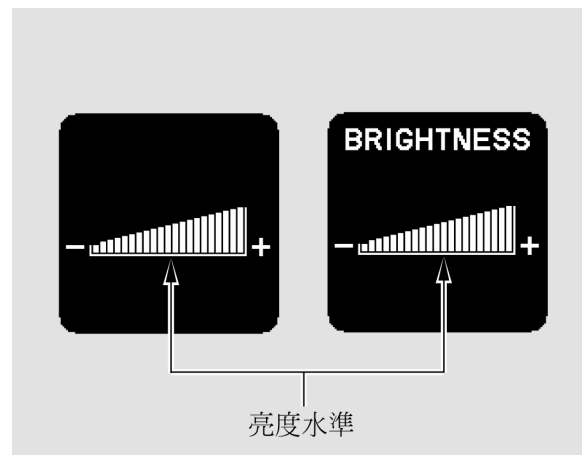
若要在頭燈開啓的情況下關閉後霧燈，請將霧燈開關再次向下轉。

當您關閉頭燈時，後霧燈就會熄滅。要再次開啓時，您必須再次操作霧燈開關。

儀表板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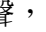


儀表板上的旋鈕可以控制儀表板燈的亮度。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且位置燈開啓時，轉動旋鈕可調整亮度。



當您轉動旋鈕時，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會變更為顯示目前水準的垂直線條。

當您調整到最大或最小亮度時會聽到一個聲響。亮度水準顯示會在您停止調整約 5 秒鐘後消失。

為減少夜間的眩光，儀表板照明會在您將車燈開關轉到  或  位置時變暗。將旋鈕向右轉直到聽見一聲嗶聲，就會取消減低的亮度。

當您開鎖並開啓駕駛側車門時，儀表板會以較低的亮度點亮。當您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時亮度會稍微增加，然後會在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達到正常的亮度。

續

儀表板亮度、危險警告燈按鈕、後窗除霧器

如果您在開啓駕駛側車門後沒有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中，照明會在您關上車門約 30 秒後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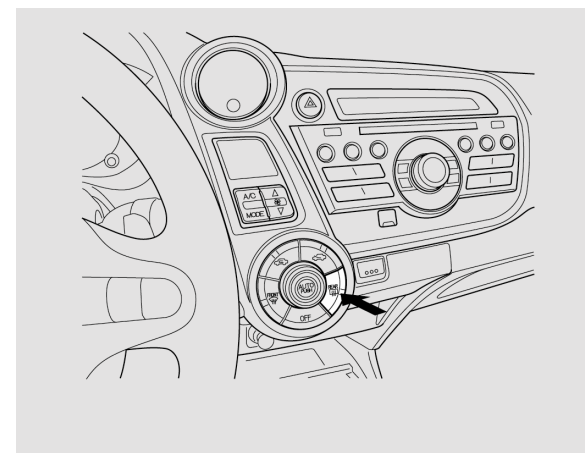
如果您插入鑰匙但沒有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則照明會在約 10 秒鐘內關閉。

危險警告燈按鈕



按下紅色按鈕可開啓危險警告燈 (四個角落的閃光)。這會使所有的車外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方向指示燈同時閃爍。以這些燈來提醒其他道路使用者可能產生的危險。

後窗除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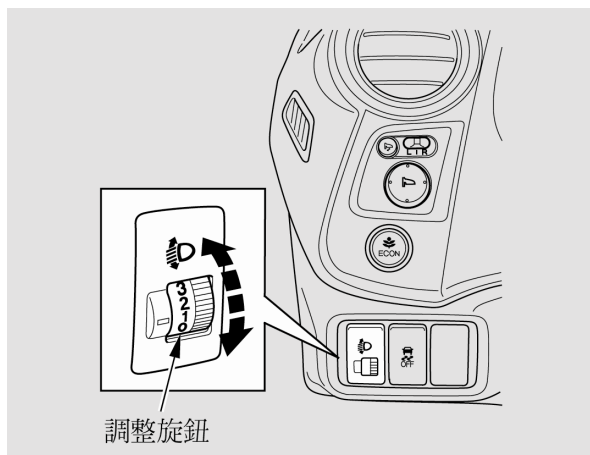
後窗除霧器可除去車窗上的霧、霜及薄冰。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按下除霧器按鈕可以開／關除霧器。按鈕上的指示燈會點亮來顯示除霧器處於開啓狀態。它會在您關閉點火開關時關閉。當您重新啓動車輛時，您必須再次開啓除霧器。

除霧器會根據車外溫度 (0°C 以上) 在大約 10 到 30 分鐘之內自動關閉。

開車前，請確認所有後窗是否清潔並保有良好的能見度。

所有後窗及額外後窗內側的除霧器導線有可能會意外受損。擦拭玻璃時，務必以左右來回的方式擦拭。

頭燈調整器



頭燈 (近光燈) 的垂直角度可以依照乘客人數以及行李區的載重調整。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轉動調整旋鈕以選擇適當的頭燈角度。

- 0：前座有駕駛或有駕駛與乘客。
- 1：前後座共五人。
- 2：在最大容許後軸重或最大容許車重的限制之內，前後座搭乘五人加上行李區內裝載的行李。
- 3：在最大容許後軸重或最大容許車重的限制之內，一位駕駛人加上行李區內裝載的行李。

ECON 按鈕



ECON 按鈕可開啓及關閉 ECON 模式。ECON 模式可透過修改車輛的某些功能來幫助改善油耗。ECON 模式開啓時：

- 引擎性能會改變
- 自動恆溫控制系統會有較大的溫度起伏

此外，當 ECON 模式開啓時，您可以獲得更多的 Eco 輔助評分 (請參閱第 263 頁)。

按 ECON 按鈕可啓動 ECON 模式。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會顯示 ECON ON 圖示且儀表板上的 ECON 模式指示燈會點亮。再次按 ECON 按鈕可將它關閉。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會顯示 ECON OFF 圖示。

當您將引擎熄火然後再重新啓動時，ECON 模式的設定會保持與先前相同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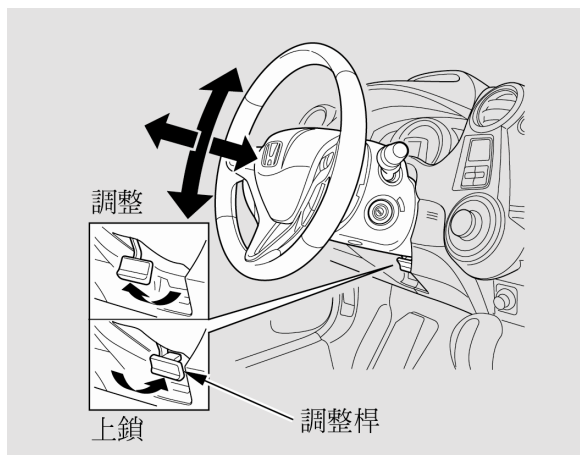
方向盤調整

方向盤的任何調整都應於開車前完成。



於行駛中調整方向盤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並於事故時受到嚴重傷害。

只有在車輛停止時才可調整方向盤。



1. 將轉向機柱下方的拉桿朝您的方向拉到底。
2. 請將方向盤上下或前後移動使它朝向您的胸部而不是臉部。請確定您可以看到儀表板上的儀表和指示燈。

3. 將拉桿向前推到底可將方向盤鎖定在調整過的位置上。

請確定將拉桿確實鎖定在轉向機柱的底部位置。

4. 試著將方向盤上/下、前/後移動來確定方向盤已經鎖定在定位上。



遙控器

根據車型而定，您的愛車可能還配有一至二個遙控器；有關遙控器之操作方法請參閱第 161 頁。

這些鑰匙包含了由晶片防盜器系統所作動的電子迴路。若此迴路損壞，則無法用來啓動引擎。

- 請避免讓鑰匙處於陽光直射、高溫及潮濕的環境。
- 請勿讓鑰匙掉落或被重物壓住。
- 請讓鑰匙遠離液體。若潮濕時，請立即用軟布擦乾。

不含遙控器的鑰匙沒有電池。請不要進行拆解。

晶片防盜器系統

晶片防盜器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如果使用編碼錯誤的鑰匙 (或其他裝置), 引擎的燃油系統則會不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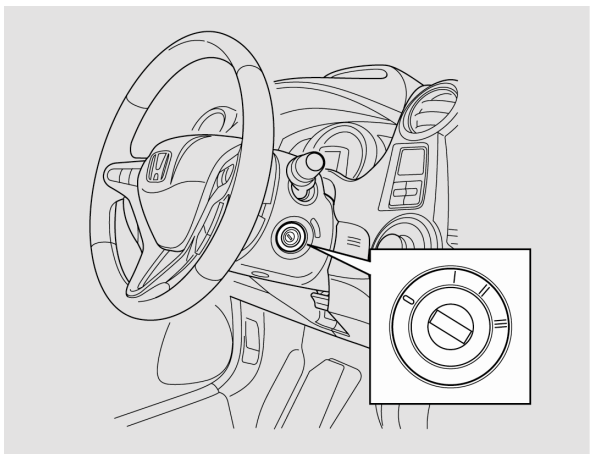
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 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應會短暫點亮, 然後熄滅。若指示燈開始閃爍, 表示系統沒有識別出鑰匙的編碼。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取出鑰匙, 重新插入, 然後再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當您插入鑰匙時, 若點火開關附近有另一把晶片防盜器的鑰匙或其他金屬物品 (例如鑰匙鍊), 則系統可能無法辨識您的鑰匙編碼。

如果系統仍一直無法識別您的鑰匙編碼, 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繫。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 以免引起電氣故障, 導致愛車無法操作。

如果您遺失鑰匙而無法啟動引擎, 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繫。




點火開關有 4 段位置：LOCK (0)、ACCESSORY (I)、ON (II) 及 START (III)。

LOCK (0)—只有在這個位置上才能插入或取出鑰匙。要轉動鑰匙時，您必須將它稍微向裡推。排檔桿也必須在 P 位置。

如果前輪有轉動過，防盜鎖可能會使鑰匙難以轉動。轉動鑰匙的同時，請向左或右用力轉動方向盤。

ACCESSORY (I)—如果配備有音響系統、點菸器或配件電源插座，可以在這個位置操作這些配備。

如果您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的 **ACCESSORY (I)** 位置而打開駕駛座車門，您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符號或這個符號伴隨一個 “RETURN IGN SWITCH TO (0) POSITION” (將點火開關轉到 (0) 位置) 的訊息並聽到提醒警音。

續

點火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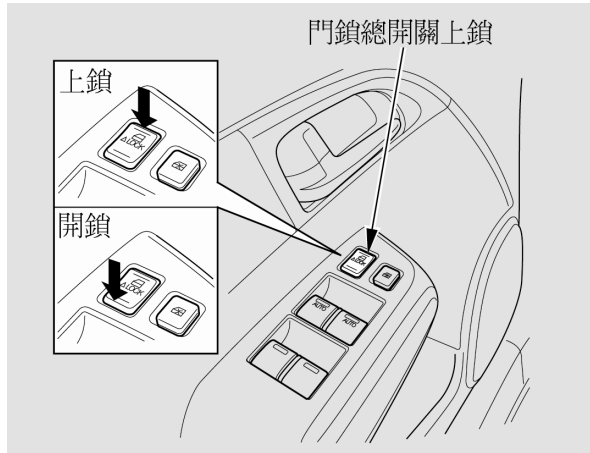
START (III)—這個位置僅用於啓動引擎。若放開鑰匙，開關將自動回到 **ON (II)** 位置。

如果您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的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而打開駕駛座車門，您會聽到蜂鳴器發出提醒警音。取出鑰匙即可關閉蜂鳴器。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REMOVE KEY**” (取出鑰匙) 的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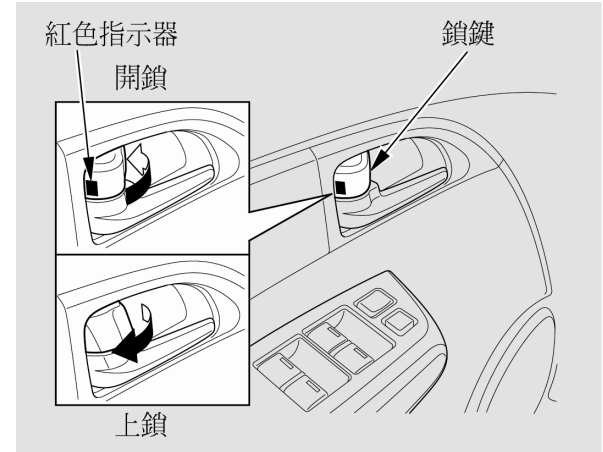
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位，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電動門鎖



要將所有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時，請按駕駛座車門上的門鎖總開關的前側，將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向後扳，或使用鑰匙從駕駛座車門的外側鎖組上鎖。

按門鎖總開關的後側或將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向前推可將所有車門及後掀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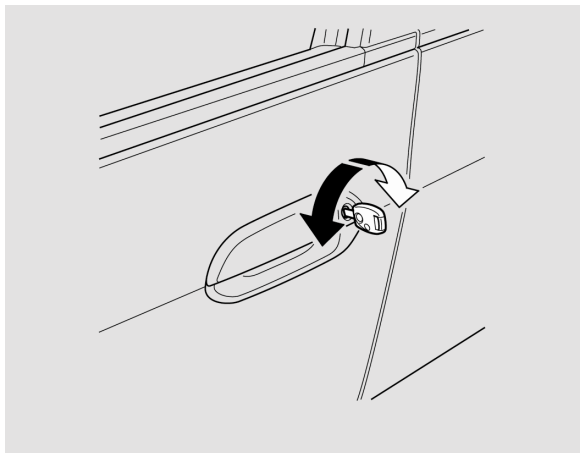
在每扇車門的內側車門把手上方都有一個鎖鍵。將每扇乘客車門上的鎖鍵往前或往後推只能控制各該車門的上鎖與開鎖。

當車門開鎖後您可以看到內側車門把手鎖鍵上的紅色指示器。

續

車門鎖

從任一個乘客座車門下車而要將車門上鎖時，請將鎖鍵向後拉出並關上車門。要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時，請將鑰匙從點火開關取出，拉住外側車門把手，並將鎖鍵向後扳或按門鎖總開關的前側，然後將車門關上。



當您使用鑰匙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或開鎖時，所有車門及後掀門都會上鎖或開鎖。

將駕駛座車門上鎖及開鎖也會同時將加油口蓋上鎖及開鎖 (請參閱第 244 頁)。

在配備防盜保全系統的車輛上

當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各個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時，所有車外的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已經設定 (請參閱第 23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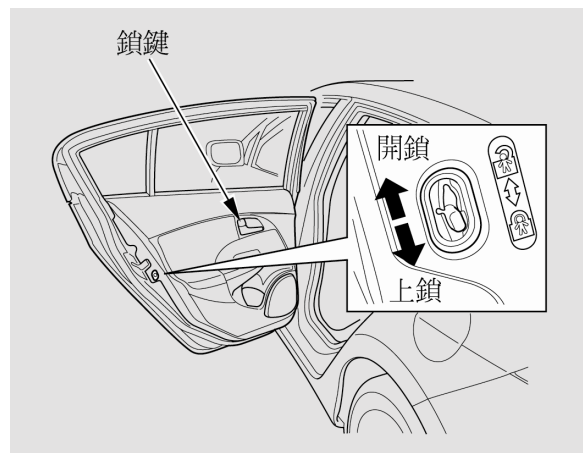
續

車門鎖

反鎖預防功能

如果忘記取出而讓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反鎖預防功能將不會允許您將駕駛側車門上鎖。當有任何車門或後掀門開啓而鑰匙插在點火開關時，無法使用門鎖總開關上鎖。如果駕駛側車門關閉，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仍然會有作用。將駕駛側鎖鍵往後扳會將所有車門及後掀門上鎖。如果您嘗試在拉住外側把手時將鎖鍵向後扳來將開啓的駕駛座車門上鎖，所有車門上的鎖鍵都會彈出且所有所有車門及後掀門會在車門關上後開鎖。再部份車型上，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會彈出且駕駛座車門會在關上門後開鎖。

兒童安全門鎖



兒童安全門鎖是為防止坐在後座的兒童無意中打開後車門而設計的。後車門的門框附近均有一個車門鎖桿。在鎖桿處於 **LOCK** 位置 (鎖桿向下) 時，不論當時鎖鍵處於什麼位置車門都不能從內側開啓。若要開啓車門，請將鎖鍵往前推並使用外側車門把手開門。



您可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變更“KEYLESS LOCK ACKNOWLEDGMENT” (遙控上鎖確認) 的設定 (請參閱第 131 頁)。

上鎖－按這個按鈕可將所有車門及後掀門上鎖。當您按上鎖鈕時，所有車外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 (若有此配備) 已經設定。如果有任何車門或後掀門未完全關妥或者鑰匙留在點火開關中，則無法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

續

遙控器

按下開鎖鍵時，車頂燈 (若車頂燈開關位置在中央) 會亮起。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何車門或後掀門，燈光會逐漸變暗熄滅。如果您在未滿 30 秒鐘前使用遙控器重新上鎖，則燈光會立即熄滅。

您可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變更“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漸暗時間) 的設定 (請參閱第 128 頁)。

如果您沒有在 30 秒內開啓任何車門或後掀門，則車門、後掀門以及加油口蓋都會自動重新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 (若有此配備) 也會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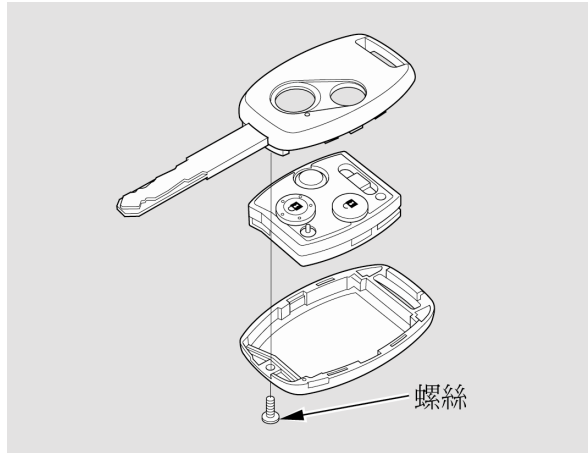
遙控器維護

- 遙控器應避免掉落或丟擲。
- 請保護遙控器避免承受極端的溫度。
- 不可將遙控器浸泡在任何液體中。
- 如果您遺失遙控器，則必須由特約服務站來重新設定新的遙控器。

更換遙控器電池

如果需要按好幾次按鈕才能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或開鎖，請盡快更換電池。

電池型號：CR1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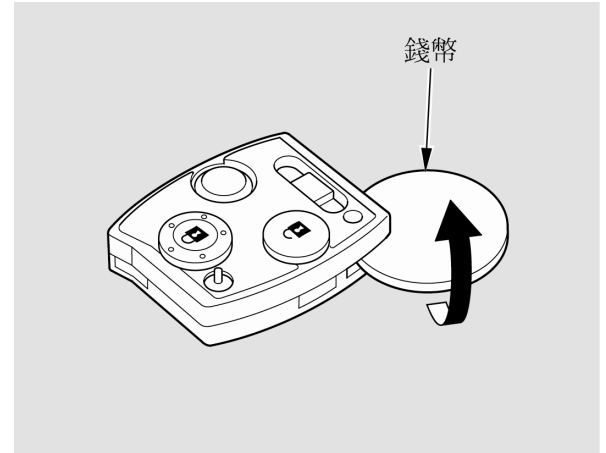


更換電池時，請：

1. 使用小型十字螺絲起子拆下遙控器底部的螺絲。

註：拆卸這個螺絲時請小心，因為螺絲頭可能會崩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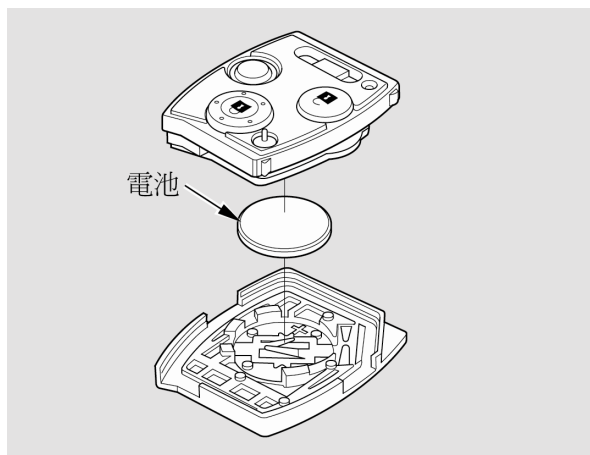
2. 用指甲從遙控器的中間合縫撬開來分開遙控器。



3. 在遙控器內部，用硬幣小心地撬開邊緣，將內蓋從按鍵組上分開。

續

遙控器



4. 從內蓋背面取出舊的電池，並在內蓋背面裝入新的電池，+ 極側朝下。
5. 依相反的順序組裝各部份。

注意

未正確處置電池會危害環境和人類的健康。
請務必確認關於電池處置的本地法規。

依據“交通部電信總局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規定：

第十二條：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十四條：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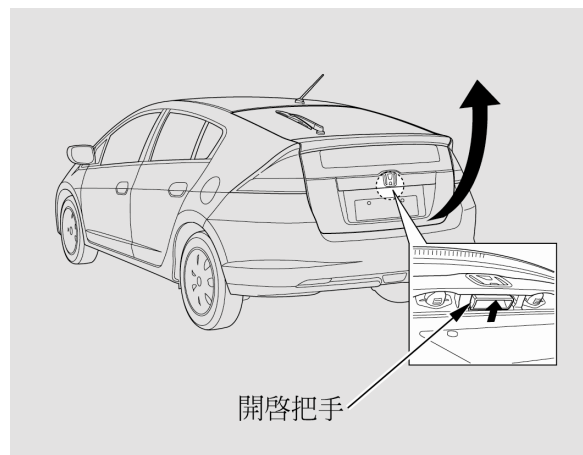
注意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使用完畢之廢電池請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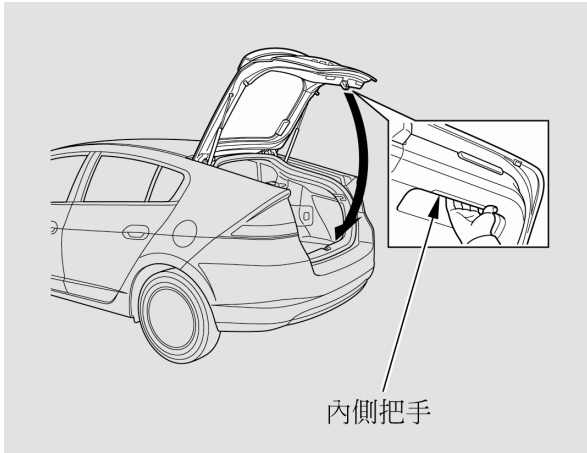
後掀門

當您使用鑰匙、遙控器、門鎖總開關或駕駛側車門上的鎖鍵將駕駛座車門上鎖或開鎖時，後掀門也會上鎖或開鎖。



要開啓後掀門時，請扳釋放把手，並將它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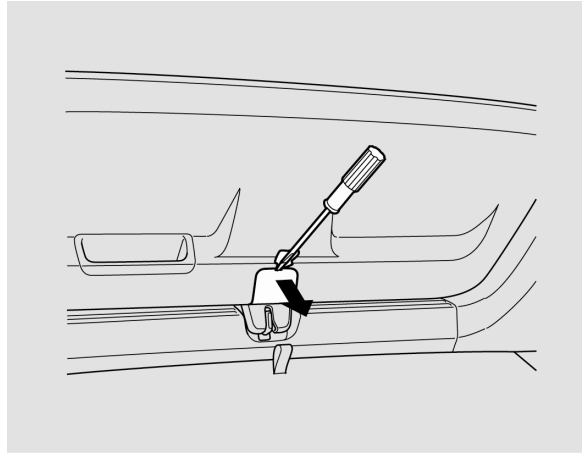
開啓或關閉後掀門之前，請確定沒有乘客或物品在附近。



要關閉後掀門時，請使用內側把手將門拉下，然後壓下後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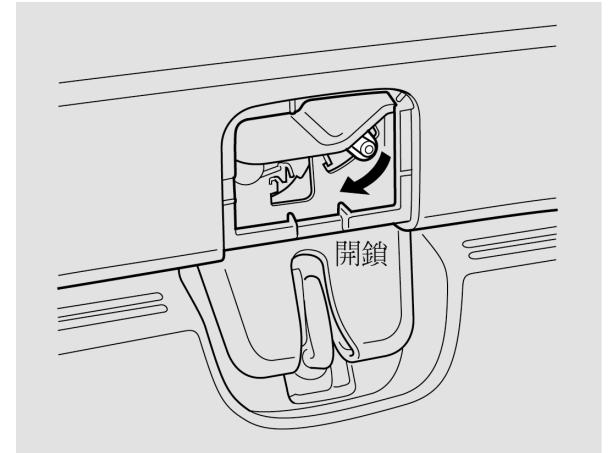
開車前請確定後掀門已經關妥。

手動開啓後掀門



如果電動門鎖系統無法將後掀門開鎖，請手動開鎖。在這種情況下，您無法使用釋放開關來開啓後掀門。

要開啓後掀門時，請從車內操作後掀門釋放桿。在後掀門背面的蓋板上緣墊一塊布，然後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來拆下蓋板。



如圖所示將釋放桿推向左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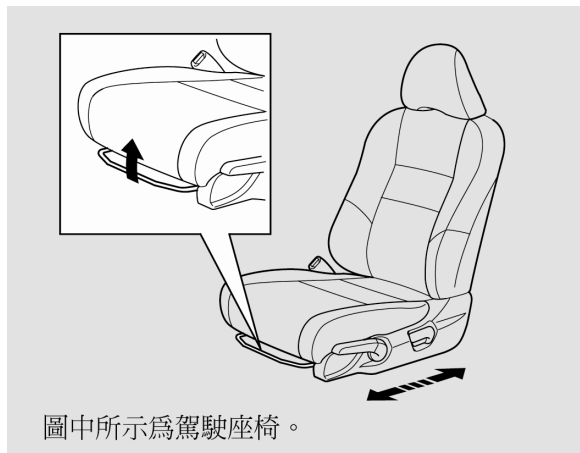
如果您需要以手動方式開啓後掀門，表示後掀門有問題。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絡檢查車輛。

座椅

前座椅調整

關於如何正確定位座椅和椅背的重要安全資訊及警告，請參閱第 14-16 頁。

應於行駛前，完成所有座椅的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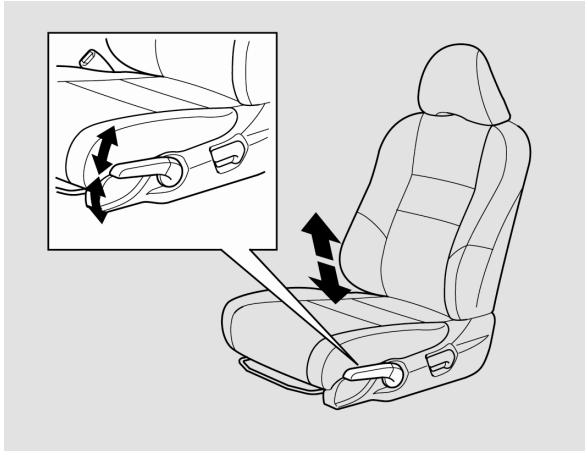
要前後調整座椅時，應將椅墊前緣下方的拉桿向上拉。將座椅移到想要的位置後，放開拉桿。試著移動座椅，以確認是否鎖到定位。



要改變椅背的角度時，請將椅座底部外側的調整桿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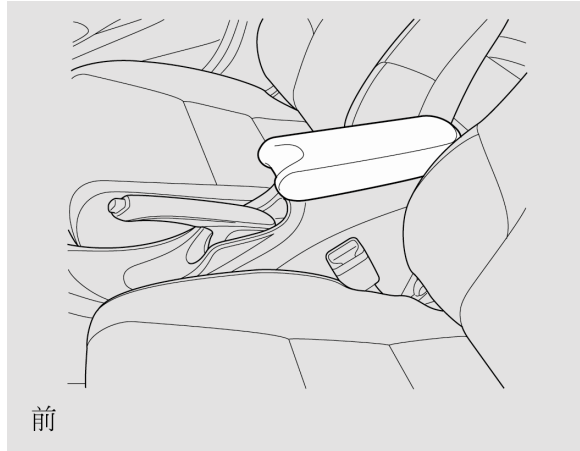
座椅正確調整好後，前後搖動幾下，以確保座椅已鎖到定位。

駕駛座椅手動高度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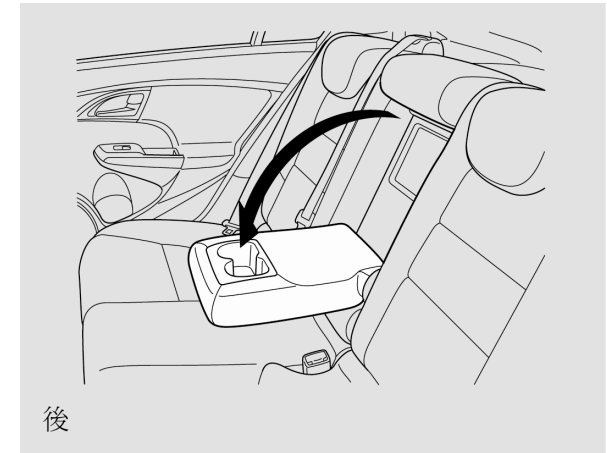


駕駛座椅的高度是可調整的。若要升高座椅，請將位於椅墊外側的調整桿反覆向上拉即可。要降低座椅時，請將調整桿反覆向下壓。

扶手



中央置物箱蓋可用來做為扶手。



後座扶手在後座的中央位置。將它向下掀開即可使用。

置杯架設於扶手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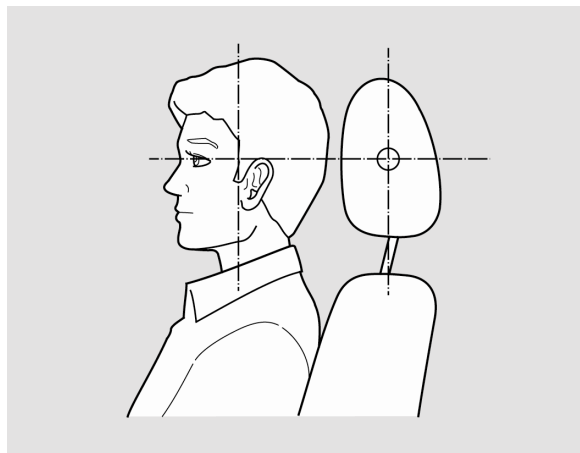
續

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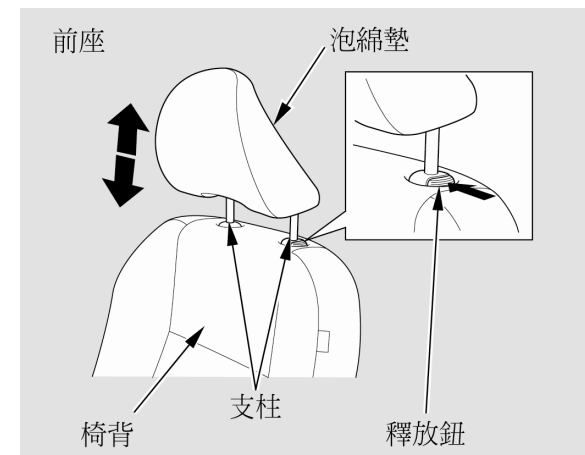
頭枕

關於頭枕未正確定位的重要安全資訊及警告，請參閱第 16 頁。

您的愛車在所有座位上都配備有頭枕，可幫助保護您及車內乘客避免頸椎傷害及其他傷害的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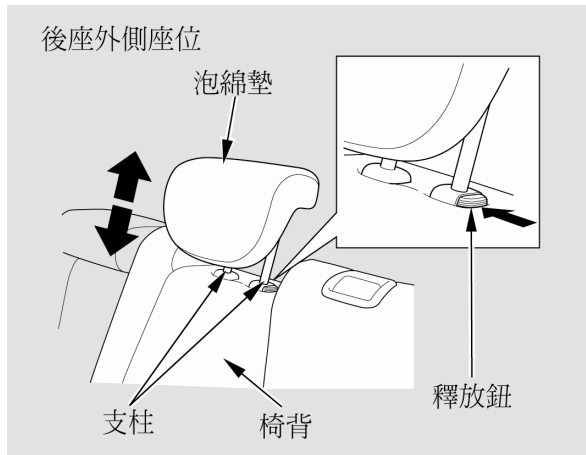


將頭枕調整至頭部後側中央正好對準頭枕中央時，頭枕方能發揮最大的保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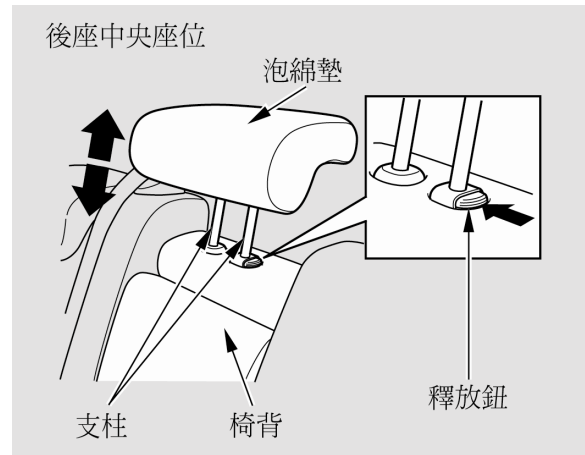


調整頭枕

頭枕高度調整。調整頭枕時，需要兩手一起來。勿在開車時調整頭枕。欲升高時，往上拉。要降低頭枕時，請將釋放鈕向側邊推，並將頭枕往下壓。



當有乘客乘坐後座時，請確定將後座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拆下頭枕

前座頭枕

要拆下頭枕進行清潔或修理時，請將頭枕往上完全拉起。請按下釋放按鈕然後將頭枕自椅背拉出。

後座頭枕

椅背必須向前摺疊 (請參閱第 171 頁) 才能有足夠的上方空間來拆下頭枕。

續

座椅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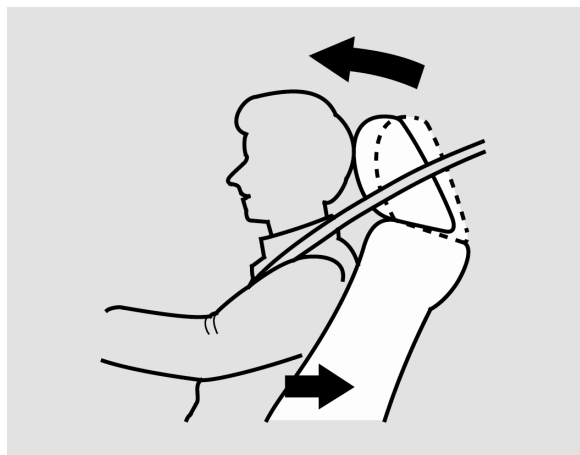
若未裝回頭枕，在發生撞擊時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

行駛前請務必裝回頭枕。

重新安裝頭枕時，請將支柱插入正確位置。然後在按住釋放按鈕時，將它調整到適當的高度。

在重新安裝時，請務必將頭枕鎖定至定位。

主動式頭枕



駕駛側及前乘客側座椅配備有主動式頭枕。如果車輛遭受嚴重的後方撞擊，以安全帶正確固定的乘員將會緊壓在椅背上，而頭枕將會自動向前移。

這可減少頭枕與乘員頭部之間的距離。這也有助於保護乘員免於頸部及上部脊椎扭傷的可能性。

撞擊事故後，作動過的頭枕應會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

如果頭枕沒有回復到它的正常位置，或者如果發生嚴重的撞擊，請回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您的愛車。

為確保頭枕系統正確作用：

- 請勿在頭枕或頭枕支柱上吊掛任何物品。
- 請勿在乘員與椅背之間放置任何物品。
- 請將各個頭枕安裝在適當的位置上。
- 只能使用 Honda 原廠更換用頭枕。

摺疊後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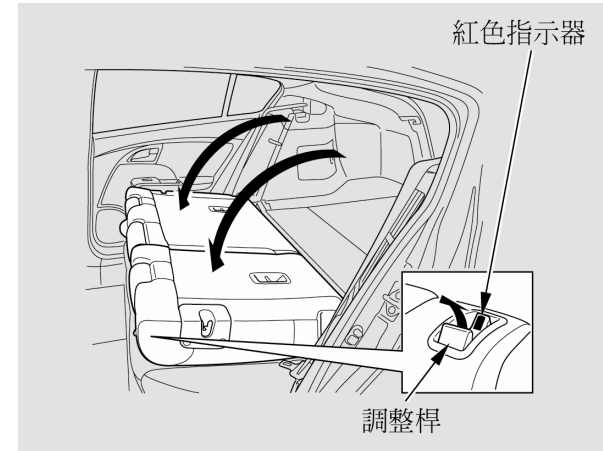
您可分別摺疊後座椅的左右兩半來創造更大的行李裝載空間。

後座仍可以搭乘一位或兩位乘客。

1. 將頭枕降下到最低位置。

請務必妥善收納後座扶手。

將椅背向下折疊之前，請先取出座位上所有的物品。



2. 將每個後座椅背外側的釋放桿向上扳來解除椅背鎖定。將椅背向前摺疊。

續

座椅

以相反程序將椅背調整回正直的位置。將椅背向上拉起，確定它有確實鎖定。如果椅背沒有完全鎖定，安全帶將無法正確作用，您也會看到釋放桿後側的紅色指示器 (如前頁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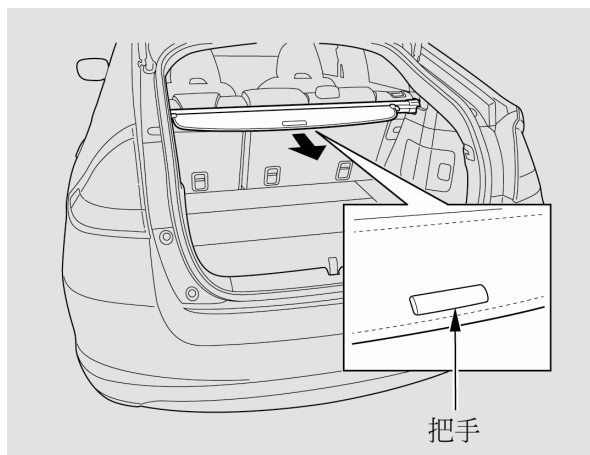


駕駛之前，請確認椅背已經確實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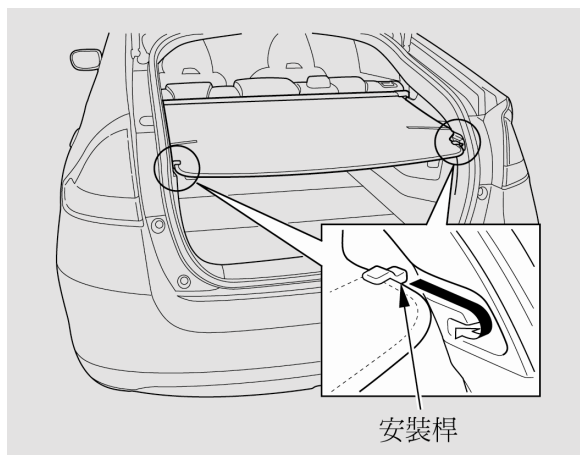
請確認兩條外側座椅安全帶都放置在後座椅背側面。

請確認行李廂內的所有物品皆確實固定。散置的物品在您必須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向前拋出而造成傷害 (請參閱第 253 頁的行李裝載)。

行李飾板



您可以使用行李飾板隱蔽您的行李並避免陽光直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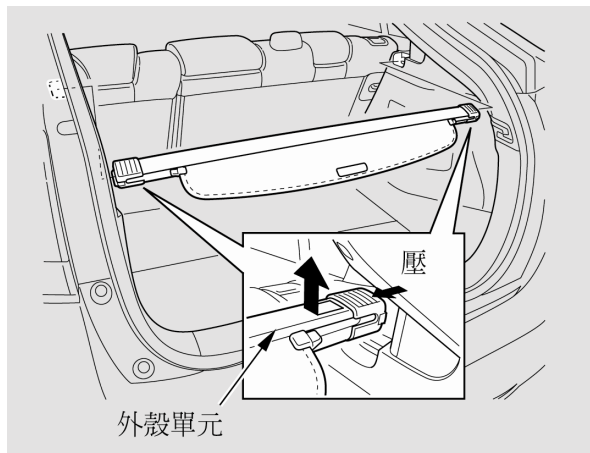
要拉出行李飾板時，請拉飾板前緣的把手，然後將安裝桿固定在後掀門開口兩側的槽孔中。

要收回飾板時，請將安裝桿從掛鉤上滑出，並且將蓋板完全捲回其外殼內。

請勿將行李收納在行李飾板上。先在行李飾板上放重物，它可能會碎裂。

續

行李飾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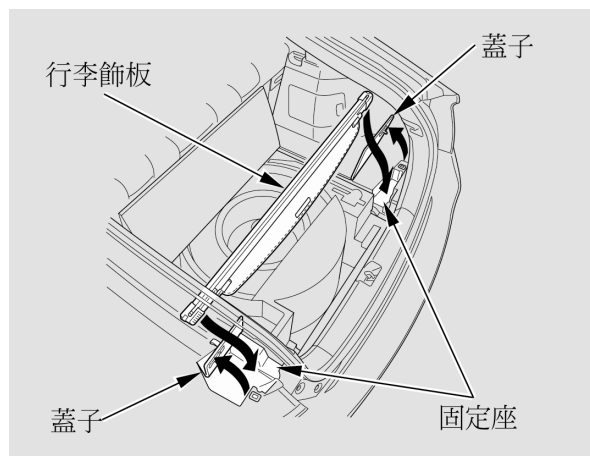
您可以拆下行李飾板外殼單元來提供更多的行李裝載空間。

將外殼單元的兩端朝另一端的方向推並將它向上提起。

要重新裝上行李飾板外殼單元時，請將單元的一端套在側邊飾板的固定座中，然後將它朝側邊飾板稍微往裡推，並將另一端插入它的固定座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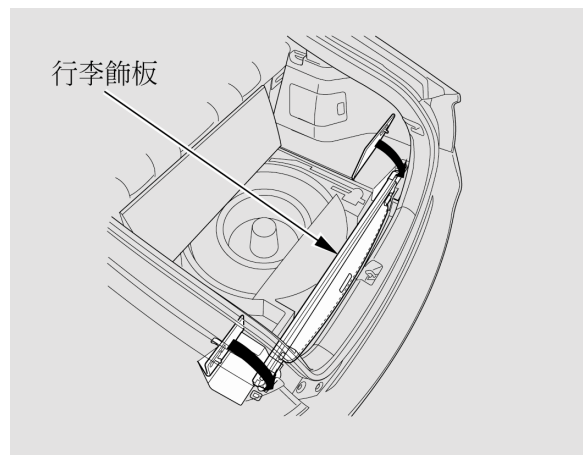
請確保外殼單元妥善放置，駕駛時不會鬆脫。

收納行李飾板



您可以將行李飾板收納在行李區的底板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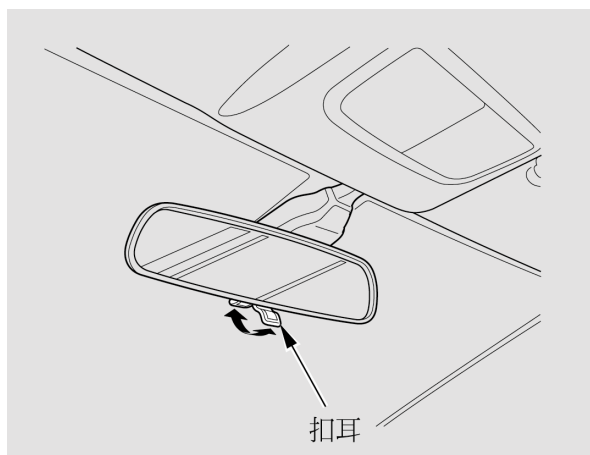
1. 打開行李底板蓋。
2. 打開位於行李區底板兩側的蓋子。



3. 如上圖所示將飾板收納到它的固定座中。
4. 重新裝上行李底板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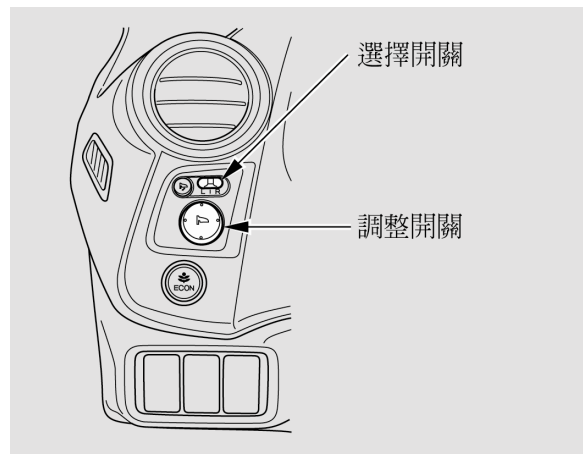
後視鏡

應保持內外後視鏡的清潔，並調整至最佳的視野。行車前，請先調整好後視鏡。



內後視鏡有日間及夜間兩段位置。夜間位置可減少來自後方車輛的眩光。輕輕撥動後視鏡底緣的凸片，選擇日間或夜間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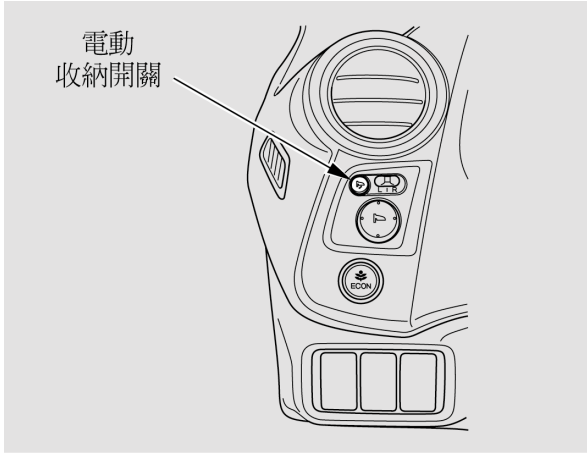
調整電動後視鏡



-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
- 2 將選擇開關撥至 L (左側) 或 R (右側)。

- 3 請按調整開關的相應端來將後視鏡朝上、下、左、右移動。
- 4 當您完成後，將選擇開關撥回中央位置 (OFF)。這會關閉調整開關的功能來保存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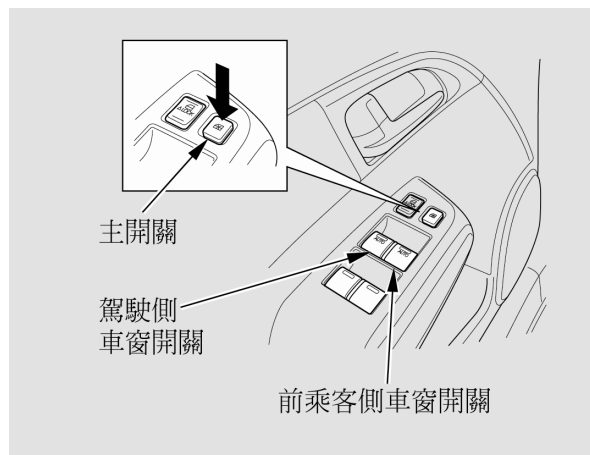
電動收納車門後視鏡



車門後視鏡可以透過選擇開關旁的電動收納開關來將它收折，讓您更方便在狹窄的停車空間中停車。行車前，請確定將後視鏡張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電動收納開關即可同時收折兩側的車外後視鏡。要將後視鏡張開時，請再按一下開關。

不要在車外後視鏡收折的情況下開車。

電動窗



要升降任一車窗時，請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要開啓車窗時，請輕輕按下開關不放。若想讓車窗停住，則放開開關即可。要關閉車窗時，請將開關向後扳住。



警告

關閉電動車窗時，若夾住手或手指，會造成極為嚴重的傷害。

關閉車窗前，應確認車內乘客是否已遠離車窗。

警告：每當您獨自 (或與其他乘客) 離開愛車時，務必將車鑰匙隨身攜帶。

駕駛側車門扶手上有一個電動窗總控制面板。欲打開任一乘客側車窗時，將相對應的開關稍微往下按並持續按住，直至車窗降到想要的位置為止。欲關閉車窗時，請將車窗開關稍微拉回。車窗達到您想要的位置後，放開開關。

AUTO—要將前車窗完全開啓時，請用力按下車窗開關，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降下。要停止車窗完全降下的動作時，可將車窗開關稍微拉回。

要將任一側前車窗完全關閉時，請將車窗開關用力向後扳，然後放開。車窗就會自動完全升起。要停止車窗完全升起的動作時，可將車窗開關稍微向下按。

要部份開啓或關閉任一側前車窗時，請將車窗開關稍微壓下或向後扳並保持在這個位置。車窗會在您放開開關時停下。

當您壓下主開關時，乘客側車窗將無法升起或降下。車內有兒童時，應使用主開關以避免兒童無意中作動車窗而受到傷害。若要取消這個功能，再按一下這個開關即可。開關將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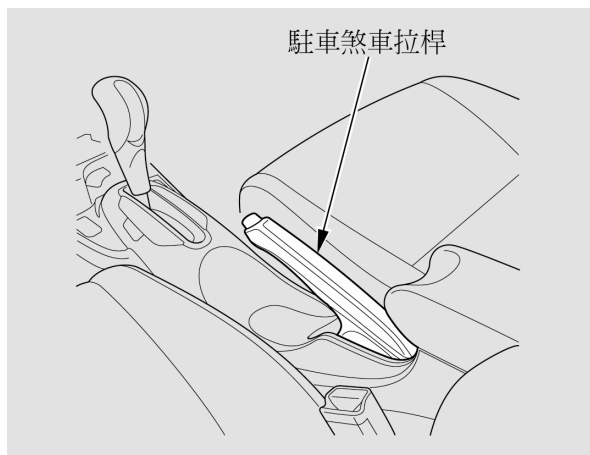
在關閉點火開關後車窗仍可繼續操作達 10 分鐘。開啓任何一扇前門都會取消本功能。

防夾功能 – 如果任一側前車窗在自動關閉時遭遇到任何阻礙，它會立即停止然後倒退。關閉車窗時，請移開障礙物，然後再次使用車窗開關。

防夾功能在車窗接近關閉時會停止感測。在關閉車窗之前，您應確定所有乘客及物品都遠離車窗。

註：如果您持續扳住開關，駕駛側車窗防夾功能就會被取消。


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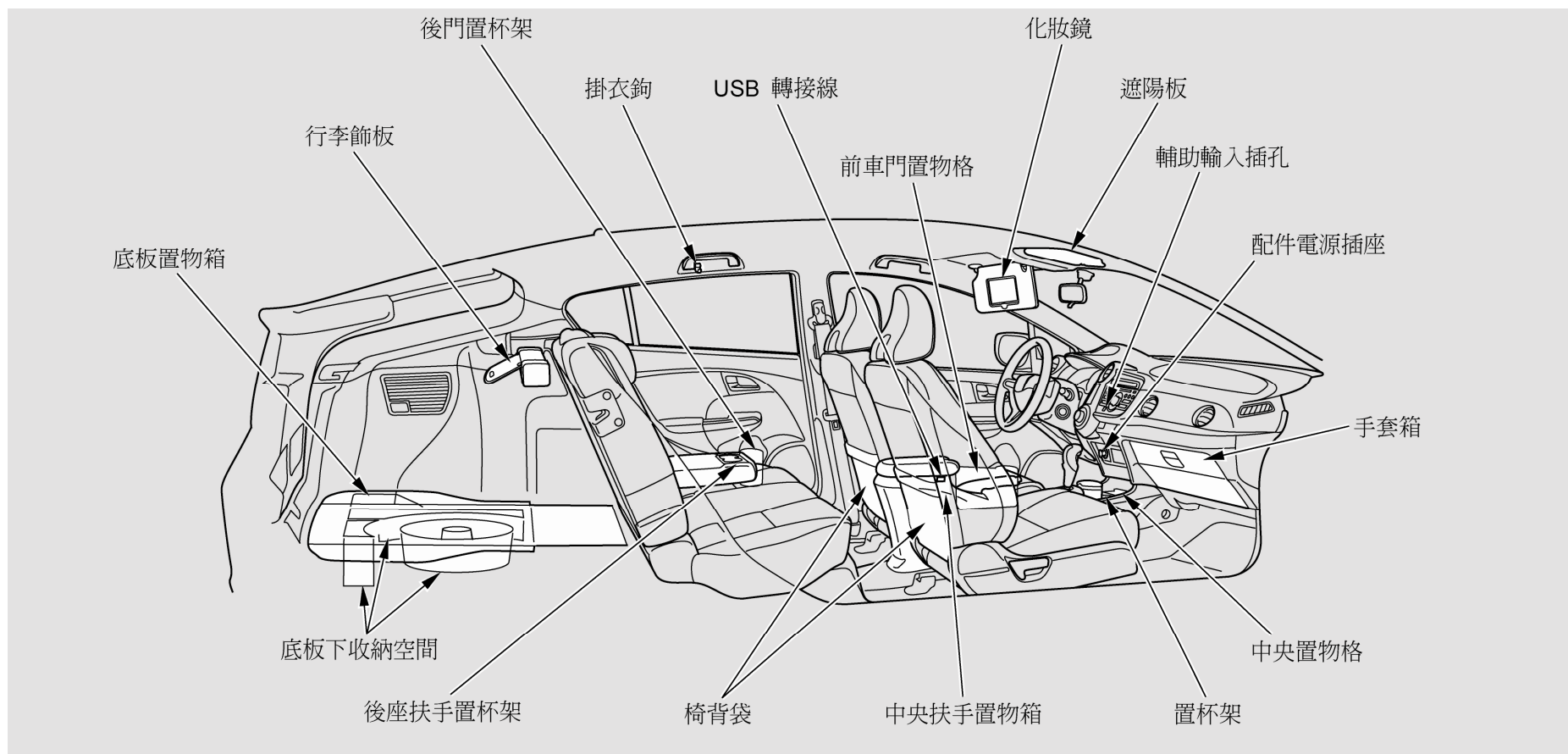
欲使用駐車煞車時，請將拉桿完全拉起。欲釋放時，稍微拉起，按下按鈕，放下拉桿。駐車煞車完全釋放後，儀表板上的駐車煞車指示燈應該要熄滅 (請參閱第 80 頁)。

注意

行駛中，使用駐車煞車會導致後煞車與輪胎受損。如果在駐車煞車煞緊時駕駛車輛，蜂鳴器會發出警音。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伴隨一個“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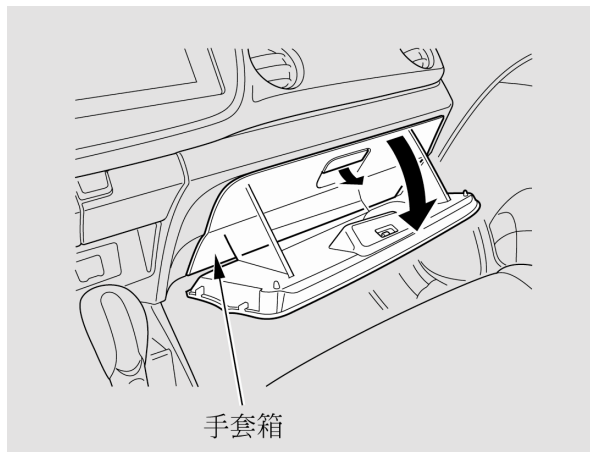
車內便利設施



續

車內便利設施

手套箱



將把手拉起即可開啓手套箱。用力推即可關上。



警告

即使有繫上安全帶，開著的手套箱仍可能在發生事故時，造成車內人員嚴重受傷。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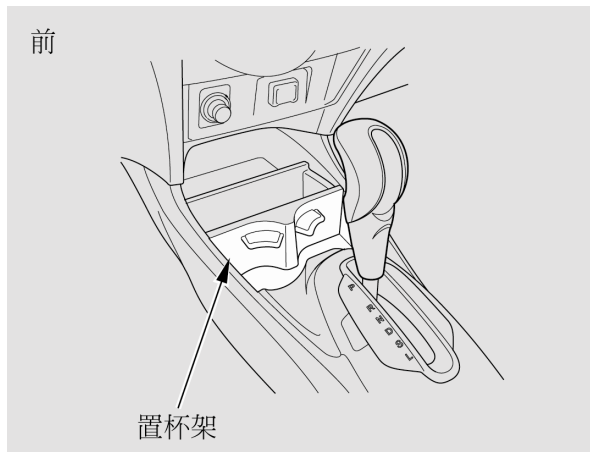
中央扶手置物箱



要打開中央扶手置物箱時，請將拉桿向上扳並將扶手掀起。

要關閉時，請放下扶手，並將它向下壓直到讓它扣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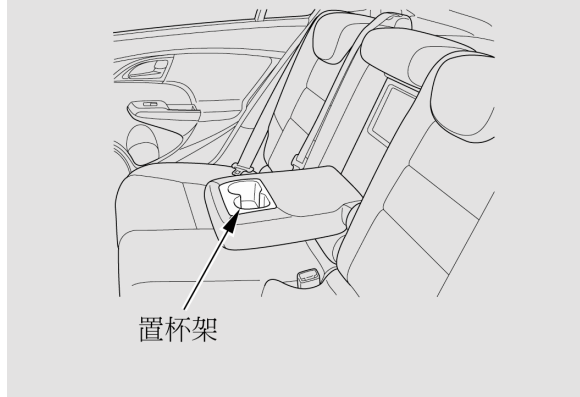
置杯架



使用置杯架時，要加倍小心。若濺出的液體非常燙，可能會燙傷您或車內乘客。當您開啓或關閉車門時，液體也可能從前後車門置物格的置杯架溢出。車門置物格中只能放置可密封的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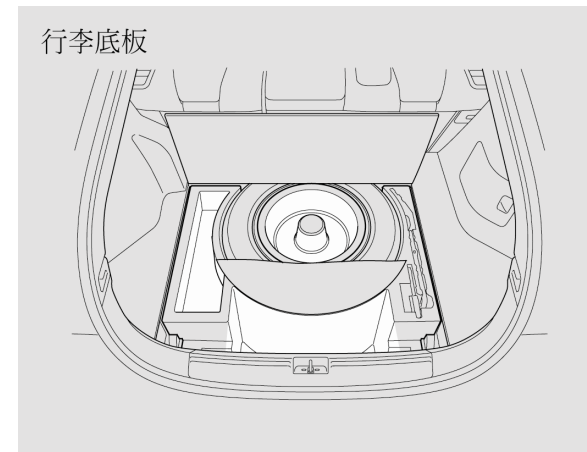
濺出的液體可能會損壞內部裝飾、地毯及電氣組件。

後座扶手



後座在中央扶手處也有置杯架。要使用時，請將扶手向下掀開。

底板下收納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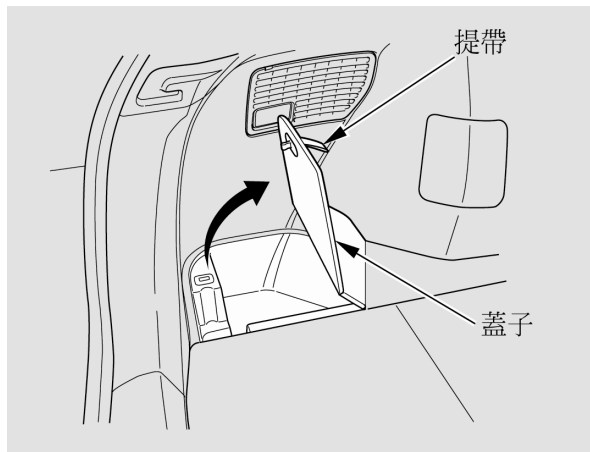


要打開行李底板時，請將行李底板向前摺疊。

續

車內便利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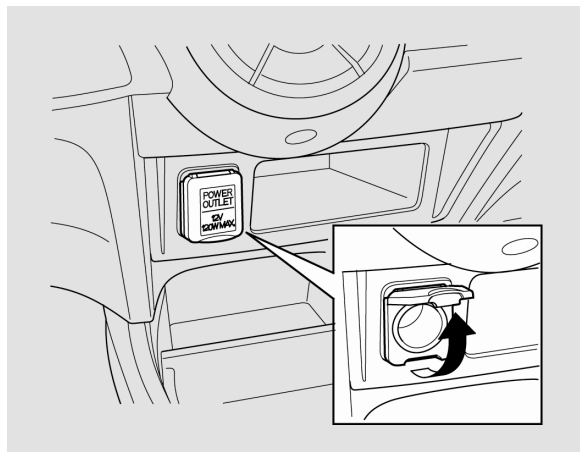
底板置物箱



要使用位於行李區底板左側的置物箱時，請拉住提帶並掀開蓋板。

要重新蓋上蓋板時，請放下蓋板並向下壓直到扣住為止。

配件電源插座



您的愛車的前中控台設有一個配件電源插座。

要使用配件電源插座時，請拉開遮蓋。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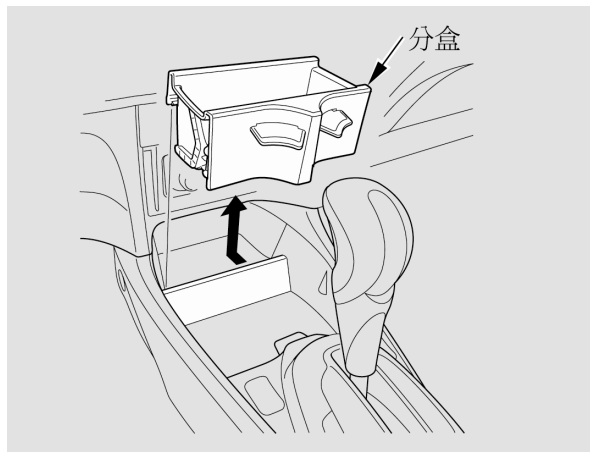
本插座旨在供應電力給額定功率為 120 瓦 (10 安培) 的 12 伏直流配件。

它無法提供電力給汽車點煙器類型元件。

建議在本配件電源插座使用正廠 HONDA 配件。

請確定將插座遮蓋蓋回原位，以避免任何外物進入插座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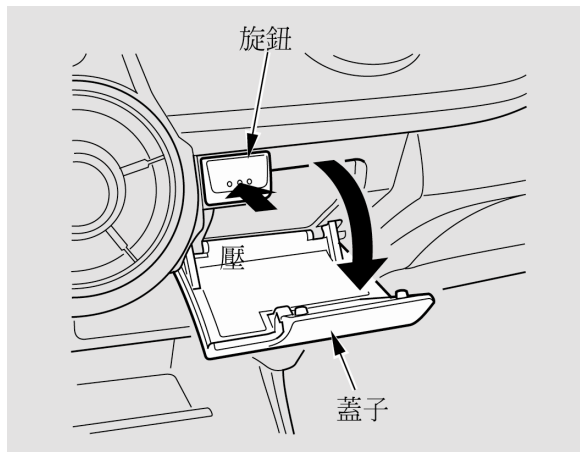
中央置物盒



中控台前段有一個置物盒。您也可以將分盒取出來擴大置物格。

當您要使用前座置杯架時，則必須將分盒裝回中控台的原位。

中央置物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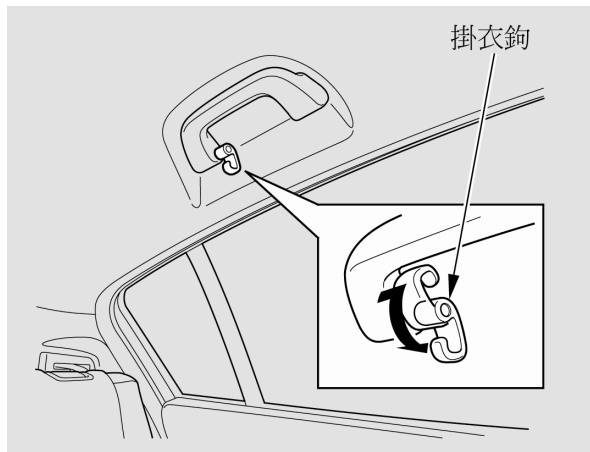


要開啓中央置物格時，請壓下按鈕。要關閉時，請將蓋板向上推直到扣住爲止。

續

車內便利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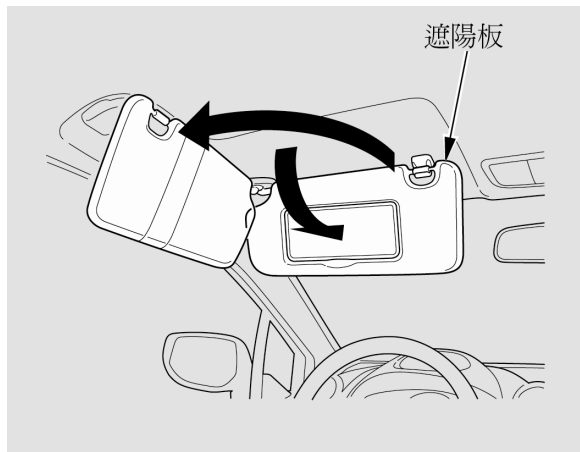
掛衣鉤



要使用掛衣鉤時，請將它稍微移出然後向下拉。

在不使用掛衣鉤時請確定將它收合。這個鉤子並不是設計來吊掛大型物品或重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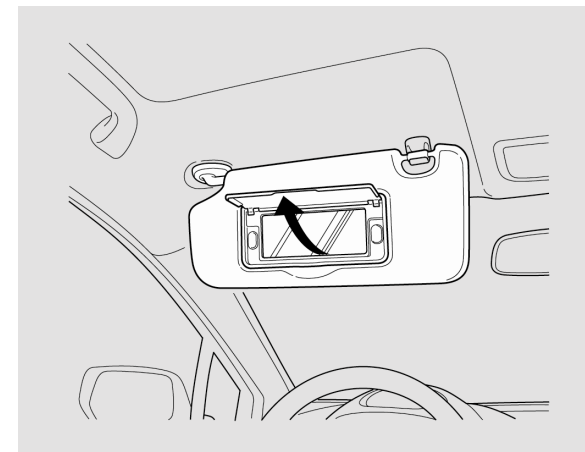
遮陽板



要使用遮陽板時，請將它向下拉開。也可以將遮陽板用在側窗上。將支桿從固定夾中移出並將遮陽板轉到側窗上。

上下車輛時請確定將遮陽板收回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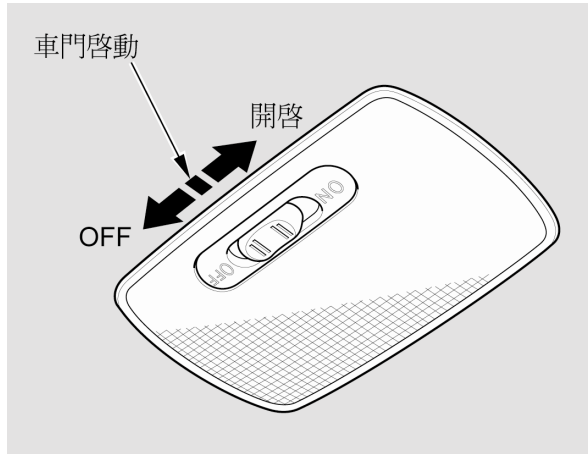
化妝鏡



若要使用化妝鏡，請將其遮蓋掀起。

不使用化妝鏡時，請確實將蓋子蓋上。

車頂燈



車頂燈有三段位置開關：ON、車門啟動、及 OFF。設定在車門啟動 (中央) 位置時，車頂燈會在您做下列動作時點亮：

- 開啓任一扇車門。
-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如果您沒有開啓車門，車頂燈會在約 30 秒鐘內逐漸變暗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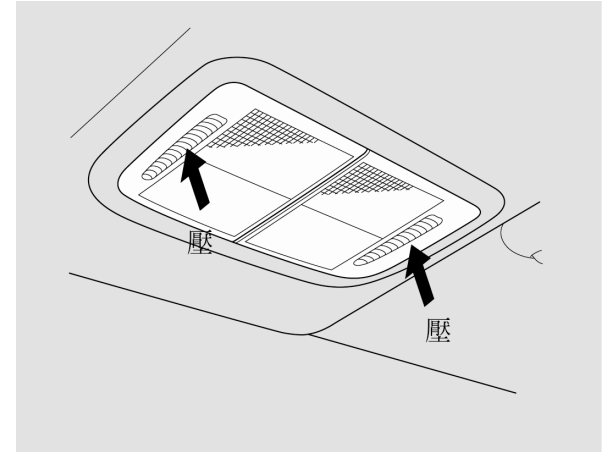
- 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在所有車門都關緊後，燈會稍微變暗，然後在約 30 秒鐘內逐漸熄滅。如果您在 30 秒之前將鑰匙插入點火開關，則此燈會熄滅。

您可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變更“INTERIOR LIGHT DIMMING TIME” (車內燈漸暗時間) 的設定 (請參閱第 128 頁)。

如果您在鑰匙未插入點火開關時讓車門保持在開啓位置，則車頂燈會在約 15 分鐘後熄滅。

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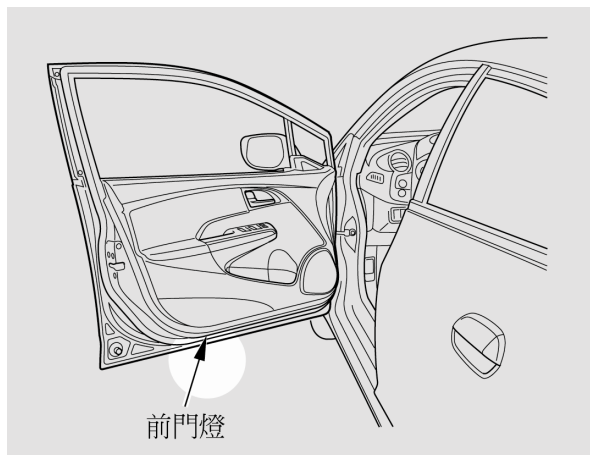


按一下燈殼即可開啓照明燈。再按一下燈殼即可將它關閉。您隨時都可以使用照明燈。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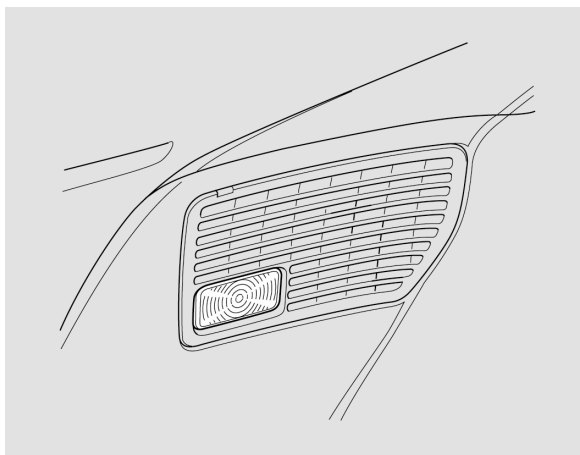
車內燈

禮儀燈



每個前門上的禮儀燈會在車門開啓時點亮，並在車門關閉後熄滅。

行李區燈



您的愛車在行李區的左側飾板上設有一個行李區燈。行李區燈會在您開啓後掀門時亮起。

您的愛車所配備的自動恆溫控制系統不論什麼天氣都可為您提供舒適的乘車環境。

某些車型上的標準音響系統有許多功能。

本章節會說明這些功能以及它們的使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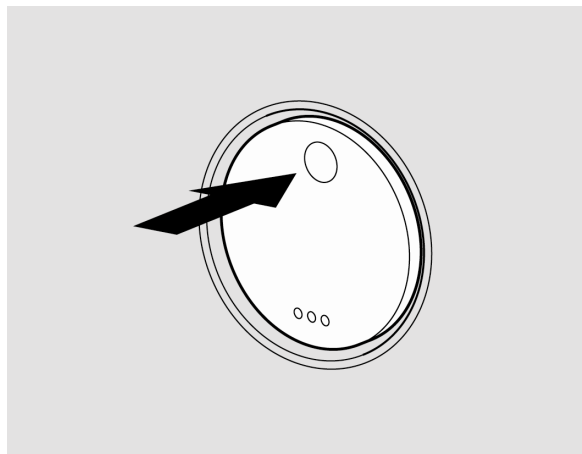
恆溫控制系統.....	192
音響系統.....	200
保護您的碟片.....	228
方向盤音響控制裝置.....	231
輔助輸入插孔.....	232
設定時鐘.....	233
防盜保全系統.....	234
定速控制.....	236
倒車感知器系統.....	239

恆溫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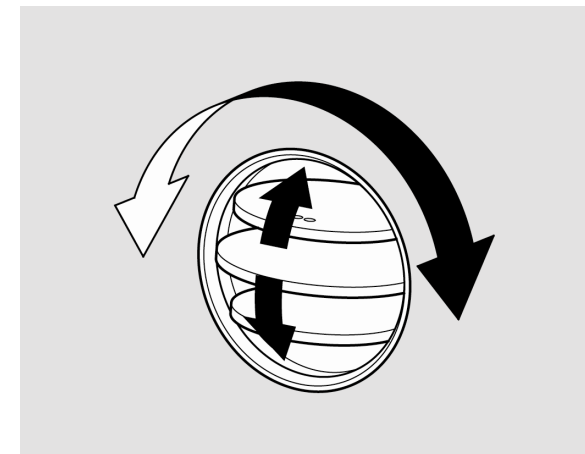
您愛車上的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可讓車內保持在您所選定的溫度上。系統也會調整風扇速度及氣流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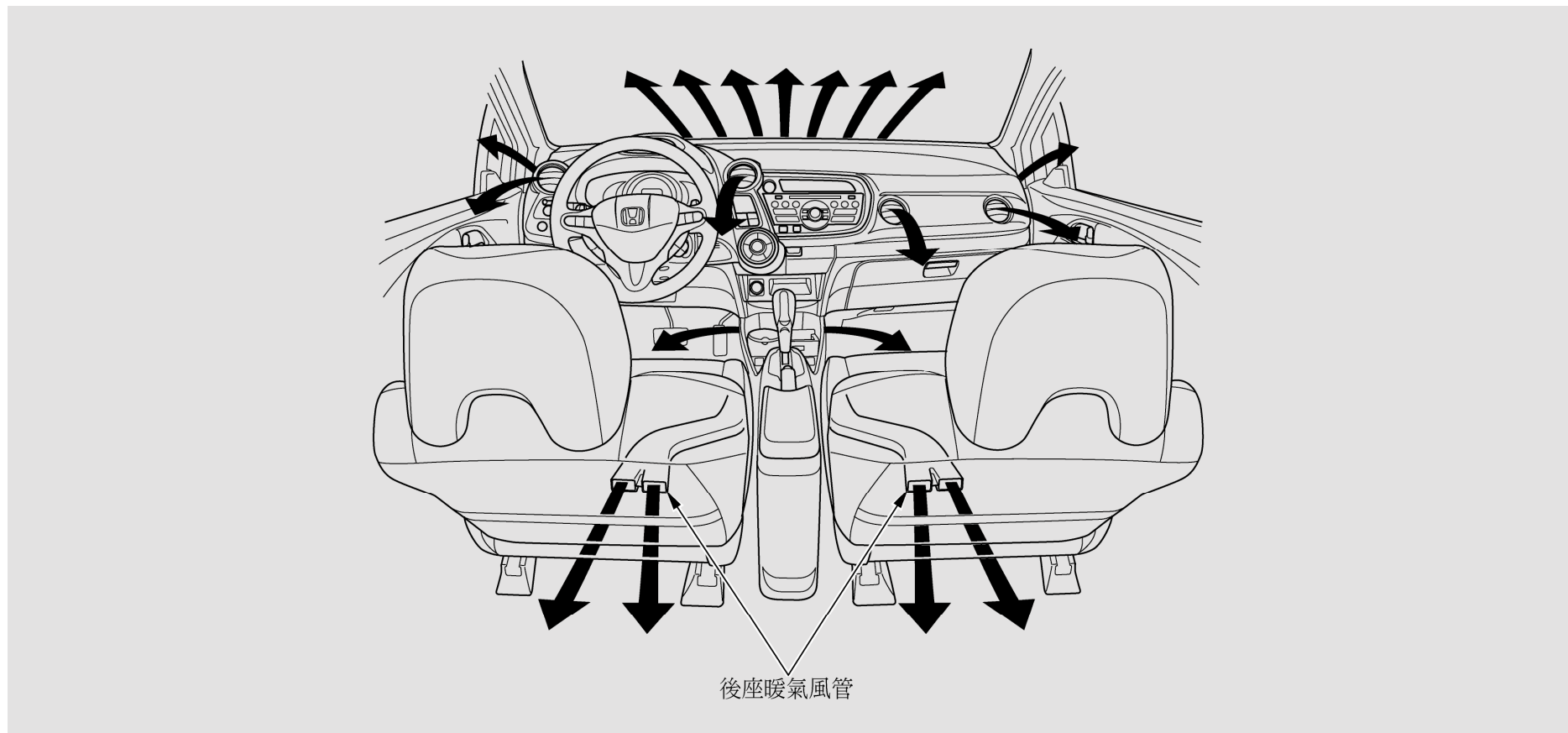
要啓動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引擎必須運轉。

儀表板中央和每個角落出風口的氣流方向是可調整的。



儀表板中央及角落的出風口可以壓上下出風口葉片來開啓及關閉。要開啓出風口時，請如圖所示將葉片壓入。要關閉出風口時，請壓任一個葉片的底部。要調整出風口的氣流方向時，請壓葉片來將它開啓，然後上下移動葉片並轉動出風口。





恆溫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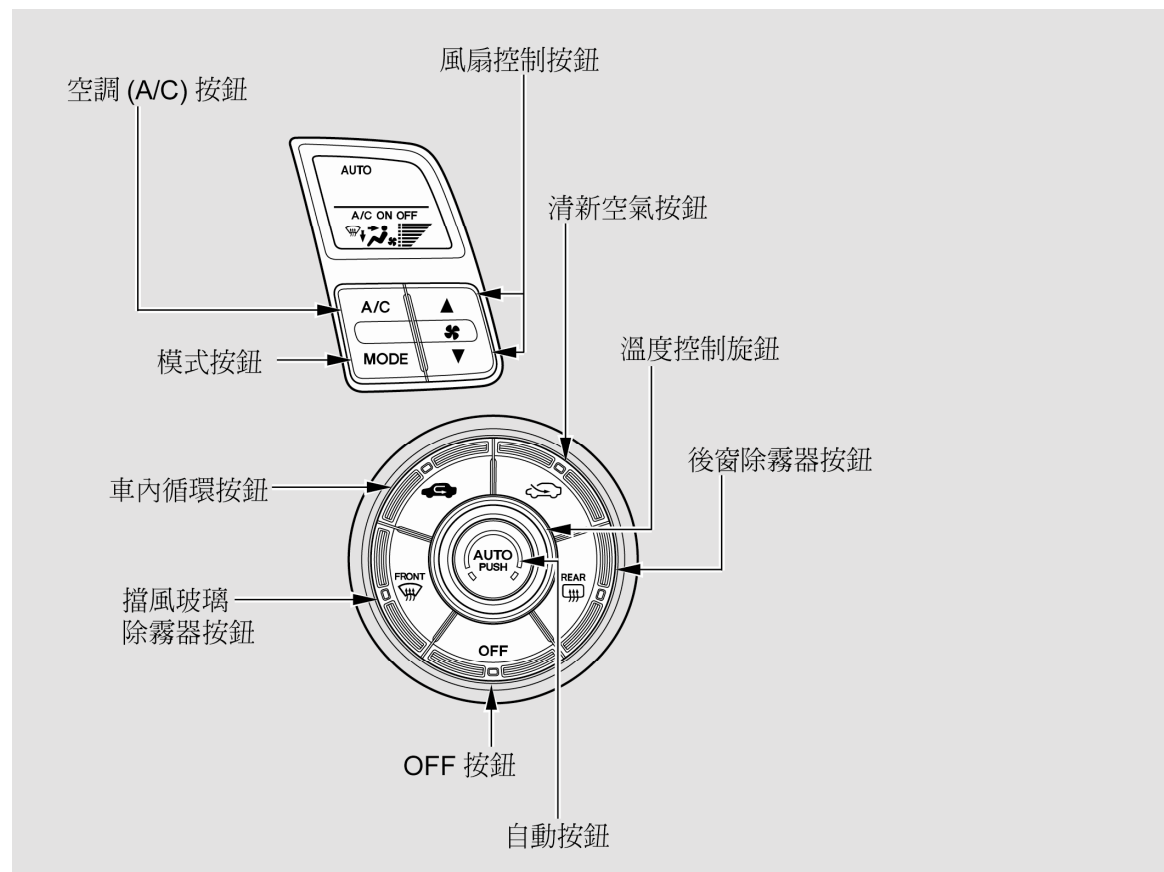
全自動操作

要將自動恆溫控制設定為全自動模式時，請：

1. 按 **AUTO** 按鈕。
2. 轉動溫度控制旋鈕來設定想要的溫度。

您會在系統的顯示器上看到 **AUTO** 字樣。系統會自動選擇最合適的冷空氣及／或暖空氣的混合以盡快將車內溫度升高或降低到您所選定的溫度。

在自動閒置熄火期間，空調系統將會關閉。如果選擇 **ECON** 模式，風扇也可能會關閉。



溫度控制旋鈕

順時針方向轉動這個旋鈕可以升高氣流的溫度。

當您將溫度設定到下限 (Lo) 或上限 (Hi) 時，系統只會以最冷或最暖的方式運作。

並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在寒冷天氣中，一直到暖氣系統開始有暖空氣後，風扇才會自動開啓。

關閉系統

如果您按 OFF 按鈕，恆溫控制系統會完全關閉。

- 建議只能讓系統保持完全關閉一小段時間。
- 為避免車內空氣汙濁有霉味，您應隨時讓風扇保持運轉。

半自動操作

當恆溫控制系統處於全自動模式時，您可以手動選擇不同的功能。所有其他的功能仍會保持自動控制。進行任何手動選擇都會使顯示器上的 AUTO 指示燈熄滅。

空調 (A/C)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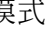

按 A/C 按鈕可開啓及關閉空調。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A/C ON 或 A/C OFF 字樣。

當您將空調關閉時，如果您將溫度設定到車外溫度以下，系統將不會調節車內溫度。

續

恆溫控制系統

清新空氣 及車內循環 按鈕

這兩個按鈕可以控制進入系統的空氣來源。在清新空氣模式  下，空氣會從車外引進。在車內循環模式  下，車內空氣會重覆循環流經系統。

恆溫控制系統的車外空氣進氣口位於擋風玻璃的底部。避免樹葉及其他雜物堵塞這個部位。

在大部分情況下系統都應保持在清新空氣模式。系統若處於車內循環模式，尤其是空調關閉時，會導致車窗起霧。

在行經灰塵或煙霧瀰漫的地方，請切換到車內循環模式，經過後再回到清新空氣模式。

風扇控制按鈕

按風扇控制按鈕 ( ▲ 或  ▼) 可選擇風扇速度。顯示器上會以水平橫線來表示風扇速度。


後窗除霧器按鈕

這個按鈕可以開啓或關閉後窗除霧器 (請參閱第 148 頁)。


模式按鈕


使用 **MODE (模式)** 按鈕可選擇供應氣流的出風口。不論在何種模式下，均會有些微氣流自儀表板角落的出風口吹出。

每次按下 **MODE (模式)** 按鈕，顯示器都會顯示所選取的模式。

 氣流分作地板出風口與擋風玻璃底部的除霧出風口兩部份。

 氣流自地板出風口吹出。

 氣流分作儀表板出風口與地板出風口兩部份。

 氣流自儀表板中央與角落出風口吹出。


在 **AUTO** 模式下，系統會自動在儀表板出風口與地板出風口之間控制氣流方向。


續

恆溫控制系統

擋風玻璃除霧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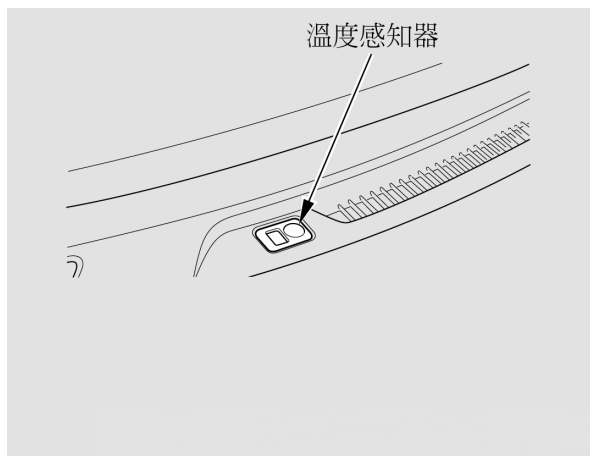
這個按鈕會將主要氣流引導到擋風玻璃來進行快速除霜。它也會凌駕於您已選擇的任何模式之上。

當您選擇  時，系統會自動開啓空調。爲更快除霜，請以手動方式將風扇速度設定到較高速度。您也可以關閉儀表板上的角落出風口來增加吹向擋風玻璃的氣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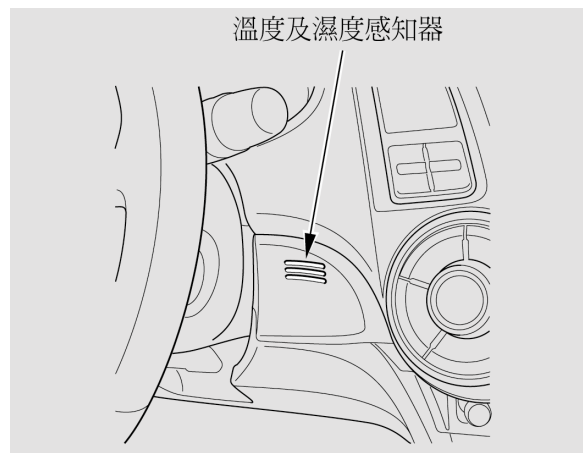
當您再次按下按鈕來關閉  時，系統會恢復至先前的設定。

爲了您的安全，開車之前，應確定所有車窗均清晰明亮。

日照、溫度及濕度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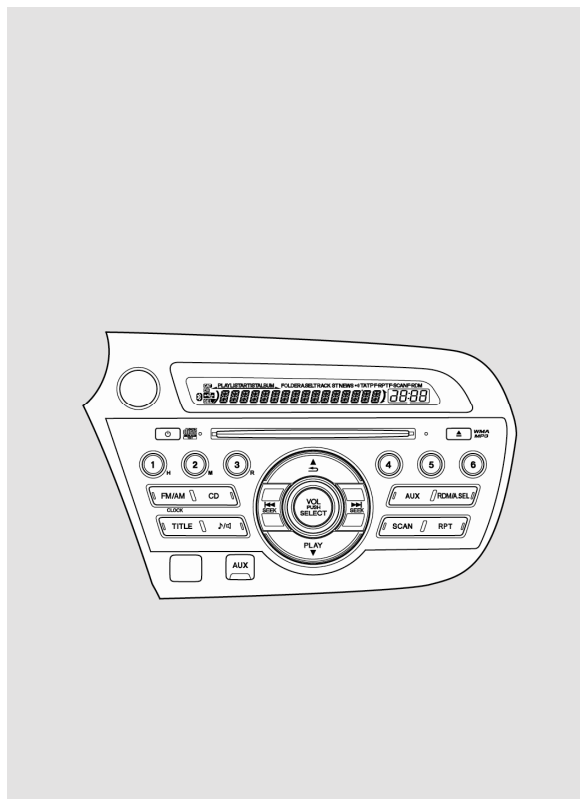
自動恆溫控制系統有 3 個感知器。一個設在儀表板上方的日照感知器，以及設在轉向機柱旁的溫度及濕度感知器。請不要遮蓋感知器或在感知器上噴灑任何液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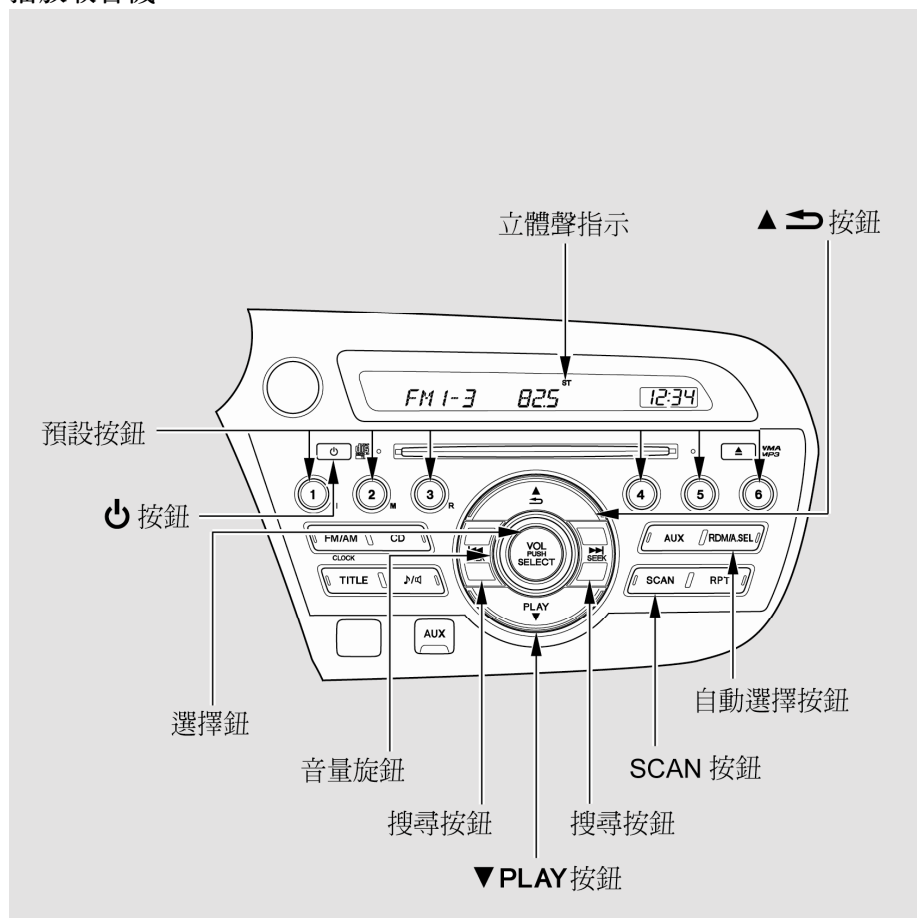
續

音響系統

某些車型可能配備本章所述的音響系統其中的一種。關於您的愛車所配備的音響系統的操作，請閱讀以下各頁的說明。




播放收音機



續

音響系統

播放收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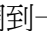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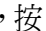
點火開關必須設定在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才能操作音響系統。按  按鈕或 **FM/AM** 按鈕可將系統開啓。轉動旋鈕可調整音量。

上次收音機所收聽的波段與頻率會顯示出來。要變更波段時，請按 **FM/AM** 按鈕。在 **FM** 波段時，如果廣播電台以立體聲廣播，將會顯示 **ST** 字樣。無法在 **AM** 波段中收聽立體聲節目。



在 **AM** 波段時，**AM** 噪音降低功能會自動開啓。

選擇電台

您可用以下幾種方式的任一種，在選定的波段中搜尋廣播電台：調諧、搜尋、掃描、預設按鈕與自動選擇。

調諧—使用 **TUNE** 按鈕來將收音機調到想要的頻率上。按  按鈕可調到一個較高的頻率上，按  按鈕可調到一個較低的頻率上。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鈕及 **VOL** 旋鈕來將收音機調到想要的頻率上。按選擇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SEL**”。將 **VOL** 旋鈕順時針方向轉動可調到一個較高的頻率上，或逆時針方向轉動可調到一個較低的頻率上。

這個模式會在您停止調整旋鈕約 10 秒鐘後取消。如果您要在 10 秒鐘之內取消這個模式，請按選擇鈕、 按鈕或  **PLAY** 按鈕。

搜尋－搜尋功能會從目前的頻率往上及往下搜尋有較強訊號的電台。要啟動時，請按住 **◀◀** 或 **▶▶** 按鈕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

掃描－掃描功能可在選定的波段中瀏覽收聽廣播訊號較強的所有電台。要啟動此功能，請按下 **SCAN** 按鈕，然後放開。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當系統找到一個較強的訊號時，它會停止並播放這個電台約 10 秒鐘。

如果您沒有採取任何動作，系統將掃描下一個電台，並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收聽的電台時，請再次按下 **SCAN** 按鈕。

預設－每個預設按鈕可以儲存一個 **AM** 頻率以及兩個 **FM** 頻率。

1. 選擇想要的波段，**AM** 或 **FM**。您可以在每個預設按鈕上儲存一個 **FM1** 的頻率和一個 **FM2** 的頻率。
2. 使用調諧、搜尋或掃描功能來調整至想要的電台。
3. 選擇預設號碼 (1-6)，並按住這個按鈕直到聽見一聲嗶聲。
4. 重覆步驟 1 至 3 總共可以儲存六個 **AM** 電台及十二個 **FM** 電台。

自動選擇－如果外出旅行而無法收聽您的預設電台，可使用自動選擇功能來尋找當地的廣播電台。

按下 **A. SEL** 按鈕。您會看到 **A. SEL** 字樣在顯示器中閃爍，系統即進入掃描模式數秒鐘。在音響上，系統可以儲存 6 個 **AM** 電台和 12 個 **FM** 電台的頻率。

如果自動選擇功能無法為每一預設按鈕找到訊號較強的電台，在按下預設按鈕之後，您將看到“0”顯示出來。

如果您不喜歡自動選擇功能所儲存的電台，您可照先前說明的方式，將其他頻率儲存在預設按鈕。

欲關閉自動選擇功能，請按下 **A. SEL** 按鈕。此動作會恢復原先設定的預設電台。

續

音響系統

調整聲音

反覆按 **SOUND** (🎵/🔊) 按鈕來顯示 **BASS** (低音)、**TREBLE** (高音)、**FADER** (前後平衡)、**BALANCE** (左右平衡) 與 **SVC** (車速感應音量補償) 的設定。

BASS (低音) – 調整低音

TREBLE (高音) – 調整高音

FADER (前後平衡) – 調整前／後的聲音強度。

BALANCE (左右平衡) – 調整兩側的聲音強度。

SVC – 調整依車速而定之音量的大小。

可切換使每個模式顯示在顯示器上。轉動 **VOL** 旋鈕以調整至您想要的設定。

當調整程度在中間值時，您會看見顯示器顯示“C”字樣。每次達到最大、最小或中間水準時，您都會聽到一聲嗶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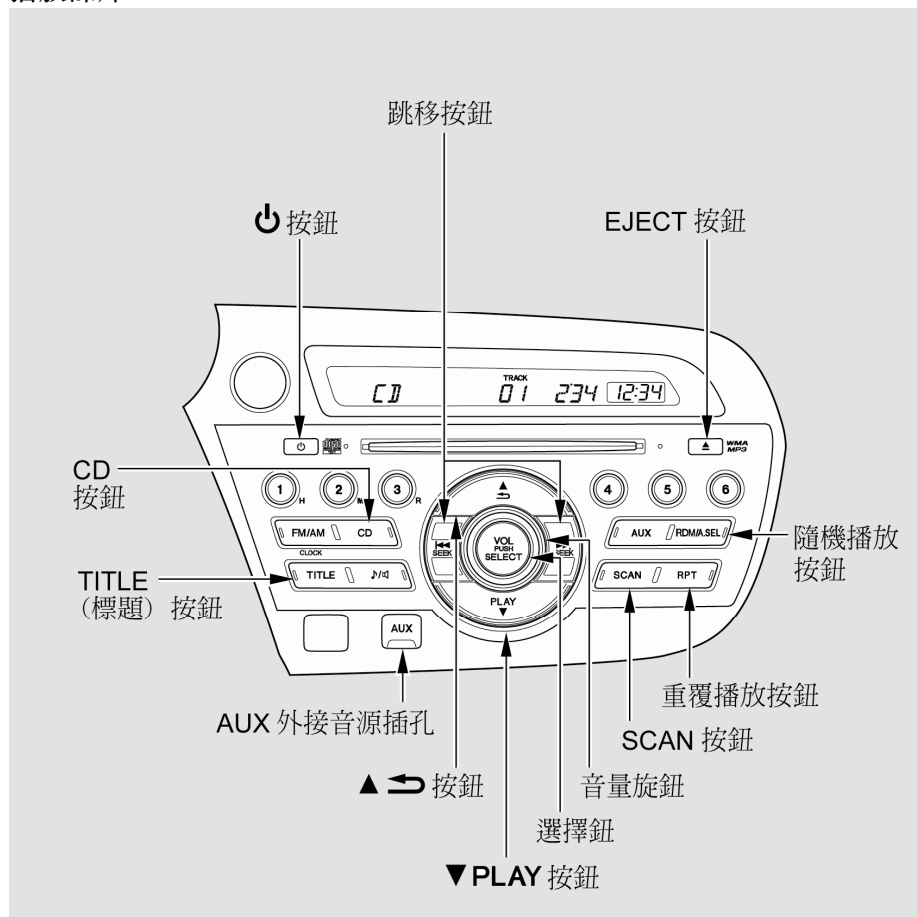
在您停止調整模式約 10 秒鐘之後，系統會回到音響顯示幕。

車速感應音量補償功能 (SVC)

SVC 模式會依照車速調整音量大小。您的車速越快，音響的音量就越大。當您慢下來時，音響音量就會變小。

SVC 有四個模式：**SVC OFF**、**SVC LOW**、**SVC MID** 以及 **SVC HIGH**。請轉動選擇器旋鈕以調整至您喜好的設定。如果您感覺音量太大，請選擇 **LOW**。如果您感覺音量太小，請選擇 **HIGH**。

播放碟片



續

音響系統

播放碟片

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才能載入或播放碟片。

您使用與收音機相同的控制裝置來操作碟片播放機。要選擇 CD 播放機時，請按 CD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CD”字樣。顯示器會顯示播放中的曲目號碼以及經過時間。您也可以使用 TITLE 按鈕來選擇顯示的資訊(請參閱第 207 頁)。系統會繼續播放碟片，直到您轉換模式為止。

注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碟片。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音響系統也可播放以 MP3 或 WMA 格式壓縮的 CD-R 與 CD-RW 光碟。播放中的資料夾和曲目編號會顯示在 CD 播放機的顯示器上。一張光碟可能容納超過 99 個資料夾，而每個資料夾可能容納超過 255 個可播放的檔案。因此一張光碟可能總計有超過 999 個檔案。

當一張光碟有超過 99 個資料夾時，音響顯示器只會顯示兩位數字。

以 AAC 格式壓縮的光碟不能在這個音響系統中播放。

這個主機無法播放 VCD 和 DVD。

註：

如果一張 WMA 光碟中有一個檔案受數位版權管理 (DRM) 保護，音響主機會顯示 UNSUPPORTED (不支援)，接著會跳到下一個檔案。

根據製作檔案所使用軟體的不同，某些檔案可能無法播放或顯示某些文字資料。

載入碟片

將大約一半的碟片插入光碟槽中。主機會把碟片剩下的部分拉入並且開始播放。播放中的曲目號碼將顯示於顯示器上。系統會繼續播放碟片，直到您轉換模式為止。

您不能將 8 公分 (3 英吋) 碟片裝入這個系統中播放。

如果光碟的結構較為複雜，系統會先花一些時間讀取，然後才開始播放。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如果碟片記錄有文字資料，每一次您按下 **TITLE** 按鈕時，顯示器就會顯示文字資料。

您可以在顯示器上看見專輯、藝人以及曲目名稱。若碟片是以 **MP3** 或 **WMA** 格式錄製，您可以看見資料夾與檔案名稱以及藝人、專輯和曲目標記。

顯示器最多可以顯示所選定的文字資料 (資料夾名稱、檔案名稱等) 中的 16 個字元。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為止。

在以下情況您也會看見一些文字資料：

- 選擇新的資料夾、檔案或曲目時。
- 當您更改音響模式以播放包含文字資料或 **MP3** 或 **WMA** 格式的碟片時。
- 當您載入碟片，系統開始播放時。

當播放含有文字資料的 **CD-DA** 時，專輯與曲目名稱會顯示在顯示器上。如果光碟中儲存的是 **MP3** 或 **WMA** 檔案，顯示器會顯示資料夾及檔案名稱。

續

音響系統

改變或選擇曲目／檔案

您可以在播放光碟時使用 **SKIP** 按鈕來選擇路徑及變更曲目 (MP3/WMA 模式中的檔案)。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使用選擇鈕及 **VOL** 旋鈕可在光碟中選擇資料夾，並可使用 **SKIP** 按鈕來變更檔案。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鈕及 **VOL** 旋鈕來直接選擇一個資料夾或曲目／檔案。按選擇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SEL**”。轉動 **VOL** 旋鈕來選擇一個曲目，然後按選擇鈕來播放您的選擇。在 MP3 或 WMA 模式下，轉動旋鈕來選擇一個資料夾，按按鈕來設定所選取的資料夾，並再次轉動旋鈕來選擇一個檔案，然後按按鈕來播放所選擇的檔案。

跳移—您每按一下 **▶▶| SKIP** 按鈕，播放機將會向前跳至下一首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中的檔案) 的開始處播放。按一下 **|◀◀** 會向後跳至目前曲目的開始處。再按一次，會跳至前一曲目的開始處。

要在曲目或檔案當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 **SKIP** 按鈕的 (**▶▶|** 或 **|◀◀**)。

在 MP3 或 WMA 模式

資料夾選擇—要選擇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 **▲↶** 按鈕或 **▼PLAY** 按鈕。按 **▲↶** 側可跳至下一個資料夾，按 **▼PLAY** 側可跳至前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

重覆播放 (曲目/檔案重覆播放) – 要不斷地重覆播放一首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的檔案), 請按下後放開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按住 RPT 按鈕 2 秒鐘則會將它關閉。

在 MP3 或 WMA 模式

資料夾重覆播放 – 這個功能啓動時, 會依照以 MP3/WMA 格式壓縮時的順序重複播放所選定的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資料夾重覆播放模式時, 請反覆按 RPT 按鈕直到您在顯示器上看見 F-RPT 字樣。系統會持續重覆播放目前的資料夾。按住 RPT 按鈕可將它關閉。

每次您按下後放開 RPT 按鈕, 模式會從重覆播放檔案變更至重覆播放資料夾, 然後回到正常播放。

掃描 – SCAN 功能會依照曲目在碟片上的錄製順序, 取樣播放所有曲目 (MP3 或 WMA 模式中則是目前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此掃描功能, 請按一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碟片/資料夾上的每個曲目/檔案會取樣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可退出掃描模式, 系統會播放最後取樣的曲目。

續

音響系統

在 MP3 或 WMA 模式

F-SCAN (資料夾掃描) – 這個功能啓動時，會取樣播放碟片上每個資料夾的第一首曲目。欲啓動資料夾掃描，請按下 **SCAN** 按鈕兩次。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SCAN”字樣。

系統會播放第一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 10 秒鐘。如果您未採取任何動作，系統接著會播放下一個資料夾內的第一個檔案 10 秒鐘。在播放最後一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之後，系統會恢復正常播放。

隨機播放 (碟片內隨機播放) – 此功能以隨機的順序播放碟片內的曲目 (MP3 或 WMA 格式碟片內的檔案)。欲啓動隨機播放，請按下後放開 **RDM** 按鈕。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請重覆按下 **RDM** 按鈕以選擇 **RDM** (在碟片隨機播放中)。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RDM”字樣。按住 **RDM** 按鈕 2 秒鐘以回到正常播放。

在 MP3 或 WMA 模式

資料夾隨機播放 – 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檔案，而不依照壓縮成 MP3 或 WMA 時的順序播放。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時，請按下後放開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RDM”字樣。按住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停止播放碟片

按下退出按鈕 (▲) 以取出碟片。如果您退出碟片但不從光碟槽取出碟片，系統會在 10 秒鐘後自動重新載入碟片並開始播放。

您也可以在點火開關關閉時，退出碟片。

播放碟片時，若想要播放收音機，請按 FM/AM 按鈕。再次按 CD 按鈕可以切換回 CD 播放機。

若要在播放碟片時播放一個連接到輔助輸入插孔或 USB 轉接線的音響裝置，請按 AUX 按鈕。再次按 CD 按鈕可以切換回 CD 播放機。

如果您在碟片仍在播放時透過 (⏻) 按鈕或關閉點火開關來將系統關閉，碟片會留在光碟機內。當您把系統重新打開時，碟片會從上次停止的地方繼續播放。

保護光碟片

關於如何持取及保護 CD 的資訊，請參閱第 228 頁。

續

音響系統

碟片播放機錯誤訊息

右邊圖表會解釋您在播放碟片時可能在顯示器中所看見的錯誤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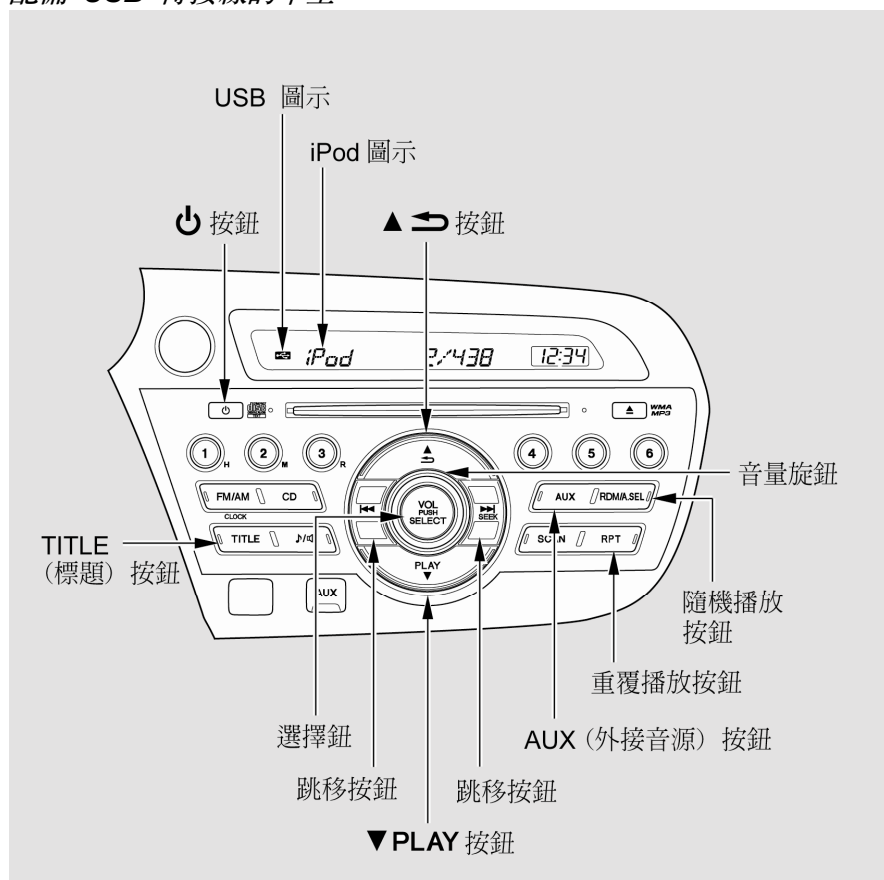
若您在播放碟片時在顯示器看見錯誤訊息，請按下退出按鈕。在退出碟片後，檢查是否有損壞或變形。若沒有損壞，請再次插入碟片。

關於損壞的碟片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29 頁。

音響系統會試著播放碟片。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按下退出按鈕並取出碟片。插入另一片碟片。如果新的碟片可以播放，則代表第一片碟片有問題。如果錯誤訊息重覆出現且您無法清除，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UNSUPPORTED	曲目／檔案格式不支援	會跳過目前的曲目。自動播放下一個受支援的曲目或檔案。
BAD DISC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PUSH EJECT	退片錯誤	按 EJECT 按鈕並取出碟片。 檢查碟片是否有嚴重損壞、變形跡象、過度刮傷和／或塵土 (請參閱第 229 頁)。重新置入碟片。如果代碼沒有消失，或是無法取出碟片，請洽詢您的特約服務站。請勿強行將碟片自播放機中取出。
CHECK DISC	聚焦錯誤	按下退出按鈕並取出碟片。確定碟片正確插入 CD 播放機中。
	TOC 錯誤	確定碟片沒有刮傷或損壞。 詳情請參閱第 229 頁。

播放 iPod®
配備 USB 轉接線的車型



續

音響系統

播放 iPod®

這個音響系統可以使用和 CD 播放機相同的控制鈕來操作 iPod® 上的音樂檔案。要播放 iPod 時，請用您的匯接接頭將它連接到您車上配備的 USB 轉接線，然後按 AUX 按鈕。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當點火開關設定在這些位置時也可以為 iPod 充電。

音響系統會讀取並播放 iPod 上可以播放的聲音檔案。系統無法將 iPod 當成大容量儲放裝置來操作。系統只能播放以 iTunes 儲存在 iPod 上的樂曲。

iPod 及 iTunes 為 Apple Inc. 所擁有之註冊商標。

使用 USB 轉接線即可與您的音響系統相容的 iPod 機型包括：

型式
iPod classic (80/160 G)
iPod classic (120 G)
可播放視訊的 iPod (iPod 第 5 代)
iPod nano
第二代 iPod nano
第三代 iPod nano
第四代 iPod nano
第五代 iPod nano
iPod touch
第二代 iPod tou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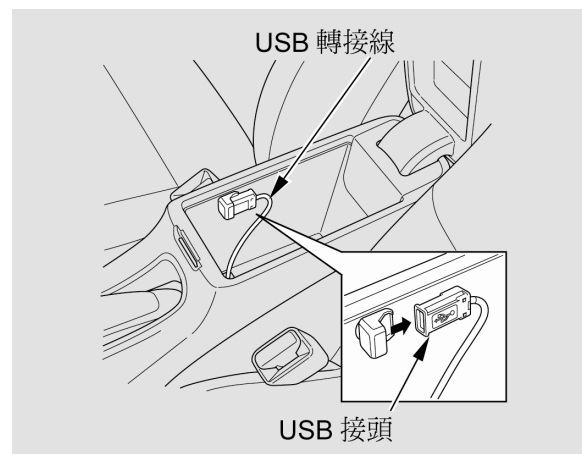
這個系統可能無法配合這些裝置的所有軟體版本運作。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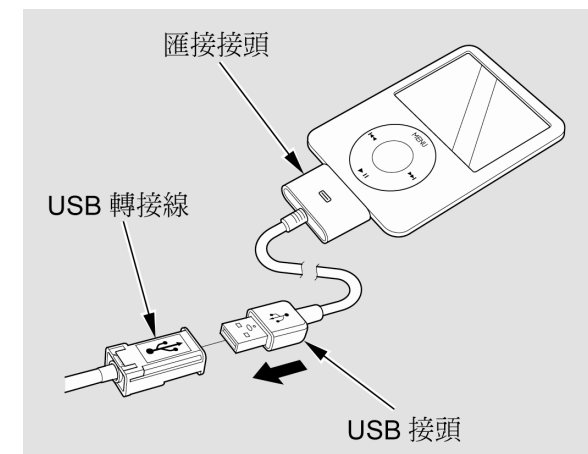
- 不可透過集線器 (HUB) 來連接您的 iPod。
- 不要將 iPod 留在車中。直接日曬及高溫會造成損壞。
- 不可在車上所配備的 USB 轉接線與您的匯接接頭之間使用延長線連接。
- 建議您在播放前將您的資料進行備份。
- 某些裝置可能無法透過 USB 轉接器供電或充電。如有這種情況，請使用變壓器配件來為裝置供電。

可以播放從 iTunes 商店取得的包含 DRM 檔案的歌曲。

連接 iPod



1. 稍微轉動 USB 接頭來將它取下，並從中央置物箱中拉出 USB 轉接線。



2. 將您的匯接接頭正確且確實連接到 iPod 上。
3. 將 USB 接頭確實連接到 USB 轉接線上。

續

音響系統

如果 iPod 圖示沒有出現在音響的顯示器上，請檢查連接情形，並試著重新連接 iPod 數次。

如果系統仍無法辨識 iPod，則可能需要重置。請拆開 iPod 連接線並依照 iPod 的說明書進行重置。

您在 iPod 顯示器顯示可以拆開 iPod 時隨時將它拆開。拆開 iPod 時，請務必確認 iPod 上的說明並確實遵循製造廠的指示來從 USB 轉接線上拆開匯接接頭。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每按一下 TITLE (標題) 按鈕，顯示模式就會在專輯名稱、樂曲名稱、表演者姓名、或不顯示名稱 (這會關閉文字顯示) 之間切換顯示。

顯示器最多可顯示所選取資料中的 16 個字元。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為止。

變換或選擇歌曲

在 iPod 播放時使用 SKIP 按鈕來選取路徑並變換歌曲。

您也可以利用選擇鈕及 VOL 旋鈕來選擇播放清單、演唱者、專輯或歌曲。按選擇鈕來將顯示切換到清單顯示，然後轉動 VOL 旋鈕來選擇想要的標的。按 (▼PLAY) 按鈕來開始播放歌曲。按選擇鈕來將顯示變更為歌曲清單，然後轉動同一個旋鈕來選取歌曲。按選擇鈕或 (▼PLAY)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跳移—您每按一下 ►► SKIP 按鈕，播放機就會向前跳至下一首歌曲的開始處播放。按一下 ◀◀ 會向後跳至目前歌曲的開始處。再按一次，會跳至前一首歌曲的開始處。

要在一首歌曲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 SKIP 按鈕的 (◀◀ 或 ►►)。

重複播放—要連續重播一首歌曲時，請按一下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再按一下即可將它關閉。

續

音響系統

全部隨機播放—按一下 RDM 按鈕即可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所有歌曲。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RDM”字樣。按住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專輯隨機播放—這個功能啟動時，可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每個專輯中的所有歌曲。要啟動專輯隨機播放時，請按兩下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RDM”字樣。按一下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註：

可用的操作功能可能會因機型或版本而異。某些功能可能無法在車上的音響系統上使用。

停止播放 iPod

從 USB 轉接線上拆開 iPod 的匯接接頭。請確實遵循製造廠的指示來拆開它。

要播放收音機時，請按 FM/AM 按鈕。按 CD 按鈕可切換到 CD 模式 (如果有裝入一張 CD)。按 AUX 按鈕可切換回 iPod 模式。

根據 iPod 的規格，如果再次連接同一個 iPod，音響主機可能可以從先前關閉時的位置開始播放。

iPod® 錯誤訊息

如果在顯示器上看見錯誤訊息，請參閱第 219 頁。

iPod® 錯誤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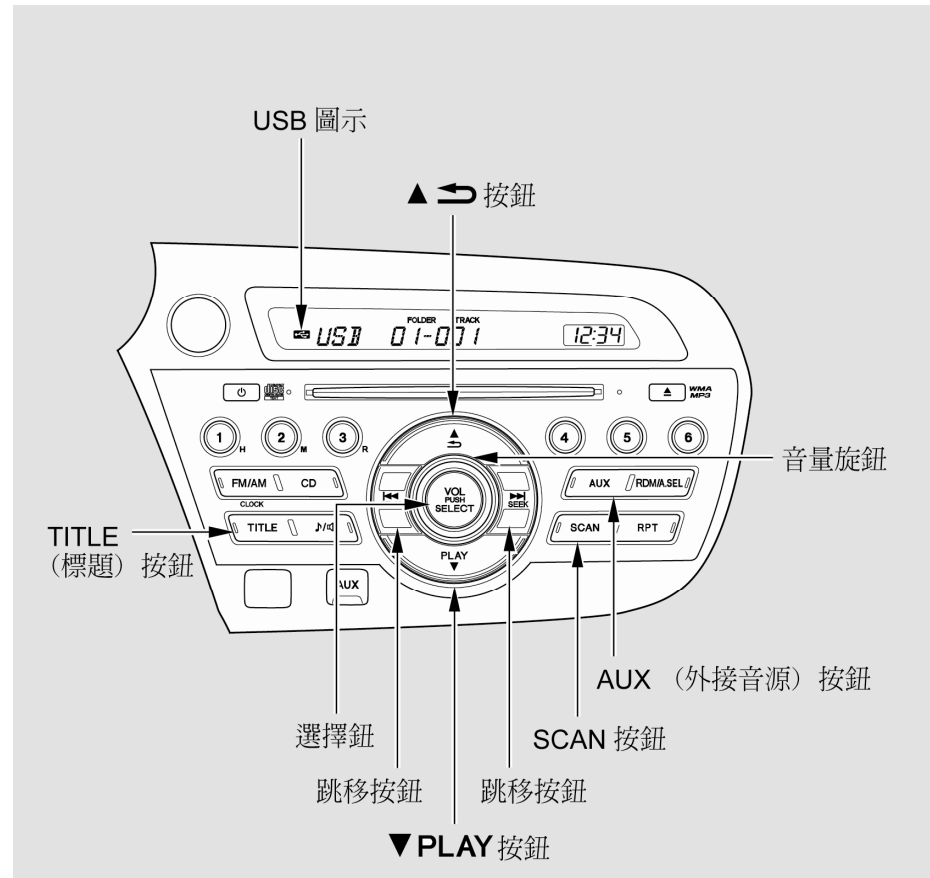
如果您的 iPod 出現問題，會顯示出一個錯誤訊息。右側的表格說明您可能看見的錯誤訊息。拆開 iPod 連接線，然後重新連接。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USB ERROR	USB ROM 錯誤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會在因為連接不相容的裝置而使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應電源給 USB 時出現。拆開裝置。然後，將音響系統關閉，再重新開啓。請勿再次連接造成錯誤的裝置。
iPod NO SONG	iPod 中沒有檔案	會在 iPod 完全清空時出現。請儲存一些檔案到 iPod 中。
UNSUPPORTED VER.	使用未支援的 iPod	會在連接未支援的 iPod 時出現。關於 iPod 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214 頁。如果在連接有支援的 iPod 時出現，請將 iPod 的軟體更新為較新的版本。
CONNECT RETRY	iPod 辨識失敗	會在系統無法辨認 iPod 時出現。重新連接 iPod。

續

音響系統

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配備 USB 轉接線的車型



播放一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這個音響系統可以使用和 CD 播放機相同的控制鈕來操作 USB 快閃記憶裝置上的音樂檔案。要播放 USB 快閃記憶裝置時，請將它連接到您車上配備的 USB 轉接線，然後按 AUX 按鈕。點火開關必須位於 ACCESSORY (I) 或 ON (II) 位置。

音響系統可以讀取及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 MP3、WMA 或 AAC* 格式音樂檔案。在播放 USB 快閃記憶裝置時，顯示器會根據檔案格式來顯示 MP3、WMA 或 AAC。USB 快閃記憶裝置最多可有 700 個資料夾或最多 65535 個檔案。

*：這個音響主機上只能播放使用 iTunes 錄製的 AAC 格式檔案。

建議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是 256 MB 以上，且使用 FAT 檔案系統進行格式化。某些數位音樂播放器可能也相容。某些 USB 快閃記憶裝置（例如有安全鎖定功能的裝置等）可能無法在這個音響主機上使用。詳情請洽詢您的 HONDA 特約服務站。

註：

- 請不要使用諸如讀卡機或硬碟等的裝置，否則裝置或檔案可能會損壞。
- 不可透過集線器 (HUB) 來連接您的 USB 快閃記憶裝置。
- 不可使用延長線來連接車上所配備的 USB 轉接線。
- 不可將 USB 快閃記憶裝置留置車內。
- 直接日曬及高溫會造成損壞。
- 建議您在播放前將您的資料進行備份。

續

音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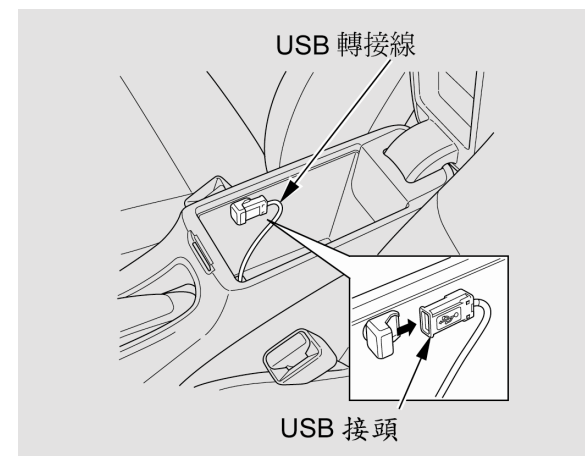
- 根據檔案的類型和數目，可能會需要一些時間才能開始播放。
- 根據製作檔案所使用軟體的不同，某些檔案可能無法播放或顯示某些文字資料。
- 某些裝置可能無法透過 USB 轉接器供電或充電。如有這種情況，請使用變壓器配件來為裝置供電。
- 根據所使用的編碼及寫入軟體的種類不同，有時可能會有字元資訊無法正常顯示的情況。

某些版本的 MP3、WMA、或 AAC 格式可能不支援。如果發現不支援的檔案，音響主機會顯示 **UNSUPPORTED** (不支援)，然後跳到下一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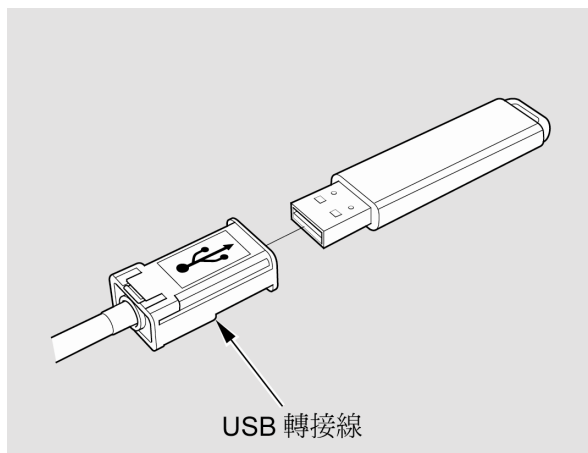
在 WMA 或 AAC 格式中，DRM (數位版權管理) 檔案無法播放。如果系統發現一個 DRM 檔案，音響主機會顯示 **UNPLAYABLE FILE** (無法播放的檔案)，然後跳到下一個檔案。

註：
採用低取樣頻率結合低位元率可能導致極低的音質。

連接 USB 快閃記憶裝置



1. 稍微轉動 USB 接頭來將它取下，並從中央置物箱中拉出 USB 轉接線。



2. 將 USB 快閃記憶裝置正確且確實連接到 USB 轉接線上。

在連接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顯示器會顯示 USB 圖示。

即使音響系統上選取的是 USB 模式，您也可以隨時拆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拆卸時，請務必遵照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的說明書指示進行。

文字資料顯示功能

您每按一下 TITLE 按鈕，顯示器就會顯示檔案上的文字資料 (資料夾、檔案、演唱者、專輯或曲目名稱)。

顯示器最多可顯示所選取資料中的 16 個字元。如果文字資料超過 16 個字元，您會在顯示器中看見前 15 個字元以及 > 記號。請按住 TITLE 按鈕直到顯示接下來的 16 個字元為止。

續

音響系統

變換或選取檔案

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時使用 SKIP 按鈕可以選擇路徑並變換 MP3、WMA 或 AAC 檔案。

使用 (▲➡ 或 ▼PLAY) 按鈕可選擇 USB 快閃記憶裝置中的資料夾。

您也可以使用選擇鈕及 VOL 旋鈕從清單中選擇一個資料夾或 MP3、WMA 或 AAC 檔案。按選擇鈕來將顯示切換到清單顯示，然後轉動 VOL 旋鈕來選擇一個資料夾。按選擇鈕來將顯示變更為 MP3、WMA 或 AAC 檔案清單，然後轉動同一個旋鈕來選取檔案。按選擇鈕或 (▼PLAY) 按鈕來確認您的選擇。

跳移—您每按一下 ►► SKIP 按鈕，播放機就會向前跳至下一個 MP3、WMA 或 AAC 檔案的開始處播放。按一下 ◀◀ 會向後跳至目前曲目的開始處。再按一次，可跳至前一個檔案的開始處。

要在一個檔案中快速移動時，請按住 SKIP 按鈕的 (►► 或 ◀◀)。

資料夾選擇—要選擇不同的資料夾時，請按按鈕的 (▲➡ 或 ▼PLAY) 來移動到下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按 ▲➡ 側可跳至下一個資料夾，按 ▼PLAY 側可跳至前一個資料夾的開始處。

重複播放—要不斷地重覆播放一個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請按一下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RPT 字樣。按住 RPT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資料夾重覆播放—這個功能啟動時，會依照以 MP3、WMA 或 AAC 格式壓縮時的順序重複播放所選定的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啟動資料夾重覆播放模式時，請按兩下 RPT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RPT 字樣。按一下 RPT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隨機播放－這個功能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檔案。要啓動隨機播放時，請按兩下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RDM”字樣。按一下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資料夾隨機播放－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以隨機的順序播放目前資料夾中的檔案，而不依照壓縮成 **MP3**、**WMA** 或 **AAC** 時的順序播放。要啓動資料夾隨機播放時，請按下後放開 **RDM**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F-RDM”字樣。按住 **RDM** 按鈕可恢復正常播放。

掃描－這個掃描功能會依照檔案在資料夾中的收錄順序取樣播放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要啓動此掃描功能，請按一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SCAN** 字樣。資料夾中的每個檔案會取樣播放 10 秒鐘。按住 **SCAN** 按鈕不放可退出掃描播放模式並播放最後取樣的檔案。

續

音響系統

資料夾掃描—這個功能啓動時，會依錄製順序取樣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上的每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要啓動資料夾掃描功能時，請按兩下 **SCAN** 按鈕。您會在顯示器上看到 “F-SCAN” 字樣。系統接著會播放主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 10 秒鐘。如果您未採取任何動作，系統會將後續的每一個資料夾內的第一個檔案播放 10 秒鐘。當音響播放您想要繼續欣賞的檔案時，請按 **SCAN** 按鈕。

停止播放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拆開 USB 快閃記憶裝置。某些裝置您必須依照製造廠的指示來拆開裝置。

要播放收音機時，請按 **FM/AM** 按鈕。按 **CD** 按鈕可切換到 **CD** 模式 (如果有裝入一張 **CD**)。按 **AUX** 按鈕可切換回 **USB** 模式。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錯誤訊息

如果在顯示器上看見錯誤訊息，請參閱第 227 頁。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錯誤訊息

如果您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有問題，則會顯示錯誤訊息。右側的表格說明您可能看見的錯誤訊息。拆開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連接線，然後重新連接。如果仍有問題，錯誤訊息會再次出現。請將您的愛車送回特約服務站。

錯誤訊息	原因	解決方法
USB ERROR	USB ROM 錯誤	USB 轉接器單元有問題。
BAD USB DEVICE PLEASE CHECK OWNERS MANUAL	電源異常	會在因為連接不相容的裝置而使系統的電流過載保護功能停止供應電源給 USB 時出現。拆開裝置。然後，將音響系統關閉，再重新開啓。請勿再次連接造成錯誤的裝置。
UNPLAYABLE FILE	使用不支援的檔案	會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的檔案是 DRM 或不支援的格式時出現。這個錯誤訊息會出現約 3 秒鐘，然後播放下一首歌曲。
USB NO SONG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沒有檔案	會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無資料或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沒有任何 MP3、WMA 或 AAC 檔案時出現。請在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中儲存一些 MP3、WMA 或 AAC 檔案。
UNSUPPORTED	使用不支援的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	會在連接未支援的裝置時出現。關於 USB 快閃記憶體裝置的規格資訊，請參閱第 221 頁。如果在連接可支援的裝置時出現，請重新連接這個裝置。

保護您的碟片

一般資訊

- 使用 CD-R 或 CD-RW 碟片時，請使用標示為音響專用的高品質碟片。
- 當錄製 CD-R 或 CD-RW 時，錄製程序必須完成，系統才能播放。
- 只播放標準的圓形碟片。形狀奇怪的碟片可能會卡在光碟機中，或引起其他問題。
- 正確保存您的碟片，以避免損壞或跳針。

注意

請勿使用有黏貼標籤的碟片。標籤可能會捲曲，使光碟卡在播放裝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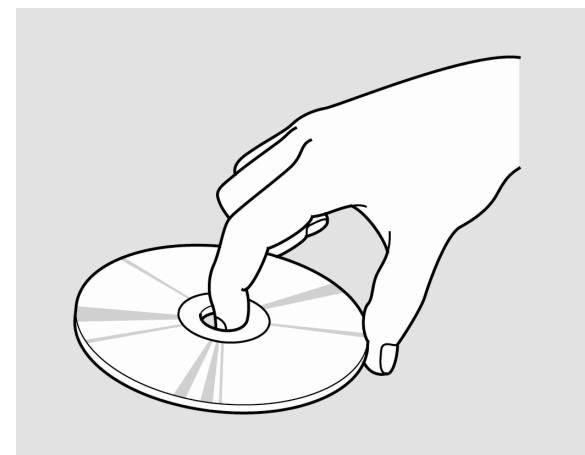
保護光碟片

碟片不使用時，請放入盒子中保護，以避免灰塵及其他污染物。為避免碟片變形，請避免讓陽光直接照射與高溫。

清理碟片時，請使用乾淨的軟布。由碟片中心往外緣擦拭。

新的光碟片的內緣與外緣可能有點粗糙。造成粗糙表面的塑膠材質可能會脫落，並且掉在碟片的讀取面上，引起跳針與其他問題。用鉛筆或原子筆的側面，把粗糙的內緣與外緣塑膠材質磨掉。

絕對不要把外物放入播放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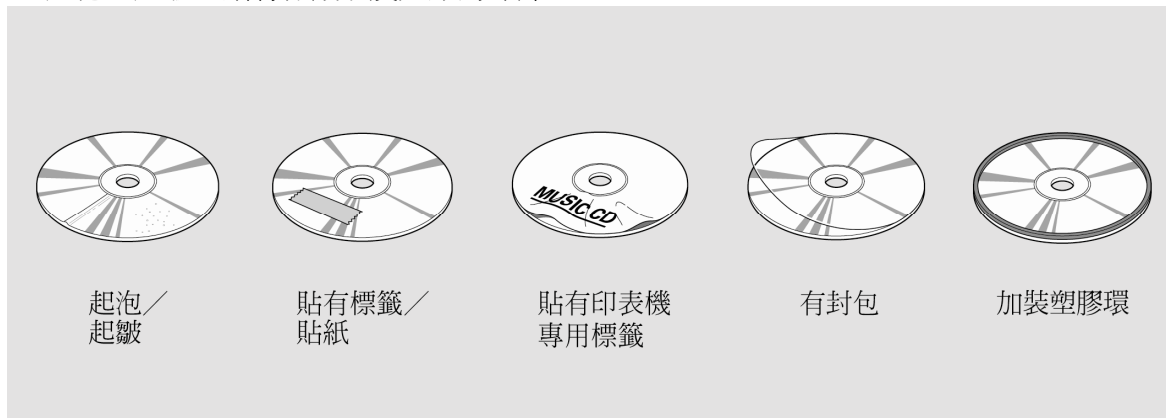
拿取碟片時，要拿著碟片的邊緣；絕對不要碰到任一表面。不要在碟片上裝安定環或是貼標籤。這些物品以及指紋、液體、簽字筆等產生的污染物會使碟片無法正常播放，甚至可能卡在光碟機中。

關於建議的碟片的額外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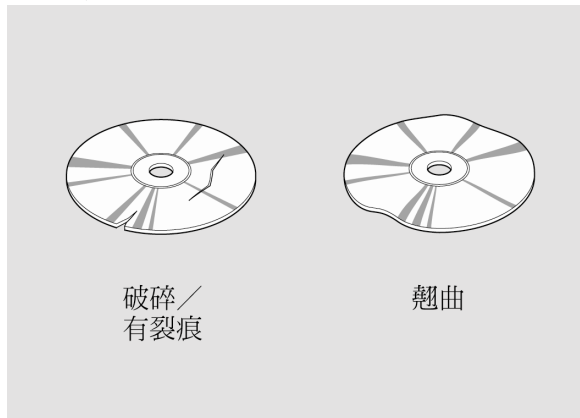
儀表板內建式 CD 播放機有精密且脆弱的機構。如果您插入如本節所示的損壞碟片，可能會卡在音響主機內而造成損壞。

這些碟片的範例如右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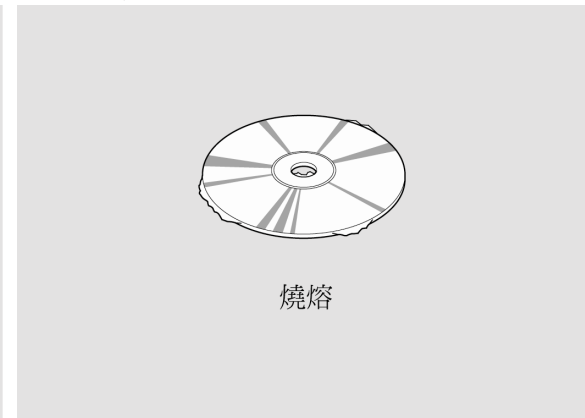
1. 起泡、起皺、貼有標籤以及太厚的碟片



2. 損壞的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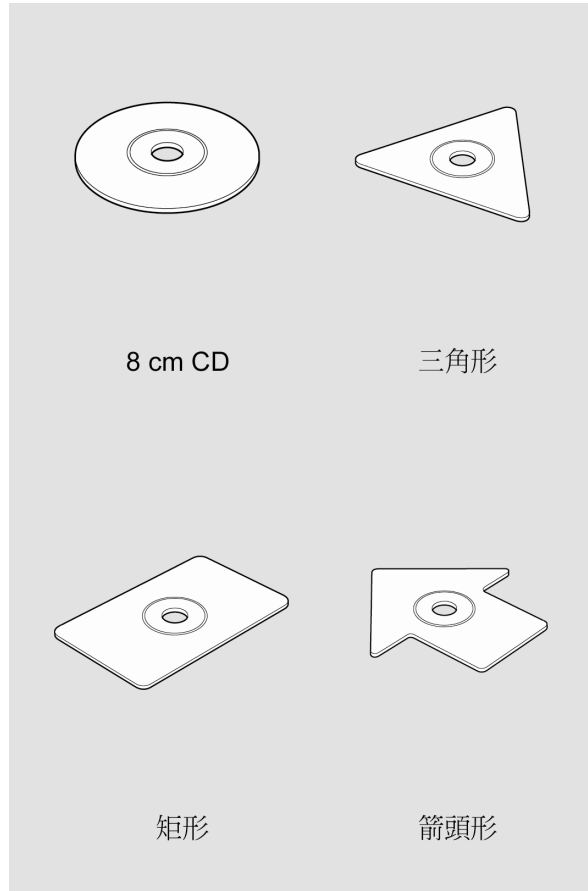
3. 品質不良的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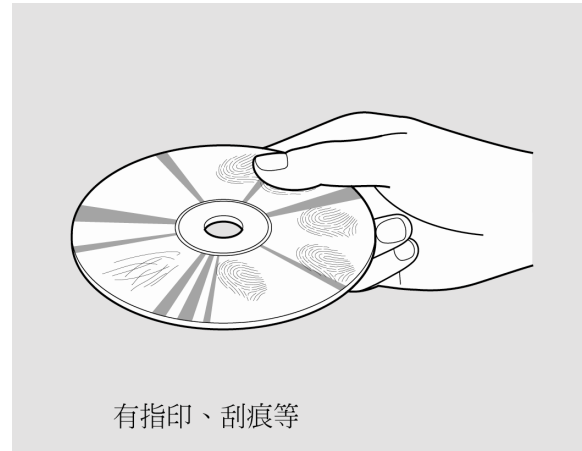
續

保護您的碟片

4. 太小、形狀不規則的碟片



5. 有刮痕、骯髒的碟片



- CD-R 或 CD-RW 可能會由於燒錄狀況而無法播放。
- 碟片上有刮痕或指印可能會造成“跳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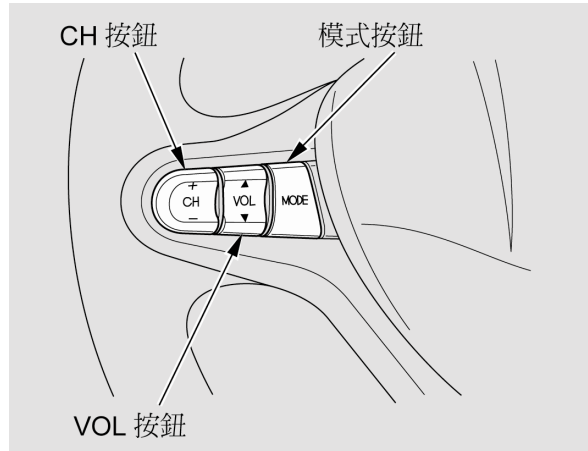
- 建議的碟片會印有以下的標誌。



- 音響主機可能無法播放下列格式。



- 這個音響主機不能播放 Dual-disc® 雙面碟。



有三個音響系統控制裝置就裝在方向盤轂上。這讓您的手不用離開方向盤就可以控制基本功能。

VOL 按鈕可將音量調大 (▲) 或調小 (▼)。按下按鈕的頂端或底端，並且按住直到調整至您所要的音量，然後放開。

使用 MODE 按鈕來改變模式。反覆按按鈕可選擇 FM1、FM2、AM、CD (若有載入碟片) 或連接到輔助輸入插孔或 USB 轉接線的音響裝置。在沒有使用自動選擇功能時，您可選擇 FM1 及 FM2。

如果您在聽廣播，使用 CH 按鈕來切換電台。每次您按下按鈕的上部 (+)，系統就會跳到您正收聽波段的下一個預設電台。按下底端 (-)，系統就會跳到前一個預設電台。如果您按住 CH 按鈕的 (+) 或 (-)，系統就會進入跳移 (搜尋) 模式。它會在找到一個訊號較強的電台時停止。

在播放碟片、iPod 或 USB 快閃記憶裝置時，您每次按 CH 按鈕的上部 (+)，系統就會跳至下一首曲目 (MP3、WMA 或 AAC 格式的檔案) 的開始處。按下部 (-) 則可回到目前曲目/檔案的開始處。按下兩次，則會回到前一首曲目/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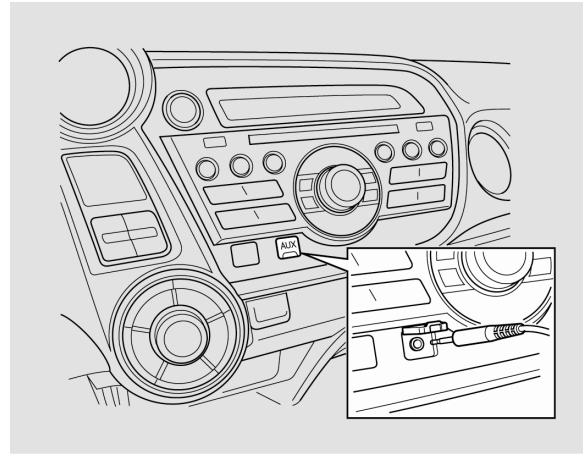
續

方向盤音響控制裝置、輔助輸入插孔

在 MP3 或 WMA 模式中，您可以使用跳移功能來選擇資料夾。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直到聽到嗶一聲，即可向前跳至下個資料夾的第一個檔案。按底端 (-) 即可向後跳回前一個資料夾。

如果您正在播放傳統 CD (沒有文字資料且不是以 MP3 或 WMA 格式壓縮)，您可以使用跳移功能來選取碟片。按住 CH 按鈕的上部 (+) 直到聽到嗶一聲，即可向前跳至下一張碟片。按住下部 (-) 可向後跳回前一張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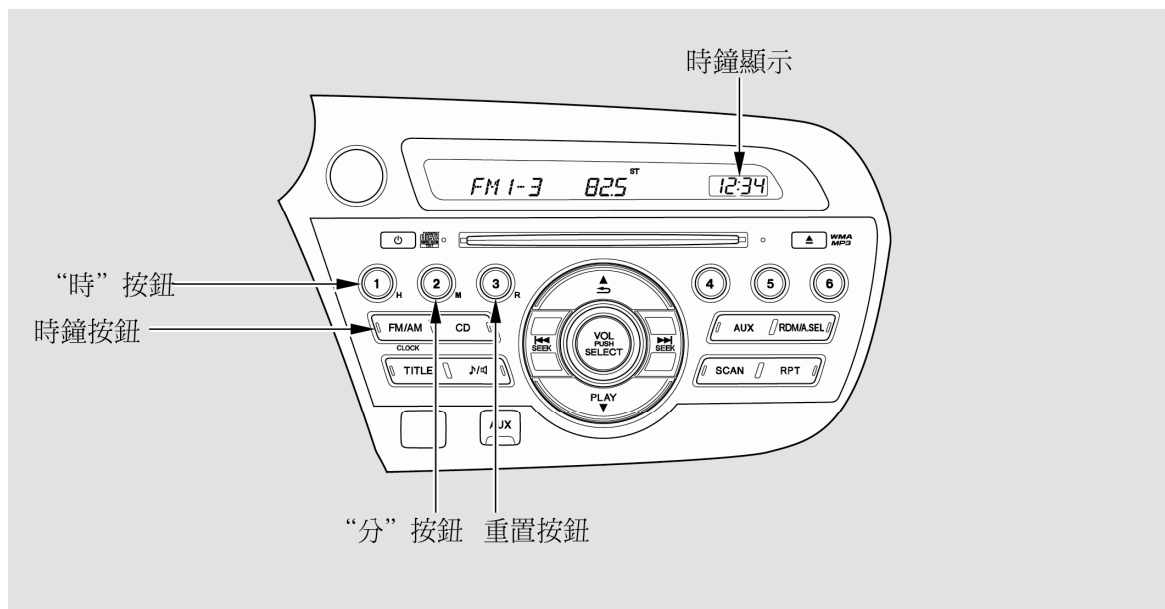
輔助輸入插孔



輔助輸入插孔在音響主機上。系統將可透過 3.5 mm 立體迷你插頭接收來自標準音響配件的輔助輸入訊號。

當您在相容的音響裝置與插孔之間插接一條迷你插接線組時，您會在顯示器上看見 AUX 字樣且系統會自動切換到 AUX 模式。

設定時鐘



要設定時間時，請按時鐘 (FM/AM) 按鈕直到聽到一聲嗶聲，然後放開按鈕。顯示的時間開始閃爍。

按下 H (小時) 按鈕來變換小時數字直到想要的時間為止。按下 M (分鐘) 按鈕來變換分鐘數字直到想要的時間為止。

再次按下 CLOCK 按鈕以輸入設定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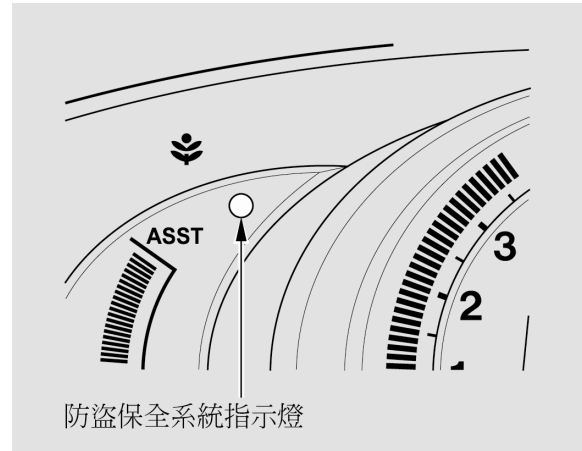
您可以快速地將時間設定至最接近的整點。若顯示時間未超過 30 分，壓住 CLOCK 按鈕然後按下 R (重設) 按鈕即可將時鐘設定為前一個整點。如果顯示時間已經超過 30 分，相同的程序會將時鐘設定至下一個整點的開始。

例如：1:06 會重設為 1:00
1:52 會重設為 2:00

防盜保全系統

防盜保全系統可以協助保護您的愛車及貴重物品避免遭竊。如果有人嘗試侵入您的愛車或拆下音響，則喇叭會鳴響且方向燈會閃爍。此警報會持續 30 秒鐘，然後系統重設。部份車型上，喇叭會鳴響同時閃爍頭燈、位置燈、側指示燈及尾燈 2 分鐘。

若要在 30 秒 / 120 秒結束之前重置防盜警報系統，請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駕駛側車門開鎖。



在您鎖上車門、引擎蓋及後掀門 15 秒鐘之後，防盜保全系統即會自動設定。要啓動系統，您必須從車外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車門上鎖。儀表板上的防盜保全系統指示燈會立即開始閃爍來告知您系統正在自行設定。

當您使用鑰匙或遙控器將各個車門及後掀門上鎖時，所有車外的方向燈及儀表板上的兩個指示燈都會閃燈 3 次以確認各個車門及後掀門都已上鎖且防盜保全系統已經設定。當您使車門與行李廂開鎖時，這些燈將閃爍一次。

防盜保全系統也會在您打開駕駛側車門，然後拉住外側車門把手並使用駕駛座車門上的鎖鍵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之後設定。

一旦防盜保全系統完成設定，開啓任一扇車門或後掀門（而沒有使用鑰匙或遙控器）或引擎蓋，都會使系統發出警報。

如果坐在上鎖的車輛中的乘客將點火開關開啓，警報也會被觸動。

如果引擎蓋、後掀門或任一扇車門沒有完全關妥，防盜保全系統將不會設定。如果系統無法設定，請檢查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的車門及後掀門開啓指示燈（請參閱第 13 頁）來確定車門及後掀門是否完全關妥。由於並沒有引擎蓋指示燈，請以手動方式檢查引擎蓋。

切勿試圖改變本系統或在本系統上增添其他裝置。

定速控制

定速控制功能讓您可以在時速 40 公里以上時，保持設定的速度行駛，而不需要將腳放在油門踏板上。此功能應在行駛於筆直、開闊的高速公路上時才可使用。不建議在市區行駛、強風路面、易打滑的路面、下大雨或天候不好的狀況下使用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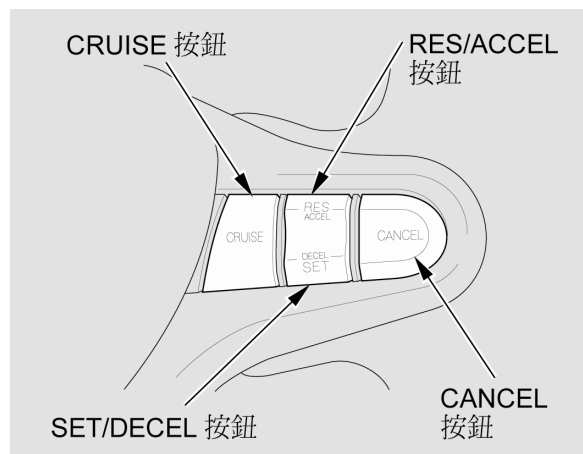


警告

不當使用定速控制可能導致事故。

僅能在開闊的高速公路並在良好天候狀況下行駛時使用定速控制。

使用定速控制



1.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在儀表板上的 CRUISE MAIN 指示燈將亮起來。
2. 加速到 40 km/h 以上所需要的定速行駛速度。

3. 按一下方向盤上的 SET/DECEL 按鈕。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定速控制) 指示燈會亮起以顯示系統目前已啟動。

當您在上下坡時，定速控制可能無法保持所設定的速度。如果您的愛車速度在下坡時增加，請使用煞車以減速。這也將取消定速控制。要恢復所設定的速度，按下 RES/ACCEL 按鈕。在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將重新亮起。

在 ECON 模式開啓的情況下行駛陡坡時，會改變變速箱的變速比來維持設定的車速。

變更所設定的速度

您可以下列三種方式的任一種以增加定速控制的設定速度：

- 按住 RES/ACCEL 按鈕不放。當您到達所需要的定速控制的速度時，請放開該按鈕。
- 踩下油門踏板直到達到希望的定速速度，然後按 SET/DECEL 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加速時，請輕按 RES/ACCEL 按鈕。您每做一次，您的愛車時速會加速大約 1.6 km/h。

您可以下列任一種方式來降低所設定之定速速度：

註：如果您需要迅速減慢速度，請如平常一般使用煞車。

- 按住 SET/DECEL 按鈕不放。當您的愛車到達想要的定速速度時放開該按鈕。
- 要以非常小的幅度減速，請輕按 SET/DECEL 按鈕。您每做一次，您的愛車時速會減速大約 1.6 km/h。
- 以腳輕踩煞車踏板。儀表板上的 CRUISE CONTROL 指示燈會熄滅。當您的愛車減速到所需的定速控制速度時，按下 SET/DECEL 按鈕。車輛之後就會保持在您所希望的速度。

即便在定速控制功能開啓時，您仍然能使用油門踏板為超車而加速。在完成超車後，將腳移開油門踏板。您的愛車將回歸到定速控制所設定的速度。

將腳留在煞車踏板上會取消定速控制的設定。

續

定速控制

取消定速控制

您可以藉由下面任一種方式取消定速控制功能：

- 輕踩煞車踏板。
- 按方向盤上的 **CANCEL** 按鈕。
- 按方向盤上的 **CRUISE** 按鈕。

恢復所設定的速度

當您按 **CANCEL** 按鈕，或輕踩煞車踏板，系統會記住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要恢復這個速度時，請加速到 **40 km/h** 以上，然後按一下 **RES/ACCEL** 按鈕。**CRUISE CONTROL** 指示燈會亮起。車輛會加速到和先前一樣的定速控制速度。

按下 **CRUISE** 按鈕將會關掉系統，並清除先前所設定的定速控制速度。

倒車感知器系統



您愛車配備有倒車感知器系統。當您在停車時，這個系統會讓您知道您的愛車與大部分的障礙物之間的大致距離。當系統開啓而您的車輛接近一個障礙物時，您會聽到一個警音並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倒車感知器的指示。

要啓動系統時，請在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時按儀表板上的按鈕。當系統開啓時，按鈕上的指示燈會亮起。您將聽到一聲嗶聲。若要關閉系統，請再按一下這個按鈕。

在車輛開始移動前，請確定按鈕上的指示燈是否點亮。如果沒有點亮，倒車感知器系統將不會有作用。

如果排檔桿在 P 位置，即使點火開關處於 ON (II) 位置，倒車感知器系統也不會啓動。

並不一定都能感應到所有的障礙物。即使在系統開啓時，您仍應注意您的愛車附近的障礙物確定可以安全的停車。



系統只有兩個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和兩個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

感知器只有在排檔桿設定於倒檔 (R) 時才會作用。

續

倒車感知器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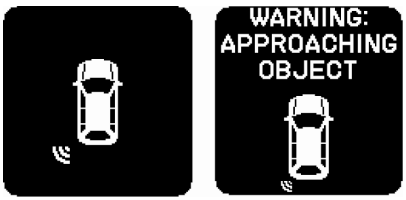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的指示燈與蜂鳴器的作用

當您將系統開啓時，蜂鳴器會發出一個響聲。







當系統感測到障礙物時，顯示器會出現適當的指示燈，且蜂鳴器會發出響聲，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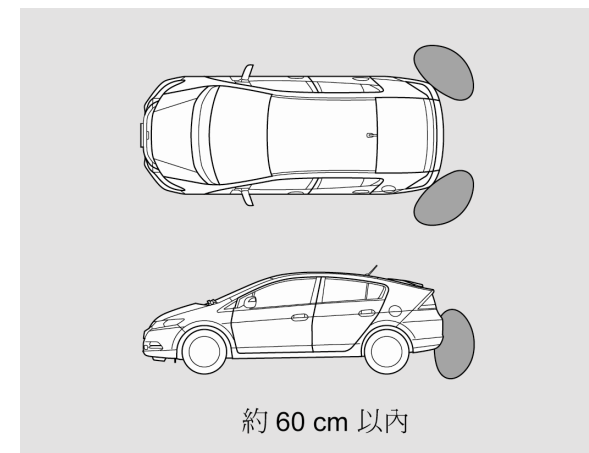
後轉角停車偵測雷達作用

圖示範例：障礙物在車輛的左後方。

距離	約 45-60 cm 	約 35-45 cm 	約 35 cm 或以下 
指示燈	左下指示燈持續亮起 		
嗶聲頻率	漸增	快速	連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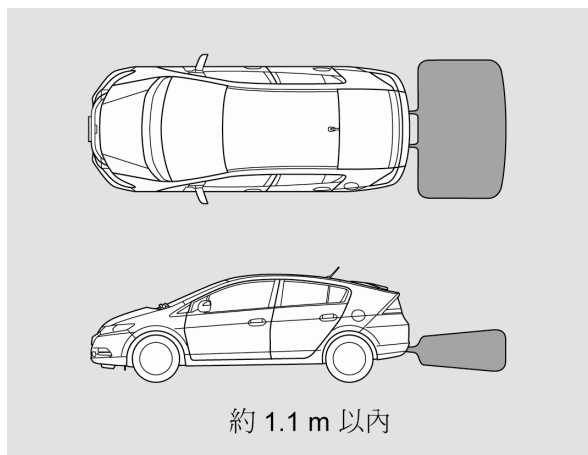
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作用

距離	約 60-110 cm 	約 45-60 cm 	約 35-45 cm 	約 35 cm 或以下 
指示燈	後中央指示燈持續亮起  			
嗶聲頻率	固定	漸增	快速	連續



停車偵測雷達的偵測範圍有限。每個轉角停車偵測雷達都只能感測距離車輛約 60 cm 以內的障礙物。

倒車感知器系統



後中央停車偵測雷達可以感測車輛後方約 1.1 m 以內的障礙物。

請勿在感知器上或周圍加裝任何附件。

系統在幾個狀況下無法正常作用：

- 感知器覆蓋著雪、冰、泥土等。
- 車輛行駛於崎嶇道路、草地或山坡上時。
- 在車輛停放於戶外炎熱或寒冷的天氣之後。
- 當系統受到一些電氣設備或產生超音波的裝置影響時。
- 於惡劣天氣下操作車輛時。

系統可能不會偵測到過薄或過低的物體，或是像是雪、棉花或海綿這類可以吸收音波的材料。

系統無法偵測位於保險桿正下方的物體。

在駕駛您的愛車之前，務必先了解使用的汽油種類，及如何檢查愛車各項重要油液的油液高度。另外，請您熟悉正確放置行李或物品的方法。本章的資訊將可提供您各項協助。若您想在愛車上加裝任何配件，請先詳閱本章內容。

磨合期.....	244
燃油建議.....	244
加油站作業程序.....	244
油箱加油.....	244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	246
機油檢查.....	247
引擎冷卻水檢查.....	249
油耗.....	250
配件及改裝.....	251
行李裝載.....	253
進氣口.....	256

磨合期、燃油建議、加油站作業程序

磨合期

為確保愛車將來的可靠性及性能，於最初的 1,000 公里內，請特別留意您的駕駛方式。在此期間內：

- 避免以油門全開起步及急劇加速。
- 前 300 公里應避免緊急煞車。
- 到達排定的保養時間之前請不要更換機油。

大修或換裝引擎後或更換煞車襯後，亦請遵照這些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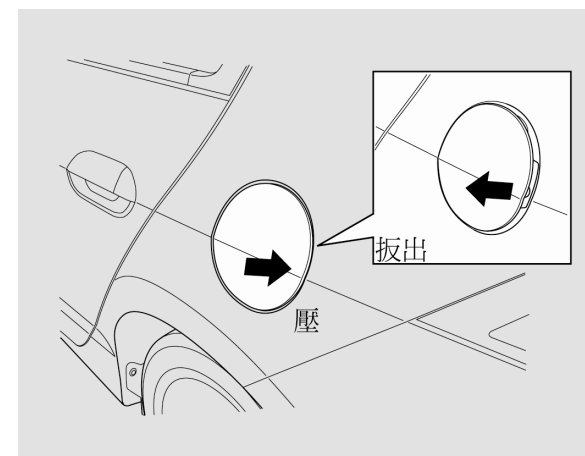
燃油建議

您的愛車的設計必須使用研究辛烷值 (RON) 為 91 以上的無鉛汽油才能發揮最大效能。

建議之汽油種類 (研究辛烷值 - RON) 也許在某些地區無法取得。在此情況下，只要不會造成引擎出現“爆震聲”，便可以較低辛烷值的汽油代替。

使用含鉛汽油會損壞愛車引擎及排放控制系統。也會造成空氣污染。

油箱加油



1. 到加油站加油時，請讓車輛的左側靠近加油機。
2. 確定駕駛座車門已經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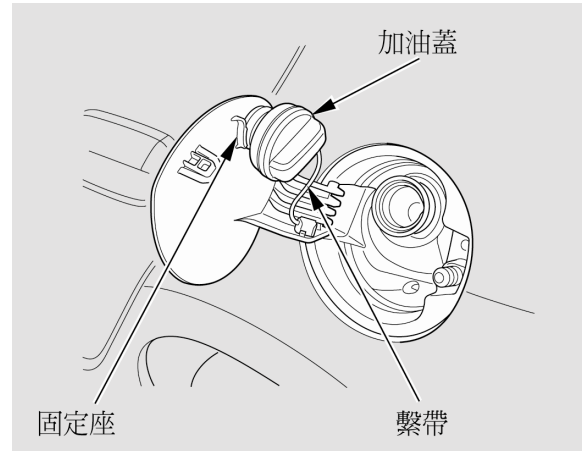
當駕駛座車門上鎖時，加油口蓋也會上鎖。

3. 在車外，推壓加油口蓋右側邊緣的中間位置直到聽見喀噠一聲。此時加油口蓋會稍微的彈起。將它向外扳來開啓。

警告

汽油具有高度可燃性且易爆炸。若處理不慎，您可能燒傷或受重傷。

- 將引擎熄火，並遠離熱源、火花或火焰。
- 務必於室外處理燃油。
- 有溢出，請儘速擦拭乾淨。



4. 請慢慢轉開加油蓋。您可能會聽到嘶嘶聲，這是因為油箱內壓力進行平衡的緣故。將加油蓋置於加油口蓋上的固定架中。

加油蓋與燃油加注口之間有繫帶連接，預防蓋子脫落。

5. 在加油槍發出喀嚓聲、自動停止後，請停止加油的動作。不要嘗試將油箱“加到全滿”。這可讓油箱預留一些空間來容納因溫度變化所造成的膨脹。

續

加油站作業程序

- 將加油蓋鎖回加油口直到聽見至少一聲喀噠聲。
- 將加油口蓋關上扣緊。如果加油口蓋無法完全關妥，請不要強行關上。請先將駕駛座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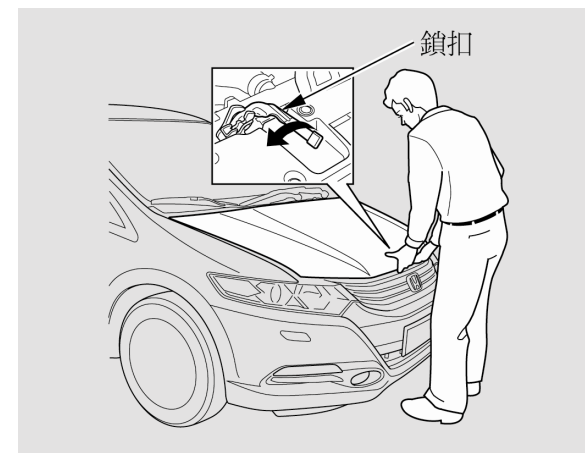
注意

如果在駕駛座車門上鎖的情況下強行關上加油口蓋，可能會造成加油口蓋和它的鎖扣機構永久損壞。

開啓及關閉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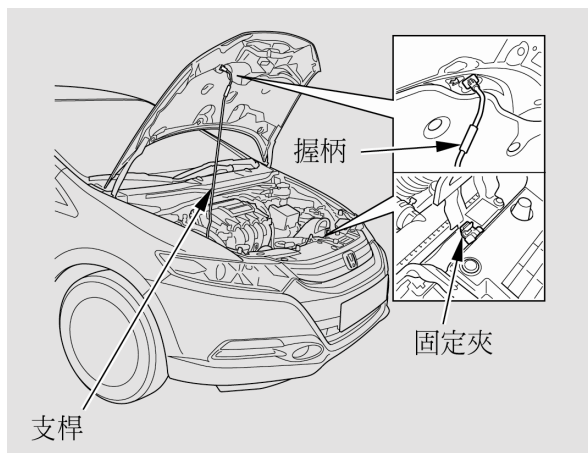


- 停好車輛，並煞緊駐車煞車。拉起儀表板下方角落的引擎蓋開啓把手。此時，引擎蓋會稍微的彈起。



- 將手指伸入引擎蓋前緣與水箱罩之間的縫隙。引擎蓋鎖扣把手就在“H”字樣的標誌上方。上推這個把手來釋放引擎蓋。掀起引擎蓋。

如果引擎蓋鎖扣把手難以扳動，或者未扳起把手就可以打開引擎蓋，則鎖扣機構應進行清潔及潤滑。



3. 握住把柄，將支桿從它的固定夾中拉出。將末端插入引擎蓋指定的孔中。

關閉引擎蓋時，應先將引擎蓋稍微向上舉起，從引擎蓋上的孔內取下支桿。將支桿放回固定夾內。在距離葉子板上方約 30 公分處鬆手讓它自由落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在自動閒置熄火功能啓動的情況下，引擎會熄火但點火開關仍會保持在 ON (II) 位置。請不要打開引擎蓋，因為引擎部件的溫度非常高。

機油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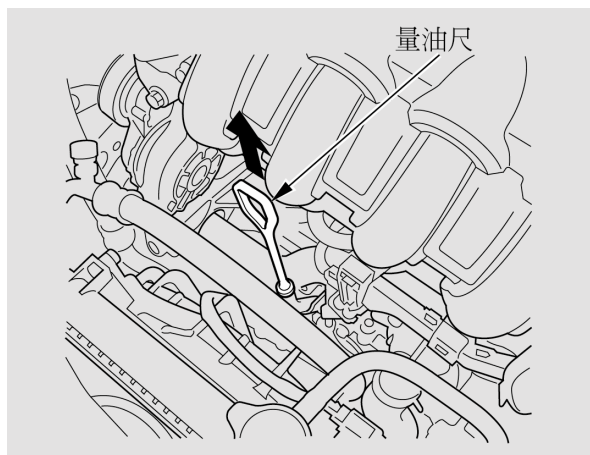
引擎在正常運轉中皆會消耗機油，因此，引擎機油油位應定期檢查，例如加油的時候。長途旅行前務必檢查機油。

機油消耗量取決於車輛行駛方式、氣候及所遇到的路況。機油消耗率可能高達每 1,000 公里約 1 公升。請依當時消耗情況補足到規定的液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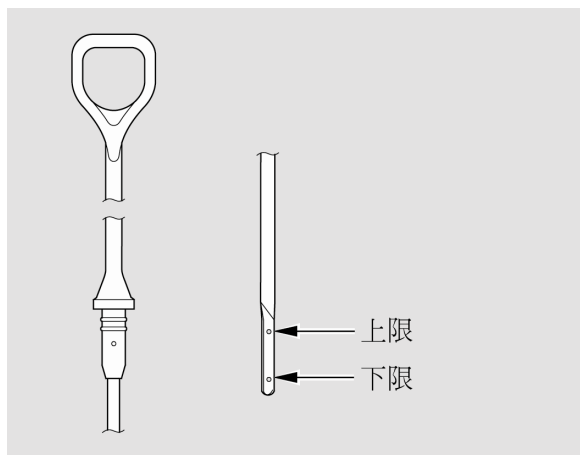
確定引擎已經暖車且車輛停在平坦的地面上。關閉引擎並等候約 3 分鐘然後再檢查機油油位。

續

加油站作業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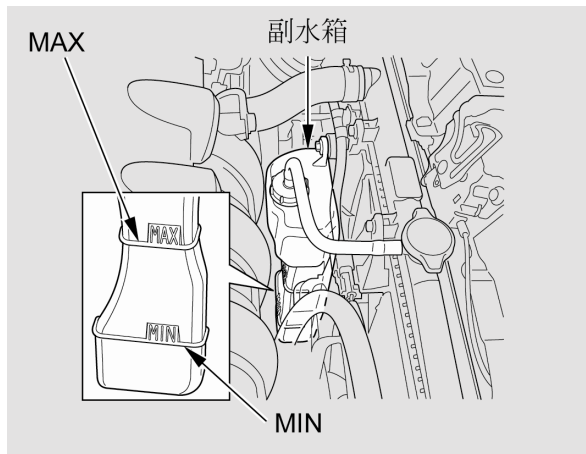
1. 取出量油尺 (橙色環首)。
2. 用乾淨的布或紙巾擦乾量油尺。
3. 將量油尺完全插回導管內。



4. 再次拉出量油尺，檢查機油油位。油位應在上、下限之間。

如果機油油位接近或低於下限時，請參閱第 294 頁的添加引擎機油一節。

引擎冷卻水檢查



檢查副水箱的冷卻水水位。確認其是否在上限 (MAX) 和下限 (MIN) 刻度之間。如果低於下限，有關添加適當冷卻水的內容，請參閱第 292 頁添加引擎冷卻水。

若要檢查愛車其他部份，請參閱第 292 頁的車主維護檢查。

提升燃油經濟性

-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對愛車進行保養。請參閱車主維護檢查 (請參閱第 292 頁)。

例如，胎壓不足會造成車子行駛時阻力大，而更加耗油。

續

油耗

- 車底積存的雪和泥巴也會使車身的重量和行駛阻力增加。經常清潔可降低油耗並減少遭受銹蝕的可能性。
 - 適度地開車。急加速、急轉彎和緊急煞車均會使耗油率增加。
 - 試著永遠使用 D 檔起步。
 - 您可能會發現您的愛車採用引擎與電動馬達的獨特組合，它的駕駛特性可能與您用過的其他車輛有些不同。
 - 試著維持固定的速度。每次減速與加速，皆會使耗油量增加。請適當使用定速控制 (部分車型)。
 - 風的阻力會在高速行駛時使車輛耗用更多的燃油。在高速公路以適當的速度行駛也可以減少風阻並節約用油。
 - 瞬間油耗表和儀表外環燈色可以讓您監控您的油耗並調整您的駕駛習慣以節省燃油。
 - 盡量將多趟短程行駛合併成一趟。
 - 請盡可能使用 ECON ON 模式行駛。
 - 空調會使引擎承受額外的負荷，而增加耗油量。盡可能使用自然通風。
 - 使用 ECON ON 模式並關閉空調是達到最佳油耗表現最有效的方法。
- 您可能會發現使用空調造成油耗表現下降的幅度，會比您在其他車輛所體驗過的幅度更大。雖然空調對引擎所造成的額外負荷並不會比其他車輛更大，但因為您的愛車有絕佳的油耗表現，因此會更為明顯。在炎熱天氣中使用空調可能導致油耗表現低於預期。

改裝車輛，或是加裝非 HONDA 原廠的配件，均會影響愛車的安全性。

在您做任何改裝或是加裝任何配件之前，請先仔細閱讀以下資訊。

配件

HONDA 特約服務站備有 HONDA 原廠配件，可使愛車更具個人風格。這些配件是專為您的愛車設計並且經認可的。

雖然非 HONDA 原廠配件可能適合您的愛車，但可能並不符合原廠規格，可能對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以及可靠性造成負面影響。



警告

不適合的配件或改裝，可能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以及性能，而導致事故，使人員傷亡。

有關配件和改裝的相關說明，請遵照本車主手冊的指示。

如果安裝正確，行動電話、警報裝置、對講機、收音機天線以及低功率無線電系統應不會干擾愛車的電腦控制系統，例如輔助氣囊及防鎖死煞車系統。

加裝任何配件之前，應先：

- 確認該配件不會使愛車的各種燈光變暗，也不會影響車子的正常操控或性能。
- 請確定電子配件沒有電流過載情況 (請參閱第 372 頁) 或干擾愛車的正確操作。
- 在安裝任何電子配件之前，請要求安裝業者與特約服務站聯繫尋求協助。可能的話，應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確認最後的安裝情況。
- 在配備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車上，請勿在側門柱上安裝配件或是超出後車窗。在這些區域加裝的配件可能會干擾到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正常運作。

續

配件及改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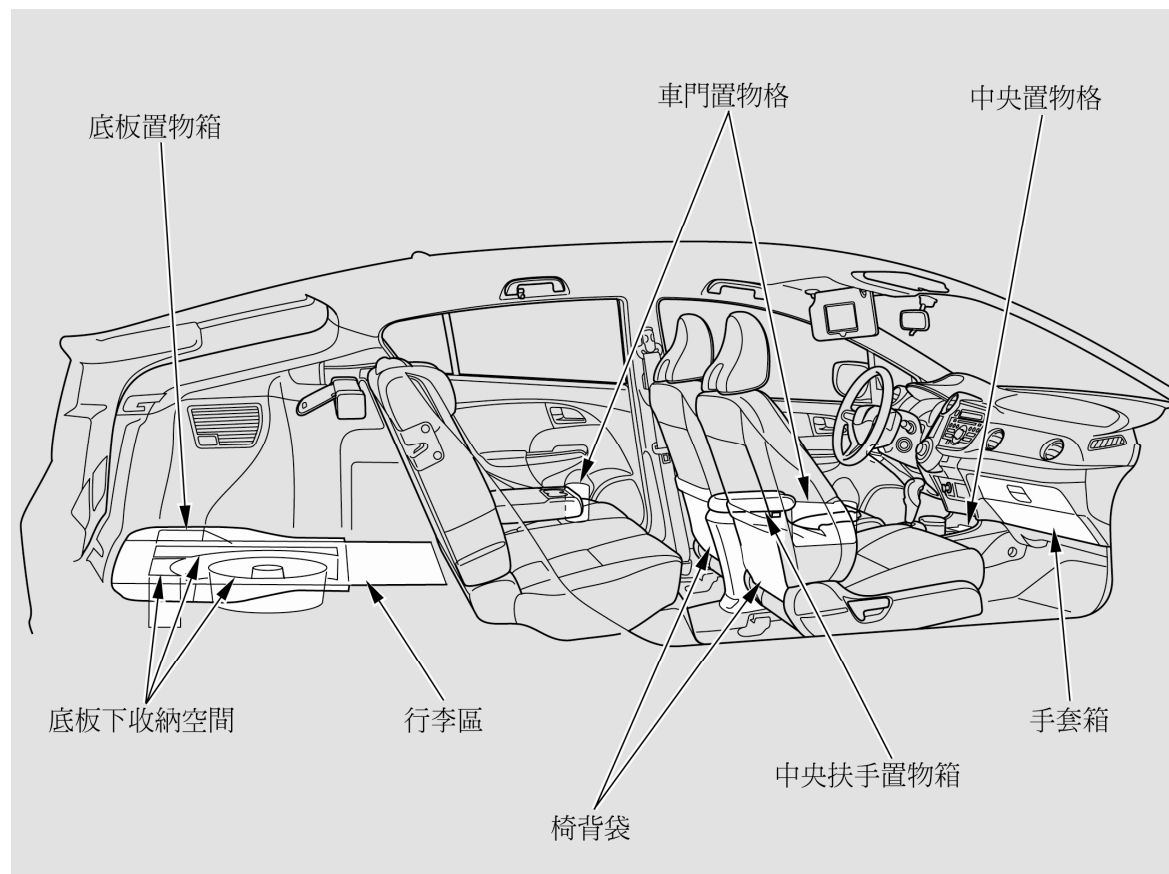
改裝愛車

拆下愛車上的部件或改裝非 HONDA 原廠零組件可能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及可靠性。

舉例如下：

- 使用可明顯降低距地高度的非 HONDA 原廠懸吊套件來降低車高可能會使愛車底盤撞到低速凸起物或是其他突出物，這種狀況可能會使輔助氣囊充氣。
 - 使用非 HONDA 原廠懸吊套件來增加車高可能會影響操控性、穩定性及可靠性。
 - 採一般用設計的非 HONDA 原廠輪圈則可能對懸吊零組件造成過度應力。
- 輪圈及輪胎太大或太小可能會干擾防鎖死煞車及其他系統的操作。
 - 改裝方向盤或任何其他安全配備的零件可能會使系統失效。

行李裝載



您的愛車設有多處便利的收納空間：

- 手套箱
- 車門置物格
- 椅背袋
- 行李區
- 底板置物箱
- 底板下收納空間
- 中央扶手置物箱
- 中央置物格

不過，若裝載過多的行李或是放置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穩定性、煞車距離及輪胎，並降低安全性。裝載各類行李之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各頁的說明。

續

行李裝載

載重限制

當您裝載行李時，車輛、全體乘客和行李的總重不得超過最大可允許載重。前、後車軸的總重亦不得超過最大可允許車軸載重量。有關最大可允許載重量及最大可允許車軸載重量，請參閱第 386 頁。



警告

超載或裝載不當均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與穩定性，而導致事故，使人員傷亡。

請遵照本手冊中有關總載重限制及其他裝載之說明。

物品放置於乘客室中

- 務必將所有物品皆妥善放置，並確認這些物品在事故時，不會飛出傷人。
- 確認放置在前座後側地板上的物品不會在座椅下滾動，而影響駕駛人操控踏板的能力或座椅的正常操作。
堆疊的物品切勿超過前座椅背的高度。
- 行車時，手套箱應保持關閉狀態。如果手套箱未關閉，在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會傷及乘客的膝部。

在行李區中裝載行李

- 將行李平均擺放在行李區的底板上，讓最重的物品放在底部並盡量往前放。利用繩索來固定物品，以免行駛中物品移動。
- 請勿將任何物品放置於行李飾板上（若有此配備），或將物品堆放高於後座的頂端。它可能會妨礙視線並在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
- 不可讓任何液體潑灑在 IMA 電瓶上或附近。潑灑的液體可能會損壞 IMA 電瓶。如果您不小心在電瓶上或附近潑灑液體，請務必在第一時間將潑灑的液體擦拭乾淨。

- 後座椅背可以折疊來提供更大的行李裝載空間。當折疊椅背後，將物品網緊以免事故或緊急煞車時，東西被拋出。所有的行李的高度應保持在低於車窗下緣。如果高度較高，可能會影響簾幕式側邊輔助氣囊的正常運作。

有關折疊後座事宜，請參閱第 17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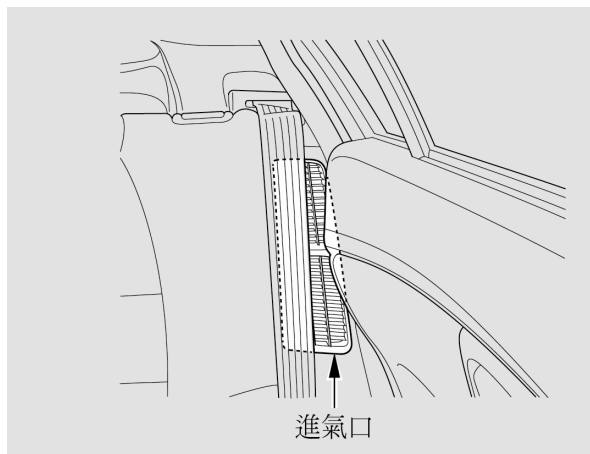
- 如果裝載會妨礙後掀門關閉的大型物品，會造成車輛排放的廢氣進入車內。為避免一氧化碳中毒，請遵照第 71 頁的說明。

有關市售的網綁用工具及固定用部件等，請與特約服務站聯繫。

續

行李裝載

進氣口



IMA 電瓶及電子設備專用的進氣口設於左後柱上。請不要阻遮這個進氣口。否則可能會造成 IMA 電瓶及動力控制單元過熱，而導致 IMA 系統關閉。它會在冷卻後恢復作用。

不可在進氣口上潑灑任何液體也不可讓任何小型異物進入。這可能會損壞 IMA 電瓶及動力控制單元。

本章提供您如何在各種情況下啓動引擎，以及如何操作自動變速箱的方法。同時也包括關於停車、煞車系統、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的重要資訊。

上路前的準備工作.....	258
啓動引擎.....	259
Eco 輔助系統.....	260
自動變速箱 (CVT).....	267
使用換檔快撥鍵駕車.....	272
自動怠速熄火.....	277
駐車.....	280
煞車系統.....	281
防鎖定煞車 (ABS).....	283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285
行駛於惡劣天候中.....	287
拖吊尾車.....	288

出發前的準備工作

在您開車之前，應進行下列檢查及調整。

1. 確認所有車窗、後視鏡及外部車燈均清潔且明亮。清除車上的霜、雪或冰。
2. 檢查引擎蓋是否完全關妥。
3. 檢查後掀門是否完全關妥。
4. 目視檢查輪胎狀況。假如輪胎看起來扁扁的，請使用胎壓計來檢查胎壓。
5. 檢查您隨車裝載物品是否放置正確或固定妥當。
6. 檢查座椅的調整 (請參閱第 168 頁)。
7. 檢查車內、外後視鏡的調整 (請參閱第 178 頁)。
8. 檢查方向盤的調整 (請參閱第 152 頁)。
9. 確定車門均已確實關妥。
10. 繫好安全帶。檢查乘客是否各自繫妥安全帶 (請參閱第 17 頁)。
11. 在啓動引擎時，請檢查儀表板上的各個儀表及指示燈 (請參閱第 78 頁)。
12. 檢查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的符號。

1. 煞緊駐車煞車。
2. 在寒冷天候下，請關掉所有的電氣配件來減少電瓶的負擔。
3. 確認排檔桿置於 P 檔的位置。踩下煞車踏板。
4. 在未踩油門踏板的情況下，將點火鑰匙轉至 START (III) 的位置。每次不要將鑰匙保持在 START (III) 位置超過 15 秒鐘。如果引擎沒有馬上啓動，應暫停至少 10 秒鐘然後再重新嘗試。

注意

晶片防盜器系統可以保護您的愛車免於竊盜的危險。若使用編碼錯誤的鑰匙 (或其他設備)，引擎的燃油系統則會不啓動。詳情請參閱第 154 頁。

冷天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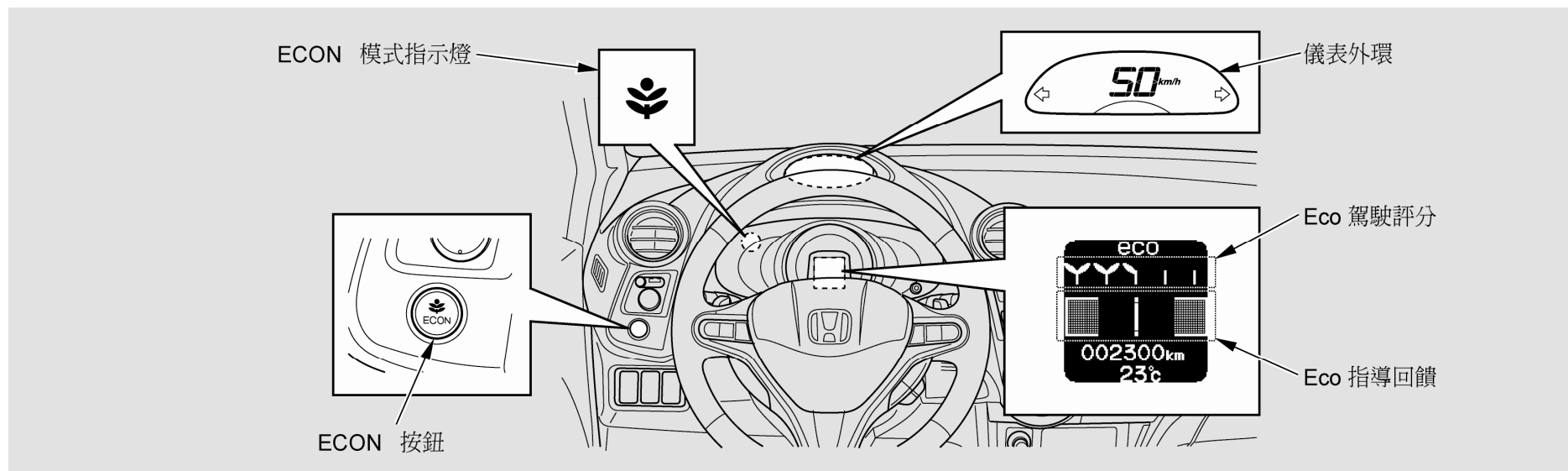
在寒冷天氣中，會使用傳統啓動馬達來取代 IMA 系統啓動馬達。此爲正常現象。

注意

引擎在寒冷天候下難以啓動。而且，在海拔高於 2,400 公尺的地帶，因空氣稀薄，使這個問題更嚴重。

若車外溫度爲攝氏零度以下，或者愛車已數日未駕駛，在行駛前請暖車數分鐘。

Eco 輔助系統



Eco 輔助系統是一套設計來幫助您發展及維持高燃油效率的駕駛方式的教導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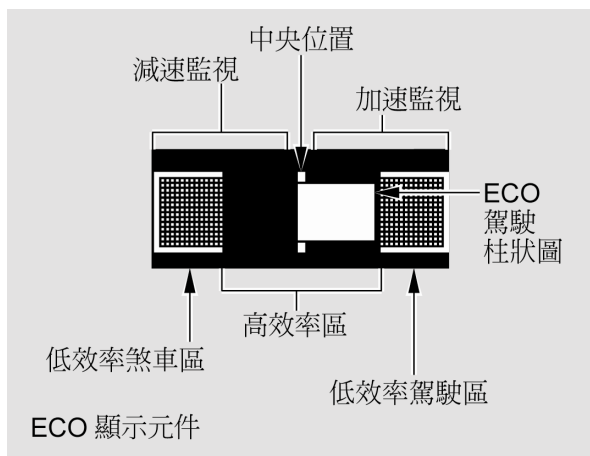
系統會監控您的駕駛方式，並可以顯示它對車輛的油耗表現有何影響。您可以據此來調整您的駕駛方式以達到最佳的油耗表現。(關於油耗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49 頁。)

在 ECON 模式開啓的情況下，可以讓您的愛車的油耗表現獲得更大的改善 (請參閱第 151 頁)。

駕駛回饋資訊會顯示在兩個位置：

- 車速表後方的儀表外環 (請參閱第 262 頁)。
-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 (請參閱第 111 頁)。

Eco 指導回饋



在您開車時，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的 Eco 指導回饋顯示會顯示 ECO 駕駛柱狀圖。

- 在加速時，柱狀圖會在中線的右側伸展。
- 在減速時，柱狀圖會在中線的左側伸展。
- 如果柱狀圖保持在高效率駕駛區範圍內，表示您目前的駕駛方式可以帶來良好的油耗表現。
- 如果柱狀圖伸入低效率駕駛區，表示您目前的駕駛方式對良好的油耗表現沒有幫助。

建議以變速箱 D 位置駕駛以達到更佳的燃油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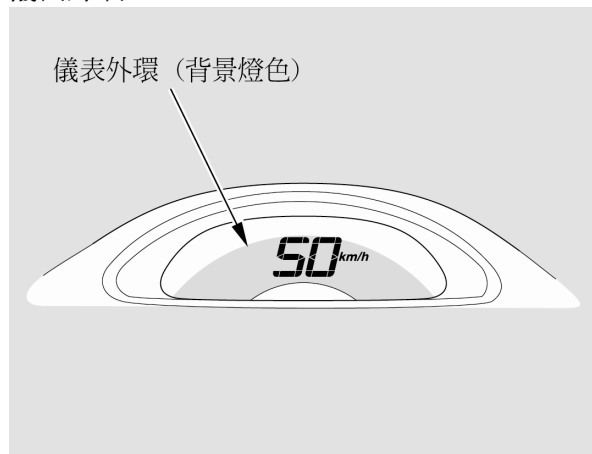
ECO 駕駛柱狀圖範例

駕駛方式	Eco 駕駛柱狀圖
緩慢而穩定的加速 – 最佳油耗表現	
緩慢減速 – 最佳油耗表現	
適當的加速	
適當的減速	
激烈而不一樣的加速 – 較低油耗表現	
激烈的減速 – 較低油耗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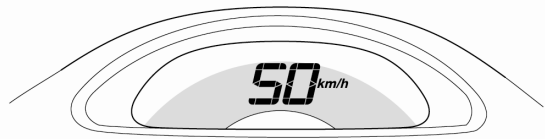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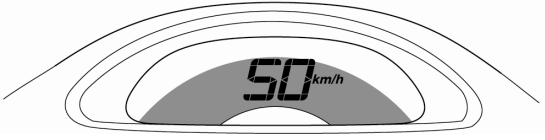
續

Eco 輔助系統

儀表外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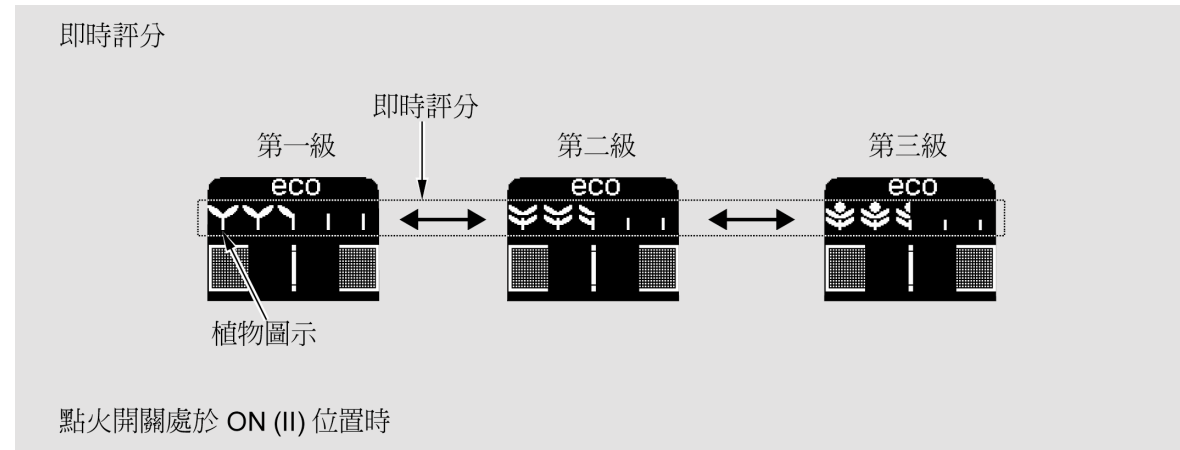
儀表外環 (車速表背景燈色) 會改變燈色來顯示您的駕駛方式所帶來的影響。這個功能可以關閉 (請參閱第 125 頁)。

儀表背景燈色	燃油效率
<p data-bbox="1160 443 1227 475">綠色</p> 	<p data-bbox="1776 470 1809 502">高</p> 
<p data-bbox="1149 673 1238 705">藍綠色</p> 	
<p data-bbox="1160 901 1227 933">藍色</p> 	<p data-bbox="1776 1024 1809 1056">低</p>

Eco 輔助評分

車輛有一套評分系統可以讓您用來監控您的駕駛方式以及它對油耗的影響。這些評分會：

- 在您的駕駛方式有助於燃油效率時，累計
- 在您的駕駛方式無助於燃油效率時，扣減



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會以下列方式顯示 Eco 輔助評分：

即時評分－目前的駕駛行程會呈現在 Eco 指導畫面上，剛開始時植物上沒有任何樹葉。之後，只要您維持經濟的駕駛方式，樹葉就會在目前的駕駛行程中逐漸累加。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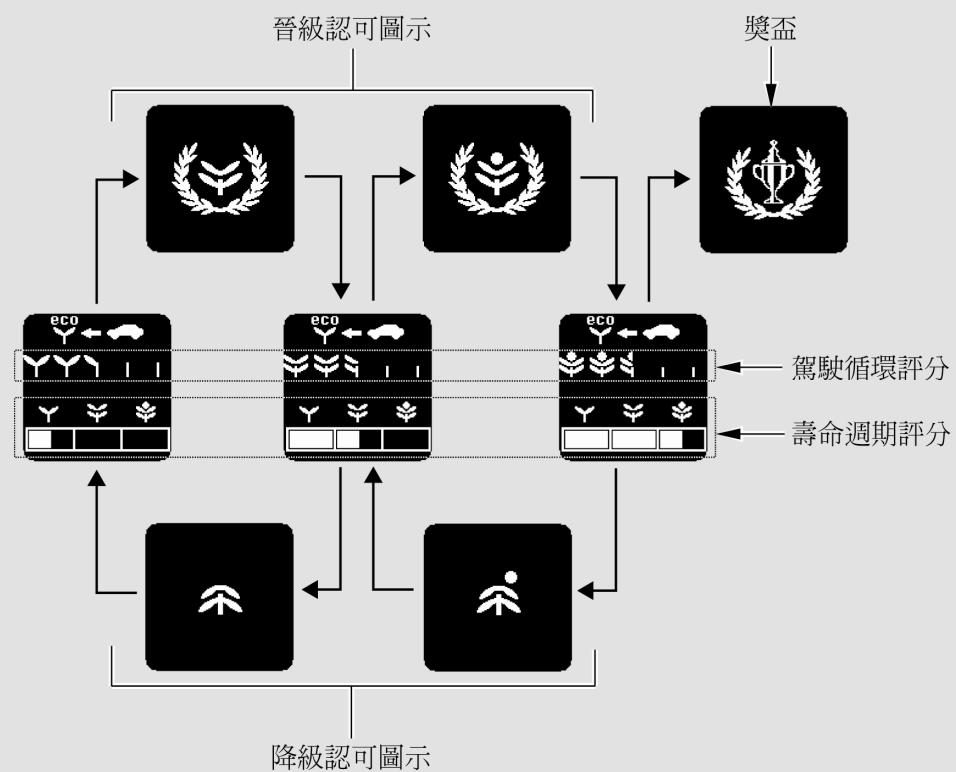
Eco 輔助系統

駕駛循環評分－您剛完成的一趟行程的評分會以“植物”圖示呈現在 ECO 評分畫面上。

壽命週期評分－整個使用壽命期間隨時間累計的評分會以柱狀圖呈現在 ECO 評分畫面的下方。

每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時，ECO 評分就會顯示幾秒鐘來讓您知道目前的等級和整個壽命週期的評分。

駕駛循環評分／壽命週期評分



點火開關關閉時

Eco 分成三個等級，每個等級以五棵植物表示。當您累計獲得一定的樹葉時，就會從一個等級晉級到下一個等級。植物的樹葉會從左側到右側逐漸生長，或者從右側到左側逐漸減少。一旦您達到最高的第三級評分時，就會出現一個獎盃圖示。

這個評分系統的依據是：

- 煞車及加速
- 車速
- ECON 按鈕使用情況
- 怠速空轉時間

即時評分必須隨著時間持續累積才能變換等級。為累積壽命週期評分並進階到下一個等級，您必須在開車時隨時保持有效率的駕駛方式。可能需要幾個月的時間才能從一個等級晉級到下一個等級。每個人的的情況都不一樣。	
等級／顯示及圖示	定義
<p>第一級</p> 	每一棵植物上都長出兩片樹葉。
<p>第二級</p> 	每一棵植物上都增加到四片樹葉。
<p>第三級</p> 	每一棵長出四片樹葉的植物上都增加一個代表開花的圓形圖示。
<p>最高分圖示</p> <p>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p> 	<p>當您達到每個等級的最高分並且晉級到下一個等級時，就會出現一個圖示。這些圖示會在關閉點火開關時短暫出現。</p> <p>在達到第 3 級的最高分之後，系統仍會持續監控您的駕駛情況。</p> <p>如果您仍維持高燃油效率的駕駛方式，您的評分會保持在最高等級。</p> <p>如果您的駕駛方式比較沒有效率，評分也會倒扣，並且可能降到上一個等級 (降級)。</p>

續

Eco 輔助系統

當您進步到一個較高的等級時，系統會更嚴格的監控您的駕駛方式。因此，您必須進一步改進您的駕駛方式才能繼續進階到下一個等級。

以下是一些可能會影響您的評分的情況：

- 極高或極低的環境溫度
- 不一致的加速情況，例如在短時間內反覆踩踏踏板
- 頻繁使用自動恆溫控制系統
- 短程行駛

重置系統

下列程序會清除所有的樹葉和您的壽命週期評分。必須確實遵循這個程序。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確認 **ECON** 模式是否關閉。如果關閉，請進行步驟 1。不要發動引擎。

如果 **ECON** 模式開啓，請按一下 **ECON** 按鈕來將它關閉。同時也需要將點火開關關閉。

再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不要發動引擎。

在 **30** 秒之內完成下列各步驟：

1. 踩下然後放開煞車踏板至少 **2** 次。儀表外環燈色從藍色變為綠色*。

*：只有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的儀表燈色變換的設定為 **ON** 時儀表外環燈色才會改變 (請參閱第 229 頁)。

2. 按下並放開 **ECON** 按鈕 **2** 次 (**ECON** 模式開啓，然後關閉)。儀表外環燈色熄滅，累計的資料也會被清除。

3.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

無段自動變速箱 (CVT)

Honda 無段自動變速箱的獨特設計提供了一個流暢而連續的動力流。它透過電子控制來進行更精密的操作並達到最佳的油耗表現。

排檔桿檔位指示燈



配備換檔快撥鍵的車輛上

儀表板上的這個指示器會顯示排檔桿在什麼位置。

當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D”指示燈會點亮幾秒鐘。若此指示燈在行駛中(無論在任何檔位)閃爍，表示變速箱可能出了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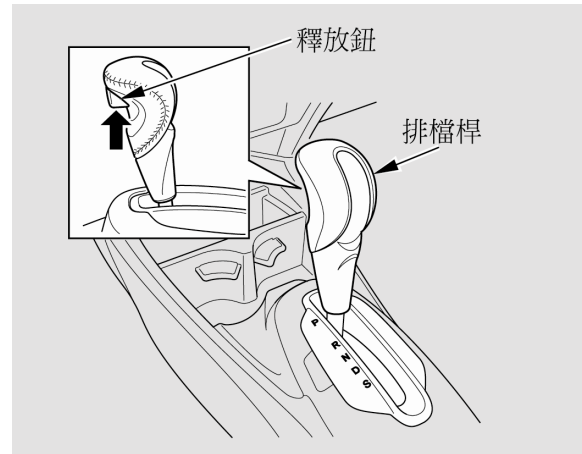
續

自動變速箱 (CVT)

如果故障指示燈與“D”指示燈一起點亮，表示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有問題。此時，應避免急加速，並儘快回到特約服務站檢查變速箱。

當“D”指示燈警示變速箱可能發生問題時，您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TRANSMISSION”（檢查變速箱）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換檔



要從 P 排到任何位置時，請踩下煞車踏板、按住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然後再拉排檔桿。在點火開關處於 LOCK (0) 或 ACCESSORY (I) 位置時，無法從駐車 (P) 檔移出。

配備換檔快撥鍵的車輛上

變換內容：	操作方法：
P 到 R	踩住煞車踏板，按下釋放鈕。
R 到 P N 到 R D 到 S	按下釋放鈕。
S 到 D D 到 N N 到 D R 到 N	移動排檔桿。

駐車 (P)— 這個檔位會以機械方式鎖定變速箱。關閉或啓動引擎時，請使用駐車 (P) 檔。要從駐車 (P) 檔排出時，您必須踩住煞車踏板而且腳不能踩在油門踏板上。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移動排檔桿。

若完成上述所有操作後，仍無法將排檔桿自駐車檔位排出，請參閱第 271 頁的“排檔桿鎖定釋放”。

爲避免變速箱損壞，必須在愛車完全停止後，才可排入駐車 (P) 檔。換檔至駐車 (P) 檔時，也須按下排檔桿釋放鈕。排檔桿必須置於駐車 (P) 檔位，才能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倒檔 (R)— 踩住煞車踏板並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來從駐車 (P) 排到倒檔 (R)。要從空檔 (N) 排入倒檔 (R) 時，車輛必須完全停止才可進行。從空檔 (N) 排入倒檔 (R) 前，請按下釋放鈕。

空檔 (N)— 若您要重新啓動熄火的引擎或在暫時停車時需讓引擎維持怠速運轉的狀態時，可使用空檔。無論何種原因，在需要離開愛車時，請排入駐車 (P) 檔位置。將排檔桿自空檔排入其他位置時，請踩住煞車踏板。

行駛 (D)— 正常行駛請使用這個檔位。變速箱會配合駕駛情況自動進行調整來讓引擎保持在最適當的轉速。

續

自動變速箱 (CVT)

二檔 (S) — 要排入 S 位置時，請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然後將排檔桿排到 S。S 位置除了變速比範圍不一樣以獲得較佳的加速性並增進引擎煞車之外，其他都與 D 位置類似。

當排檔桿置於 D 或 S 位置時，您也可以使用換檔快撥鍵來進行變速箱升檔或降檔。使用換檔快撥鍵，就像是操作一個沒有離合器踏板的手排變速箱。關於使用換檔快撥鍵駕駛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272 頁。

引擎轉速限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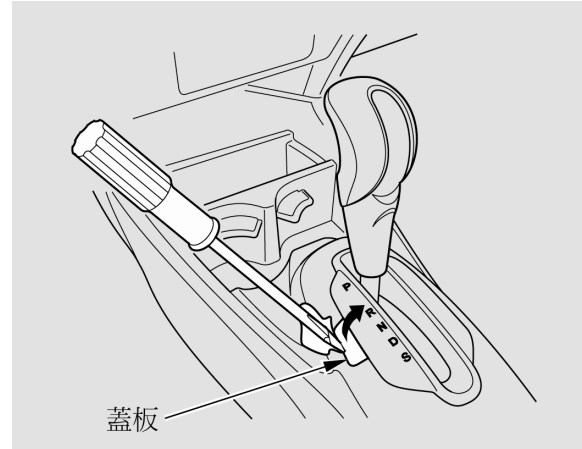
當車輛達到任何一個檔位的最高速度時，您可能會感覺到引擎斷油而熄火。

CVT 會自動換檔以便在任何檔位都能維持適當的引擎轉速。這是由於引擎電腦控制系統中的限速器 (180 km/h) 所造成的結果。當您將速度降到低於最高速以下時，引擎就會恢復正常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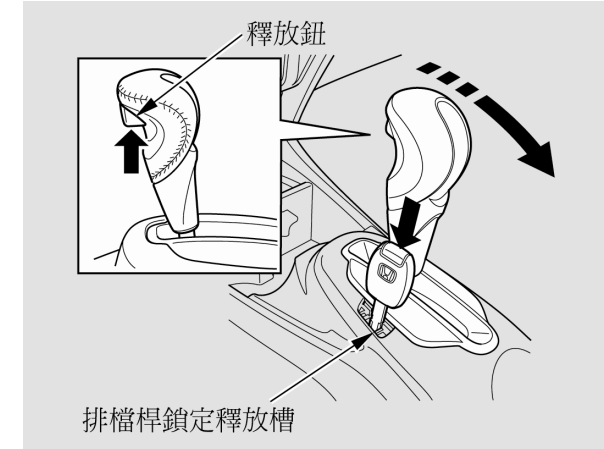
排檔桿鎖定釋放

如果踩下煞車踏板，按下釋放鈕無法將排檔桿移出駐車位置的話，您可使用此方式將排檔桿從駐車位置移出。

1. 煞緊駐車煞車。
2. 將鑰匙從點火開關上取下。
3. 在排檔桿鎖定釋放槽蓋板的凹口處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或金屬指甲鉗，小心從蓋子的凹口撬開來將它拆下。



4. 將鑰匙插入排檔桿鎖定釋放槽中。
5. 按下排檔桿的釋放鈕，同時將鑰匙向下推，可將排檔桿從駐車位置排入空檔位置。



6. 將鑰匙從排檔桿鎖定釋放槽取出，然後重新蓋上蓋板。請確定蓋板的凹口在左側。踩下煞車踏板，並重新啓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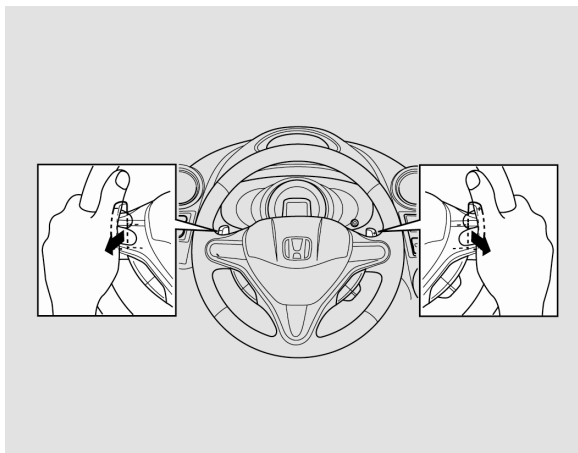
如果您需使用排檔桿鎖定釋放，即表示車輛發生問題。請與您的特約服務站聯絡檢查車輛。

使用換檔快撥鍵駕車

在變速箱設定於 **D** 位置時使用換檔快撥鍵
(**D** 換檔快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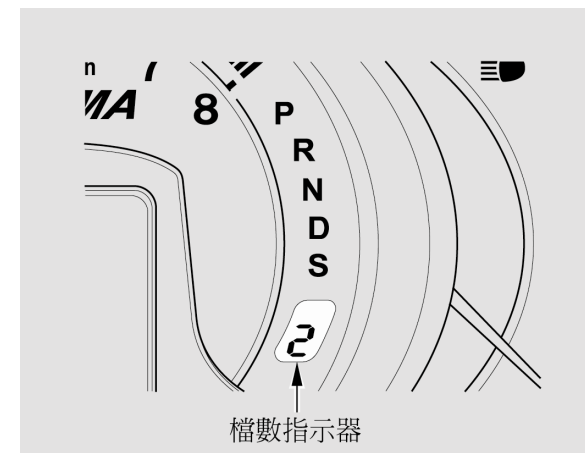
當您以 **D** 位置行駛時，撥動任一個換檔快撥鍵即可由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切換為 **D** 換檔快撥模式。您可以利用換檔快撥鍵來進行 7 段手動升檔或降檔。

降檔可以讓您在爬坡時獲得更多的動力，並在下陡坡時提供引擎煞車效果。



撥動位於方向盤二側的 **+** (右) 或 **-** (左) 換檔快撥鍵即可升檔或降檔。

撥動 **+** (右) 換檔快撥鍵可進行升檔。撥動 **-** (左) 可進行降檔。



當您撥動任一個換檔快撥鍵時，檔數指示器會顯示所選取的檔位數字。

當變速箱恢復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時，檔數指示器的顯示就會消失。

使用－(左)換檔快撥鍵進行降檔可以在下陡坡或下長坡時增加引擎煞車並在爬坡時提供更多的動力。您也可以升檔以降低引擎轉速。

變速箱控制系統會監測油門踏板位置及行駛狀態。在一般行駛情況下，當您踩下油門踏板時，系統會判定您以固定的速度行駛且未使用換檔快撥鍵。在這種情形下，D換檔快撥模式會被取消，而且變速箱會自動恢復為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要手動取消 D 換檔快撥模式時，請撥住 + 側換檔快撥鍵直到檔數指示器的顯示消失為止。

如果沒有進行加速，變速箱會維持在先前選定的檔數。

續

使用換檔快撥鍵駕車

每撥一下任一個換檔快撥鍵時，變速箱就會升高或降低一個檔數。如果您想連續升高或降低 2 個檔以上，請撥兩次換檔快撥鍵，暫停，然後再撥動換檔快撥鍵。

在下列狀況下，自動變速箱 (CVT) 變速箱不會允許換檔：

- 在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較低檔數的上限之前進行降檔。

如果您進行降檔操作，檔數指示器會閃爍幾次較低的檔數，然後回到一個較高的檔數。

- 在引擎轉速即將到達較高檔數的下限之前進行升檔。
- 同時撥動二個換檔快撥鍵。
- 在一個換檔快撥鍵被按住時撥動另一個換檔快撥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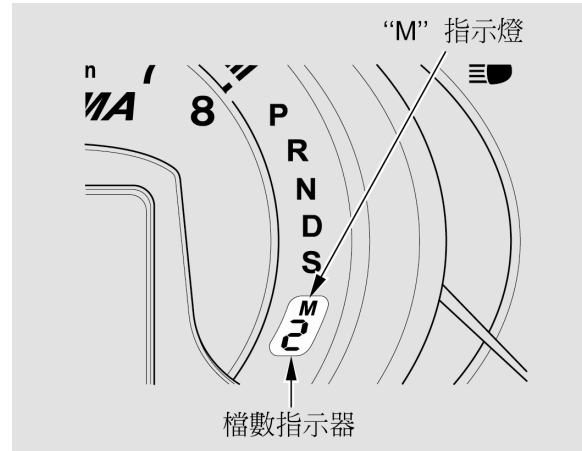
當車輛完全停下以及車速降到約 10 km/h 時，變速箱會降到 1 檔並恢復為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當您使用換檔快撥鍵行駛時，如果變速箱有問題，D 指示燈會閃爍，D 換檔快撥模式會被取消，且變速箱會恢復為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在變速箱設定於 **S** 位置時使用換檔快撥鍵 (7 速手排模式)

在排檔桿處於 **S** 位置時，您可以選擇使用 7 速手排模式來換檔；這個模式使用換檔快撥鍵進行換檔，與手排變速箱（但沒有離合器踏板）相似。

要進入 7 速手排模式時，請按下排檔桿前方的釋放鈕，再將排檔桿移到 **S** 位置，然後撥動任一個換檔快撥鍵即可。要取消 7 速手排模式並恢復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時，將排檔桿移離 **S** 位置即可。移動排檔桿時請小心不要移錯位置。當您以 7 速手排模式行駛時，變速箱不會自動恢復為一般自動變速箱 (CVT)。



當您將排檔桿從“D”移到“S”位置並撥動任一個換檔快撥鍵時，檔數指示器會顯示“M”並伴隨顯示所選取的檔數。

若要升檔，請撥動 + (右) 換檔快撥鍵。若要降檔，請撥動 - (左) 換檔快撥鍵。

如果持續踩住油門踏板而沒有撥換檔快撥鍵，檔數會在轉速錶進入紅線區之前自動升檔。

當車輛減速到完全停止時，變速箱也會自動換檔。當車速降到 10 km/h 以下時，它會降擋到一檔。

使用 - (左) 換檔快撥鍵進行降檔可以在下陡坡或下長坡時增加引擎煞車並在爬坡時提供更多的動力。您也可以升檔以降低引擎轉速。

續

使用換檔快撥鍵駕車

在下列狀況下，自動變速箱 (CVT) 變速箱不會允許換檔：

- 在引擎轉速即將達到較低檔數的上限之前進行降檔。

如果您進行降檔操作，檔數指示器會閃爍幾次較低的檔數，然後回到一個較高的檔數。

- 在引擎轉速即將到達較高檔數的下限之前進行升檔。
- 同時撥動二個換檔快撥鍵。
- 在一個換檔快撥鍵被按住時撥動另一個換檔快撥鍵。

L (低速) 模式—要切換到低速模式時，請同時撥住兩個換檔快撥鍵直到看見檔數指示器顯示 **L** 為止。使用低速模式可以在爬坡時獲得更充沛的動力，以及在下陡坡時發揮最大的引擎煞車。

為幫助維持最佳的油耗表現，您的愛車具備有一個自動怠速熄火功能。根據環境條件以及車輛操作情況，引擎會在您停車時熄火。

引擎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關閉：

車輛停下，排檔桿在 D 位置，且踩下煞車踏板。

在車速降到 11 km/h 以下並踩下煞車踏板時，引擎也可能會熄火。

在自動怠速熄火功能啟動時，儀表板中的自動閒置熄火指示燈會閃爍 (請參閱第 279 頁)。

引擎在 ECON 模式開啓時會比關閉時更可能自動熄火 (請參閱第 151 頁)。

引擎在下列狀況下將不會自動熄火：

- 在引擎啟動後車速從沒有高於 11 km/h 以上。
- 引擎冷卻水溫度極低。

- 變速箱油溫度極低。
- 車輛停止而排檔桿在 P、R、S 或 L 位置。
- 車輛停在一個斜坡時。
- 擋風玻璃除霧器開啓時。
- 選擇高風扇速度時 (水平風扇速度指示器顯示超過 4 格)。
- IMA 電瓶電量極低時。

續

自動怠速熄火

引擎在下列狀況下可能不會自動熄火：

- ECON 按鈕關閉，車外溫度與自動恆溫控制系統的溫度設定之間沒有明顯差距時。
- 自動恆溫控制系統正進行空氣除濕時。
- 車輛突然進行煞車而停下時。

當 ECON 按鈕開啓時，引擎更可能會自動熄火。關於 ECON 按鈕，請參閱第 151 頁。

引擎在下列情況下會自動重新啓動：

煞車踏板放開時。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踩住煞車踏板，引擎也會重新啓動：

- 檔位切換到 R 或 L 位置。
- 踩下油門踏板。
- 停在斜坡上，施加在煞車踏板上的壓力減少而車輛開始移動時。
- IMA 電瓶電量過低時。
- 引擎冷卻水溫度過低時。

- 在停車時反覆對煞車踏板施加壓力並稍微放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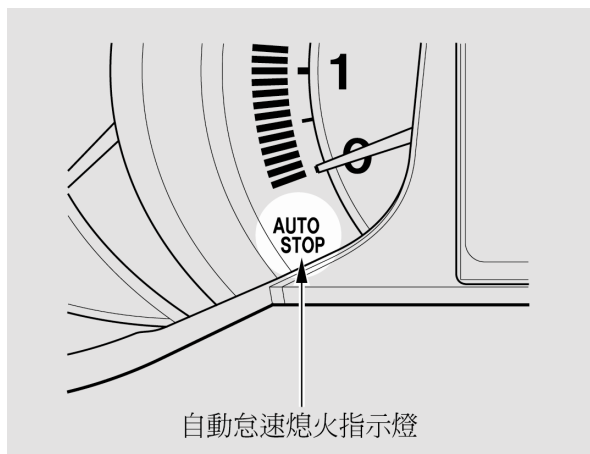
- ECON 按鈕關閉，且車外溫度與自動恆溫控制系統的溫度設定之間的差距變顯著時。

- 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開始對車內進行除濕時。

- 擋風玻璃除霧器按鈕按下時。

如果自動怠速熄火功能將引擎熄火的時間拉長，IMA 和 12 伏特電瓶的電量會變低，引擎可能無法自動重新啓動。當您要下車時，請務必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煞緊駐車煞車，並取出鑰匙。

自動怠速熄火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自動怠速熄火系統作用時閃爍。如果在指示燈閃爍時打開駕駛座車門，蜂鳴器會發出警音來顯示自動閒置熄火系統作用中。

如果在自動恆溫控制系統開啓的情況下操作擋風玻璃雨刷，自動閒置熄火啓動的時間可能會縮短。

駐車

停車時，務必使用駐車煞車。必須確實煞緊駐車煞車，否則愛車停放在斜坡上時，可能會向下滑動。

在您將變速箱切換到 P 檔位前，請煞緊駐車煞車。這可避免車輛移動並對變速箱的駐車機構施加壓力。

駐車小秘訣


- 確定車窗均已關妥。
- 關掉車燈。
- 請將行李與貴重物品等放到行李區或是隨身攜帶。
- 將車門及後掀門上鎖。

在配備防盜保全系統的車輛上

檢查儀表板上的指示燈來確定防盜保全系統是否已經設定。

- 切勿將愛車停放在枯葉、茂盛的草地或其他可燃物的上方。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的高溫可能引燃這些易燃物。

- 駐車時，若車輛朝上坡方向停放，應將前輪轉離路緣。
- 駐車時，若車輛朝下坡方向停放，應將前輪轉向路緣。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符號伴隨一個“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您的愛車配備前碟式煞車。採用真空倍力輔助煞車系統以協助減輕駕駛者踩踏煞車踏板的力量。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可以在緊急煞車時幫助您維持轉向控制。

將腳放在踏板上會使煞車輕微磨擦，這會累積熱量、增加磨損，並降低煞車效能。還會使煞車燈一直亮著，造成後方駕駛者的困擾。

行駛於下坡路段時，不斷的踩踏煞車踏板，會使煞車的溫度升高，降低煞車效能。請將腳從油門移開並排入一個較低檔位，利用引擎來協助煞車。

若涉水而過後，務必檢查煞車。適度踩下煞車踏板，感覺是否運作正常。否則，請反覆輕踩煞車直到作用正常為止。行駛時需格外小心。

續

煞車系統

煞車系統設計

負責操控煞車的液壓系統包含兩個獨立迴路。每個迴路均以對角方式橫過車輛 (左前輪煞車與右後輪煞車連接等) 來作用。假如其中一個迴路出了問題，另外二輪仍有煞車作用。

車輛同時具備有下列功能：

蠕行輔助系統

在排檔桿設定於 **D**、**S** 或 **L** 位置時，這個功能會在您放開煞車踏板時短暫施加煞車壓力以防止車輛意外移動。

煞車輔助

這個功能可以在緊急煞車情況下幫助您以較少的施力來進行煞車。

煞車來令片磨損指示器

所有車型上的前碟式煞車都有可發出聲音的煞車襯墊磨損指示器。

如果煞車來令片需要更換，在踩下煞車踏板時您會聽到尖銳刺耳的金屬刮擦聲。這個聲音會一直持續到您更換新的煞車來令片為止。使用時偶而出現尖銳磨擦聲或吱吱聲響是正常的現象。

防鎖定煞車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ABS) 可以透過比人的反應快上許多的迅速而反覆的施加煞車來幫助避免輪胎鎖死並協助您保有對轉向的控制。

電子煞車力道 (EBD) 系統是屬於 ABS 的一部份，會根據車輛的載重情況來平衡前後輪的煞車力分配。

您不可以反覆踩放煞車踏板。

請保持踩住煞車、在煞車踏板上施加穩定的壓力，讓 ABS 為您工作。這有時也稱為“重踩並轉向”。

ABS 系統作動時，您將會感受到一股脈衝力從煞車踏板上傳來，而且也可能聽到一些噪音。這是正常情況：ABS 會迅速反覆施加煞車。在乾燥的路面上，您必須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才能使 ABS 啟動。但是，您若在積雪或結冰路面上煞車，您可能會馬上感覺到 ABS 系統作動。



ABS 指示燈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表示煞車系統的防鎖定功能已經關閉。煞車仍可像傳統的系統般作用，但沒有防鎖定功能。您應儘快讓車輛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如果 ABS 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請依照第 369 頁所示來測試煞車。

當 ABS 指示燈點亮時，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SYSTEM” (檢查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續

防鎖定煞車 (ABS)

如果 ABS 指示燈和煞車系統指示燈同時亮起，且駐車煞車已完全釋放，EBD 系統也可能會關閉。

發生這個狀況，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 ABS 系統) 及“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伴隨這些符號。

請依照第 369 頁所示來測試煞車。如果煞車感覺正常，請緩慢行駛並儘快回到您的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此時應避免緊急煞車，以免使後輪鎖死，導致愛車失控。

重要之安全提示

ABS 並不能縮短停下車輛的時間或距離。它只能在煞車期間協助保持轉向控制。

ABS 系統無法避免由於突然變換方向所造成的打滑現象，例如在過彎時速度太快或是突然變換車道。請務必配合路況及天氣狀況以安全的速度開車。

ABS 無法保證車輛的穩定性。緊急煞車時，請適度地轉動方向盤。轉動方向盤的動作太過於激烈，仍有可能使愛車衝到對向車道或是駛離道路。

在鬆軟或凹凸不平的路面 (如砂石路或積雪路面) 上行駛時，相較於無 **ABS** 系統的車輛，有 **ABS** 系統的車輛可能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在此情況下，應降低車速，並與其他車輛保持較長的距離。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可在過彎時如果轉向過度或轉向不足時幫助穩定車輛。它也可以幫助您在鬆軟或濕滑路面上加速時維持抓地力。它會調節引擎的動力輸出並選擇性的施加煞車來達到這個作用。

當 VSA 啟動時，您可能會發現引擎的反應與油門的操作並不一致，跟平常不太一樣。VSA 液壓系統也有可能發出一些噪音。您也會看到 VSA 系統指示燈閃爍。

VSA 系統並不能在所有任何情況下增進車輛的行駛穩定性，且不能控制車上的整個煞車系統。您仍必須以合理的速度駕駛及過彎並保持充分的安全距離。



VSA OFF 指示燈

當 VSA 關閉時，VSA OFF 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



VSA 系統指示燈

當 VSA 啟動時，您會看到 VSA 系統指示燈閃爍。

如果 VSA 系統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請在安全的情況下將車輛停在路旁，並將引擎熄火。重新啟動引擎，以便重新設定系統。如果 VSA 系統指示燈繼續點亮或者在行駛中再次點亮，請回到特約服務站接受 VSA 系統檢查。

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如果指示燈沒有點亮，表示 VSA 系統可能有問題。請儘快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

當 VSA 系統指示燈點亮時，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一個“CHECK VSA SYSTEM” (檢查 VSA 系統) 的訊息伴隨一個符號。

沒有 VSA 功能，您的愛車仍具有正常的煞車及轉向能力，但不會有 VSA 的循跡性及穩定強化功能。

續

車輛動態穩定控制 (VSA) 系統

VSA OFF 開關



這個開關在駕駛側出風口下方。要開啓或關閉 VSA 系統，請壓住開關直到您聽到一聲嗶聲。

當 VSA 關閉時，VSA OFF 指示燈會點亮來提醒您。再次按住開關。這會使系統重新開啓。

每次啓動引擎時 VSA 都會開啓，即使您上次開車時已經將它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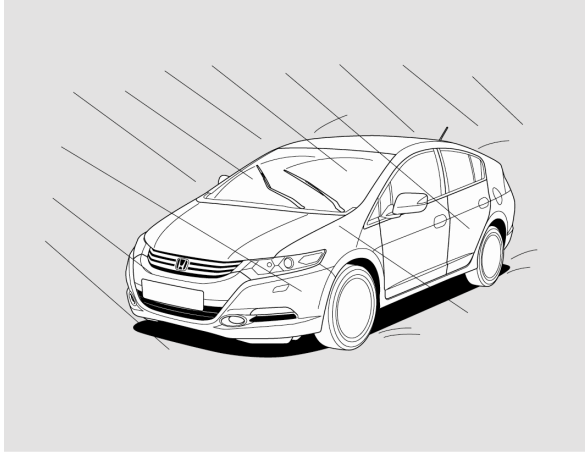
當您愛車困在泥濘或新雪等異常狀況當中時，暫時關閉 VSA 可能會比較容易讓車輛脫困。當 VSA 系統關閉時，循跡控制系統也會關閉。只有在 VSA 啓動而無法使車輛脫困時，才可以關閉 VSA 來嘗試使車輛脫困。

在使您的車輛脫困之後，請務必立即再次開啓 VSA。我們不建議您在 VSA 與循跡控制系統關閉的情況下駕駛愛車。

VSA 和輪胎尺寸 (部份車型)

使用不同的輪胎及輪圈尺寸行駛可能會造成 VSA 故障。在更換輪胎時，請確定與原來的輪胎尺寸及型式一致 (請參閱第 330 頁)。

如果您安裝冬季胎，請確定尺寸與原來隨車的輪胎相同。在冬季行駛時也必須像沒有配備 VSA 時一樣小心。



在有雨、霧及雪的情況下行駛，需要不同的駕駛技巧，因為在此種情況下，循跡性及能見度均會降低。當您需要在惡劣天候下行駛時，請確實保養車輛，並且需要更加小心謹慎。在這些狀況下不應使用定速控制。

駕駛技巧— 行車速度應比乾燥天候時更慢。即使是在只有些微潮濕的情況下，您的愛車也需較長的時間才能做出反應。對所有控制裝置施加平穩、均勻的壓力。在潮濕的天候中，急轉彎或緊急煞車均可能導致愛車失控。行駛於不同駕駛狀況的最初數公里時，必須格外小心駕駛。於雪地中行駛時更是如此。一個人可能會在夏季裡忘記某些雪地駕駛技巧需要透過練習來重新學習這些技巧。

在長期乾旱後的雨天中行駛應格外小心。數月乾旱後的第一場雨會使油料浮於道路表面，導致路面濕滑。

能見度— 在所有天候狀況下，最重要的是能清楚地看見四面八方又能讓其他駕駛人看見。於惡劣天候下，要做到這一點更顯困難。為能更清楚地讓他人看見，在白天亦應打開頭燈。

應該經常檢查擋風玻璃雨刷和清洗器。擋風玻璃清洗器貯水筒內應保存足夠的清洗液。若雨刷刷不乾淨或者在擋風玻璃上留下痕跡，則應該更換擋風玻璃上的雨刷片。請利用除霧器和空調以避免車窗內側起霧（請參閱第 19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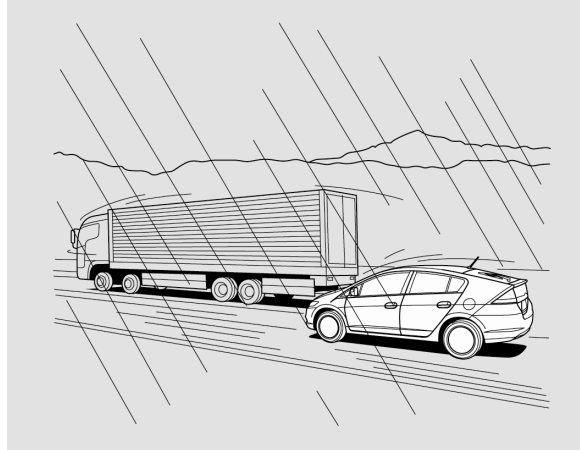
續

行駛於惡劣天候中、拖吊尾車

抓地力－應經常檢查輪胎的磨損狀況及胎壓是否正常。兩者對於防止車輛“浮水現象”(即在潮濕路面上喪失抓地力) 是非常重要的。在冬季，前、後輪皆應裝上雪地輪胎，以獲得最佳操控性。

應仔細察看變化多端的道路狀況。潮濕的樹葉可能會像冰一樣滑；“乾淨的”道路上可能有片片薄冰。當車外溫度接近零度時，行駛條件可能非常危險。路面可能會有水坑與冰，因此，愛車的抓地力可能在無預警下突然改變。

換低速檔時應加倍小心。如果抓地力較差，驅動輪可能會被鎖死片刻，導致打滑。



超車或被超車時要非常小心謹慎。大型車駛過時，會使路面水花四濺，降低能見度，而且風的衝擊亦會導致愛車失控。

注意：切勿行駛於積水過深的道路上。行駛於水深之處會造成引擎及電氣設備受損，進而導致愛車拋錨。

拖吊尾車

您的愛車不是為拖吊尾車而設計的。

定期保養是維護愛車的不二法門。您的愛車會具備更好的安全性，更好的省油效能，給您放心又安全的駕馭感受。本章節詳列須定期檢查的項目與其檢查方法。同時，亦詳載您可自己進行的簡單保養工作。一般與嚴苛行駛狀態下的定期保養時間說明能提醒您何時該進行保養。

保養安全性	290
定期保養	291
各類液體添加位置	293
添加引擎機油	294
引擎冷卻水	295
擋風玻璃清洗器	297
自動變速箱油	298
煞車油	300
空氣濾清器濾芯	301
燃油濾油器	302
車燈	303
空調系統	323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	324
雨刷片	326
輪胎	330
檢查 12 伏特電瓶	335
車輛儲放	338

保養安全性

所有本章所沒有說明的保養項目應由授權技師或其他合格技師執行。

重要安全預防措施

為避免潛在的危險，在開始進行之前請詳細閱讀本手冊，並確定您擁有所需的工具及技能。

- 請確定將車輛停置平坦地面上，煞緊駐車煞車，並將引擎熄火。
- 要清洗零件時，請使用市售去油劑或零件清洗劑，不可使用汽油。
- 為減少引發起火或爆炸的危險，12 伏特電瓶及所有與燃油有關的零件都應遠離香煙、火花以及火焰。
- 在使用電瓶或壓縮空氣進行工作時，請穿戴護目鏡及防護衣。



警告

不正確的保養車輛或者沒有在行駛前解決問題，可能導致車禍意外而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請務必遵循車主手冊中的檢查、保養建議及時程。

車輛的潛在危險性

- 引擎排氣所造成的一氧化碳中毒。在您操作引擎時請確定保持適當的通風。
- 高溫零件所造成的灼傷。在碰觸任何零件之前，應等候引擎及排氣系統冷卻下來。



警告

沒有確實遵循保養指示及預防措施可能導致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請務必遵循本車主手冊中的程序及預防措施。

以下說明一些最重要的安全預防措施。不過，我們無法提醒您所有可能在執行保養時發生的危險。只有您能自行決定是否執行特定的工作。

定期保養內列出了所有必備的保養項目，以保愛車永遠維持在最佳性能。保養作業應由專業、合格之技師，按照 HONDA 標準程序及規格進行。各大授權 HONDA 特約服務站均符合上述規定。

保養時程以您在正常交通情況下用來搭載乘客及附屬行李為根據。請遵照下列建議事項：

- 切勿超過愛車的負載限制。這會造成引擎、煞車及其他車輛組件負擔過重。
- 請於合適的路面上行駛，並遵守法定速限。

- 請定期駕駛愛車數公里。
- 務必使用建議的汽油 (請參閱第 244 頁)。

我們建議：進行保養時，請使用 HONDA 原廠零件及油品。原廠之零件及用油與 HONDA 新車所配備的同為高品質的產品，因此，絕不會有不合適或故障的情形出現。

續

定期保養

車主維護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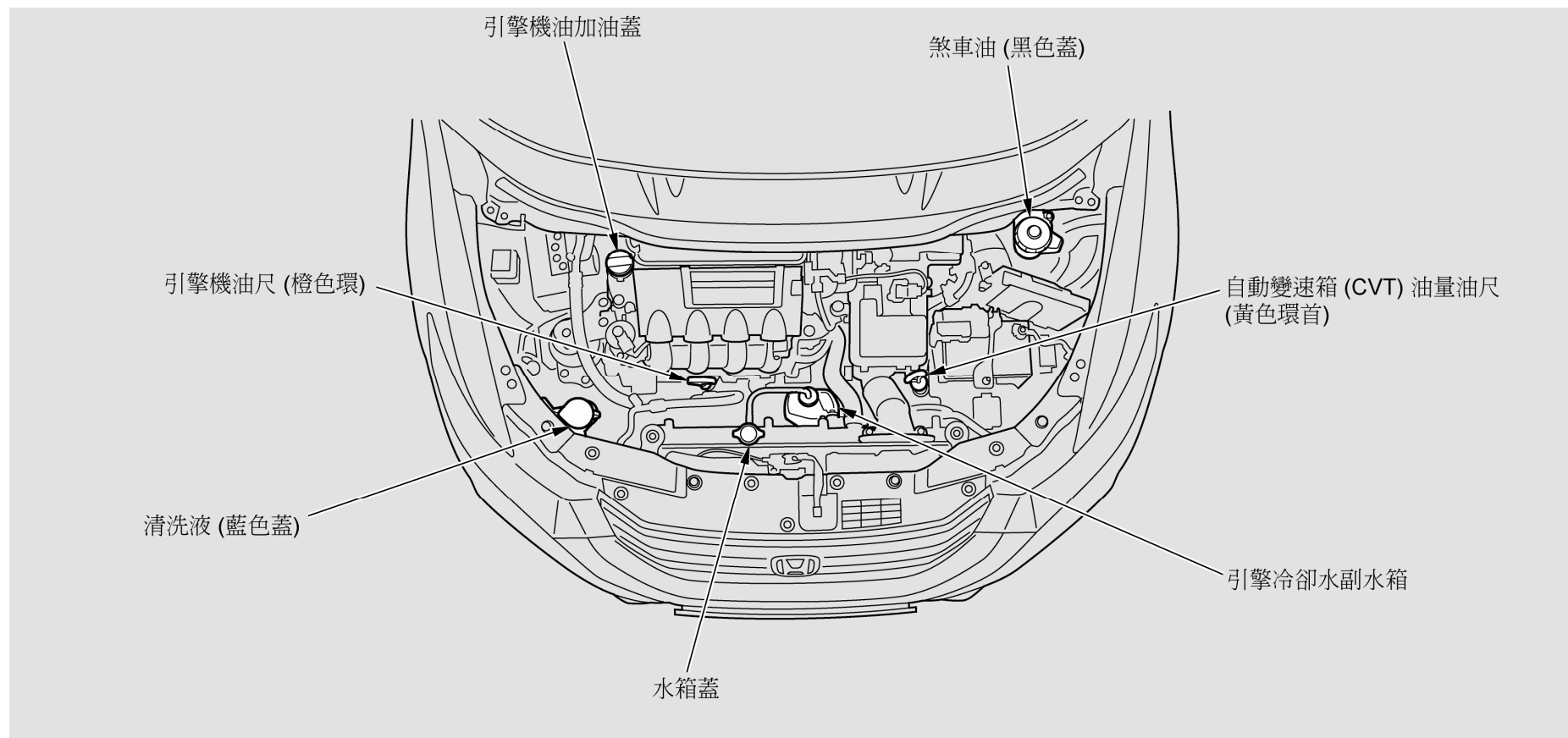
您應在使用時或根據指定的時程檢查下列項目。

- 引擎機油液位－請在每次加油時檢查。請參閱第 247 頁。
- 引擎冷卻水水位－每次加油時請檢查副水箱。請參閱第 249 頁。
- 擋風玻璃清洗液－請每月檢查儲液筒內之油液高度。若因氣候所致，需要經常使用清洗器，請於每次添加燃油時檢查清洗液儲液筒。請參閱第 297 頁。
- 擋風玻璃雨刷－每月檢查雨刷的狀況一次。若雨刷無法將擋風玻璃清除乾淨，請檢查是否有磨損、裂痕及其他損傷。

- 自動變速箱 (CVT)－每月檢查油液液位一次。請參閱第 298 頁。
- 煞車－每月檢查油液液位一次。請參閱第 300 頁。
- 煞車踏板－檢查煞車踏板是否操作順暢。
- 駐車煞車－檢查駐車煞車拉桿是否操作順暢。
- 輪胎－每月一次檢查胎壓。檢查胎面是否有磨損或異物。請參閱第 330 頁。
- 12 伏特電瓶－每月一次檢查電瓶狀況及端頭是否有腐蝕。請參閱第 335 頁。

- 空調系統－每週檢查操作情形一次。請參閱第 323 頁。
- 擋風玻璃除霧器－每月一次操作暖氣及空調並檢查除霧出風口。
- 車燈－請每月檢查一次頭燈、位置燈、尾燈、第三煞車燈及牌照燈的操作情形。請參閱第 303 頁。
- 車門－檢查後掀門及包括後門在內的所有車門是否開／關順暢並可確實上鎖。
- 喇叭-檢查喇叭的操作情形。

各類液體添加位置



添加引擎機油



轉開並取下搖臂蓋上方的引擎機油加油蓋。慢慢倒入機油，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機油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重新裝上引擎機油加油蓋，並確實鎖緊。讓引擎暖車然後將引擎熄火，讓它靜置約 3 分鐘，然後用引擎機油量油尺檢查油位。切勿讓機油超過上限記號，否則可能會損壞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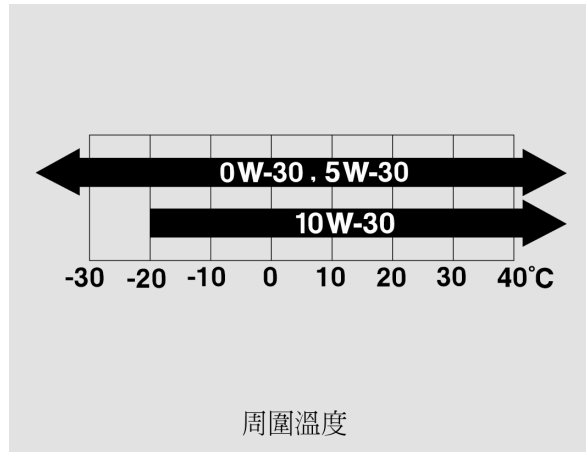
建議的引擎機油

機油對引擎性能和壽命非常重要。故應使用優質具清潔作用的機油。為長久保有愛車，我們誠摯地建議您使用 HONDA 原廠的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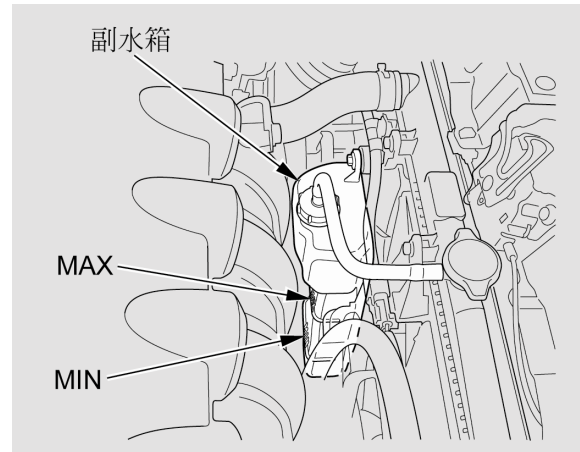
請務必使用 API service SL 或更高等級的省油型機油。這種機油的配方有助於降低引擎的燃油消耗。

添加引擎機油、引擎冷卻水

請依本表選擇適合愛車之 SAE 黏度的機油：



添加冷卻水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量不足或在 MIN 刻度線以下，應添加冷卻水，使之升至 MAX 刻度線。檢查冷卻系統有無洩漏現象。

請務必使用 HONDA 原廠四季防凍冷卻水 2 型。這種冷卻水已預先混合有 50% 的防凍劑和 50% 的水。絕對不可直接添加防凍劑或純水。

續

引擎冷卻水

愛車的冷卻系統含有許多鋁質組件；若您使用不適當的防凍劑，可能會導致腐蝕。即使標榜“適用鋁質零件”的防凍劑也可能無法提供足夠的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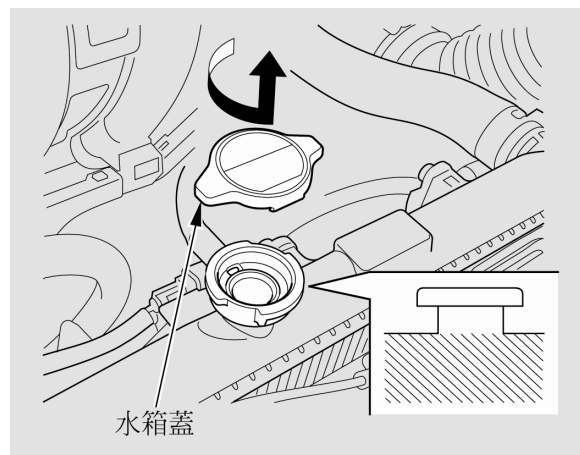
若副水箱的冷卻水已用盡，請檢查水箱內的冷卻水存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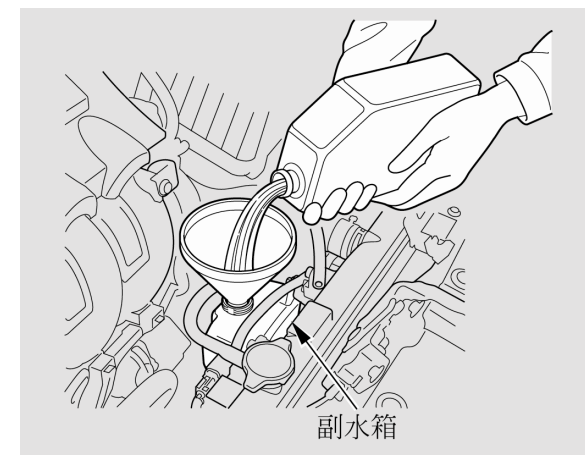
警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1. 確定引擎及水箱均已冷卻。
2. 逆時針方向轉開水箱蓋但不要壓下，來釋放冷卻系統中的壓力。
3. 一邊向下壓，一邊逆時針方向轉動，即可取下水箱蓋。



4. 冷卻水的高度應達到加水喉管的頂端。若不足，請添加適當的冷卻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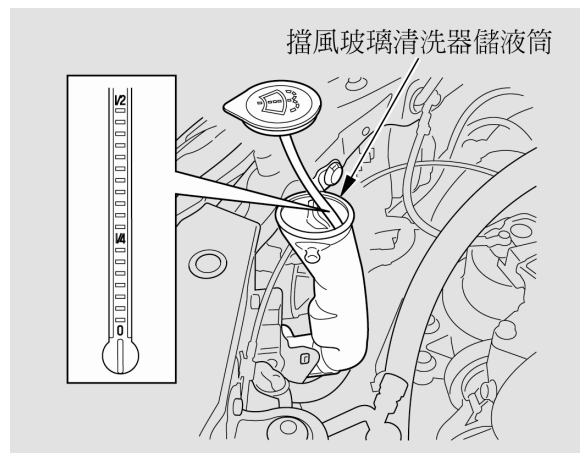
慢慢倒入冷卻水，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冷卻水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擋風玻璃清洗器

5. 將水箱蓋蓋上，並將它完全鎖緊。
6. 將冷卻水注入副水箱內。使液面高度位於 **MAX** (上限) 與 **MIN** (下限) 之間。再蓋回蓋子。

切勿任意添加防鏽劑或其他添加劑到冷卻系統中。因為添加物可能與冷卻水或引擎零組件不相容。

正常行駛狀況下，至少每個月檢查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水位。



打開蓋子檢視液面高度測量計高度即可檢查液面高度。

請添加品質良好的擋風玻璃清洗液至儲液筒中。這樣可以提高清潔能力，並防止在冷天中結凍。

於儲液筒中添加擋風玻璃清洗液的同時，請用乾淨的布沾上擋風玻璃清洗液清洗擋風玻璃雨刷片的邊緣。這有助於使其保持良好狀況。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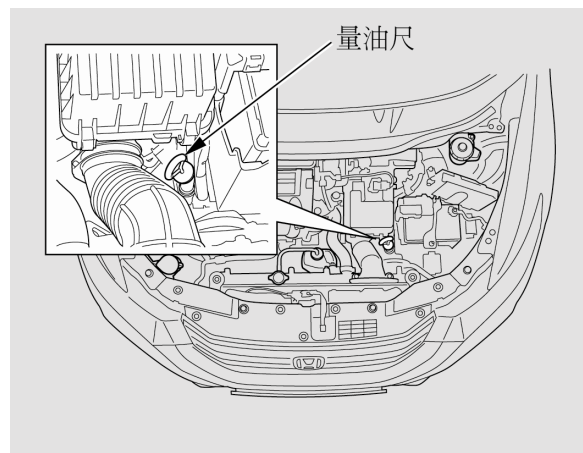
切勿將引擎防凍劑或醋水溶劑注入擋風玻璃清洗器的儲液筒中。防凍劑會損壞愛車的漆面；醋水溶劑會損壞擋風玻璃清洗泵。限用市售的擋風玻璃清洗液。

自動變速箱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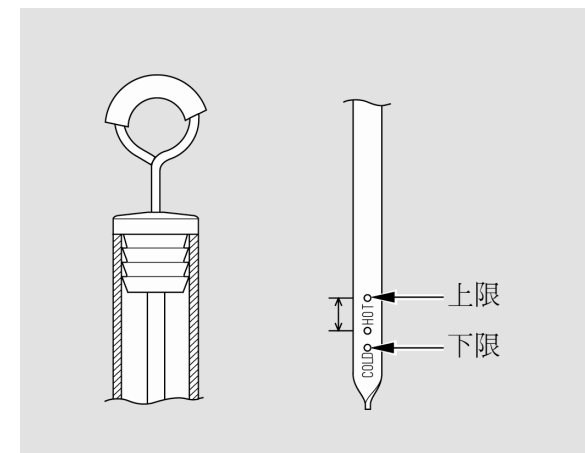
無段自動變速箱 (CVT)

在引擎處於正常操作溫度時檢查液位。

1. 請將愛車停放於平坦的地面上。發動引擎，讓其運轉直到水箱風扇啟動，然後關掉引擎。爲了要得到正確的結果，在進行步驟 2 之前請等待約 60 秒 (但請勿等待超過 90 秒)。



2. 自變速箱內取出量油尺 (黃色環)，並用乾淨的布擦拭。
3. 如圖所示，將量油尺確實插回變速箱內。



4. 取出量油尺，查看油位高度。量油尺上標示有 HOT (高溫) 側和 COLD (低溫) 側。油位高度應在高溫側的上下限記號之間。

5. 若油位低於下限標記，請將油從油尺孔注入直到油位介於上限與下限記號之間。

慢慢倒入油液，小心不要溢出。若有溢出，馬上擦拭乾淨。溢出的油液會損壞引擎室的零組件。

請務必使用 Honda CVTF (無段自動變速箱油) 或 HMMF (Honda Multi Matic 變速箱油) (某些國家)。

注意

只能使用 Honda CVTF (無段自動變速箱油)。不要混用其他的變速箱油。使用 Honda CVTF (無段自動變速箱油) 以外的變速箱油可能會影響變速箱的操作及耐久性，並可能導致變速箱損壞。因使用 Honda CVTF (無段自動變速箱油) 以外的變速箱油而導致的損壞並不涵蓋於 Honda 新車保固範圍內。

6. 如圖所示，將油尺完全插回變速箱內。

變速箱應依照 CVTF 保養提醒的顯示排放變速箱油，然後重新注入新的變速箱油。

若車輛沒有配備 CVTF 保養提醒系統，請依照隨車輛所附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中的定期保養表進行。

若車輛沒有隨附個別保養資訊手冊，請依照本車主手冊中的定期保養表進行。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檢查及添加油液，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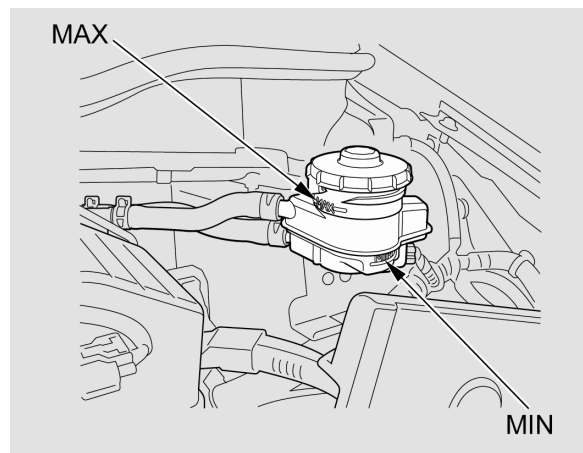
煞車油

請每月檢查儲油筒內之煞車油油位高度。

當煞車油位偏低時，您也將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或此符號與“BRAKE FLUID LOW”訊息同時顯示。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符號伴隨一個“BRAKE FLUID LOW” (煞車油液位過低) 的訊息。

詳情請參閱第 369 頁。



請根據定期保養表的建議更換煞車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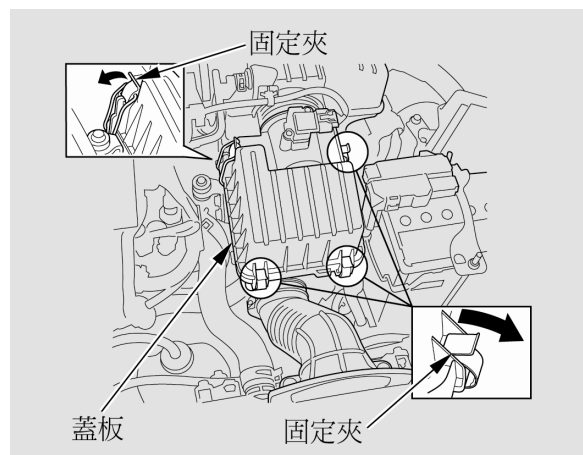
請務必僅使用 HONDA 原廠煞車油或取自標示為 DOT3 或 DOT4 的密封罐的同等級煞車油。標示 DOT5 的煞車油並不適合本車的煞車系統。

空氣濾清器濾芯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建議的時間與里程數，更換空氣濾清器濾芯。

拆下及裝回時，請遵守更換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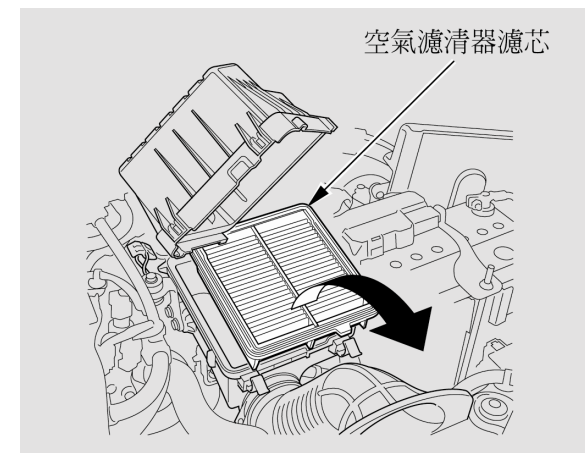
更換



空氣濾清器濾芯在引擎室內的空氣濾清器外殼中。

其更換步驟如下：

1. 解開這四個固定夾扣並取下空氣濾清器殼蓋。
2. 取出舊的空氣濾清器濾芯。



3. 用濕布將空氣濾清器殼內部小心擦拭乾淨。
4. 將新的空氣濾清器濾芯裝入空氣濾清器殼內。
5. 重新裝上空氣濾清器殼蓋，並扣回這四個固定夾扣。確認已經確實扣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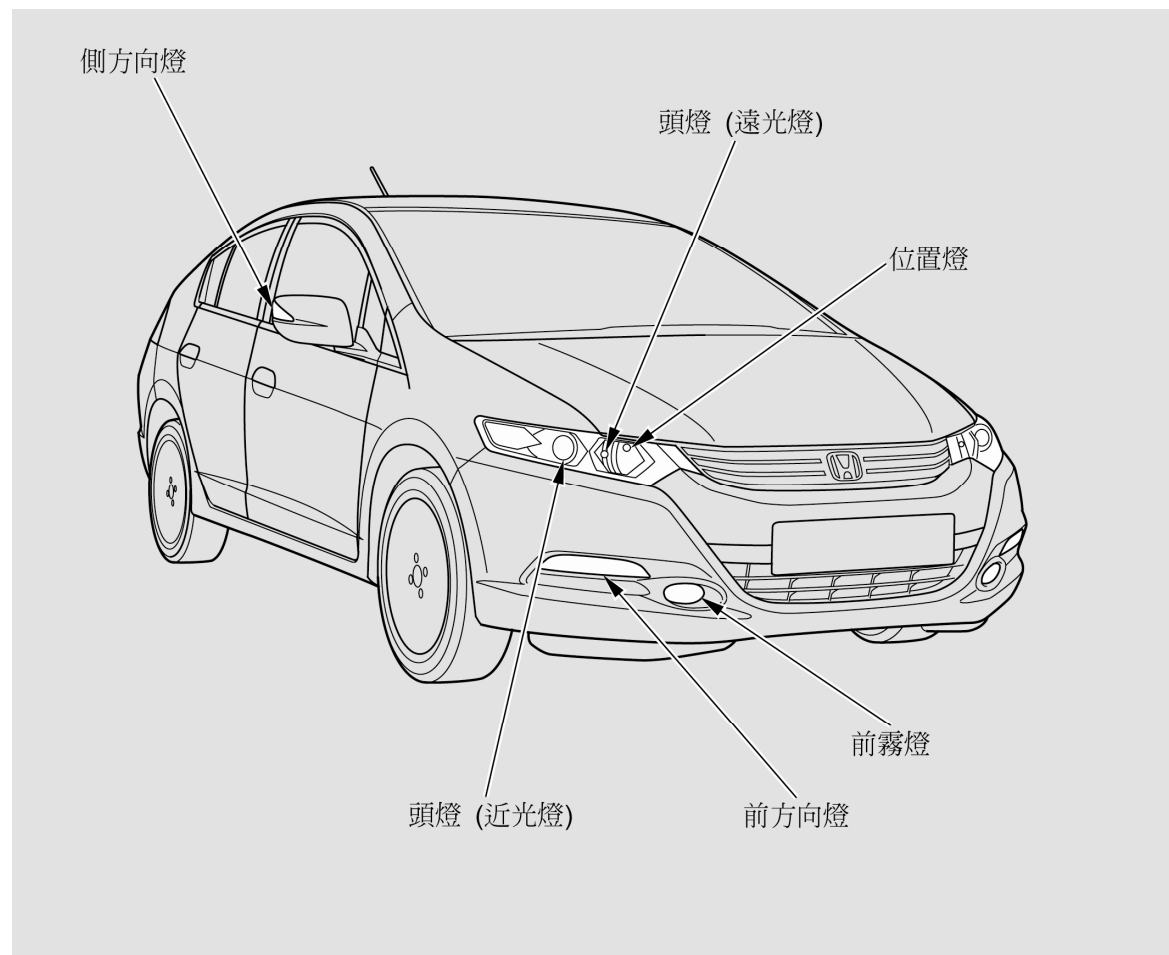
燃油濾油器

請依照定期保養表建議的時間與里程數，更換燃油濾清器。

如果您懷疑所使用的燃油遭受灰塵等異物污染，建議您每隔 **40,000 km** 或 **2 年**更換一次燃油濾清器，因為濾清器可能會更快阻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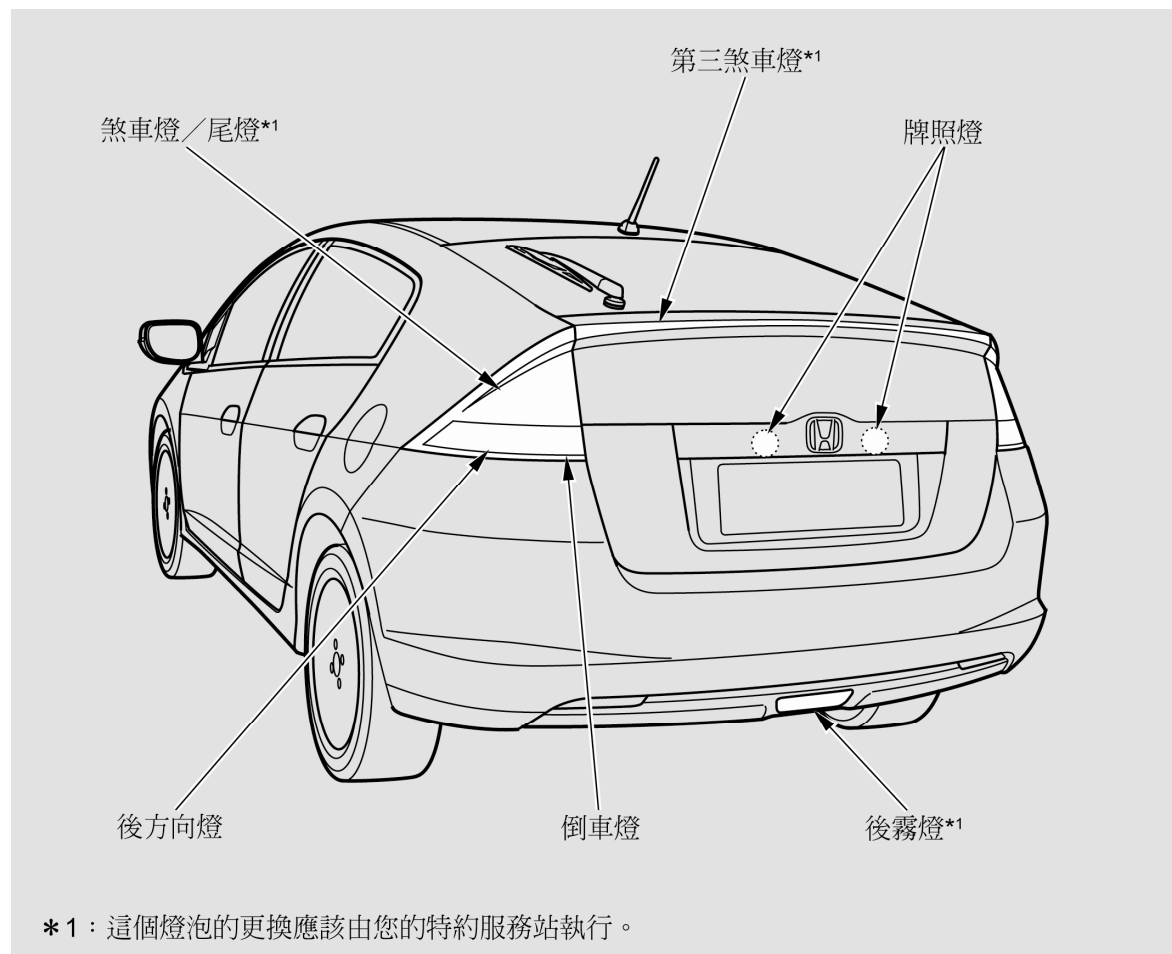
燃油濾清器必須由合格的技師進行更換。由於燃油系統內有壓力，若燃油管線的連接部位處理不當，燃油可能會噴濺出來，造成危險。

請每月至少檢查車輛外部車燈的作動情形。燒壞的燈泡會降低愛車的能見度及讓其他駕駛人得知您動向的能力，進而影響行車安全。



續

車燈



請檢查下列各項：

- 頭燈 (近光及遠光燈)
- 位置燈
- 尾燈
- 煞車燈
- 前/後方向燈
- 側方向燈
- 危險警告燈功能
- 牌照燈
- 第三煞車燈
- 後霧燈
- 前霧燈

若您發現燈泡燒壞，請儘早予以更換。請參閱第 388 頁的圖表，以確定更換用燈泡之型式。

頭燈校正

雖然新車的頭燈已經校正過。若經常於行李區裝載重物，則可能需要再進行調整。調整應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技術人員執行。

在配備頭燈調整器的車輛上

頭燈的垂直角度是可調整的。詳情請參閱第 150 頁。

更換頭燈燈泡

您的愛車使用鹵素頭燈燈泡。更換燈泡時，請握住其基座，不要讓皮膚或硬物接觸燈泡玻璃。若不慎碰觸到玻璃，則請用變性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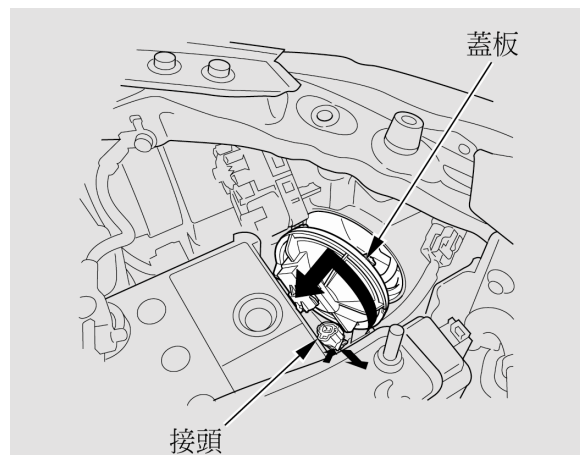
注意

鹵素頭燈的燈泡點亮時溫度很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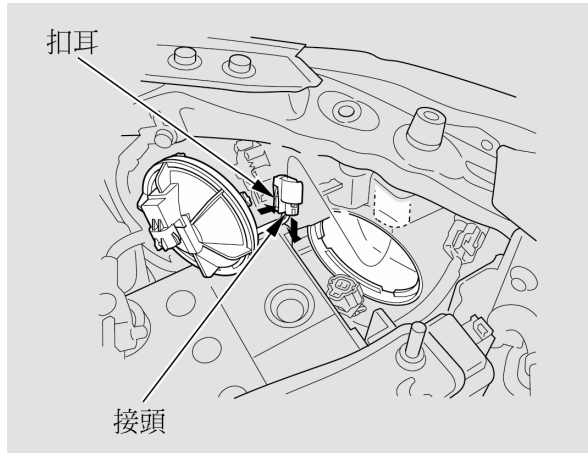
續

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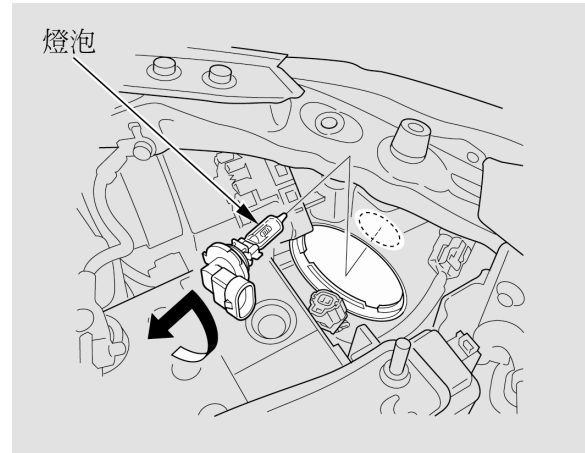
從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上部的扣鉤拆下引擎蓋拉索。



1.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後蓋上拔開，再將接頭從後蓋上取下。
2. 將頭燈總成背面的蓋子逆時針方向旋轉，以將其拆下。



3.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4.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5. 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以將它鎖定。

6.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7. 將蓋子重新裝到頭燈總成的背面，並將其順時針方向旋轉以將其鎖住。將電路接頭裝回後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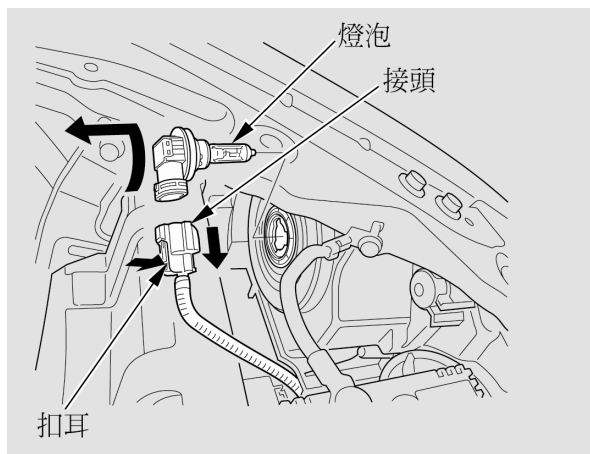
8.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9. (右側)
依拆卸時的相反順序安裝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上部。

續

車燈

近光頭燈



1. 打開引擎蓋。
2. 壓扣耳解除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3.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4. 在孔中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5. 將電路接頭裝至新燈泡上。請確認它已確實扣緊。
6. 打開頭燈，測試新的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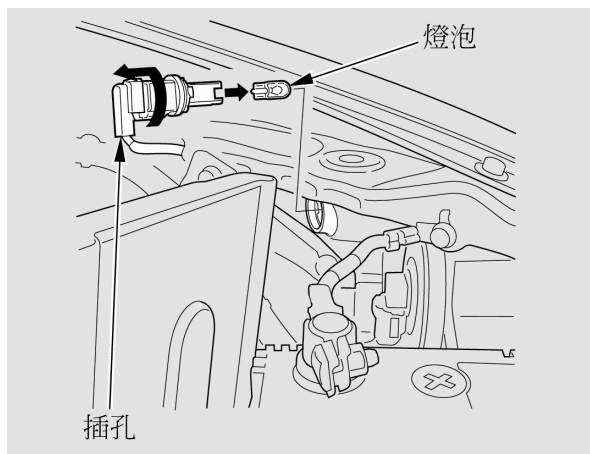
1. 以逆時針方向旋轉燈座 1/4 圈，將其從頭燈總成上取下。
2.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3. 將燈座裝回頭燈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4.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5. (右側)
依拆卸時的相反順序安裝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的上部。

續

車燈

更換前側指示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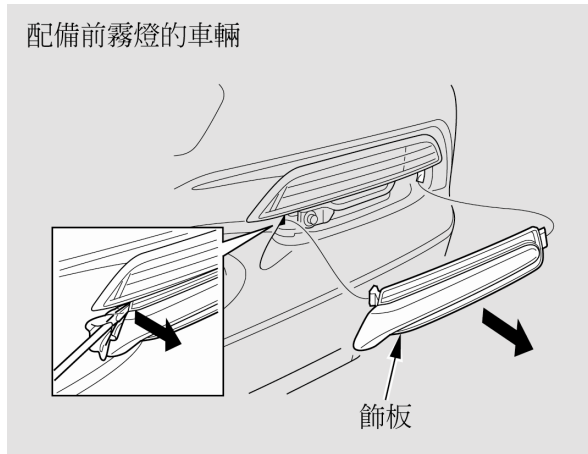


1. 打開引擎蓋。
2. 以逆時針方向旋轉燈座 $1/4$ 圈，將其從頭燈總成上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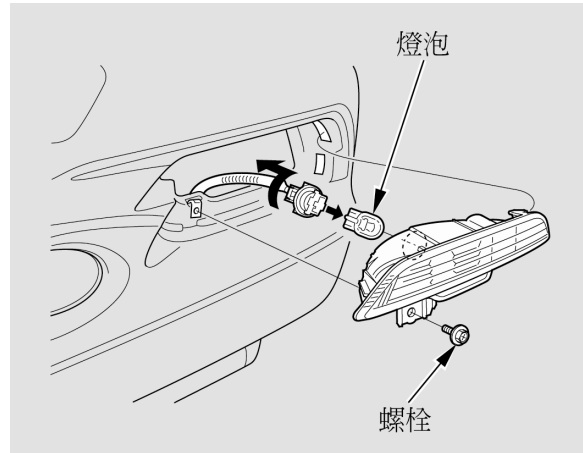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4. 將燈座裝回頭燈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5.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更換前方向燈



1. 在燈組飾板的邊緣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以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左側邊緣的凹扣處小心撬開來拆下飾板。



2. 拆下螺栓並扳開固定座上的扣耳來將前方向燈組從保險桿上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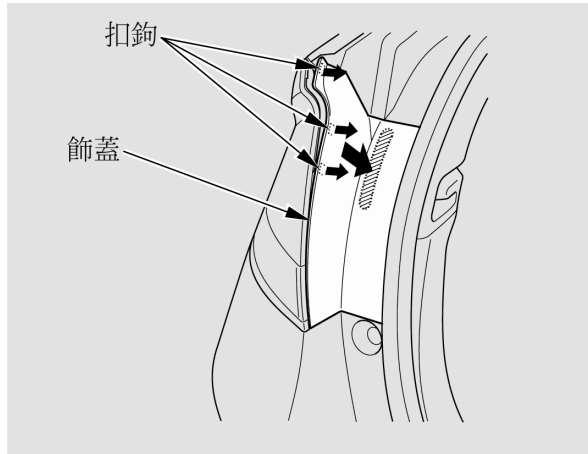
3. 將燈座朝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從前方向燈組上拆下燈座。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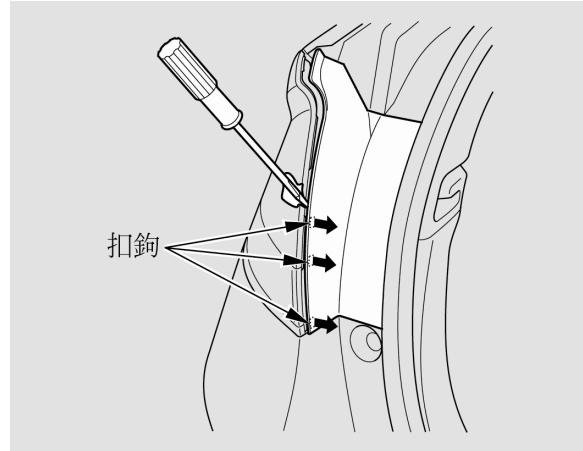
車燈

4.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5. 將燈座裝回前方向燈組中。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6.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7. 依拆卸時的相反順序來安裝燈組。請確實鎖緊螺栓。
8. 將飾板確實裝回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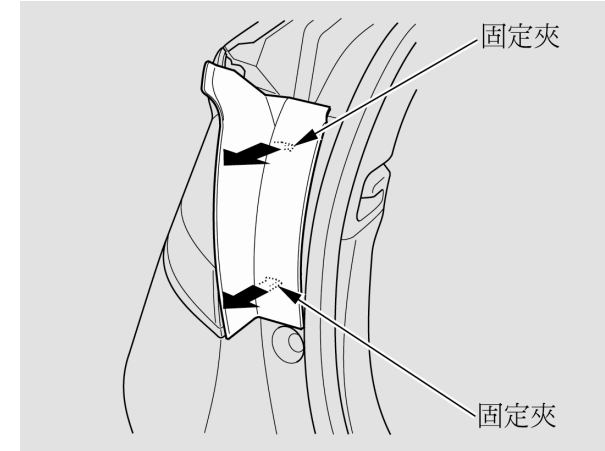
更換後部燈泡



1. 打開後掀門。
2. 推壓上圖中所示的飾蓋部位來從燈組解開上部扣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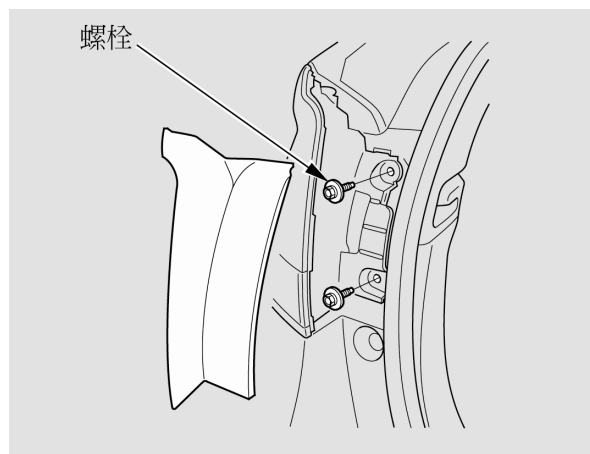
3.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從飾蓋與燈組之間的縫隙小心撬開來解開下部扣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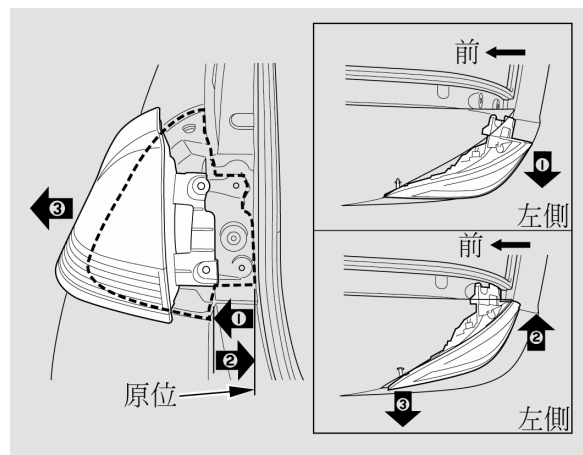
4. 確定所有扣鉤都已從燈組解開。將飾蓋向外拉使飾蓋上半部與車體分開。然後解開下半部。

續

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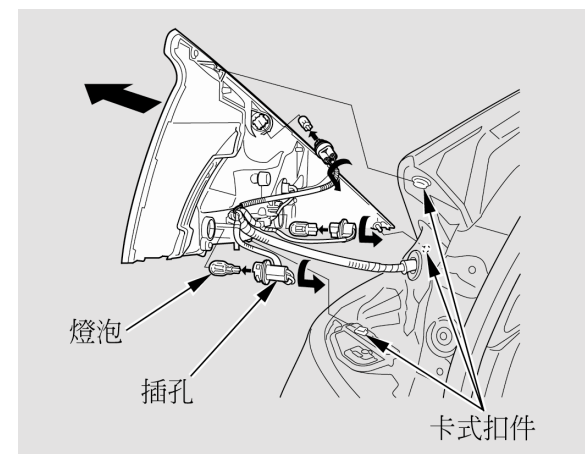


5. 以 8 mm 扳手拆下兩個安裝螺栓。



6. 如上圖中的 (1) 所示拉出燈組的後部，然後將燈組小心推回原位 (2)。將後燈組的前部稍微抬高 (3)。

7. 確定是哪個燈泡燒壞：倒車燈、方向燈或側指示燈 (部份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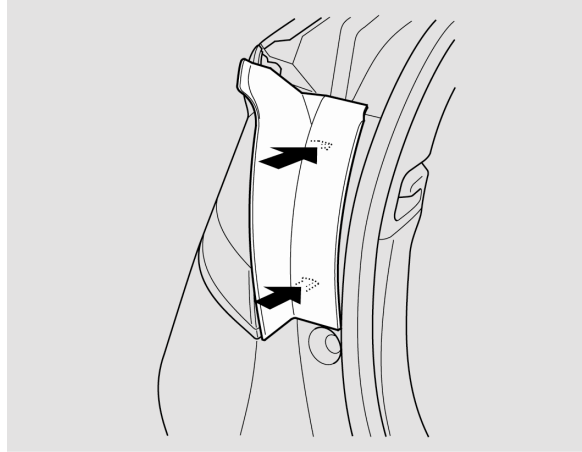


8. 小心將整個燈組從車體向外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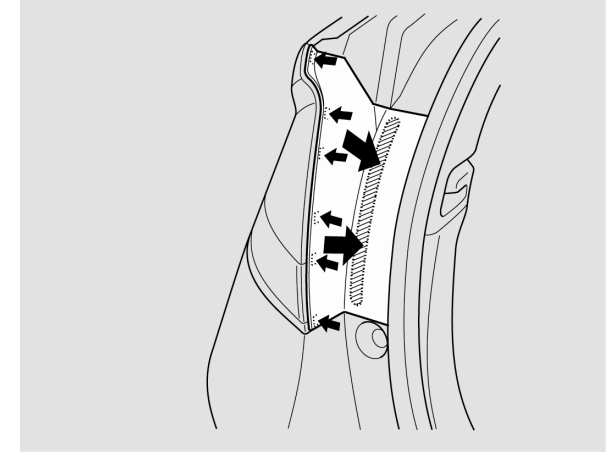
9. 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以拆下燈座。

10. 將燒壞的燈泡從其燈座上直接拉出取下。

11. 將新燈泡推入燈座直到觸底以裝入新燈泡。
12. 將燈座裝回尾燈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13. 測試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14. 重新安裝尾燈總成時，請對正卡式扣件將它卡入原位。裝回並鎖緊 2 支固定螺栓。



15. 裝回飾蓋時，請將飾蓋的下緣裝回原位並推壓飾蓋的下半部來將它確實扣緊。然後推壓飾蓋的上半部確實扣緊在上固定夾中。



16. 推壓上圖中所示的飾蓋部位來扣緊扣鉤。

續

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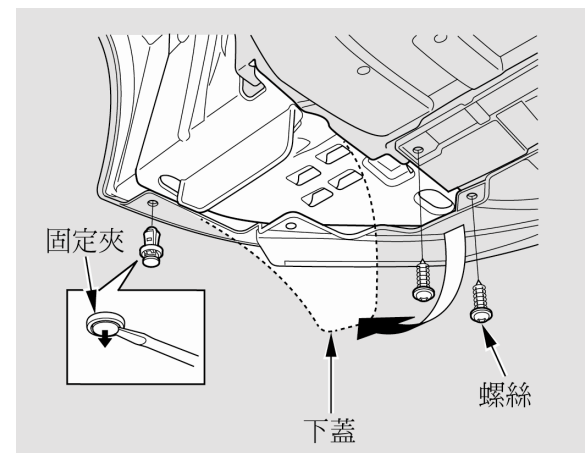
更換前霧燈燈泡

您的愛車使用鹵素燈泡。更換燈泡時，請握住塑膠殼，不要讓皮膚或硬物接觸燈泡玻璃。若不慎碰觸到玻璃，則請用變性酒精和乾淨的布擦拭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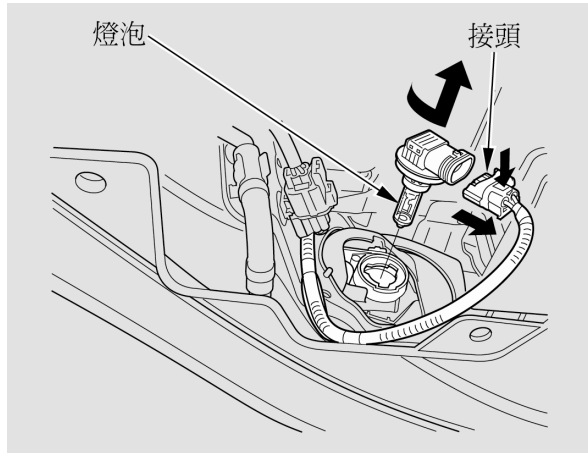
注意

鹵素燈泡點亮時溫度非常高。若油或汗水碰及燈泡時，可能會使燈泡過熱破裂。

您新車的前霧燈已經正確校正。若經常於行李區裝載重物，則可能需要再進行調整。調整應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或其他合格技術人員執行。



1.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固定夾。
2.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拆下螺絲，然後從保險桿將下蓋小心向下拉。
3. 小心地將底蓋從保險桿上往下拉。



4. 壓接頭以解除扣耳鎖定，然後將電路接頭從燈泡上拔開，再將接頭從燈泡上取下。

5. 逆時針方向轉動約 $1/4$ 圈來拆下燈泡。

6. 在孔中裝上新的燈泡，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來將它鎖定。

7. 將電路接頭裝回燈泡上。確定將它完全插到底。

8. 開啓前霧燈來測試新的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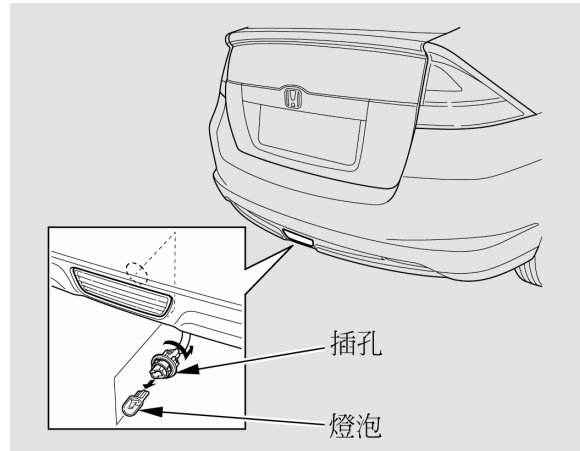
9. 裝回側下蓋的螺絲並確實鎖緊。將固定夾放在下蓋並壓下中間處直到鎖定爲止 (中央要與接頭齊平)。

續

車燈

更換後保險桿的後霧燈燈泡

1. 後霧燈設於後保險桿中。要更換燈泡時，請從後保險桿的背後探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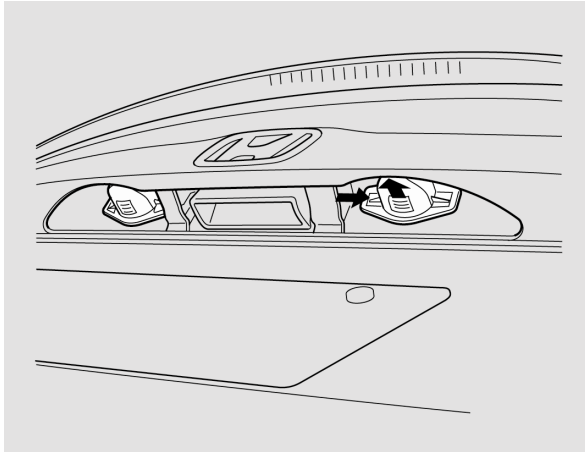
2. 逆時針方向轉動 1/4 圈以拆下燈座。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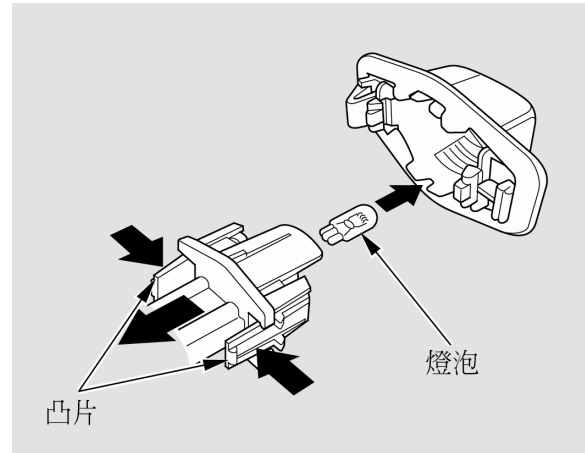
4. 將燈座裝回燈組總成。以順時針方向旋轉，將它鎖至定位。

5. 開啓車燈來確定新的燈泡是否有作用。

更換後牌照燈燈泡



1. 將後牌照燈組向右側推並將它從後掀門上拉出。



2. 按壓燈座兩側的扣耳來拆下牌照燈組。

3. 將燈泡從燈座直接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插座底部。

4. 打開位置燈，確認新的燈泡是否作用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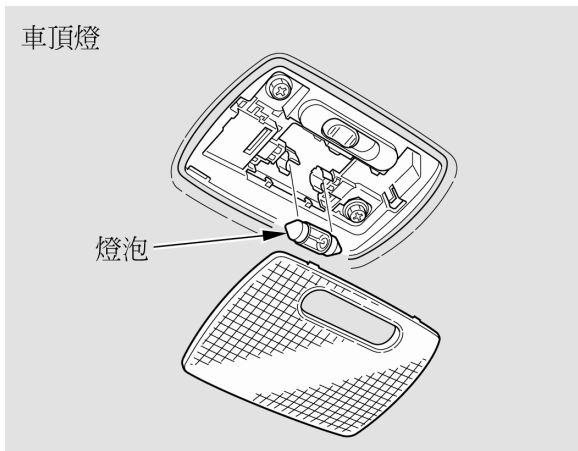
5. 將牌照燈組裝回後掀門中，先裝上右側邊緣。將整個燈組向左側推直到固定為止。

續

車燈

更換室內燈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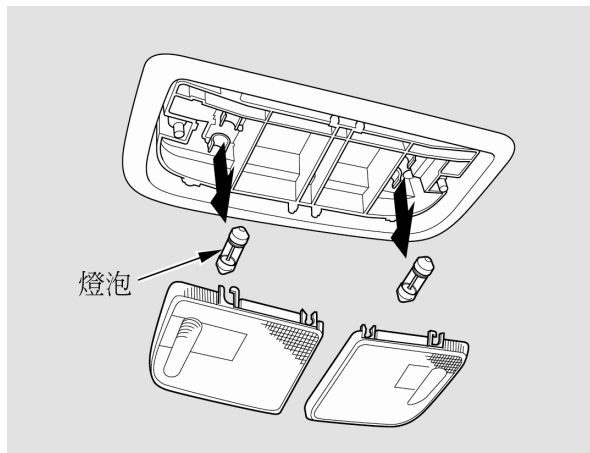
車頂燈及照明燈以相同的方式拆開。



1. 使用指甲銼或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墊一塊布小心從邊緣撬開來拆下鏡片。切勿於鏡片周圍撬開燈殼的邊緣。
2. 將燈泡從金屬片上直接拉出取下。
3. 再把新燈泡推入金屬片。將鏡片卡回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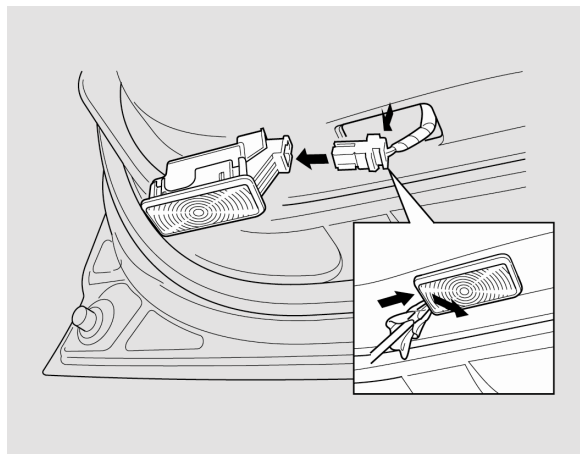


1. 檢查是哪一個燈泡燒壞。壓您正更換的相對側的鏡片。
2. 在鏡片之間的邊緣處墊一塊布以防止刮傷，然後使用指甲銼或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鏡片之間的邊緣處小心撬開來拆下燈泡燒壞的燈組鏡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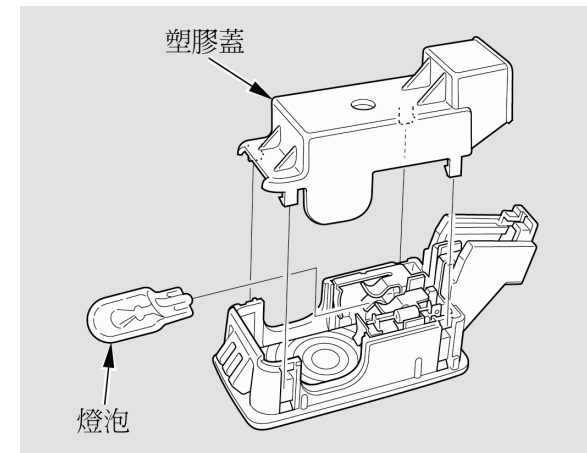


3.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接拉出以將它拆下。
4. 再把新燈泡推入燈泡座中。
5. 重新裝回燈殼。

車門燈



1. 打開前門，然後在燈組的後緣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後緣來拆下燈組。
2. 拆下電路接頭。
3. 小心拆下塑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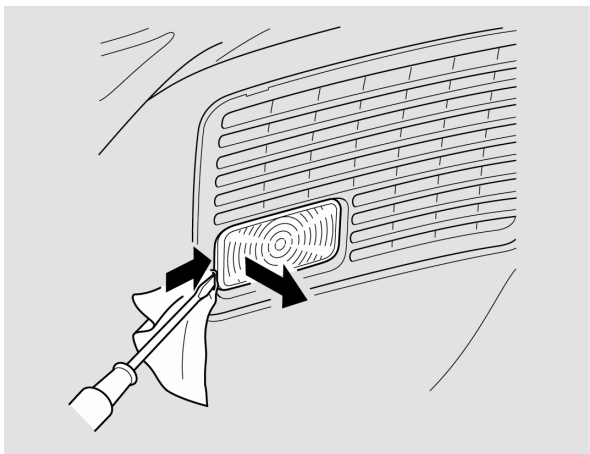


4.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燈泡座底部。
5. 確實裝回塑膠蓋及電路接頭。
6. 將燈組裝回孔中，先裝前側。將後側壓入直到它卡入定位。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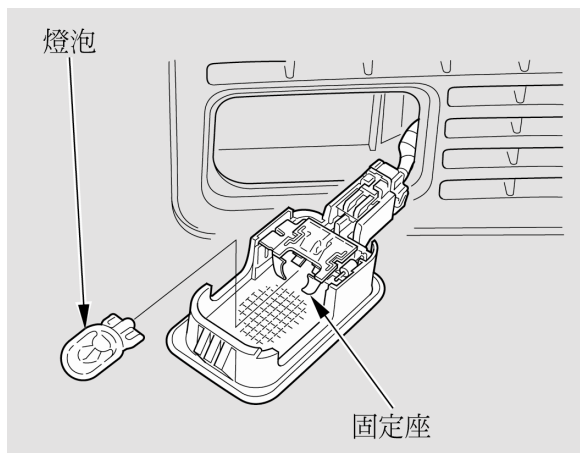
車燈

更換行李區燈燈泡



1. 打開後掀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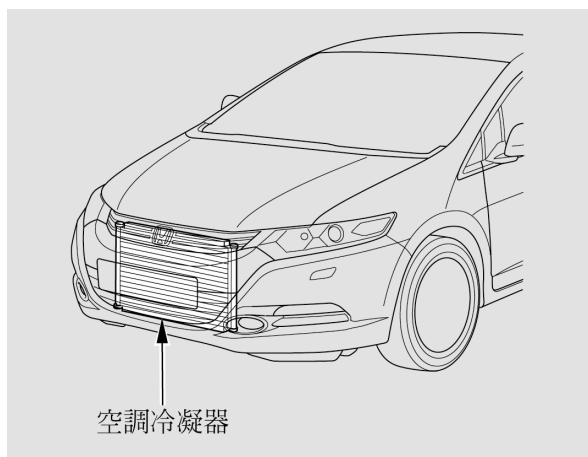
在行李區燈組的左側邊緣墊一塊布。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小心撬開燈組的左側邊緣來拆下行李區燈組。



2. 將燈泡從燈泡座直直拉出。將新的燈泡直接推至燈泡座底部。

3. 將燈組裝回孔中，先裝右側。將左側壓入直到它卡入定位。

愛車上的空調系統為一密閉系統。任何主要保養 (例如再填充) 都應由合格的技師進行。您可自行進行下列保養，以確保空調系統能有效運作。



請定期檢查引擎的水箱及空調冷凝器前面是否有堆塞的樹葉、昆蟲及塵土。這些異物會阻礙氣流進入，進而降低冷卻效率。請用噴水或軟毛刷將其清除。

注意

冷凝器及水箱散熱片十分容易彎曲。請使用低壓噴水或軟毛刷來清潔。

冬天時，每週請至少打開空調系統一次。請在引擎到達正常工作溫度並以穩定的速度行駛時，讓空調系統運轉至少 10 分鐘。如此一來，可使冷媒內所含之冷凍油循環流動。

若空調系統的冷度明顯衰退，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請以 HFC-134a (R-134a) 冷媒充填系統。

注意

檢修空調系統時，要確保服務站使用冷媒再循環系統。該系統可回收冷媒，進行再利用。若將冷媒直接排入大氣中，會污染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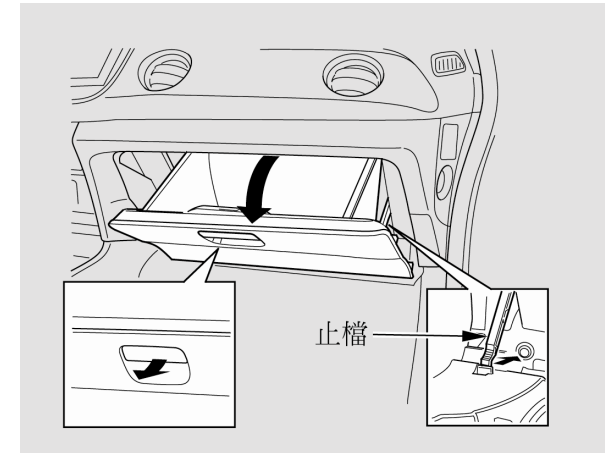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

此過濾器會去除外界經由恆溫控制系統所帶入的灰塵與花粉。

此過濾器應在定期保養時更換。請參閱服務手冊中所建議的保養時間表。

倘若您主要在都會地區行駛，因為會有工業與柴油車所排放的高濃度煙塵，因此，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應在較短的時間間隔就加以更換。如果自動恆溫控制系統吹出的氣流較平常少時，則需要更常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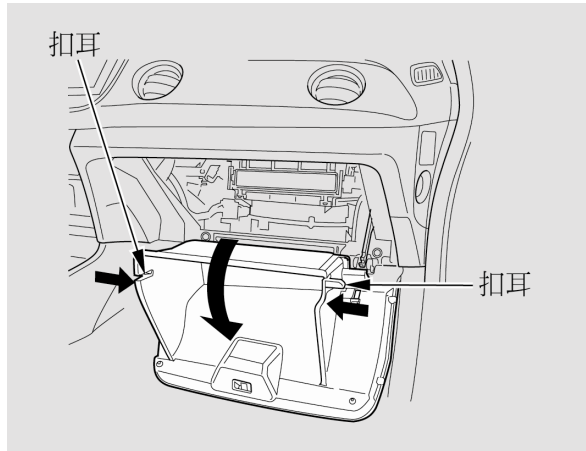
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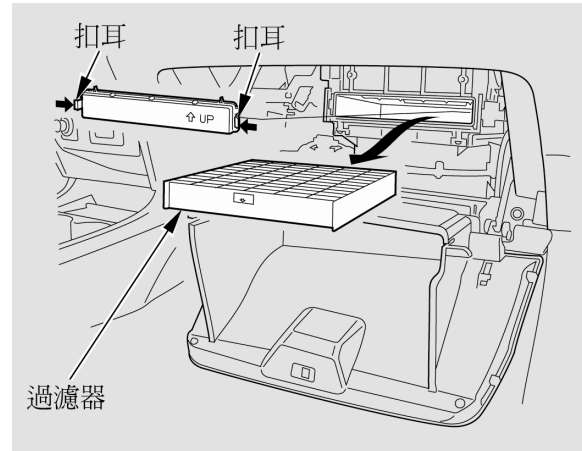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是位於手套箱的後方。其更換步驟如下：

1. 打開手套箱。
2. 推壓手套箱在乘客側的止檔來將它與手套箱分開。

灰塵與花粉過濾器



3. 按下各個側邊板，以解開兩個扣耳。
4. 將手套箱轉開。



5. 推壓手套箱飾板上的蓋板兩側來解開兩側扣耳，然後將它拆下。
6. 將灰塵與花粉過濾器朝您的方向拉出來拆下過濾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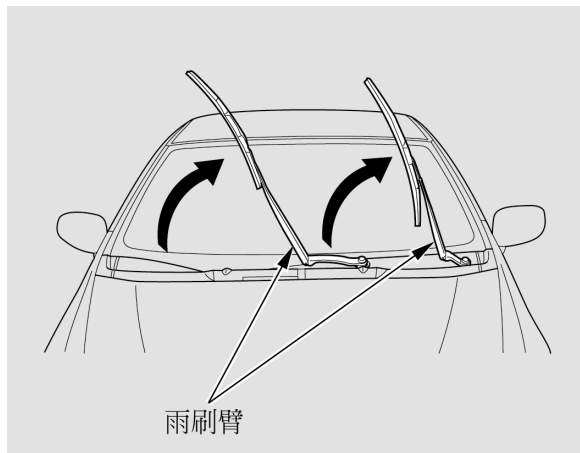
7. 裝上新的過濾器。請確定過濾器上“**AIR FLOW**”標記的箭頭朝向空氣的流向（向下）。
8. 將手套箱上轉至其定位。將扣耳裝回定位。
9. 裝上手套箱止擋。
10. 關閉手套箱。

如果您不確定如何更換灰塵與花粉過濾器，請由 HONDA 特約服務站更換。

雨刷片

至少每六個月檢查雨刷片一次。如果您發現橡膠有裂開的痕跡、某些部位變硬或者在使用時會留下條痕且有些地方掃不到，請將它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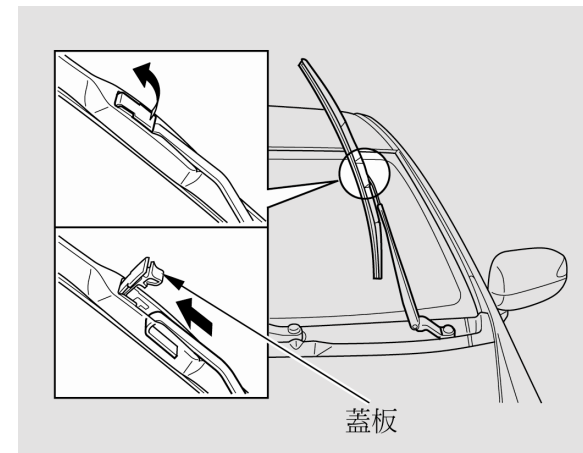
欲更換前雨刷片時，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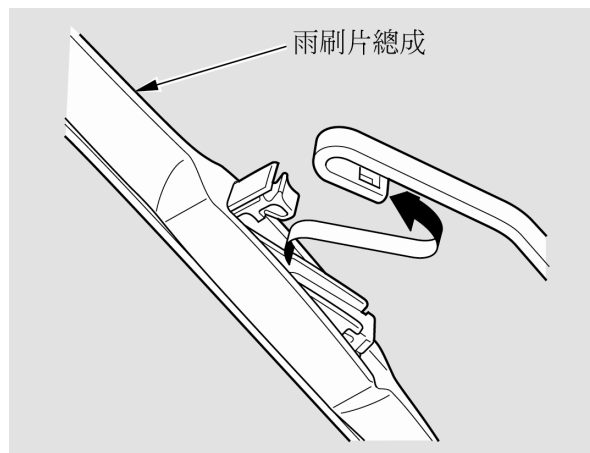
1. 將雨刷臂從擋風玻璃上提起來，先提起駕駛側的，然後乘客側。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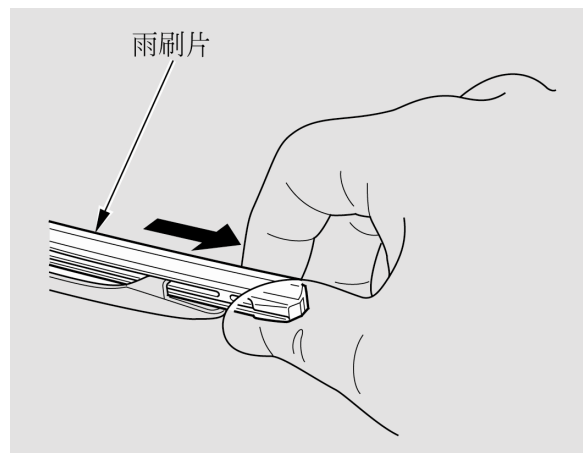
在將雨刷臂提起時請不要打開引擎蓋，否則會損壞引擎蓋及雨刷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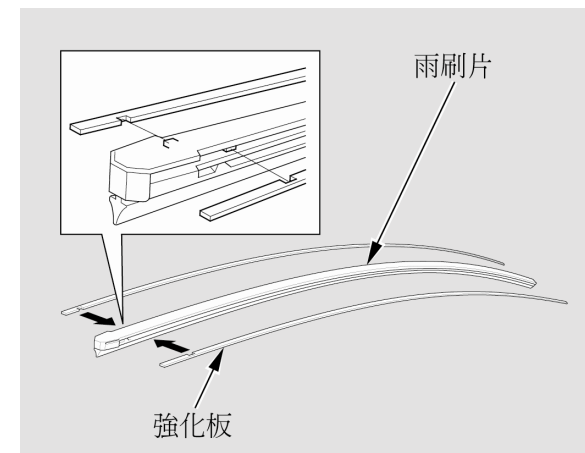
2. 將蓋子向上扳來將雨刷片總成從雨刷臂上拆下。



3. 將雨刷片總成朝向雨刷臂座方向推。
小心拉出雨刷片總成，避免碰到擋風玻璃。



4. 抓住雨刷片尾端的凸片，將雨刷片自其固定器拆下。用力拉直到凸片脫離固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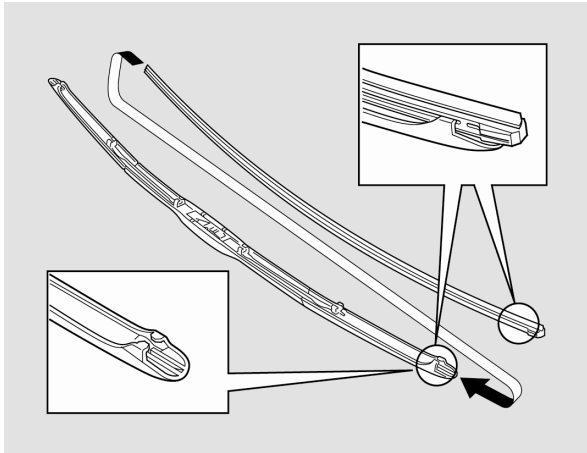


5. 查看新雨刷片。若新雨刷片沒有緊貼後緣的塑膠或金屬強化板，請將舊雨刷片上的金屬強化板飾條取下來，裝在新雨刷片邊緣的溝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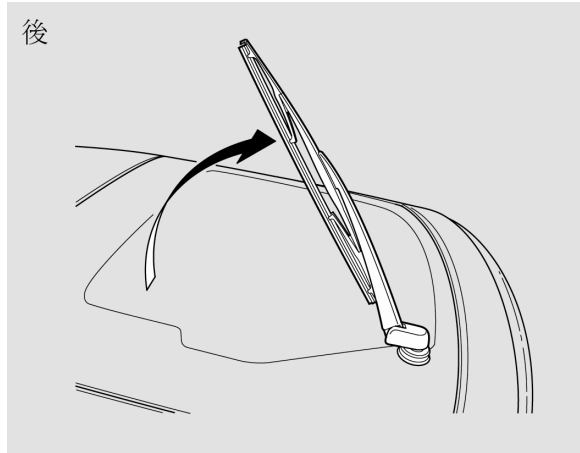
安裝加強條時，請對正雨刷片的凸耳部份與加強條上的凹槽。

續

雨刷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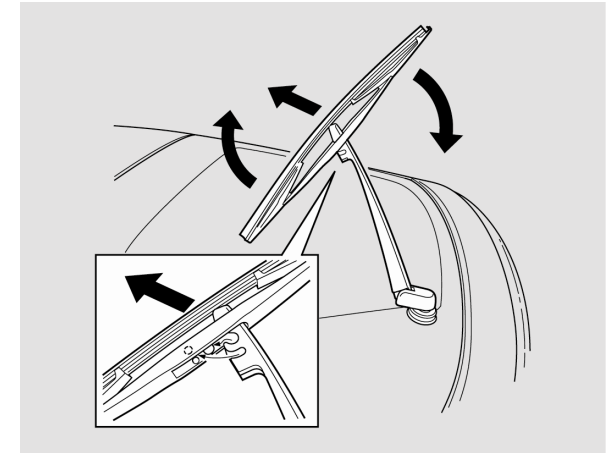


6. 將新的雨刷片總成順著固定器上的扣耳推入固定器中。
7. 將雨刷片總成裝回雨刷臂。壓下蓋子。確認鎖到定位。
8. 將雨刷臂放下到擋風玻璃上。先放下乘客側，然後再放下駕駛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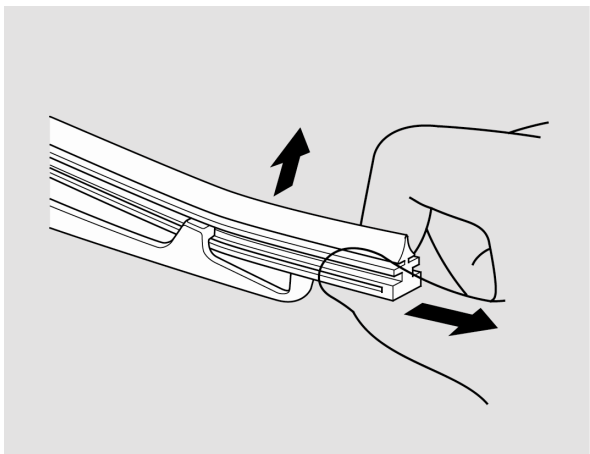


欲更換後雨刷片時，請：

1. 將雨刷臂從後窗上提起。
2. 將雨刷片總成往上轉動，以將雨刷片總成自雨刷臂上拆下。



3. 抓住雨刷片的一端並將其從固定座中拉出。將雨刷片從固定座中滑出。



4. 查看新雨刷片。若新雨刷片沒有緊貼後緣的塑膠或金屬強化板，請將舊雨刷片上的金屬強化板飾條取下來，裝在新雨刷片邊緣的溝槽中。

5. 再把新的雨刷片滑入固定座中。請確認其全部長度都已經與槽嚙合。
將雨刷片兩端都插入固定座中。確認已經確實固定。
6. 將雨刷片總成裝回雨刷臂。確認鎖到定位。
7. 將雨刷臂放下至擋風玻璃上。

輪胎

爲了行車安全，輪胎的型號和尺寸必須符合原廠規格，且胎紋狀況需良好、胎壓需正確。

以下將說明有關如何照顧您的輪胎以及在需要更換時該如何進行的詳細資訊。



使用過度磨損或胎壓不當的輪胎，可能會造成事故，導致重傷，甚至死亡。

請遵守本手冊中有關輪胎充氣與保養的指示。

充氣指南

保持正確的輪胎胎壓，可達到操控性、輪胎壽命和乘坐舒適三者的最佳組合。

- 充氣不足的輪胎會磨損不均，影響操控性和油耗，並且會因過熱而導致輪胎故障。
- 充氣過度的輪胎會使愛車乘坐不舒服，更容易因路面的不平而受損，且磨損不均。

我們建議您每天以目視檢查輪胎。當您發現輪胎扁扁的，應立即用胎壓表進行檢測。

每月至少一次使用胎壓表來測量每一個輪胎的胎壓。即使狀況良好的輪胎，胎壓也可能每個月減少 10 到 20 kPa (0.1 到 0.2 kgf/cm²，1 到 2 psi)。

請記得同時檢查備胎。

請在冷胎時檢查胎壓。冷胎意指車輛已經停置至少 3 個小時，或行駛不超過 1.6 公里。配合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所示的建議冷胎壓，視需要補充或釋放空氣來進行調整。

若在輪胎處於高溫狀態 (行駛數公里) 時檢查胎壓，壓力讀數會比冷胎時的讀數高出 30 到 40 kPa (0.3 到 0.4 kgf/cm²，4 到 6 psi)。此爲正常現象。此時請勿爲了符合建議的冷胎壓，而將輪胎放氣。輪胎會充氣不足。

您應自備胎壓計，以利每次的胎壓檢查。如此一來，更容易判斷胎壓降低是由於輪胎本身的問題，還是胎壓計之間的差異所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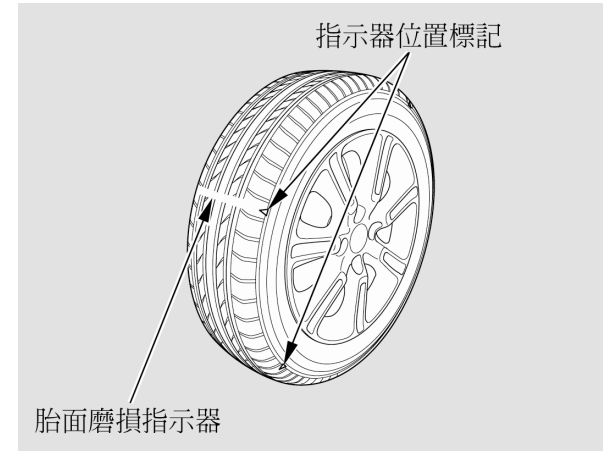
雖然無內胎輪胎在被刺穿時具有一部分自我密合的能力，您仍應密切注意被刺穿的輪胎是否開始降低壓力。

為方便參考，建議的冷胎壓及輪胎尺寸標示在駕駛側門柱上的標籤上。

輪胎檢查

每次檢查輪胎充氣狀態時，也應該檢查輪胎有無損壞、異物及磨損情況。應注意部份：

- 胎面或側面的腫塊或鼓起部分。若發現任一情況，請更換輪胎。
- 輪胎側面的刮傷、裂縫或龜裂。若能看到編織層或鋼絲時，請更換輪胎。
- 胎紋過度磨損。



您的車胎在胎面上具有磨耗指示器。當胎面磨損時，您會看到一條寬 12.7 mm 的帶狀標記橫越胎面。此表示輪胎胎紋厚度不足 1.6 mm。

若輪胎磨損到這種程度，則在濕滑路面上的抓地力會很小。如果您看到 3 條以上的胎紋磨損指示，就應更換輪胎。

續

輪胎

輪胎保養

除正確的充氣外，正確的車輪定位也有助於減少輪胎的磨損。若發現輪胎磨損不均，請與 HONDA 特約服務站聯繫檢查車輪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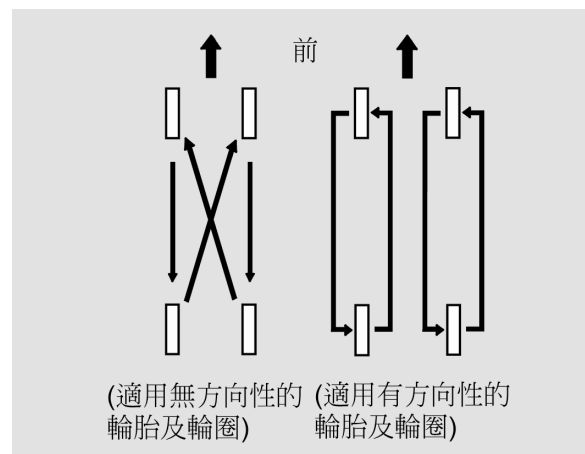
若您在駕駛時感覺到某種連續震動，請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輪胎只要從輪圈上拆下，都必須進行輪胎平衡。在您安裝新的輪胎時，請確定輪胎已經進行過平衡。這可增加乘坐舒適性並延長輪胎壽命。為求最佳效果，請讓技師進行動態平衡配重校正。

注意

配備鋁合金輪圈的車輛：

不當的輪圈配重會損壞車輛的鋁合金輪圈。請使用 HONDA 原廠輪圈配重以進行平衡校正。

輪胎對調



為延長輪胎壽命並使輪胎均勻磨損，建議每隔 10,000 公里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輪胎磨耗狀況，並視需要進行輪胎對調。每次對調時，請將輪胎對調至如圖所示的位置。如果您使用的是有方向性的輪胎，則只能前後對調。

當要進行輪胎對調時，請確認已檢查胎壓。

更換輪胎與輪圈

請更換輪胎尺寸、載重範圍、速度等級及最大冷胎壓值 (如輪胎側壁所示) 相同的輻射層輪胎。

車上同時混合使用輻射層及斜線層輪胎會降低煞車效能、抓地力及轉向精確度。使用不同尺寸或構造的輪胎會使 ABS 以及車輛動態穩定控制系統 (VSA) 的作用不正常。

ABS 與 VSA 系統是透過比較每一個車輪的轉速來作用的。更換輪胎時，必須使用與車輛原先所使用的輪胎尺寸相同。輪胎的尺寸及結構會影響車輪轉速，並可能導致系統作用。

更換輪胎時，最好能夠同時將四個輪胎全部換掉。若無法或不需要同時更換，應同時更換兩個前輪或後輪。僅更換前輪或後輪的單邊輪胎會嚴重影響愛車的操控性。

如果您要更換一個輪圈，請確定輪圈的規格是否與原先的輪圈相符。更換輪胎之前，請詢問特約服務站。

更換用的輪圈可向特約服務站購買。



警告

安裝不合適的輪胎會影響愛車的操控性和穩定性。這會導致事故，造成人員重傷，甚至死亡。

請務必使用您車上的輪胎資訊標籤中所建議的輪胎尺寸及型式。

輪圈與輪胎規格

輪圈：

16 x 6J

輪胎：

185/55R16 83H

您車上所安裝的輪圈與輪胎的尺寸因車型而異。

關於合適的輪胎尺寸資訊，請參閱貼在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向 HONDA 特約服務站詢問。

續

輪胎

冬季胎

由於夏季胎在冬季的適用性有限，我們建議在冰雪路面上使用冬季胎 (M+S 輪胎)。如果安裝 M+S 輪胎，應四個輪胎同時換裝，以確保行車安全。限用同一品牌、形狀的輪胎。購買時應注意輪胎的尺寸、載重能力和速度等級。

雪鏈

雪鏈只能在緊急時或法令規定行駛特定區域時使用。雪鏈應安裝在前輪。在使用雪鏈行駛積雪或結冰路段時應格外小心。雪鏈比不需要使用雪鏈的良好冬季胎更可能產生無法預測的行為。某些雪鏈可能會損壞車輛的輪胎、輪圈、懸吊、煞車油管及車身。只能選擇可確保輪胎與輪室中的其他車輛部件之間保持足夠空間的細鏈節雪鏈。請特別注意雪鏈製造廠商的斷面組裝圖及其他指示。在為您的愛車購買任何形式的雪鏈時請洽詢特約服務站。

當您安裝雪鏈後，在積雪或結冰的路面上應以低於 30 km/h 的速度行駛。為減少輪胎與雪鏈的磨損，在安裝雪鏈時應避免行駛沒有積雪結冰的道路。



檢查端頭是否有腐蝕 (白色或淡黃色的粉末)。欲清除時，請在端頭上塗小蘇打水。端頭上會產生氣泡並逐漸變成褐色。待氣泡不再出現，以清水沖洗乾淨。用布或紙巾擦乾電瓶。在端頭表面塗抹黃油，以防將來腐蝕。

如果 12 伏特電瓶需要額外的保養，可請特約服務站或合格技術人員進行。

如果需要將 12 伏特電瓶連接到充電機，請將正負極電纜皆拆下，避免損壞愛車的電氣系統。請切記，務必先拆負極 (-) 電纜；重新安裝時，須最後連接負極電纜。

如果車輛的 12 伏特電瓶拆開或沒電，下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IMA 電瓶電量表將不會正確顯示。它會暫時顯示比實際水準更低的電量水準。在您行駛至少 30 分鐘後它才會顯示正確水準。

續

檢查 12 伏特電瓶

警告

正常操作情況下，電瓶會產生可爆性氫氣。火花或火焰會引起電瓶爆炸，其爆炸能量足以造成重傷，甚至死亡。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進行電瓶保養時，必須身穿防護衣、頭戴面罩，或請專業技師進行保養。

警告

電瓶內含有高腐蝕性和毒性的硫酸（電解液）。

若電解液不慎濺入眼睛或皮膚上，會造成嚴重燒傷。處理電瓶或在其附近工作時，必須身穿防護衣並戴上護目鏡。

誤飲電解液時，若不立即進行急救治療，會造成致命的中毒。

電瓶應放置於兒童觸摸不到的地方。

緊急處置

眼睛—用杯子或其他容器盛水，沖洗至少15分鐘。(有壓力的水會傷害眼睛。) 請立即送醫。

皮膚—脫去遭污染的衣物。使用大量清水沖洗皮膚。請立即送醫。

吞嚥—喝水或牛奶。請立即送醫。

配備標準音響系統的車輛上

如果您愛車的電瓶已拆開或沒電，則時間的設定會無法儲存。若要重設時間，請參閱第 233 頁。

車輛儲放

如需長期 (1 個月以上) 停放愛車，請按照下列事項準備以利存放。適當的準備有助於確保良好車況，並使愛車更易於重新上路。若可能的話，請將愛車停放於室內。

- 油箱內裝滿油。
- 將愛車外部洗淨擦乾。
- 清掃愛車內部。確保地毯、地墊等完全乾燥。
- 釋放駐車煞車。將變速箱排入 P 檔。

- 擋住後輪。
- 若愛車需存放較長的時間，應使用千斤頂將車身頂起，使輪胎離開地面。
- 將一扇車窗略微開啓 (若愛車停放於室內)。
- 拆開 12 伏特電瓶線。
- 將前後雨刷臂用折疊的毛巾或破布墊著，使其與車窗玻璃分離。
- 為減少粘黏，應在所有車門及後掀門密封條上噴矽質潤滑劑。還有，在與車門及後掀門密封條接觸的漆面上塗汽車蠟。

- 使用以多孔性材料 (如棉布) 製成的“透氣”車罩覆蓋愛車。塑膠布之類的非透氣性材料會積聚水氣，損壞烤漆。
- 重新連接 12 伏特電瓶線並每個月駕駛車輛約 30 分鐘。這可維持 IMA 電瓶的電量並保持良好狀況。

注意

如果車輛有超過一個月不使用，100V 鎳氫電瓶的使用壽命將會縮短且電瓶可能會永久損壞。

- 如果可能，應定期讓引擎運轉達到正常操作溫度 (冷卻風扇開啓及關閉連續兩次)。最好每個月進行一次。

定期清洗擦拭您的愛車，有助於保持亮麗如新的外觀。本章介紹如何清洗車輛及保持其外觀的清潔：包括：油漆、拋光、車輪與愛車內部。同時，也提供幾項您能作的防鏽措施。

外觀維護	342
洗車	342
打蠟	343
鋁合金輪圈	343
車頂天線	344
漆面修補	344
車內維護	345
地毯	345
地墊	345
織布	346
塑膠製品	346
車窗	346
安全帶	347
空氣清新劑	347
防鏽保護	348

外觀維護

洗車

經常洗車有助於保持愛車的美觀。灰塵和砂礫會刮傷漆面，樹液和鳥糞會對車身的漆面造成永久的損壞。

請於陰涼處清洗您的愛車；切勿直接在陽光下進行清洗。若愛車停放在陽光下，洗車前請先將愛車移至陰涼處，並等車身冷卻後再進行清洗。

限用本車主手冊中所建議之溶劑和清潔劑。

注意

化學溶劑及強力清潔劑可能會損壞車身的漆面、金屬及塑膠零件

- 請用冷水徹底沖洗愛車，以除去鬆動的污物。
- 準備一桶冷水，與洗車專用的產品混合。
- 請使用清水與清潔劑的溶液，以軟毛刷、海棉或軟布清洗愛車。由車頂向下清洗。並以清水反覆沖洗數次。
- 檢查車體是否沾附柏油、樹液等。請使用柏油去除劑或松節油去除這些污物。並立即以清水沖洗，以免損壞愛車漆面。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 完成清洗愛車外觀後，以麂皮或軟布將車身擦乾。若讓愛車自然風乾，可能會使其表面失去光澤並留有水痕。

當您擦乾愛車後，檢查車身有無可能引起鏽蝕的剝落或刮痕，並以修補漆加以修護 (請參閱第 344 頁)。

打蠟

打蠟前務必先將愛車洗淨擦乾。當車身表面上的水成一大片時，便應將愛車打蠟，包括金屬飾板在內。打蠟後，應形成水滴或珠粒狀。

請使用高品質的液態蠟或膏狀蠟。依照罐上的說明使用。一般來說，蠟產品有二種類型：

蠟—被覆在漆面上的蠟層，可用來保護漆面免受陽光照射、空氣污染等所造成的損壞。新車應時常打蠟。

亮光劑—亮光劑及清潔劑或蠟可讓已氧化且失去光澤的漆面恢復光澤。通常這些產品均含有柔和的研磨劑和溶劑，可去除漆面表層。您的愛車在打蠟後漆面若無法恢復原有的光澤，則應使用亮光劑。

用清洗劑清除柏油、昆蟲等，會連同蠟一起擦掉。別忘了：即使愛車的其他部位不需打蠟，亦應將這些區域重新打蠟。

鋁合金輪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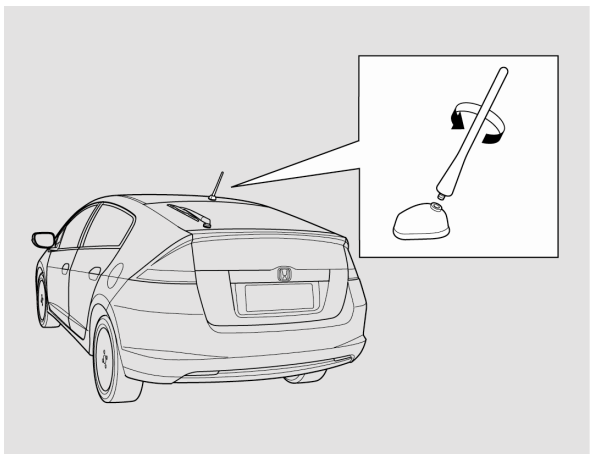
清洗車身外部時，應同時清洗愛車的鋁合金輪圈。使用相同的清洗劑清洗後，用水徹底沖洗。

輪圈上有一層透明的保護層，用以防止鋁合金腐蝕失去光澤。使用劣質的化學品，包括一些市售的輪圈清潔劑，或硬毛刷都會損壞此透明層。只能採用溫和清潔劑和軟毛刷或海綿清洗輪圈。

續

外觀維護

車頂天線



您的愛車的車頂後方配有手動天線。若您使用“全自動機器”洗車，請確認您已先用手轉開天線並拆下天線。這可避免天線不會被刷子損壞。

漆面修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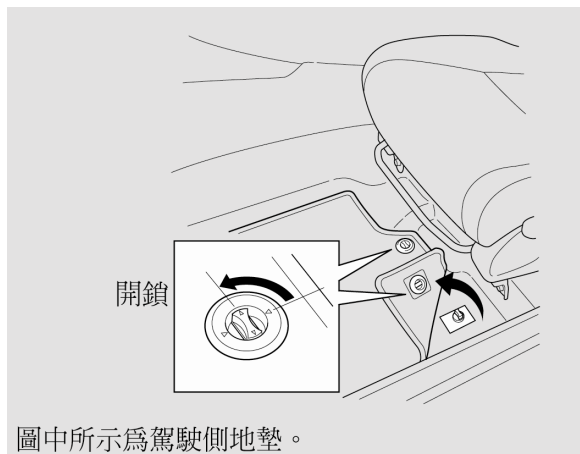
您的特約服務站具有與您愛車顏色相符的修補漆。顏色代碼印在左前門柱的牌子上。請將這顏色代碼出示給您的特約服務站，以讓您能夠得到正確的顏色。

請經常檢查車身外表是否有油漆剝落或刮痕。若有應立即修復，以防止金屬底層腐蝕。修補漆僅用於修補小區域的掉漆或刮痕。若漆面受損範圍很大，應請專業人員為您修補。

地毯

經常用吸塵器吸去地毯上的灰塵。若積塵太多，會加速地毯的磨損。定期清洗可常保地毯如新。使用市售的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依照清潔劑的使用說明，並以海綿或軟毛刷清洗。為盡量保持地毯乾燥，切勿在泡沫式地毯清潔劑中加水。

地墊



圖中所示為駕駛側地墊。

若有此配備

您愛車所附帶的地墊應鈎在地墊固定鈎上。這可以避免讓地墊前滑而干擾到踏板的操控。

要鎖定或解開固定錨時，請轉動旋鈕。

倘若您拆下駕駛側地墊，在將其裝回您愛車時，請確認將其重新固定好。

如果您使用非 Honda 地墊，請確定它們可適切裝配且可確實固定。不要在固定的地墊上再放置額外的地墊。

續

車內維護

織布

應經常用吸塵器吸去編織品內的灰塵及污物。一般清潔時，可使用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洗，然後使其自行風乾。若要清除頑垢，應使用市售的織布清潔劑。使用之前，應先在織布不明顯的區域試驗，確認其不會使編織品變白或變色。請按照清潔劑的說明使用。

塑膠製品

用吸塵器除去灰塵和污物。以沾中性溫肥皂水的軟布擦拭塑膠製品。使用軟毛刷與相同溶劑清除較難去除的污漬。您也可以使用市售的噴霧型或泡沫式塑膠製品用清潔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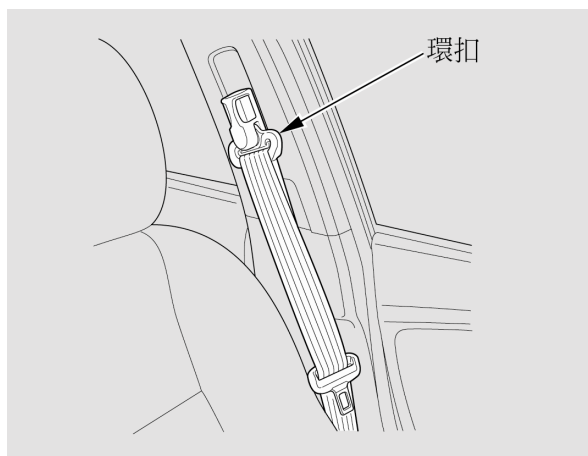
車窗

使用市售玻璃清潔劑清潔車窗內外側。亦可用一份白醋混合十份水使用。如此可以除去車窗內側的霧氣。以軟布或紙巾擦乾所有的玻璃和塑膠表面。

注意

後窗的除霧器線黏在玻璃的內側。大力地上下擦拭可能會使其移位並扯斷除霧器線。因此，擦拭後窗時要以左右來回，輕壓擦拭。

安全帶



若安全帶變髒，請使用軟毛刷及溫和的溫肥皂水清潔。切勿使用漂白劑、染料或清潔溶劑。使用愛車前，應讓安全帶自然風乾。

積存在安全帶固定錨環扣上的灰塵可能會導致安全帶縮回遲緩。請使用乾淨的布沾中性溫肥皂水或異丙醇來擦拭環扣內側。

空氣清新劑

若想於車內使用空氣清新劑或除臭劑，最好選用固體式。有些液體式空氣清新劑含有化學成份，會造成車內飾板的零件和織布產生裂痕或褪色。

若使用液體式空氣清新劑，應確實將其固定，以免行駛時濺出。

防鏽保護

一般引起車身鏽蝕的原因有下列二點：

1. 積存在車室中的濕氣。積存在車輛底部中空處的污泥和鹽份，容易積存濕氣，使這些部位更容易鏽蝕。
2. 車輛底部和外部的油漆和保護層剝落。

您的愛車具有多項防鏽措施。您只需進行一些簡單的定期保養，就能使愛車免於鏽蝕：

- 一旦發現油漆剝落或有刮痕，應立即修復。
- 檢查並清洗車門與車身底部的排水孔。
- 檢查地板覆蓋物是否留有水氣。地毯和地墊會長時間留有水氣，尤其是冬季更為嚴重。這種水氣最終會使底板鈹件鏽蝕。

- 使用高壓噴槍清洗車底。這對於冬季撒鹽於道路的地區尤為重要。在氣候潮濕以及受海風吹襲的地區，這也是一個好辦法。請注意每個車輪的 ABS 輪速感知器及配線。
- 定期檢修車底的防鏽塗層。

本章所涵蓋為駕駛人較常碰到的問題。本章介紹：您碰到問題時，該如何做出正確判斷及如何加以處置。若車輛故障將您困在路旁，也許您還能再次行駛。若不可，您也可以從中找到拖吊愛車之相關資訊。

小型備胎	350
更換爆胎	352
引擎無法啟動時	358
跨接啟動	360
引擎過熱時	363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366
12 伏特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367
故障指示燈	368
煞車系統指示燈	369
手動打開加油口蓋	371
保險絲	372
保險絲位置	376
緊急拖吊	380
倘若您的愛車受困	382

小型備胎

小型備胎只能作為暫時性的替代品。須儘快修復或更換原本一般的輪胎，並裝回你的車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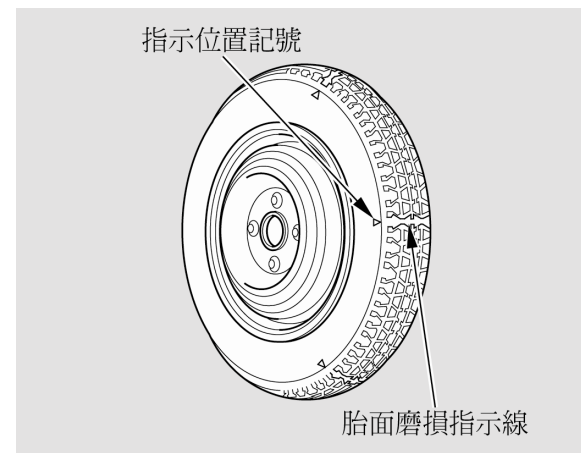
每次檢查胎壓時，須同時檢查小型備胎的胎壓。應將其充氣到：

420 kPa (4.2 kgf/cm, 60 psi)

請遵循下列措施：

- 不可超過 80 km/h。
- 此種輪胎在某些路面上的操控性及抓地性較差。行駛時應更加注意。
- 切勿於小型備胎上使用雪鏈。

- 非同一車型時，勿將您的小型備胎裝於其他車上。
- 切勿同時使用二個以上的小型備胎。
- 小型備胎比一般的輪胎略小些。當您安裝了小型備胎，您愛車的距地高度會減少。行駛壓過路面的破片或凸起物可能會損及您愛車的底部。



看到胎紋磨損指示線時，請更換輪胎。更換時，應使用相同尺寸、設計的輪胎，並裝在原來的輪圈上。備胎並不合適裝在正規的輪圈上，且備胎輪圈亦不可用來安裝一般輪胎。

在下列情況下：

“A” 公斤是最大載重限制

“B” 是同等載重指標

“C” 是車速等級符號

“D” 是同等時速（單位 km/h）

A	B	C	D
最大載重限制	載重指標	車速等級符號	km/h (車速)
775 公斤	99	M	130 km/h

小型備胎	小型備胎輪圈
T135/80D15 99M	15 x 4T
一般輪胎	
185/55R16 83H	

更換爆胎

如果您在行駛中輪胎沒氣，請將車輛安全的停靠路旁。沿著路肩緩慢行駛，直到找到遠離車道的安全地點。

注意

請使用隨車所附的千斤頂。若您想用該千斤頂抬起其他車輛，或使用其他千斤頂抬起您的愛車，千斤頂或該車均會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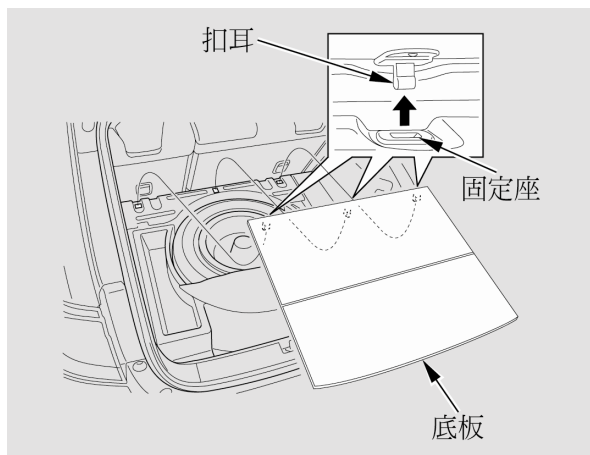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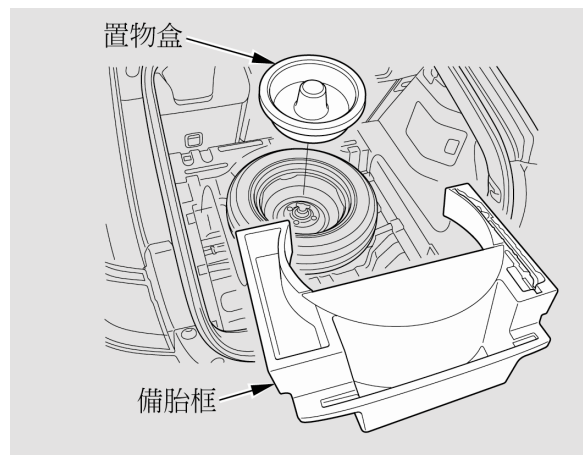
車輛很容易從千斤頂上滑落，嚴重傷害車底下的人。

請遵照說明來正確更換輪胎，且在車輛僅用千斤頂支撐時，不可有人進入車下或將身體任何部位探入車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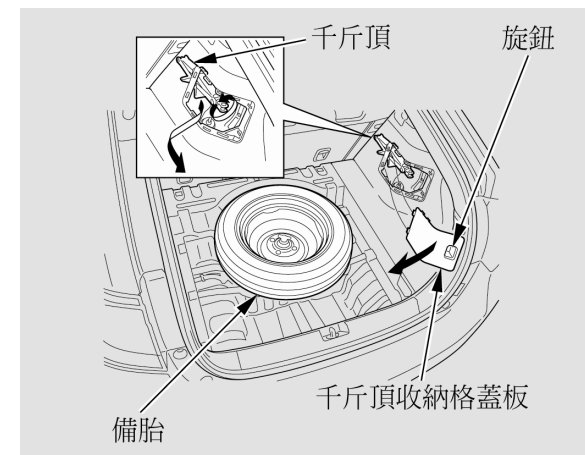
1. 將車輛停在堅硬、平坦且不滑溜的地面上。將變速箱排入 P 檔。煞緊駐車煞車。
2. 開啓危險警告指示燈，並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更換輪胎時，應請所有乘客下車。



3. 打開後掀門。
4. 小心將底板的前緣直直拉起來拆下行李區底板。



5. 將置物盒從備胎取出。
6. 將備胎框從行李區取出。
7. 鬆開翼型螺栓，將備胎從備胎槽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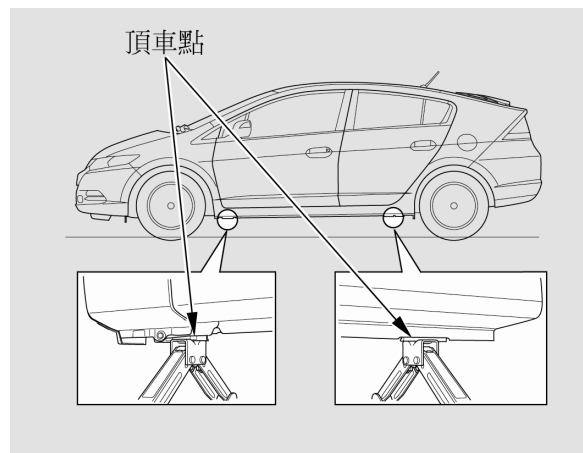
8. 拉旋鈕來拆下千斤頂收納格蓋板。
9. 逆時鐘方向轉動千斤頂的末端托座來鬆開千斤頂，然後拆下千斤頂。
10. 於您要更換之輪胎的斜對角輪胎前後放上固定檔塊。

續

更換爆胎



11. 使用輪圈螺帽扳手將每個輪圈螺帽鬆開 1/2 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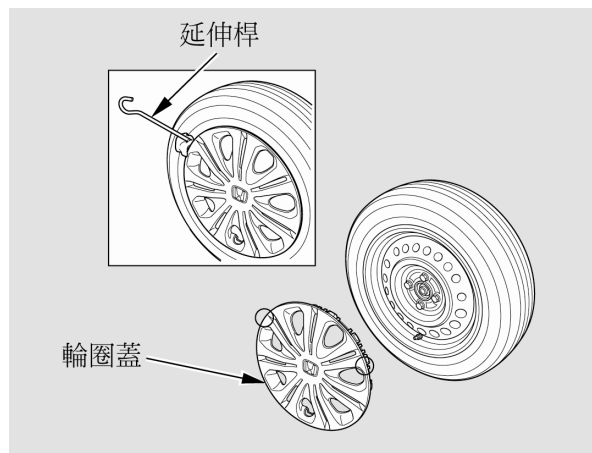
12. 將千斤頂置於最接近需要更換的輪胎的頂車點下方。以順時針方向轉動千斤頂末端托架，直至千斤頂的頂端接觸到頂車點。務必使頂車點凸出部恰好嵌入千斤頂端的凹槽內。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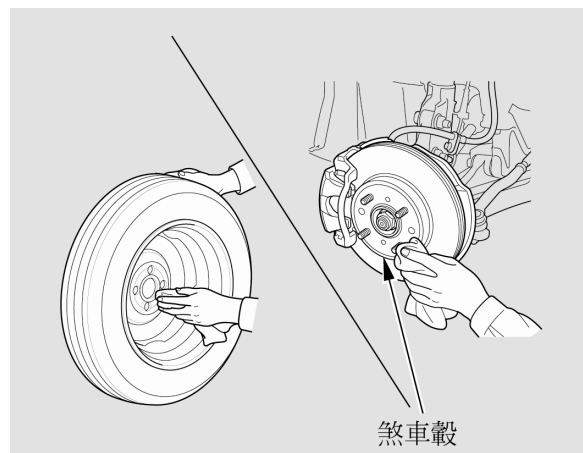
如果千斤頂無法正常作用，請不要使用。請電召特約服務站或專業拖吊服務。



13. 如圖所示，利用延伸桿及輪圈螺帽扳手升高車輛，直到爆胎離開地面為止。
14. 拆下輪圈螺帽，然後拆下爆胎。拿取輪圈螺帽時請小心，行駛後它們的溫度可能非常高。將爆胎放在地上，外側表面朝上。



某些車型上，請使用延長桿從輪圈上拆下輪圈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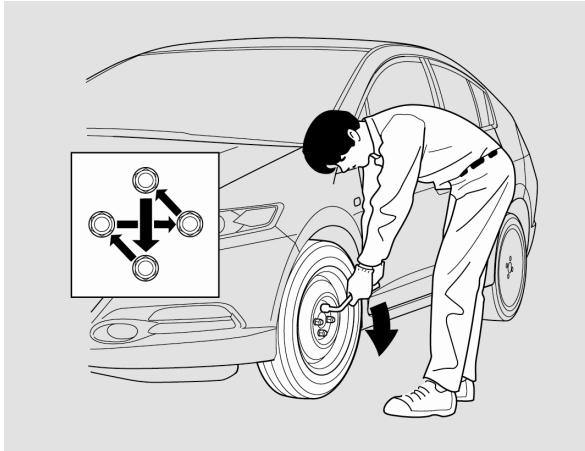
15. 安裝備胎之前，應先用乾淨的布擦去車輪安裝面及煞車輪轂上的污漬。擦拭輪轂時請小心；它可能因行駛而處於高溫狀態。

16. 裝上備胎。將輪圈螺帽裝回並用手旋緊，然後使用輪圈螺帽扳手以星形交叉方式鎖緊，直到輪圈緊靠輪轂為止。切勿將輪圈螺帽完全鎖緊。

17. 將愛車降回地面，移開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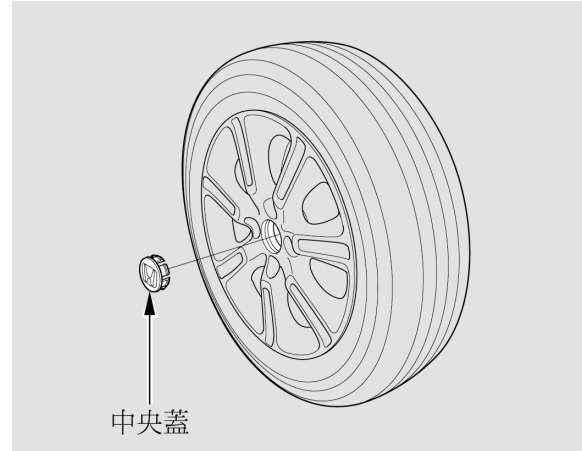
續

更換爆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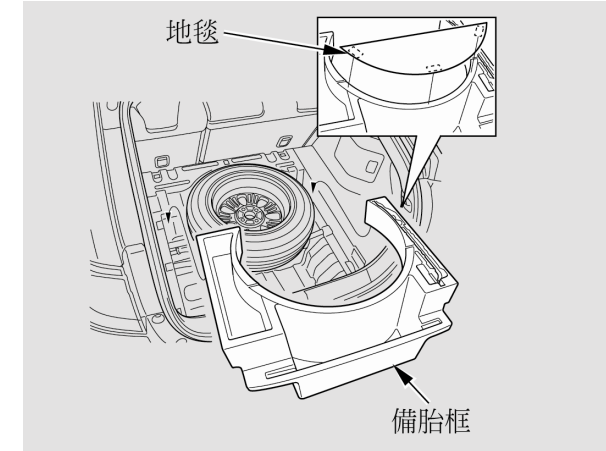


18. 以同樣的星形交叉方式，確實鎖緊輪圈螺帽。請至最近的汽車維修站檢查輪圈螺帽的扭力。

輪圈螺帽鎖緊扭力：
108 N·m (11 kgf·m , 80 lbf·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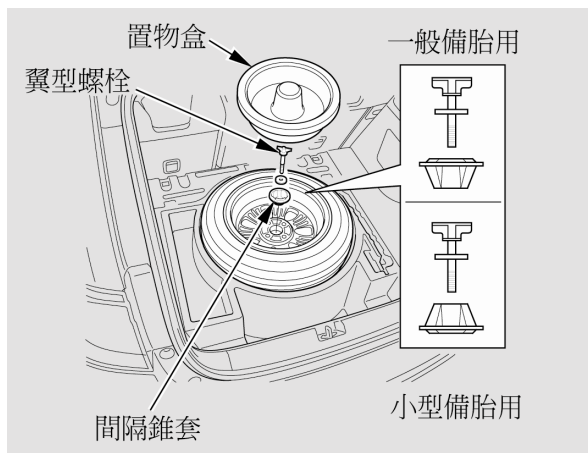
19. 將爆胎放入行李區的備胎槽內之前，請先拆下中央蓋 (若有此配備)。



20. 將爆胎面朝下放入備胎槽內。

21. 取下備胎框上的地毯並將它收到框中。

22. 將備胎框裝回備胎槽中的原位。



23. 從翼型螺栓上拆下間隔錐套，將它倒轉過來，並將它套回螺栓上。
24. 將翼型螺栓鎖回其孔內，把爆胎固定好。將置物盒收到爆胎的輪圈中。

25. 將工具收到備胎框中並將千斤頂收到它的收納格中。順時針方向轉動千斤頂的末端托座，將它固定在收納格中，然後裝回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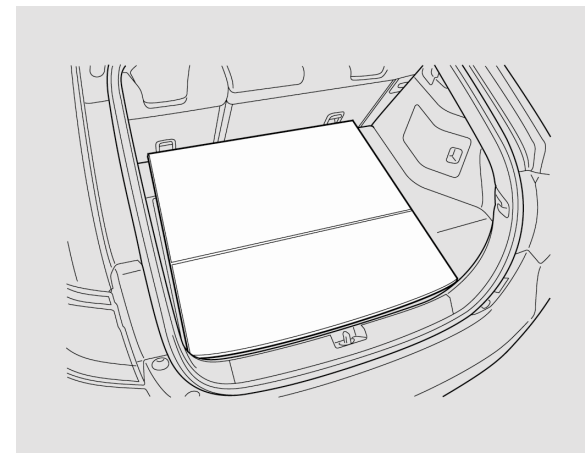


警告

若發生事故，未固定好的物品會在車內亂飛，可能會嚴重傷害車內乘客。

在行駛前，將輪胎、千斤頂與工具存放妥當。

26. 將輪圈蓋或中央蓋存放在行李區內。切勿讓其刮傷或受損。



27. 行李區底板蓋回爆胎上方。關上後掀門。

引擎無法啟動時

引擎正常會以 IMA 馬達來啟動。如果在 IMA 電瓶的電量正常充足的情況下無法啟動引擎，請檢查下列項目：

- 檢查變速箱的檔位。排檔桿必須在 P 或 N 位置，否則啟動馬達無法操作。
- 您是否使用編碼正確的鑰匙？編碼不正確的鑰匙會使儀表板上的晶片防盜器系統指示燈快速閃爍 (請參閱第 154 頁)。
- 您是否有按照正確的啟動程序？請參閱第 152 頁的啟動引擎。

- 油箱內是否有燃油？檢查燃油表：低燃油指示燈也可能故障。
- 電氣系統可能出了問題，例如未將電源供至燃油泵。檢查所有保險絲 (請參閱第 372 頁)。

當 IMA 電瓶電量過低時，會使用啟動馬達來啟動引擎。如果引擎無法啟動，請檢查下列項目：

- 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開啓頭燈，檢查亮度。如果頭燈非常暗或者根本沒有點亮，則是 12 伏特電瓶沒電。請參閱第 360 頁的跨接啟動。

- 將點火開關轉到 **START (III)** 位置。若頭燈並無變暗，請檢查保險絲的狀況。若保險絲正常，表示點火開關或啓動馬達的電路出了問題。此時，應請專業技師查出故障的原因。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當您試著啓動引擎時，頭燈明顯變暗或熄滅，可能是由於 12 伏特電瓶沒電或者連接處鏽蝕。檢查 12 伏特電瓶及端子連接的狀況 (請參閱第 335 頁)。然後您可以試著以 12 伏特救援電瓶進行跨接啓動 (請參閱第 360 頁)。

若仍無法找出原因，請讓合格的技師幫您找出問題。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跨接啓動

雖然看起來似乎是簡單的操作過程，請務必遵守幾項預防措施。



警告

若無遵循正確的程序，電瓶可能會爆炸，進而嚴重傷害到附近的人。

務必讓電瓶遠離火花、火焰及其他易燃物品。

您不能使用推車或拖車的方式來啓動配備自動變速箱 (CVT) 的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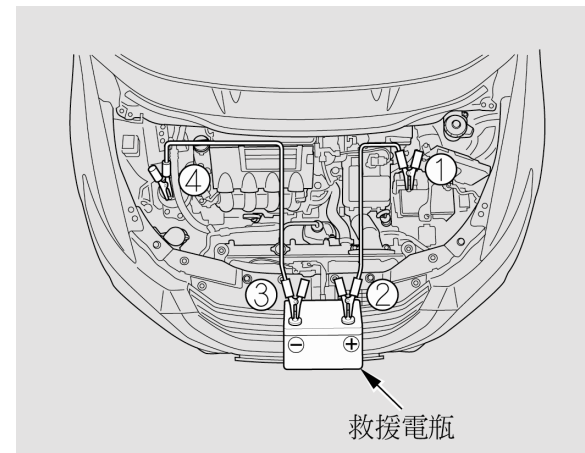
要跨接啓動您的愛車時，請：

1. 打開引擎蓋，檢查 12 伏特電瓶的實際狀況。在非常寒冷的天候中，請查看電解液的狀況。若電解液呈現漿狀或結冰，在解凍前，切勿嘗試跨接啓動。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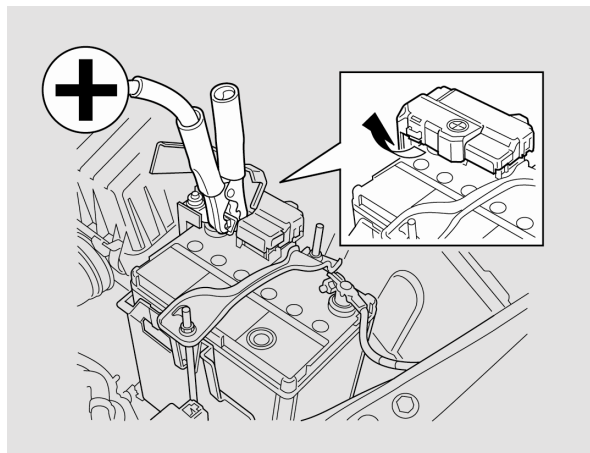
若電瓶長期處於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其內部電解液會凍結。若以凍結的電瓶來進行跨接啓動，會導致其破裂。

2. 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暖氣、空調、恆溫控制、音響系統、車燈等。將變速箱排入 P 檔，並煞緊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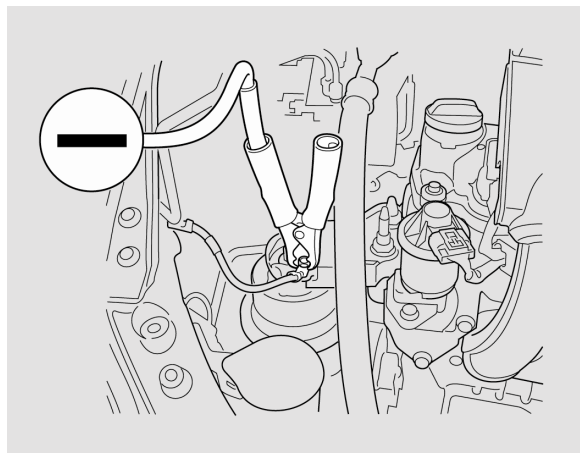


圖中的數字說明跨接電纜的連接順序。

跨接啓動



3. 將跨接電纜的一端連接到您車上的電瓶正極 (+) 端子上。另一端則連接到救援電瓶的正極 (+) 端子上。



4. 將第二條跨接電纜的一端接在救援電瓶的負極 (-) 端子上。另一端接在接地線上 (如圖所示)。切勿將跨接電纜接在引擎的其他位置。

5. 若用其他車輛的電瓶作為救援電瓶，應請人幫忙啓動該車，並以快怠速運轉。

6. 啓動車輛。如果啓動馬達仍然運轉緩慢，請檢查跨接電纜是否有良好的金屬接觸。

7. 一旦愛車運轉，請先從愛車上拆下負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從愛車上拆下正極跨接電纜，然後再從救援電瓶上拆下。

跨接電纜的端頭之間以及與車體任何金屬之間應保持距離，直到全部拆下為止。否則，可能會導致短路。

續

跨接啓動

如果車輛的 12 伏特電瓶拆開或沒電，下次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IMA 電瓶電量表將不會正確顯示。它會暫時顯示比實際水準更低的電量水準。在您行駛至少 30 分鐘後它才會顯示正確電量。

在大部份情況下高溫指示燈都應熄滅。如果引擎冷卻水溫度高於正常，指示燈會開始閃爍。如果持續點亮，您應確定原因 (天氣太熱、攀爬陡坡等)。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冷卻水溫度過高的警告符號。

如果冷卻水溫度升高到 **124°C** 以上，高溫指示燈會中斷顯示器上的其他顯示並閃爍數次。

如果車輛過熱，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唯一的徵兆可能是高溫指示燈閃爍或持續點亮。或者您看到引擎蓋下冒出蒸汽或水汽。

注意

在高溫指示燈點亮的情況下繼續行駛可能會造成引擎嚴重損壞。



警告

從過熱的引擎冒出的蒸汽及水汽會造成嚴重燙傷。

若蒸汽正在外洩，切勿打開引擎蓋。

續

引擎過熱時

1. 將愛車安全地停靠路邊。將變速箱排入 P 位置，並煞緊駐車煞車。關閉自動恆溫控制系統以及所有其他電氣配件。開啓危險警告燈。
2. 若蒸汽和 (或) 水汽從引擎蓋下冒出，請將引擎熄火。請等到看不見蒸汽或水汽冒出後，再打開引擎蓋。
3.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或水汽，請讓引擎保持運轉並查看高溫指示燈。如果是由於負荷過重而造成高溫，引擎應會立即開始冷卻下來。如果有，請等候高溫指示燈熄滅，然後再繼續行駛。
4. 如果高溫指示燈保持點亮，請將引擎熄火。
5. 找出是否有明顯的冷卻水洩漏現象，諸如水箱軟管裂開。此時，各零件均處於極高溫狀態，務必小心謹慎。若發現洩漏，務必在維修完成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6. 如果沒有發現明顯的洩漏現象，請檢查副水箱內的冷卻水水位高度。若液位高度低於 MIN 標記，請添加冷卻水。
7. 如果副水箱內沒有冷卻水，則可能也需要在水箱中加入冷卻水。讓引擎冷卻直到高溫指示燈熄滅然後再檢查水箱。



警告

在引擎很熱時取下水箱蓋，會導致冷卻水噴出，造成嚴重燙傷。

務必等引擎和水箱冷卻後，再取下水箱蓋。

8. 用手套或大塊厚布蓋住，將水箱蓋朝逆時針方向轉到第一段止擋，不要壓下。壓力釋放後，將水箱蓋向下壓並轉動，直到取下為止。

9. 啓動引擎，並將溫度控制旋鈕設定到最熱 (恆溫控制在 “H” 設定爲 AUTO)。將冷卻水添加至水箱中，直至加水喉管的頂端。若無合適的混合冷卻水可供添加，也可添加純水。請切記儘快將冷卻系統完全排放，重新添加合適的混合冷卻水。
10. 然後蓋回水箱蓋並旋緊。讓引擎運轉，並檢查高溫指示燈。如果開始閃爍或再次點亮，表示引擎需要維修 (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11. 如果溫度正常，請檢查副水箱內冷卻水的水位。若已下降，請添加冷卻水至 MAX (上限)，然後蓋回上蓋並旋緊。

機油壓力過低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在引擎運轉期間，指示燈應不會點亮。如果開始閃爍或一直點亮紅色，表示機油壓力已經降到非常低或者已經喪失壓力。可能是引擎嚴重損壞，您應立即採取必要的措施。

注意

在機油壓力低的情況下運轉引擎，會立刻導致嚴重的機械損壞。請儘快安全地停止愛車，並關閉引擎。

1. 將愛車停在安全的路旁，並將引擎熄火。開啓危險警告燈。
2. 讓愛車暫歇一分鐘。打開引擎蓋，並檢查機油油位 (請參閱第 247 頁)。引擎機油油位極低時可能會在過彎或進行其他操作時喪失壓力。
3. 必要時，應添加機油，使油位恢復到量油尺的最高刻度 (請參閱第 294 頁)。

4. 啓動引擎並觀察機油壓力指示燈。如果沒有在 10 秒鐘內熄滅，請將引擎熄火。這表示引擎發生了機械故障，必須在維修後，方可繼續行駛 (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12 伏特電瓶充電系統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應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並在引擎啓動後熄滅。若充電系統指示燈於引擎運轉時亮起，表示電瓶未進行充電。

立即關閉所有的電氣配件。儘量不要使用其他電力操作的控制，像是電動車窗。保持引擎運轉，重複發動引擎也會使電瓶快速放電。

若您需要技術上的協助，請洽 HONDA 特約服務站。

這個指示燈可能會在溫度低於 -30°C 的清晨啓動車輛後閃爍。它會在 IMA 電瓶溫度升高後停止閃爍。

故障指示燈



這個指示燈會在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點亮，然後熄滅。如果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則表示引擎的廢氣排放控制系統的其中一個單元可能有問題。即使您可能察覺不到愛車性能有差異，但它可能會增加愛車的油耗，並排放更多的廢氣。在這種狀況下，持續行駛可能會導致嚴重損壞。

如果這個指示燈點亮，請將愛車安全地停放於路邊並將引擎熄火。重新啓動引擎並觀察指示燈。若指示燈仍然亮著，請儘快至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愛車。在未查明故障原因前，請適度地駕駛。應避免油門全開、高速行駛。

另外，此指示燈經常亮起，而您也依上述程序使其熄滅，還是需要請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修愛車。

故障指示燈也可能伴隨“D”指示燈一起點亮。

注意


若在故障指示燈亮著時繼續行駛，會損壞愛車的排放控制系統和引擎。上述維修工作可能不包含在保固範圍之內。

如果將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但沒有發動引擎，故障指示燈將會點亮大約 20 秒。然後故障指示燈會熄滅或在多種狀況下閃爍五次。這是正常現象：故障指示燈顯示排放控制系統診斷的自我測試狀況。




煞車系統指示燈 (紅色)

煞車系統指示燈在點火開關轉到 ON (II) 位置時會點亮，以提醒您檢查駐車煞車。如果您沒有完全釋放駐車煞車，它會保持點亮。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 符號伴隨一個 “RELEASE PARKING BRAKE” (釋放駐車煞車) 的訊息。

如果煞車系統指示燈在行駛時點亮，可能表示煞車油的油位過低。輕踩煞車踏板來感覺是否正常。如果正常，請在下一次停車加油時，檢查煞車油的油位高度 (請參閱第 300 頁)。

若油位過低，請將愛車開到 HONDA 特約服務站，檢查煞車系統有無洩漏、煞車襯墊有無磨損。

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 符號伴隨一個 “BRAKE FLUID LOW” (煞車油液位過低) 的訊息。


續

煞車系統指示燈

若煞車踏板感覺異常，請立即採取因應措施。如果系統中有某個零件有問題，系統的雙迴路設計仍可讓兩個車輪有煞車。此時，您必須將煞車踏板踩得更低，愛車方會開始減速。且您必須更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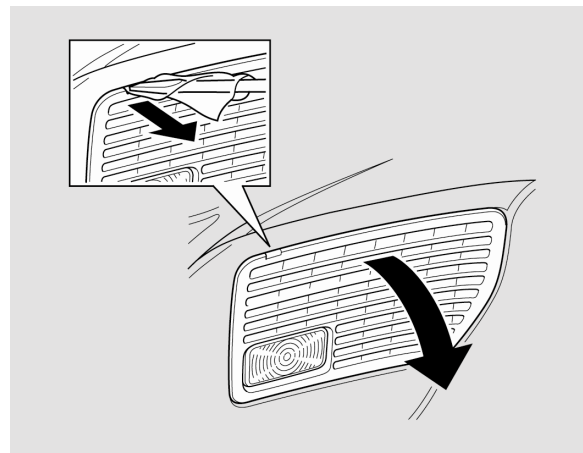
請減速並在安全時將車輛停到路邊。由於需要較長的煞車距離，在這種情形下駕駛是有危險的。應請人拖吊愛車，並儘快維修 (請參閱第 380 頁的緊急拖吊)。

如果這個按鈕因任何其他原因而點亮，請將車輛開回特約服務站接受檢查。有可能是電子煞車力分配 (EBD) 系統故障所致。應避免激烈煞車及高速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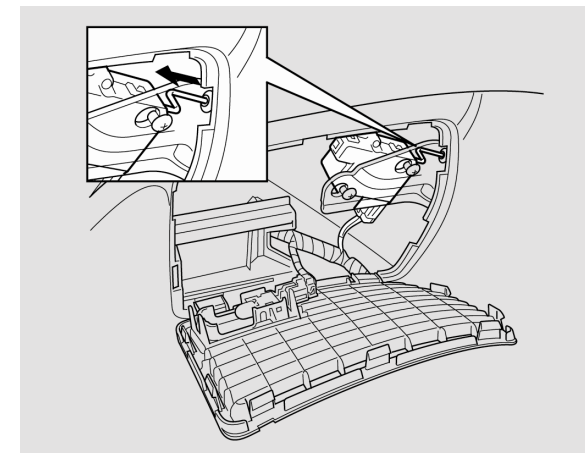
如果煞車系統或前後煞車力分配系統有問題，您也會在儀表板行車資訊顯示器上看到 “ ” 符號伴隨一個 “CHECK BRAKE SYSTEM” (檢查煞車系統) 的訊息。

手動打開加油口蓋

如果電動門鎖系統有問題而無法將駕駛座車門開鎖，請使用行李區左側飾板後的釋放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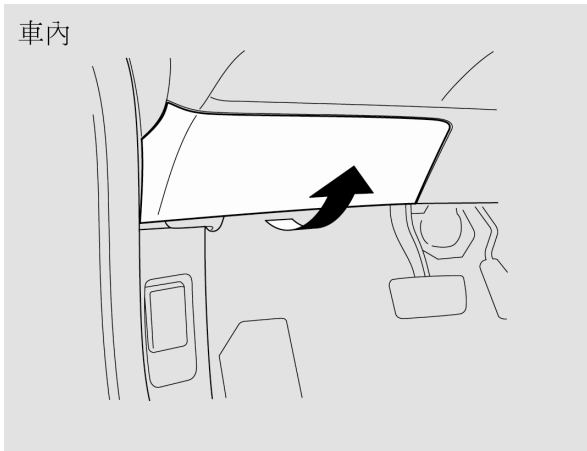
1. 打開後掀門。在蓋子邊緣放一塊布。使用小型平口螺絲起子從邊緣的凹口處小心撬開來將它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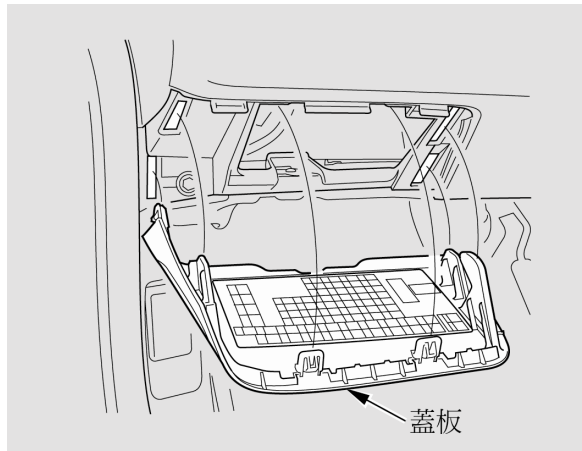
2. 要開啓加油口蓋，請將該釋放桿向後拉。

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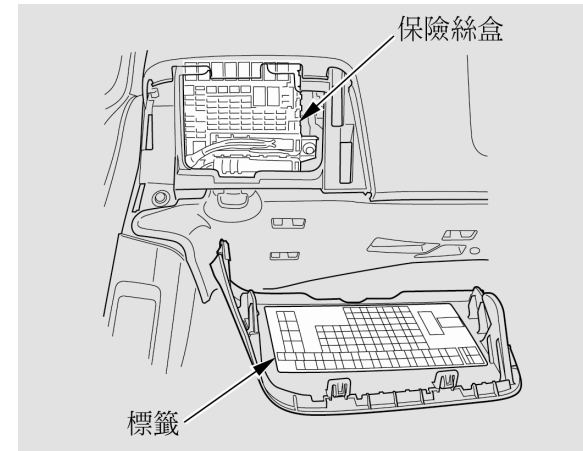
車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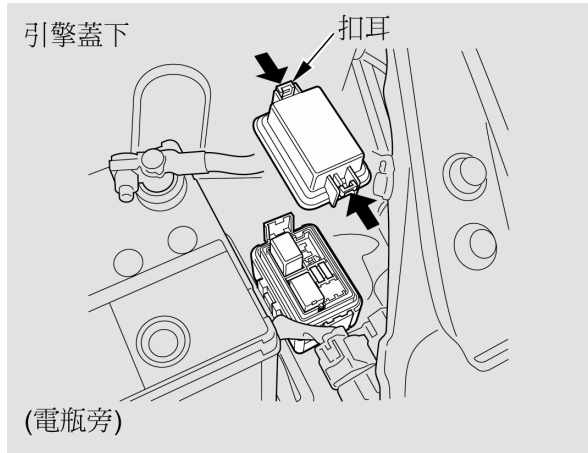


車上的保險絲設在三個保險絲盒內。
車內保險絲盒在駕駛側的儀表板後。



車內保險絲盒的標籤貼在蓋板的背面。要查看車內保險絲盒的標籤時，請扶住蓋板下側中間部位，將它朝您的方向拉來拆下蓋板。





引擎蓋下保險絲盒位於電瓶旁。要打開時，請如圖所示推壓扣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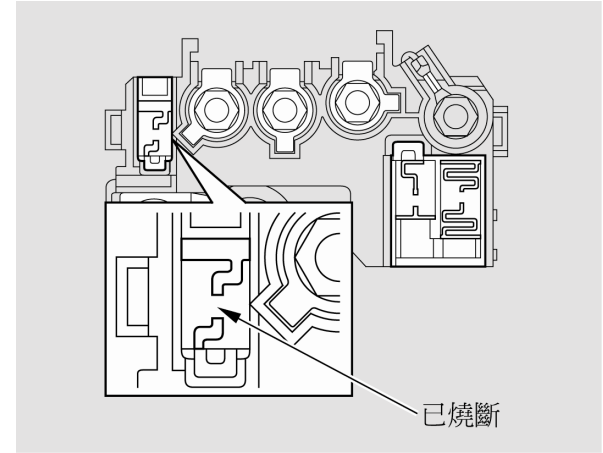
檢查與更換保險絲

若某一電氣設備停止運作，您應先找出已燒斷的保險絲。依照 376-379 頁的圖表，或者保險絲盒蓋上的位置圖或保險絲標籤，來確定是哪個或哪些保險絲控制這個組件。首先檢查這些保險絲，但在確定燒斷的保險絲並不是故障的主因前，還需檢查所有的保險絲。請更換燒斷的保險絲然後再檢查裝置是否有作用。

1. 將點火開關轉到 LOCK (0) 位置。確認頭燈及其他配件均已關閉。

引擎蓋下保險絲盒

2. 將蓋子從保險絲盒上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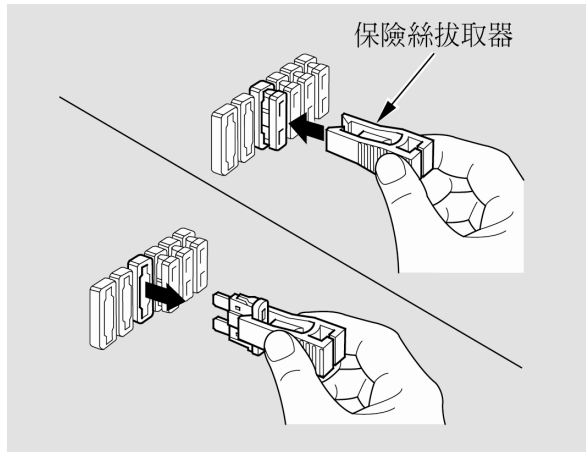


3. 透過內部導線的上方查看，來檢查 12 伏特電瓶上的引擎蓋下保險絲盒中的每個大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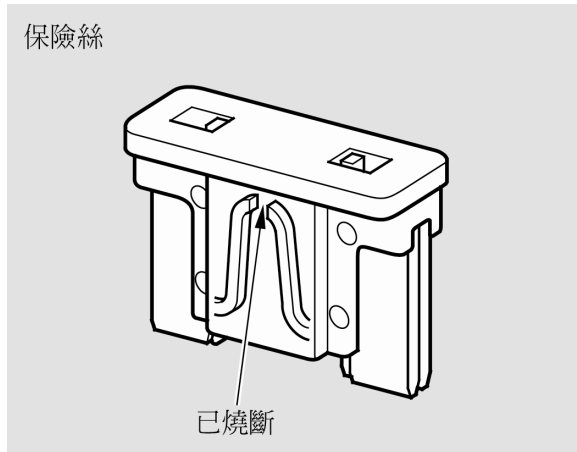
這些保險絲的更換應該由您的特約服務站執行。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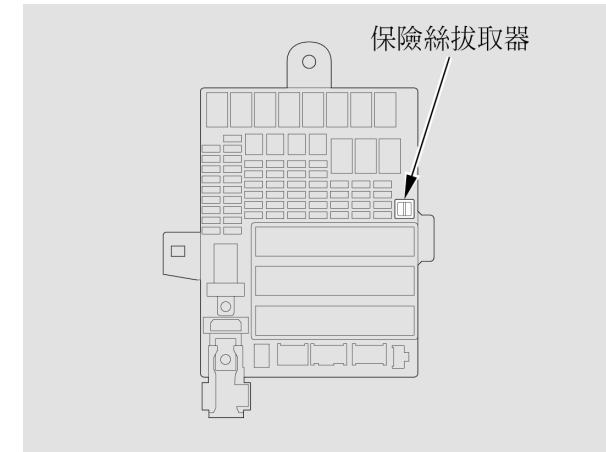
保險絲



4. 利用車內保險絲盒中所附的保險絲拔取器拔取每一個保險絲來檢查引擎蓋下保險絲盒及車內保險絲盒中的小保險絲。



5. 查看保險絲內的導線有無燒斷。若已燒斷，請使用相同或較低級數的備用保險絲來更換。



保險絲拔取器在車內保險絲盒內。

如果問題沒有解決而無法駕駛車輛，而您也沒有備用的保險絲，請使用從其他電路上拆下相同或較低級數的保險絲來應急。請確定您暫時可以不用到該電路（例如配件電源插座）。

若您使用較低級數的保險絲更換，該保險絲可能會再次燒斷，但這並不表示出了什麼問題。請儘快以級數正確的保險絲將其更換。

注意

使用較高級數的保險絲來更換燒斷的保險絲，會大大地增加損壞該電氣系統的可能性。若您沒有級數與電路相匹配的備用保險絲，請使用級數較低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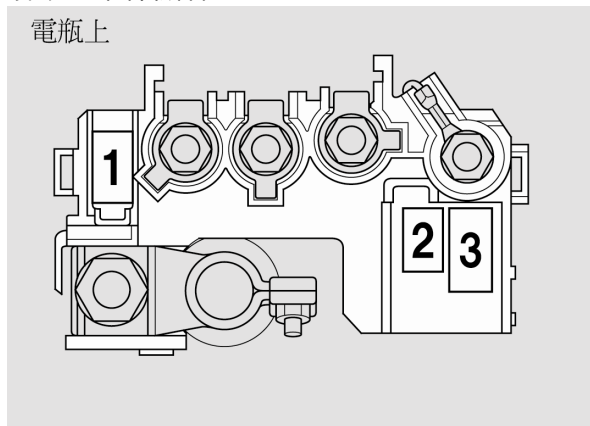
6. 如果所更換的相同級數保險絲在短時間內又燒斷，表示您愛車的電路方面可能有嚴重的問題。請將燒斷的保險絲留在電路上，讓合格的技師檢查您的愛車。

當音響系統被斷電時，音響系統上所設定的時鐘也會被取消。您必須根據本車主手冊之音響系統章節中的指示來重設時鐘。

保險絲位置

引擎蓋下保險絲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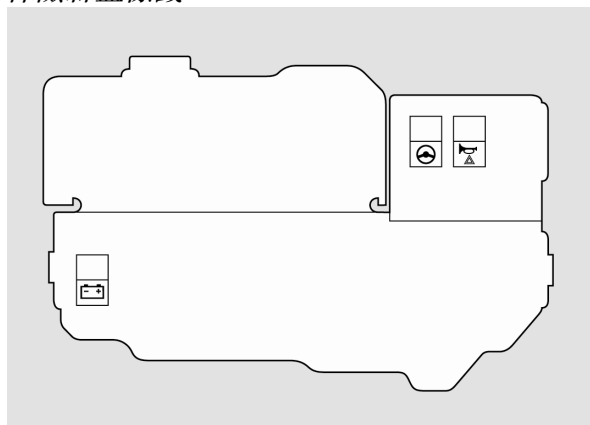
電瓶上



保險絲配置在各個引擎蓋下保險絲盒內。保險絲標籤上的保險絲位置以各種符號表示。關於您愛車上的保險絲，請參閱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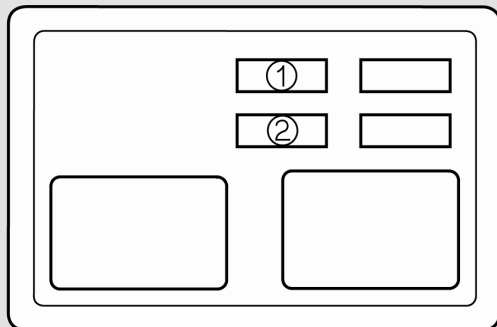
編號	保護電路
1	ACG
2	EPS
3	喇叭、煞車燈、危險警告燈

保險絲盒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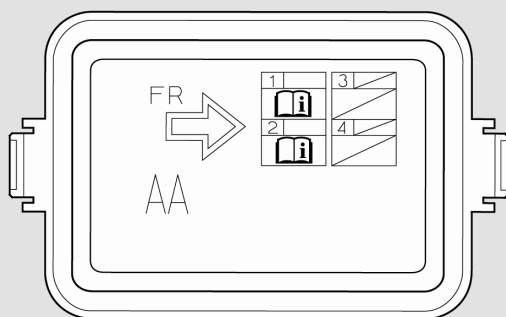
保險絲位置

電瓶旁



編號	保護電路
1	點火線圈 (排氣側)
2	點火線圈 (進氣側)

保險絲盒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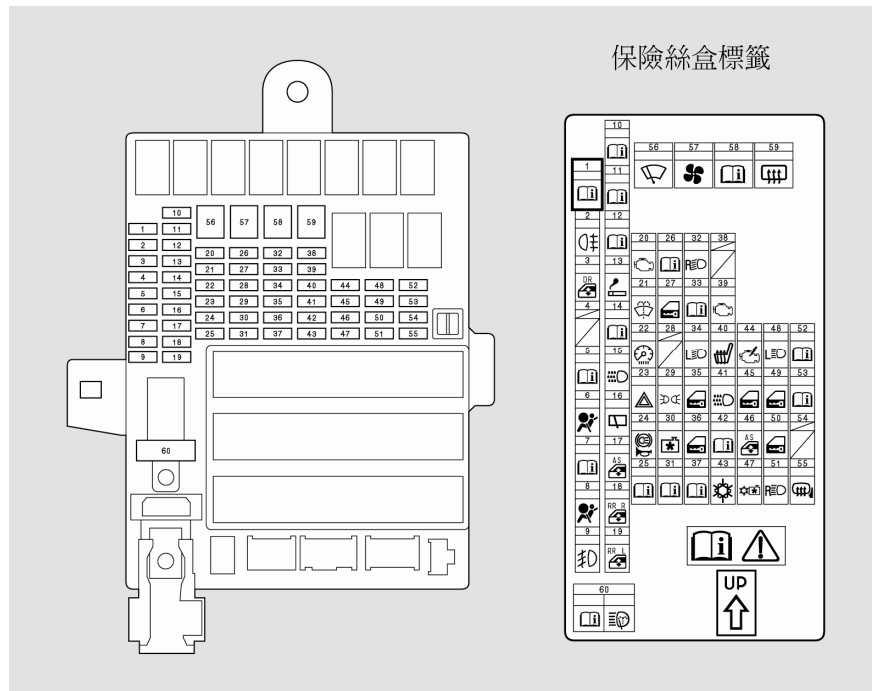


續

保險絲位置

根據車型的不同，車內保險絲盒中的保險絲配置可能會稍有不同。保險絲標籤上的保險絲位置以各種符號表示。

車內保險絲盒



保險絲位置

編號	保護電路
1	倒車燈
2	後霧燈
3	駕駛側電動窗
4	未使用
5	倒車燈
6	SRS (輔助抑制系統)
7	MISS SOL
8	OPDS
9	前霧燈*
10	暖氣、空調
11	ABS/VSA
12	IMA
13	配件電源插座
14	電氣配件
15	未使用
16	後雨刷
17	前乘客側電動窗
18	右後側電動窗
19	左後側電動窗
20	燃油泵

編號	保護電路
21	清洗器
22	儀表
23	危險警告燈
24	煞車燈／喇叭
25	未使用
26	LAF
27	門鎖總開關
28	未使用
29	小燈
30	水箱風扇
31	IGPS
32	右側頭燈近光燈
33	點火線圈
34	左側頭燈近光燈
35	門鎖馬達 2 (上鎖)
36	門鎖馬達 1 (上鎖)
37	ABS FSR/VSA FSR
38	未使用
39	IGP
41	未使用
42	IMA 1

編號	保護電路
44	STS
45	後掀門門鎖* 選擇性門鎖*
46	前乘客側電動窗 (自動)
47	冷凝器風扇
48	左側頭燈遠光燈
49	門鎖馬達 2 (開鎖)
50	門鎖馬達 1 (開鎖)
51	右側頭燈遠光燈
52	DBW
53	IMA 2
54	未使用
55	未使用
56	前雨刷
57	暖氣
58	ABS/VSA 馬達
59	後除霧器
60	未使用 IGN

* : 部份車型

緊急拖吊

如果您的愛車需要拖吊，請聯絡專業拖車服務或相關組織。切勿只用繩索或鐵鏈來拖吊您的愛車，這是非常危險的行為。

拖吊車輛的常用專業配備可分為三種。

平板拖吊設備—操作者會將您的愛車以卡車後方的平板載運。這是運送愛車的最佳方法。

車輪拖吊設備—拖吊車使用兩支樞軸支臂置於前輪下方，然後以車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後輪仍然著地。您也可使用此方法拖吊您的愛車。

纜索拖吊設備—拖吊車使用兩端有吊鉤的金屬纜索拖吊。將吊鉤繞掛在車架或懸吊零件上，用纜索將車輛該端吊離地面。愛車的懸吊系統或車身可能會受到嚴重的損害。切勿使用此種方法拖吊。

若因愛車受損而必須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請依照下列方式進行：

- 啟動引擎。
- 排到 D 位置並保持在這個位置 5 秒鐘，然後再排到 N 位置。
- 關掉引擎。
- 將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讓方向盤不會鎖住。
- 釋放駐車煞車。

注意

不正確的拖吊準備工作會使變速箱受損，故請嚴格遵守上述程序。如果無法換檔或啟動引擎，則車輛必須以前輪離地方式拖吊。

若以前輪著地方式拖吊，拖吊距離最好不要超過 80 公里，且車速最好不要超過 55 km/h。

注意

若從保險桿做拖吊或舉升動作，會造成嚴重損害。保險桿並無支撐車輛重量的功用。

若決定以四輪著地方式拖吊，請務必使用正確設計的拖車桿並正確安裝。依上述方式做好拖吊前準備工作，並讓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使方向盤不會被鎖死。確認收音機與其他電氣配件均已關閉，以免耗損電瓶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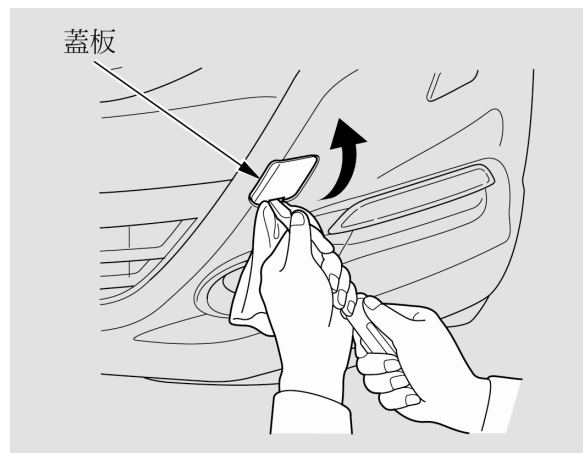
注意

若方向盤鎖死，會使轉向系統受損。點火開關保持在 **ACCESSORY (I)** 位置，並在開始拖吊前確定方向盤可轉動自如。

倘若您的愛車受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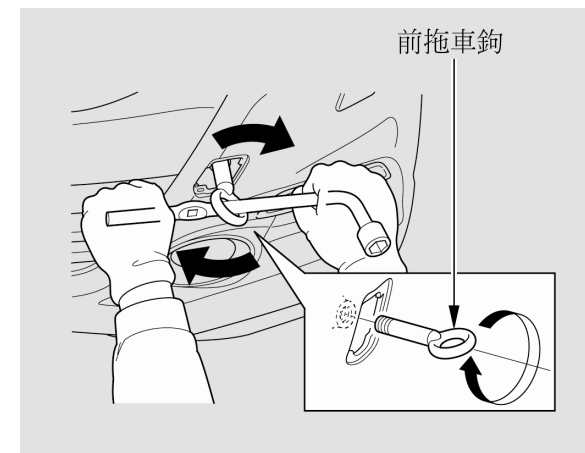
如果您的愛車陷在砂、泥或雪地裡，請洽拖吊服務業者協助脫困（請參閱第 380 頁）。

如果只拖行非常短的距離，例如協助車輛脫困，您可以使用可拆式拖車鉤將它裝在前後保險桿的固定座上。



要使用拖吊鉤時：

1. 從底板下收納空間的工具包中取出拖車鉤、車輪螺帽扳手以及平口螺絲起子。
2. 在蓋板邊緣墊一塊布以避免刮傷。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或其他扁平工具從前保險桿上拆下蓋板。



3. 將拖車鉤全入保險桿後的螺栓孔內，然後用延長桿將拖車鉤確實鎖緊。

注意

若從保險桿做拖吊或舉升動作，會造成嚴重損害。保險桿並無支撐車輛重量的功用。

本章的圖表標明了您愛車的尺寸和容量，以及車輛識別號碼的位置。在某些車型上，也包括您的愛車的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所應知道的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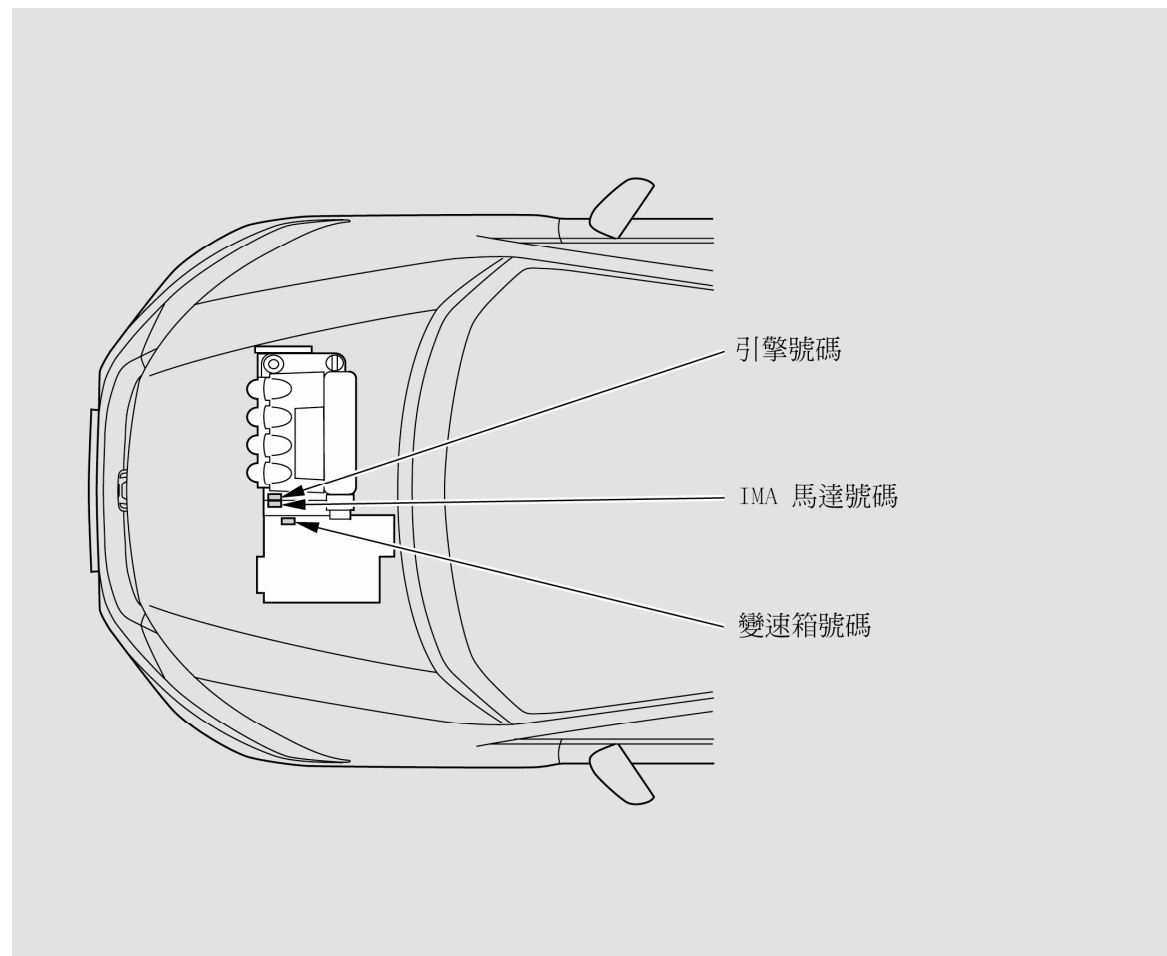
識別號碼	384
規格	386
排放控制系統	389
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391

識別號碼

您的愛車有數個識別號碼，分別標示在不同的位置。

1. 車身號碼壓印在擋火牆上。
2. 引擎號碼壓印在引擎體上。
3. 變速箱號碼位在變速箱上方的標籤
4. IMA 馬達號碼壓印在馬達殼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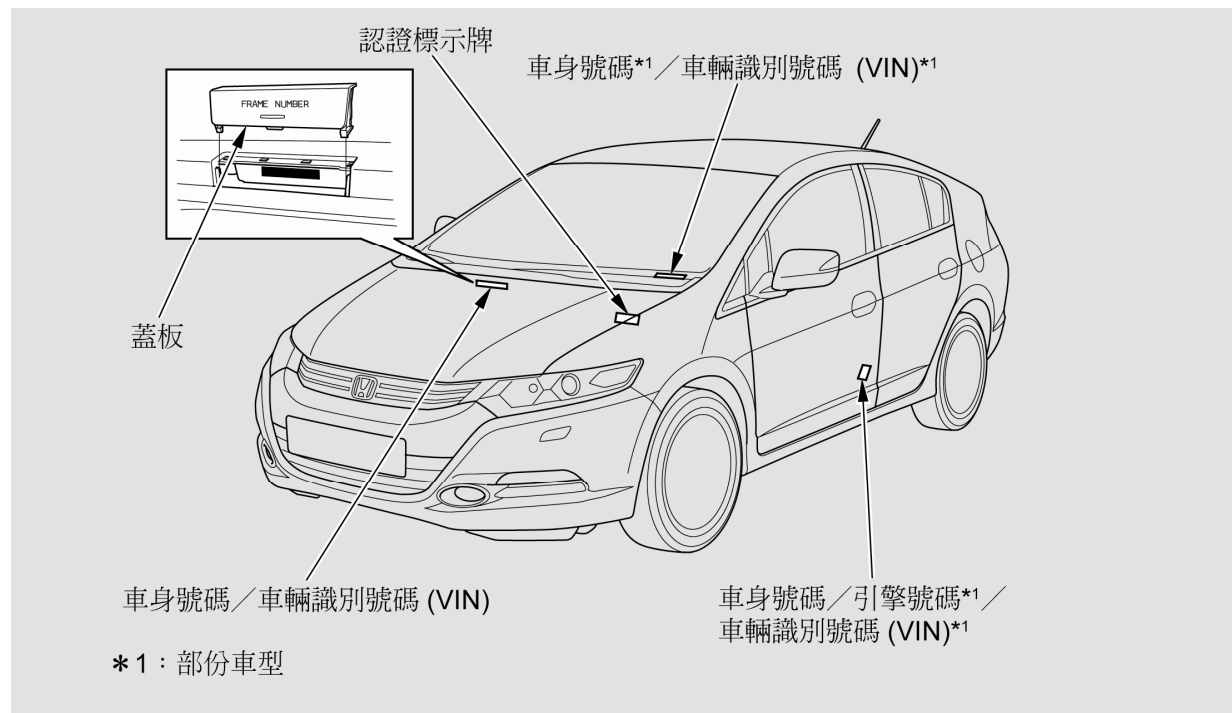
勿將變速箱號碼誤認為引擎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 車身號碼以鋼模打在引擎室內的擋火牆上。要檢視這個號碼時，請拆下引擎室後側的蓋板。蓋上引擎蓋之前請確定先裝上這個蓋板。

在部份車型，車身號碼 / 底盤與引擎號碼也顯示在固定於左側門柱的銘板上。

在部份車型上，車輛識別號碼 (VIN) / 車身號碼也會標示在貼於儀表板頂面的一個標示牌上。



規格

尺寸

全長		4,390 mm* ¹
全寬		1,695 mm
全高		1,435 mm* ⁴
軸距		2,550 mm
輪距	前	1,480 mm
	後	1,470 mm

重量

空重		1,220+/-50 kg
最大容許總重* ¹		1,650 kg
最大容許軸重* ¹	前	855 kg
	後	810 kg

*1：相關資訊請洽詢特約服務站。

引擎

型式	水冷式 4 行程 SOHC i-VTEC 汽油引擎配備複合動力電動馬達
內徑 x 行程	73.0 x 80.0 mm
排氣量	1,339 cm
壓縮比	10.8+/-0.2
火星塞*	NGK: DILFR6F11G

*：請洽詢特約服務站更換。

容量

燃油箱		約 40 l
引擎冷卻水	更換*1	4.55 l
	總計	5.04 l
引擎機油	更換*2	3.6 l
	含濾清器	
	不含濾清器	3.4 l
	總計	4.2 l
自動變速箱油 (CVTF)	更換	2.8 l
	總計	5.2 l
擋風玻璃清洗器儲液筒		2.5 l

*1：包括副水箱及引擎中殘留的冷卻水。

副水箱容量：0.44 l

*2：不含引擎內殘留的機油

輪胎

尺寸／胎壓	相關資訊，請參閱駕駛側門柱上的輪胎資訊標籤或洽詢特約服務站。
-------	--------------------------------

車輪定位

前束	前	0 ± 3 mm
	後	2.5 ± 2.5 mm 以內
外傾角	前	0° ± 1°
	後	-1.5° ± 1°
後傾角	前	3°20' ± 1°

懸吊

型式	前	麥花臣支柱式
	後	扭力軸式

轉向

型式	齒條小齒輪式，具備電動動力輔助
----	-----------------

煞車

		維修極限
型式	動力輔助	
前	通風碟盤	1.6 mm (0.063 in)
後	鼓式	1.6 mm (0.063 in)
駐車	機械式	

續

規格

12 伏特電瓶

容量	12 V-35 AH/20 HR
----	------------------

保險絲

車內	請參閱第 378 頁或貼於轉向機柱下保險絲盒蓋內面的保險絲標籤。
引擎蓋下	請參閱第 376 及 377 頁或保險絲盒蓋。

車燈

頭燈	遠光	12 V-60 W (HB3)
	近光	12 V-55 W (H11)
前方向燈		12 V-21 W (琥珀色)
前位置燈		12 V-5W
前霧燈		12 V-55 W (H11)
側方向燈 (車門後照鏡)		LED 式*1
後方向燈		12 V-21 W (琥珀色)
煞車燈/尾燈		LED 式*1
倒車燈		12 V-16 W
後霧燈		12 V-21 W
牌照燈		12 V-5W
車頂燈		12 V-8 W
行李區燈		12 V-5 W
第三煞車燈		LED 式*1

*1：燈泡更換應由您的特約服務站執行。

在部份車型

汽油在您的愛車的引擎中燃燒會產生多種副產物。其中包括有一氧化碳 (CO)、氮氧化物 (NOx) 以及碳氫化合物 (HC)。油箱中蒸發的汽油也會產生碳氫化合物。控制 NOx、CO 及 HC 的產生對環境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在某些日照及天候條件下，NOx 和 HC 會產生反應而形成光化學“煙霧”。一氧化碳並不會形成煙霧，但卻是一種有毒氣體。

曲軸箱排放控制 (CEC) 系統

您愛車配備有積極式曲軸箱通風系統。這可避免引擎曲軸箱所產生的氣體進入大氣中。積極式曲軸箱通風閥會將它們從曲軸箱引導回到進氣歧管。接著會由引擎吸入並再次燃燒。

蒸發廢氣排放控制 (EEC) 系統

當汽油在油箱中蒸發時，充填有活性碳的蒸發廢氣排放控制 (EEC) 碳罐會吸收這些蒸氣。當引擎沒有運轉時，它會儲存在這個活性碳罐中。在引擎啓動並暖車後，蒸氣會被吸入引擎中並在行駛時燃燒。

續

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包括 4 個系統：PGM-FI、點火正時控制、排氣再循環以及三元觸媒轉換器。這 4 個系統會彼此合作來控制引擎的燃燒並減少從尾管排出的 HC、CO 及 NOx 排放量。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是獨立於曲軸箱及蒸發廢氣排放控制 (EEC) 系統之外的系統。

PGM-FI 系統

PGM-FI 系統採用循序多點燃油噴射設計。它有 3 個子系統：進氣、引擎控制及燃油控制。傳動系統控制模組 (PCM) 會使用多個感知器來測定有多少空氣進入引擎中。它接著會在所有操作情況下控制要噴射多少燃油。

點火正時控制系統

這個系統會不斷調整點火正時，以減少 HC、CO 及 NOx 的產生。

排氣再循環 (EGR) 系統

排氣再循環 (EGR) 系統會將一部份的排氣引導回到進氣歧管。將排氣加入空氣/燃油混合氣中可以減少燃油燃燒時所產生的 NOx 排放量。

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位於排氣系統中。透過化學反應，它可將引擎排氣中的 HC、CO 及 NOx 轉換為二氧化碳 (CO₂)、氮 (N₂) 和水蒸氣。

三元觸媒轉換器 (TWC) 須在高溫下作用，使之產生化學反應。因此，可能會點燃鄰近的可燃物質。停車時，務必遠離茂盛的雜草、枯葉或其他可燃物。

請務必使用無鉛汽油。即使些許的含鉛汽油，亦會污染觸媒的金屬，而使觸媒轉換器喪失功能。

